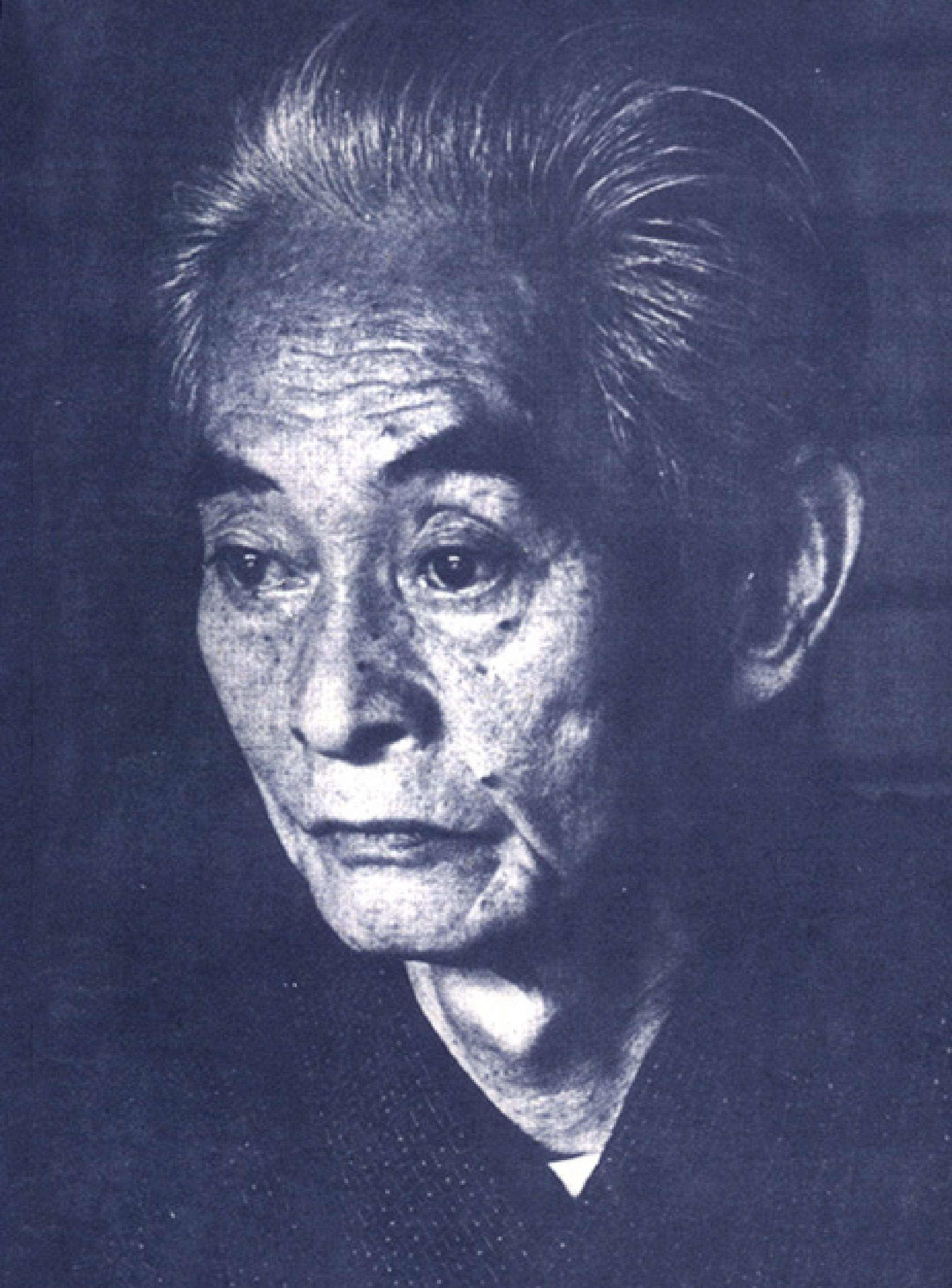
川端康成文集　主编 叶渭渠

山音·湖

川端康成







川　端　康　成　文　集

山　音

叶渭渠　译

湖

唐月梅　译

川端康成

山音·湖　目录

目　录

致中国读者

川端康成的文学不仅同包括中国在内的东方古典、平安朝以后的日本文学的传统相结合，在“新感觉派”起步之初，它同包括现代派在内的西欧文学也有很深的关系。东方悠久的传统与西欧现代派文学的实质联系，对世界的广泛关心，这是贯穿于川端文学的特征。这种文学的多样性，在获得诺贝尔文学奖二十多年后、诞生一百周年在即的现在，得到了世界上广泛的理解。它也是二十世纪文学的特征之一。在以“城市人”为主人公的小说里，他留下了杰作，同时也留下了为数不少的，描写日常与非日常的两种世界微妙关系的作品。正如三岛由纪夫所评论的那样，川端康成是个“永恒的旅行者”。同时也是描绘旅行幻想的名人。他还写了《他者》和为数众多描写女性的以及深入人物内心世界的作品。

但愿中国读者通过这次翻译出版的《川端康成文集》，可以了解到川端文学创作的多样性，以及其文学的趣味性。他向西方学习，但决不单纯模仿西方，而是创造出东方的文学来。但愿读者能体味到川端康成文学的真正价值。

川端香男里

《川端康成文集》(全十卷)问世了。

自1981年我国第一次出版川端康成的《雪国》和《古都》中译本以来,川端文学突破了某些禁锢,在风风雨雨中走过来,终于赢得了我国文艺界和广大读者的理解和接受,长久不衰。

多年来,我读到从名家到普通工农读者的著文和来函,对川端文学的主流都给予积极的肯定的评价。著名作家曹禺赐函云"昨日始读川端康成的《雪国》,虽未尽毕,然已不能释手。日人小说确有其风格,而其细致、精确、优美、真切,在我读过的这几篇中,十分明显。"刘白羽著文称赞川端康成"创造了具有日本美、东方美的艺术","川端心灵中蕴藏着的日本古文化之美有多么深,多么厚。"许多读者来函都公认川端康成是世界文豪。最使我深受感动的是,一位家住安徽省岳西县美丽乡道中村的农村青年的来信,说他那里"极为闭塞落后,收不到邮件",他偶然读到川端的作品,经过艰难的道路,与译者取得了联系,谈了他读川端作品的感想,认为"川端的作品中有一缕缕氤氲首尾的凄凉,构成了含蓄的悲剧美。"

我国日本文学翻译研究界和出版界为在我国译介川端康

成文学做了大量工作，赢得海内外的肯定评价。日本学者和刊物就称赞我国译介和研究川端文学的成果“居于外国、包括欧美在内的川端文学研究的第一位。”我国出版的《川端康成掌小说百篇》是欧美也没有作为单行本出版过的。尽管如此，也还是存在着一些问题的，一是多集中出版少数为人注目的作品，未能反映川端文学的全貌；二是零敲碎打，分散出版，未能形成系列化。多年来，作为川端文学的爱好者和翻译研究者，我觉得有必要做些工作，以弥补这些不足。1992年访日期间，与挚友、北海学园大学教授千叶宣一先生一起走访镰仓川端宅邸时。与川端义子、东京大学教授川端香男里先生就翻译和研究川端文学诸问题交换了意见。回国后，我将系统出版一套川端康成的丛书的设想告诉了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的编辑先生们。并马上得到了他们的热情支持。1994年访日时，与香男里先生会面，承蒙他与川端康成夫人秀子女士亲授版权和惠赐序言。千叶宣一先生将这项事业“作为我们命运邂逅的、永恒友情的纪念碑”，给予我们“物心两面”的支持。

在顾问香男里、宣一和川端康成研究会会长长谷川泉三位先生的热心指导下，本文集与我国读者见面了。在此谨向

上述诸位先生以及支持本文集翻译，装帧和出版工作的所有同仁，致以衷心的谢忱。

本文集的主要特色是，⑴ 在十卷本的范围内，尽可能系统地反映川端康成各个时期的创作倾向，比如新感觉派时期创作的某些具有新感觉主义倾向的掌小说，以及《春天的景色》、《温泉旅馆》；回归传统主义时期的全盘继承佛教哲理尤其是轮回思想的《抒情歌》，以及在东方与西方文化交融中产生的《雪国》、《千只鹤》和《古都》等，从而展示川端在两种极端倾向的摇荡中，产生了对传统文学也对西方文学批判的冲动和自觉的认识，认真整理了自己的文学创 作思想，最终创造出川端文学之美、东方文学之美的历程。

⑵ 有重点地编选一批过去从未出版的、而在川端文学世界中又占有不可忽视地位的作品，比如《浅草红团》、《美丽与悲哀》、《日兮月兮》、《蒲公英》等中长篇小说。这些作品给读者提供一个更立体、更广角的镜头，来窥视川端文学的全貌。

⑶ 尽量照顾各文学种类，除长中短篇小说外，还选编了掌小说、散文和创作随笔。川端的许多小说都是先经掌篇小说的发酵、酿选，然后提炼、改造而形成的，甚至可以说，

他的掌小说,包含了他的小说创作的基础特色和一切要素。是川端全部创作的缩影。所以一位日本学者说，叩开川端文学的钥匙是掌小说。这次以掌小说全集的形式出版，以飨读者。创作随笔《独影自命》记录了各个作品的创作经过和创作体验，它与收入散文集中浓缩了川端美学思想的《我在美丽的日本》、《美的存在与发现》、《日本文学之美》一起，从另一个方面提供打开川端文学之门的钥匙。

⑷ 有选择地编选了一些有争议或争议较大的作品，比如《睡美人》、《一只胳膊》等。过去有的论者对这类作品只片面地列举其表面情节就简单化地加以鞭挞。其实文学都是文化的复合体，如果不从多角度多层次地挖掘其文化的深层内涵，包括其传统的审美意识，是很难把握其真髓的。正如长谷川泉所说的，如果有慧眼的人，不必卒读《睡美人》就可以知道里面没有写老丑的东西。全文译介这些作品，可以为文学爱好者提供解决这个问题的基础，以便根据作品的实际作出科学的分析和求实的批评。

川端康成是继泰戈尔之后第二个荣获诺贝尔文学奖的东方作家，他们率先将东方文学推向世界。我们评价川端的每部作品得失的时候，不能忽视从整体上把握川端文学的意义

和价值。也就是说，他在东西方文化结合的坐标轴上确立自己的历史方位，挖掘日本传统文化最深层的东西和西方现代文化最广泛的东西，并使之融合，创造出具有日本的美和民族个性的文学，从而使自己的文学立于世界文学之体。正如三岛由纪夫总结川端康成的创作经验时所指出的："生于日本的艺术家，被迫对日本文化不断地进行批判，从东西方文化的交汇中清理出真正属于自己风土和本能的东西，只有在这方面取得切实成果的人是成功的。"（《川端康成的东洋与西洋》）

从这个意义上说，本文集的出版只是我国系统译介川端文学的起点，而不是终点。我们还将要耕耘下去，不断地从川端文学的矿脉中挖掘出不仅属于日本的，同时也是属于东方乃至世界的东西。

山音

山　　音

一

尾形信吾紧颦双眉，微微张开着嘴，似乎在思考什么。别人看来，或许觉得他不是在思想，而是在悲伤。

儿子修一发现了，却习以为常，毫不介意。

儿子理解得准确，父亲不是在思考，而是在回忆什么。

父亲用右手摘下帽子，放在膝上。修一默默地将帽子拿过来，放到电车的行李架上。

“嗯，喏……”这时信吾有点难以启齿，“前些日子回去的女佣叫什么来着？”

“您是说加代吧。”

“对，是加代。她是什么时候回去的？”

“上星期四五天前啦。”

“是五天前吗？她五天前请假回家，现在竟连她的容貌、衣着都记不清了。真烦人啊。”

修一想，父亲多少有点夸张哩。

“提起加代，就在她回去的两三天前吧，我出去散步，刚穿上木屐，嘟哝了一句：大概是有脚气罗。加代却说‘是磨伤的吧’。她说得很雅，我很钦佩。上回我散步，木屐带磨破了皮肤，她说‘磨破’，我以为她是在‘磨伤’这词的前边加了敬语呢，听起来很悦耳，我很钦佩。可是，现在我发觉她是说木屐带磨破皮肤，而不是‘磨伤’这个词的前边加敬语。没什么值得钦佩的。加代说话的重音很怪。现在我突然觉得自己是被她的重音骗了。”信吾说，“你说个加敬语的‘磨伤’给我听听。”

“磨伤。”

“木屐带磨破皮肤呢？”

“磨破。”

“瞧！还是我的想法对了嘛。加代的重音错了。”

信吾不是东京人，对东京话的重音没有把握。修一是在东京长大的。

“我还以为她说磨伤加敬语，听起来很悦耳。她送我出大门，就跪坐在那里。现在我突然觉得她是说木屐带磨破，而不是磨伤加了敬语。我不由得这么想。可我想不起加代的名字，她的容貌、衣着，我也记不清了。加代在咱们家也呆了半年吧。”

“是的。”

修一习惯了，所以对父亲一点也不表示同情。

信吾自己也习惯了，但还是有点恐惧，无论怎样回忆，加代的形象还是没有清晰地浮现出来。脑子里如此空荡荡，不免有点焦灼，涌上几分感伤，有时心情反而变得平静。

此时也是如此。信吾想象着加代跪坐在大门口、双手着地施礼的形象。当时她还稍微探出身子说："是磨伤的吧？"

女佣加代呆了半年，信吾才好不容易追忆起她在大门口送行时的这副形象。一想到这里，信吾似乎感到自己的人生已经逐渐消逝。

二

妻子保子比信吾大一岁，已经六十三了。

他们生育了一男一女。长女房子生了两个女儿。

保子显得比较年轻，不像比丈夫大。这倒不是说信吾已经怎么老了，而是一般来说，妻子总该比丈夫小，所以自然而然地就有这种感觉了。这跟她个子虽矮却结实、健康有关吧。

保子长得并不美，年轻时当然显得比信吾大，于是不愿意跟信吾一道外出。

从什么时候起人们才自然而然地按一般常识以夫大妻小来看待他们的？信吾想来想去，也弄不清楚。估计是五十五岁以后。按说女方老得快，然而事实却相反。

信吾在去年花甲之年，吐了一点血。可能是从肺部咯出来的，可他不肯接受大夫的仔细诊察，也没好好疗养，后来倒也没出什么毛病。

他的身体并没有因此而衰老。毋宁说皮肤反而变得光泽

润滑了。躺了半个月，从眼睛和嘴唇的气色来看，仿佛返老还童了。

以往信吾没有患结核的自觉症状。六十岁第一次咯血，总觉得有点凄怆，于是不大愿意让大夫诊察。修一认为这是老人的固执，信吾却不以为然。

保子或许是很健康吧，睡得很好。信吾曾经想过：半夜里自己大概是被保子的鼾声闹醒的吧。保子自十五、六岁起就有打鼾的毛病，据说她的父母为矫正她这个毛病煞费苦心。她结婚后不打鼾了，可是五十岁以后又复发了。

信吾心情好的时候，就捏住保子的鼻子摇晃。鼾声还不停息，便抓住她的喉部摇动。而心情不好的时候，就感到长年伴随自己的她已经老丑了。

今晚信吾心情不好，他拧亮电灯，眄了一眼保子的脸，抓住保子的喉部摇动，微微渗出了一点汗。

在妻子停止打鼾的时候，干脆伸手摸摸她的身体？信吾这么一想，不由心头掠过一阵莫名的哀伤。

他拿起枕边的杂志。天气闷热，他又起身打开一扇木板套窗，蹲在那里。

这是一个月夜。

菊子的连衣裙挂在木板套窗的外面，呈现出一片令人讨厌的灰白色。信吾凝望着它，心想：大概是忘了收进来吧，也可能是有意让夜露打掉上面的汗味儿？

“知了，知了，知了。”庭院里传来了虫鸣声。那是左侧那棵樱树上的蝉鸣声。信吾有点疑惑，蝉会发出这样可怕的声音吗？确实是蝉啊！

有时蝉也害怕做恶梦吗？

蝉飞了进来，落在蚊帐的下缘处。

信吾抓住蝉，蝉没有鸣叫。

“是只哑蝉！”信吾嘟哝了一句。不是那只会叫的蝉。为了不让蝉再误认亮光飞进来，信吾使劲将蝉扔到左侧那棵樱树的高处，但没有反应。

信吾抓住木板套窗，探出身子望了望那棵樱树，不知蝉是不是已经落在樱树上了。月夜已深，让人感到其深邃一直伸向侧面的远方。

再过十天就是八月了，虫仍在鸣叫。

仿佛还听见夜露从树叶上滴落在另一些树叶上的嘀答声。

于是，信吾蓦地听见了山音。

没有风，月光晶莹，近于满月。在夜间潮湿的冷空气的笼罩下，山丘上树林子的轮廓变得朦胧，却没有在风中摇曳。

信吾所在的走廊下面，羊齿叶也纹丝不动。

夜间，在镰仓的所谓山涧深处，有时会听见波涛声。信吾疑是海浪声，其实是山音。

它很像远处的风声，但有一种地声般深沉的底力。信吾以为是耳鸣，摇了摇头。

声音停息。

声音停息之后，信吾陷入恐惧中。莫非预示着死期将至？信吾不寒而栗。

信吾本想冷静地确认一下是风声？涛声？还是耳鸣？可又觉得怎么会有这些声音呢。然而，他确实听见了山音，恍

如魔鬼鸣山而过。

夜色充满潮气。一道陡峭的斜坡前仿佛立着一堵黑魆魆的墙。其实，那山不过是信吾家在庭院里修筑的小山，墙就恍如切开两半的蛋立在那里。

墙的旁边和后面都有小山,鸣声似乎来自信吾家的后山。

透过山顶林木的间隙，可以望见几颗星星。

信吾将木板套窗关上，同时想起一件怪事。

大约十天前，信吾在新建的酒馆里等候客人。客人没来，却来了一个艺妓，后来又来了一两个。

“把领带解下来吧，怪闷热的。”艺妓说。

“嗯。”信吾听任艺妓解领带。

他们并不相识。艺妓将领带塞进信吾放在壁龛边上的大衣兜里，然后谈起她的身世来。

据说两个多月前，艺妓同修建这家酒馆的木匠险些双双殉情，当他们要咽氰化钾时，艺妓怀疑那分量能否顺利地致死。

“那木匠说：没错，这是致死量，这样一份份包好就足以证明分量都装足了。”

“是谁给装的？人家会不会为了惩罚而在分量上做手脚呢？我追问他这是哪儿的医生或药房给的？他不肯回答。你说奇怪吧，打算一道殉死的，却不肯讲出来。真不明白。”

“你是在说单口相声吧？”信吾想这么说却没有说出来。

艺妓坚持着要请人鉴定药的分量之后再去殉情。

“我就这样把它带到这儿来啦。”

信吾心想：这真是件怪事。他耳朵里仅仅留下“修建这

家酒馆的木匠”这句话。

艺妓从纸盒里掏出药包，打开让信吾瞧了瞧。

信吾瞧了一眼,“唔”地应了一声。那究竟是不是氰化钾，他不得而知。

信吾关着木板套窗，想起了那位艺妓。

信吾钻进被窝，但不能把六十三岁的妻子唤醒，述说自己听到山音所引起的那种恐惧感。

三

修一与信吾同在一个公司，他还担任协助父亲记忆的角色。

保子自不消说,连修一的媳妇也充当着信吾的助忆员呢。这三个人都在做协助信吾记忆的工作。

在公司里，信吾办公室的女办事员也在帮助信吾记忆。

修一走进信吾的办公室，就在犄角的小书架上抽出一本书，翻阅起来。

“哎呀，哎呀。”修一走到女办事员的桌旁，让她看翻开了的一页。

“什么事？”信吾微笑着说。

修一手捧书走了过来。书上这样写道：

……这里没有丧失贞操观念。男人忍受不了持续爱一个女人的痛苦,女人也忍受不了爱一个男人的苦楚,为了双方都愉快地、更持久地爱慕对方，作为手段，彼此可以寻找情人以外的男女。就是说，这是一种巩固相爱

的方法……

“书上所说这里，是指哪里？”信吾问道。

“指巴黎呀。这是一篇小说家的欧洲纪行。”

信吾的头脑，对警句或辟论早已反应迟钝了。不过，他倒觉得，这不是警句，也不是辟论，而像是很出色的洞察。

信吾发现修一并非对这段话有所感受，无疑是赶快示意下班后要带女办事员外出。

从镰仓站下车之后，信吾心想：要是同修一约好回家时间，或比修一晚些回家就好了。

从东京回家的人流不绝，公共汽车也十分拥挤，信吾就步行了。

来到一家鱼铺面前，信吾驻步瞧了瞧。老板招呼了一声，他便走进了店堂。只见装着大虾的木桶里的水，灰蒙蒙地沉淀着。信吾用手指触了触龙虾。大概是活的，可它却纹丝不动。海螺大量上市，他便决定买海螺。

“要几个？”老板问。

信吾迟疑了片刻。

“是啊，三个，要大的。”

“给您收拾一下吧。好哩。”

老板和儿子将刀尖插进海螺壳里，将螺肉剜了出来，刀尖碰在贝壳上发出的嘎吱声，信吾觉着有点讨厌。

他们在水龙头处冲洗过后，麻利地切开了。这时候，两个姑娘站在店铺前。

“买点什么吗？”老板边切海螺边问道。

“买竹夹鱼。”

“几条？”

“一条。”

“一条？”

“嗯。”

“一条？”

这是稍大一点的小竹夹鱼。姑娘对老板这种露骨的态度似乎不怎么介意。

老板用纸片把竹夹鱼包好，递给了姑娘。

她身后的另一个姑娘，从后面捅了一下前边的姑娘的胳膊后，说：

“本来不是要鱼嘛。”

前边的姑娘把竹夹鱼接过来之后，又瞧着龙虾。

“到星期六还有龙虾卖吧？我那位喜欢吃虾。”

后边的姑娘什么也没有说。

信吾吓了一跳，偷偷瞧了姑娘一眼。

她们是新近下海的娼妓。整个背部露了出来，脚上登着布凉鞋，是一副很健美的身躯。

鱼店老板将切细的海螺肉扒到案板正中，把它分成三份，分别塞进三只贝壳里，啐了一口似的说：

“那种人，镰仓也多起来啦。”

对鱼店老板这种口气，信吾深感意外。

“不过，蛮一本正经的嘛。令人佩服呀。”信吾仿佛在否定什么。

老板随便地将螺肉塞进贝壳里。信吾却奇怪地注意到一

些细枝末节的问题，心想：三只海螺肉都绞在一起了，各自都不能还原到自己原来的贝壳里了吧。

今天是星期四，距星期六还有三天。信吾在想：最近鱼店经常上市龙虾。那野姑娘将怎样烹调这只龙虾让外国客人吃呢？龙虾无论煮、烧、蒸，随便烹调，都能成为佳肴。

信吾对那姑娘的确抱有好意，但过后他自己内心不由地感到无限寂寞。

信吾一家四口，却只买了三只海螺。因为他知道修一不回家吃晚饭，他并不明显地表露出对儿媳菊子的顾忌。鱼店老板询问买几只时，他无意中竟把修一除去了。

信吾途中路过菜店，又买了白果带回家里来。

四

信吾破例地买鱼带回家里来，可保子和菊子都没有露出惊讶的神色。

或许是因为没有看见理应一起回家的修一，她们为了掩饰这方面的感情吧。

信吾将海螺和白果递给了菊子，尔后随菊子走进了厨房。

“给我一杯白糖水。”

“嗯。这就给您端去。”菊子说。信吾自己拧开了水龙头。

水槽里放着龙虾和大虾。信吾觉得这完全符合自己的想法。在鱼铺里，他是想过要买些虾的。但是，最终想不起买这两种虾了。

信吾望着大虾的颜色说：

“这是好虾哟！真是很有光泽哩，太好了。”

菊子一边用刀背敲开白果，一边说：

“您特地买这些白果回来，可都不能吃呀。”

“是吗？大概是过了季节。”

“给菜店挂个电话，就这样说吧。”

“行啊。不过，大虾和海螺是一类东西，真是多余呀。”

“瞧我露一手江之岛茶店的手艺吧。”菊子伸了伸舌头说，“我来烤海螺、烧龙虾、炸大虾。我出去买点蘑菇回来。爸爸，您能帮我到院子里摘点茄子吗？”

“嗯。”

“要小的。还要摘些嫩紫苏叶。哦，对了，只炸大虾可以吗？”

晚餐桌上，菊子端出了两份烤海螺。

信吾有点迷惑不解，说：

“还有一份海螺吧？”

“唷，爷爷、奶奶牙齿不好，我想让二老好好吃上一顿呀。”菊子说。

“什么……别说这可怜的话啦。家里没有孙子，哪来的爷爷。”

保子低下头，吃吃地笑了。

“对不起。”菊子说着轻轻地站起身，又端来了另一份烤海螺。

“本来嘛，按菊子所说的，咱们俩好好吃上一顿不是挺好的吗，可你……”保子说。

信吾觉得菊子的话是随机应变，内心不胜钦佩。这样一来，就不必拘泥海螺是三份还是四份，因而得到解脱了。她

天真地说了说，就出色地处理了这难题，真是有两下子。

或许菊子也想过：自己不吃，留一份给修一；或者自己和婆婆两人吃一份。

但是，保子没有领会到信吾的意图，竟糊里糊涂地又重问了一遍："只有三份海螺吗？家里四口人，却只买三份。"

"修一不回家，不需要嘛。"

保子苦笑了。也许是年龄的关系，看不出是苦笑。

菊子脸上没有一丝阴影，她也不问一声修一上哪儿去了。

菊子兄弟姐妹八人，她排行末尾。

她的七个兄姐都已经结婚，孩子很多。有时信吾想到菊子的父母那旺盛的繁殖能力。

菊子常常发牢骚说："公公直到现在还没能把菊子的兄姐的名字记住。众多的外甥和侄子的名字就更记不清了。"

菊子的双亲一心不想再生菊子了。他们原来以为不会再生育了，谁知母亲怀孕后，她觉得这把年纪还怀孕真丢人，甚至诅咒自己的身子，还曾试过堕胎，却失败了。菊子是难产，用夹子夹住额颅拽出来的。

这是菊子从母亲那里听说的，她也这样告诉了信吾。

信吾无法理解，作为母亲为什么要将这种事告诉孩子，菊子又为什么要告诉公公。

菊子用手掌按住刘海发儿，让信吾看她的额上隐约可见的伤痕。

从那以后，有时信吾一看到菊子额上的伤痕，就突然间觉得菊子很可爱。

菊子不愧是个末女。与其说她受到娇宠，莫如说她逗人

喜爱。她也有软弱的一面。

菊子刚出嫁过来的时候，信吾发现菊子没有耸动肩膀却有一种动的美感。他明显地感到一种新的媚态。

信吾常常从身材苗条、肤色洁白的菊子联想到保子的姐姐。

少年时代，信吾曾爱慕过保子的姐姐。姐姐死后，保子就到她姐姐的婆家去干活，照料姐姐的遗孤。她忘我地工作。保子希望做姐夫的填房。保子固然喜欢姐夫这位美男子，但她也还是因为爱慕姐姐。姐姐是个美人，甚至令人难以相信她们是同胞姐妹。保子觉得姐姐姐夫是理想之国的人。

保子心爱姐夫也心爱姐姐的遗孤。可是姐夫却视而不见保子的这片真心。他终日在外吃喝玩乐。保子似乎甘心情愿牺牲自己，终身为他们服务。

信吾明知这种情况，他也同保子结了婚。

三十余年后的今天，信吾并不认为自己的婚姻是错误的。漫长的婚后生活，不一定非受起点所支配。

然而，保子的姐姐的面影，总是萦回在两人的内心底里。尽管信吾和保子都不谈论姐姐的事，却也忘却不了。

儿媳妇菊子过门以后，仿佛给信吾的回忆带来了一束闪电般的光明，这并不是怎么严重的病态。

修一同菊子结婚不到两年，就已经另有新欢。这使信吾大为震惊。

信吾是农村出身，修一与信吾的青年时代不同，他压根儿就不为情欲和恋爱而苦恼。从来就不曾见过他有什么苦闷。修一什么时候初次与女性发生关系，信吾也难以估计。

信吾盯视着修一，估摸着现在修一的女人准是个艺妓，要不就是妓女型的女人。

信吾猜疑：修一带公司女办事员外出，说不定是为了跳跳舞？或是为了遮掩父亲的耳目。

不知怎的，信吾从菊子身上感到：修一的新欢大概不是这样一个少女。修一另有新欢以后，他同菊子的夫妻生活突然融洽得多了。菊子的体形也发生了变化。

品尝烤海螺的那天夜里，信吾梦中醒来，听见了不在跟前的菊子的声音。

信吾觉得，修一另有新欢的事，菊子压根儿是不知道的。

“用一份海螺的形式，来表示父母的歉意吗？”信吾喃喃自语了一句。

尽管菊子不知道修一另有新欢，可那个女人给菊子带来的影响又是什么呢？

似睡非睡之中，觉着天已亮了。信吾走出去取报纸。月儿还悬在苍穹。信吾把报纸浏览了一遍，就又入睡了。

五

在东京车站台上，修一一个箭步登上了电车，先占一个座位，让随后上车的信吾坐了下来，自己站立着。

修一把晚报递给信吾，然后从自己的衣兜里掏出了信吾的老花镜。信吾也有一副老花镜，不过他总是忘记带，就让修一带一副备用。

修一把视线从晚报上移向信吾，弯下腰来说：

“今天，谷崎说他有个小学同学想出来当女佣，将这件事

拜托我了。”

“是吗？雇用谷崎的朋友，不太方便吧？”

“为什么？”

“也许那女佣会向谷崎打听你的事，然后告诉菊子呐。”

“真无聊。有什么可告诉的。”

“唷，了解一下女佣的身世总可以吧。”信吾说罢就翻阅起晚报来。

在镰仓站下了车，修一就开口说道：

“谷崎对爸爸说我什么啦？”

“什么也没有说。她守口如瓶哩。”

“哦？真讨厌啊！要是让爸爸办公室那个办事员知道，以为我怎么样，岂不让爸爸难堪，成为笑柄了吗？”

“自然罗。不过，你可别让菊子知道哟。”

信吾心想：难道修一不打算过多隐瞒？

“谷崎都说了吧？”

“谷崎明知你另有新欢，还跟你去游乐吗？”

“嗯，大概跟吧。一半是出于妒忌呐。”

“真拿你没办法。”

“快吹了。我正想和她吹啦。”

“你的话我听不懂。嘿，这种事以后再慢慢跟我说吧。”

“吹了以后再慢慢告诉您吧。”

“好歹不要让菊子知道哟。”

“嗯。不过，说不定菊子已经知道了。”

“是吗？”

信吾有点不高兴，缄口不语了。

回家后，他还是不高兴，用过晚饭旋即离席，迳直走进自己的房间里。

菊子端来了切好的西瓜。

“菊子，你忘记拿盐了。”保子随后跟来了。

菊子和保子无意中一起坐到走廊上了。

“老头子，菊子喊西瓜西瓜的，你没听见吗？”保子说。

“他没听见呀，他知道有冰镇西瓜。”

“菊子，他说他没听见呐。”保子朝着菊子说。

菊子也向着保子说：“爸爸好像在生气呐。”

信吾沉默良久才开腔说：

“近来耳朵有点异样呢。前些日子，半夜里我打开那儿的木板套窗乘凉，仿佛听见山鸣的声音。老太婆呼噜呼噜地睡得可香了。”

保子和菊子都望了望后边的那座小山。

“您是说山鸣的声音吗？”菊子说，“记得有一回我听妈妈说过，大姨妈临终前也曾听见过山鸣的声音。妈妈您说过的吧。”

信吾不由吃了一惊，心想：自己竟把这件事给忘了，真不可救药了。听见山音时，怎么就想不起这件事来呢？

菊子说罢，好像有点担心，一动也不动自己那美丽的肩膀。

蝉 翼

一

女儿房子带着两个孩子来了。

大的四岁，小的刚过生日，按这间隔计算，往后还会生的吧。信吾终于漫不经心地说：

“还没怀老三吗？”

“爸爸您又来了，真讨嫌啊。上回您不也这样说了吗？”房子立即让小女儿仰躺下来，一边解开襁褓一边说：“菊子还没有吗？”

房子也是漫不经心地脱口而出。菊子望着幼儿出神的脸，蓦地沉了下来。

“让这孩子就这样躺一会儿吧。”信吾说。

“是国子，不是那孩子呀。不是请外公给起的名字吗。”

似乎只有信吾觉察到菊子的脸色。但是，信吾也不介意，

他只顾瞅着从襁褓中解放出来的幼儿那裸露的双腿的活动，觉着很可爱。

“甭管她，看样子蛮快活的。她大概热得够呛吧。”保子说着膝行过去，一边像胳肢似的从幼儿的下腹直搔到大腿，一边说：“你妈妈跟你姐姐一起到浴室擦汗去罗。”

“手巾呢？”菊子说着站了起来。

“带来了。”房子说。

看来是打算住上几天。

房子从包裹里拿出手巾和替换衣服，大女儿里子绷着脸站在她的背后。这孩子来了以后还没有说过一句话。从后面看，里子那头浓密的黑发格外醒目。

信吾认得房子包杂物的包袱皮，却只想起那是自家的东西。

房子是背着国子，牵着里子的手，拎着小包袱，从电车站徒步而来的。信吾觉得她可不简单啊。

里子是个脾气倔强的孩子，母亲这样牵着她行走，她满心不高兴。母亲遇到不顺心或困惑的时候，她就越发磨人。

信吾心想：儿媳菊子注意打扮，保子大概会难堪的吧。

房子去了浴室，保子抚摸着国子的大腿内侧呈微红的地方说：

“我总觉得这孩子比里子长得结实。”

“大概是在父母不和之后生下来的缘故吧。”信吾说。

“里子生下来之后，父母感情不好，会受影响的。”

“四岁的孩子懂吗？”

“懂吧。会受影响的。”

“天生是这样的吧，里子她……”

幼儿冷不防地翻过身来，爬行过去，一把抓住拉门，站起身来。

“来，来。”菊子拓开两只胳膊，抓住了幼儿的双手，扶她走到贴邻的房间里。

保子蓦地站立起来，捡起房子放在行李旁边的钱包，瞧了瞧钱包里。

“喂！干么？”

信吾压低了嗓门，可声音有点颤抖。

“算了吧！”

“为什么？”

保子显得非常沉静。

“我说算了就算了。你这是干什么嘛。”

信吾的手指在颤抖。

“我又不是要偷。”

“比偷更恶劣。”

保子将钱包放回原处，一屁股就地坐了下来，说：

“关心女儿的事，有什么恶劣的。回到家里来，自己又不能马上给孩子买点心吃，不好办嘛。再说，我也想了解房子家的情况嘛。”

信吾瞪了保子一眼。

房子从浴室里折了回来。

保子旋即吩咐似的说：

“喏，房子，刚才我打开你的钱包看来着，挨你爸爸责备呐。倘使你觉得我这样做不好，那我向你道歉。”

“有什么不好的？”

保子把事情告诉了房子，信吾更加厌恶了。

信吾也暗自思忖：或许正像保子所说的，母女之间这样做算不了什么，可一生气就浑身发颤，大概是岁数不饶人，疲惫从积淀的深层冒了上来吧。

房子偷偷瞅了瞅信吾的脸色。也许比起母亲看她的钱包来，父亲恼火更使她感到吃惊哩。

“随便看嘛。请呀。”房子用豁出去似的口吻说了一句，轻轻地将钱包扔到母亲的膝前。

这又伤了信吾的感情。

保子并不想伸手去拿钱包。

“相原以为我没有钱，就逃不出家门。反正钱包里也没装什么。”房子说。

扶着菊子走路的国子腿脚一软，摔倒了。菊子把她抱了起来。

房子从短外套下摆把衣服撩起，给孩子喂奶。

房子长得并不标致，但身体却很健壮。胸形还没有扁瘪下来。乳汁十足，乳房涨得很大。

“星期天，修一还出门了？”房子询问弟弟的事。

她似乎要缓和一下父母之间不愉快的情绪。

二

信吾回到自家附近，抬头仰望着别人家的向日葵花。

一边仰望一边走到葵花树下。向日葵种在门旁，花朵向门口垂下。信吾站在这里正好妨碍人家的出入。

这户人家的女孩回来了。她站在信吾的的背后等候着。她不是不可以从信吾旁边擦身走进家门，可女孩认识信吾，也就这样站着等候了。

信吾发觉了女孩，说：

“葵花真大，长得真好啊。”

女孩腼腆地微微笑了笑。

“只让它开一朵花。”

“哦，只让它开一朵花，所以才开得这么大啊。花开时间很长了吧？”

“嗯。”

“开了几天？”

十二三岁的女孩答不上来。她一边思索一边望着信吾，尔后又同信吾一起抬头仰望着葵花。小女孩晒得黝黑，脸蛋丰满，圆乎乎的，手脚却很瘦削。

信吾准备给女孩让路，他望了望对面，前面两三家也种了向日葵。

那边的向日葵，一株开放三朵花。那些花只有女孩家的一朵的一半大小，长在花茎的顶端。

信吾正要离去，又回头望了望葵花。这时传来了菊子的声音：

“爸爸！”

菊子已经站在信吾的背后。毛豆从菜篮子边缘探出头来。

“您回来了。观赏葵花呐。”

信吾觉得与其说观赏葵花，莫如说没有同修一一起回家而来到自家附近观赏葵花，更使菊子感到不顺心吧。

“多漂亮啊！”信吾说：“多么像个伟人的脑袋呀，不是吗？”

伟人的脑袋这句话，是刚刚这一瞬间冒出来的。信吾并不是先考虑到这一点才去观赏花的。

然而，信吾这么说的时候，他倒是强烈地感受到向日葵花拥有大度而凝重的力量。也感受到花的构造真是秩序井然。

花瓣宛如圆冠的边饰，圆盘的大部分都是花蕊。花蕊一簇簇都是满满的，圆冠隆了起来，花蕊与花蕊之间并无争研斗丽的色彩，而是齐整沉静，并且洋溢着一股力量。

花朵比人的头盖骨还大。信吾可能是面对它的秩序井然的重量感，瞬间联想到人的脑袋的吧。

另外，信吾突然觉得这旺盛的自然生命力的重量感，正是巨大的男性的象征。在这花蕊的圆盘上，雄蕊和雌蕊都在做些什么，信吾不得而知，但却感到存在一种男性的力量。

夏日夕雾迷茫，傍晚海上风平浪静。

花蕊圆盘四周的花瓣是黄色，看起来犹如女性。

信吾暗自思忖：莫非是菊子来到身旁，脑海里才泛起这种怪念头？他离开向日葵，迈步走了。

“我呀，最近脑筋格外糊涂，看见向日葵才想起脑袋的事来。人的脑袋能不能也像葵花那样清晰呢？刚才我在电车上也在想：能不能光是拿脑袋去清洗或修补呢？说把脑袋砍下来未免荒唐，不过能不能让脑袋暂时离开躯体，像送要洗的衣物那样送进大学医院，说声麻烦您给洗一下，就放在那里呢？在医院清洗脑袋或修补有毛病的地方，这段期间，哪怕是三天一个礼拜，躯体可以睡个够，不必翻身，也无需做梦。”

菊子垂下上眼皮，说：

"爸爸，您是累了吧？"

"是啊。今天在公司会客，我只抽了一口就把香烟放在烟灰碟里。接着再点了一根，又放在烟灰碟里。等意识到的时候，只见三支一样长的香烟并排在冒着烟。实在不好意思啊。"

在电车里幻想洗脑，这是事实。不过，信吾幻想的，与其说是被洗干净的脑袋，莫如说是酣睡的躯体。脑袋已经异处的躯体的睡法，似乎是很舒服的。信吾的确是疲倦了。

今天黎明时分，做了两次梦。两次梦中都出现死人。

"您没请避暑假吗？"菊子说。

"我想请假到上高地去。因为把脑袋摘下，无处寄存，我就想去看看山峦。"

"能去的话，那就太好啦。"菊子带点轻佻的口吻说。

"哦，不过眼下房子在。房子似乎也是来休息的。不知道房子会觉得我在家好呢？还是不在家好？菊子你以为怎么样？"

"啊，您真是位好爸爸。姐姐真令人羡慕。"

菊子的情绪也有点异样了。

信吾是想吓唬一下菊子，还是想分散她的注意力以掩饰自己没有同儿子一道回家呢？他虽无意这样做，其实多少也流露出这种苗头。

"喂，刚才你是在挖苦我吧？"信吾淡漠地说了一句。

菊子吓了一跳。

"房子变成那副模样，我也不是什么好爸爸啊。"

菊子不知所措。她脸颊飞起一片红潮，一直红到耳朵根。

"这又不是爸爸的缘故。"

信吾从菊子的语调中，仿佛感受到某种安慰。

三

就是夏天信吾也讨厌喝冷饮。原先是保子没有让他喝，不知不觉间也就养成了这种习惯。

不论早起，还是从外面归来，他照例首先喝一碗热粗茶。这点菊子是非常体贴的。

观赏葵花之后回到家中，菊子首先忙着给信吾沏上一碗粗茶。信吾呷了一半，换了一件单衣，端着茶碗向廊沿走去，边走又边呷了一口。

菊子手拿凉手巾和香烟尾随而来，又往茶碗里给他斟上热粗茶。站了一会儿，又给他拿来了晚报和老花镜。

信吾用凉手巾擦过脸之后，觉得戴老花镜太麻烦，于是他望了望庭院。

庭院里的草坪都已经荒芜。院落尽头的犄角上，一簇簇的胡枝子和狗尾草像野生一样生长。

胡枝子的那一头，蝴蝶翩翩飞舞。透过胡枝子的绿叶间隙隐约可见，似是好几只蝴蝶在飞舞。信吾一心盼着，蝴蝶或许会飞到胡枝子上，或许会飞到胡枝子旁边，可它却偏偏只在胡枝子丛中飞来飞去。

望着望着，信吾不由觉得胡枝子那一头仿佛存在一个小小的天地。在胡枝子的绿叶间忽隐忽现的蝴蝶翅膀美极了。

信吾蓦地想起星星：这是先前在一个接近满月的夜晚，透过后边小山的树林子的缝隙可以望见的星星。

保子出来坐在廊沿上，一边扇团扇，一边说：

“今天修一也晚回来吗？”

“嗯。”

信吾把脸转向庭院。

“有胡枝子的那头，蝴蝶在飞舞吧，看见了吗？”

“嗯。看见了。”

但是，蝴蝶似乎不愿意被保子发现似的，这时候，它们都飞到胡枝子上方了。总共三只。

“竟有三只呐。是凤蝶啊。”信吾说。

以凤蝶来说，这是小凤蝶。这种类，色彩并不鲜艳。

凤蝶划出一道斜线飞过木板墙，飞到了邻居的松树前。三只整整齐齐地排成一列纵队，间隔有致，从松树中迅速飞上了树梢。松树没有像庭院的树木那样加以修整，它高高地伸向苍穹。

过了一会儿，一只凤蝶从意料不到的地方低低地飞过庭院，掠过胡枝子的上方飞去了。

“今早还没有睡醒，两次梦见了死人哩。”信吾对保子说，“辰巳屋的大叔请我吃面条哩。”

“你吃面条了吗？”

“哦？什么？不能吃吗？”

信吾心想：大概有这样一种说法，梦中吃了死人拿出来的东西，活人也会死的。

“我记不清了，他拿出了一小笼屉荞麦面条，可我总觉得自己好像没吃。”

似乎没有吃就醒过来了。

至今信吾连梦中的面条的颜色，面条是盛在敷着竹箅子的方屉里，这个方屉外面涂黑，内面涂红，这一切都记得一

清二楚。

究竟是梦中看见了颜色，还是醒来之后才发现颜色？信吾记不清了。总而言之，眼下只有那笼屉荞面条，记得非常清楚。除此以外，其他都已经模糊了。

一小笼屉荞面条放在铺席上。信吾仿佛就站在那跟前。辰巳屋大叔及其家属都是席地而坐，谁都没有垫上坐垫。信吾却是一直站立着，有点奇怪。但他是站着的。只有这点，他朦朦胧胧地记住了。

他从这场梦中惊醒时，就全然记住了这场梦。后来又入睡，今早醒来，记得更加清晰了。不过，到了傍黑，几乎又忘却了。只有那一小笼屉荞面条的场面还隐约浮现在脑海里，前后的情节都无影无踪了。

辰巳屋大叔是个木匠，三四年前年过七旬才过世。信吾喜欢具有古色古香风格的木匠，曾让他做过活儿。不过，彼此之间的关系尚未至于亲密到他过世三年后仍然梦见他的程度。

梦中出现荞面的场面，仿佛就是工作间后头的饭厅。信吾站在工作间同饭厅里的老人对话，却没有登上饭厅。不知为什么竟会做荞面条的梦？

辰巳屋大叔有六个孩子，全是女儿。

信吾梦中曾接触过一个女孩，可这女孩是否是那六个女儿中的一个呢？眼下傍黑时分，信吾已想不起来了。

他记得的确是接触过。对方是谁，却一点儿也想不起来。甚至连一点可供追忆的线索也忆不起来了。

梦初醒时，对方是谁，似乎是一清二楚的。后来睡了一

宿，今早也许还记得对方是谁。可是，一到傍晚，此时此刻已经完全想不起来了。

信吾也曾想过,接触那女孩是在梦见辰巳屋大叔之后,所以那女孩也可能是大叔女儿中的一个吧。可是，信吾毫无实感。首先，信吾脑海里就浮现不出辰巳屋姑娘们的姿影来。

接触那女孩是在做梦之后，这是千真万确的。和荞面的出现先后顺序如何就不清楚了。现在还记得初醒时，荞面条在脑海里的印象是最清晰不过的了。接触姑娘的震惊，打破了美梦，这难道不是梦的一般规律吗？

可话又说回来，是没有任何刺激把他惊醒的。

信吾也没记住任何情节。连对方的姿影也消逝得无影无踪，全然想不起来了。眼下他记得的，只是模糊的感觉。身体不适，没有反应。稀里糊涂的。

在现实中，信吾也没有和女性发生过这种关系。她是谁不知道，总之是个女孩子。如是看来，实际上恐怕不可能发生吧。

信吾六十二岁了，还做这种猥亵的梦，这是非常罕见的。也许谈不上猥亵，因为那梦太无聊，信吾醒来也觉得莫名其妙。

做过这场梦后，紧接着又入睡了。不久又做了另一场梦。

相田是个大兵，肥头胖耳，拎着一升装的酒壶，上信吾的家里来了。看样子他已经喝了不少，只见他满脸通红，毛孔都已张开，显出了一副醉态。

信吾只记得做过这些梦。梦中的信吾家，是现在的家还是早先的家，也不太清楚了。

十年前相田是信吾那家公司的董事。近几年他一天天消瘦下来。去年年底，脑溢血故去了。

“后来又做了一个梦，这回梦见相田拎着一升装的酒壶，上咱家里来了。”信吾对保子说。

“相田先生？要说相田先生，是不喝酒的，不是吗？真奇怪。”

“是啊。相田有气喘病，脑溢血倒下时，一口痰堵住咽喉就断气了。他是不喝酒的。常拎着药瓶走。”

信吾梦中的相田形象，俨然是一副酒豪的模样，跨着大步走来。这副形象，清清楚楚地浮现在信吾脑海里。

“所以，你就同相田先生一起喝酒罗？”

“没喝嘛。他朝我坐的地方走了过来，没等他坐下，我就醒了。”

“真讨厌啊！梦见了两个死人！”

“是来接我的吧。”信吾说。

到了这把年纪，许多亲近的人都死了。梦里出现故人，或许是自然的。

然而，辰巳屋大叔或相田都不是作为故人出现的。而是作为活人出现在信吾的梦中。

今早梦中的辰巳屋大叔和相田的脸和身影，还历历在目。比平日的印象还要清晰得多。相田酒醉而涨红的脸，实际上是不存在的，可连他的毛孔张开都记忆起来了。

对辰巳屋大叔和相田的形象竟记得那么清清楚楚，而在同样的梦中接触到的姑娘的姿影，却已经记不清楚了，是谁也不知道了，这是为什么呢？

信吾怀疑，是不是由于内疚才忘得一干二净呢？其实也不尽然。倘使真达到进行道德上的自我反省的地步，就不会中途醒来而一直睡下去。信吾只记得产生过一阵感觉上的失望。

为什么梦中会产生这种感觉上的失望呢？信吾也没有感到奇怪。

这一点，信吾没有对保子说。

厨房里传来了菊子和房子正在准备晚饭的声响。声音似乎过高了些。

四

每晚，蝉都从樱树上飞进家里来。

信吾来到庭院里，顺便走到樱树下看看。

蝉飞向四面八方。响起了一阵蝉的扑翅声。蝉之多，信吾为之一惊。扑翅之声，他也为之一惊。他感到扑翅声简直就像成群的麻雀在展翅飞翔似的。

信吾抬头仰望大樱树，只见蝉还在不断地腾空飞起。

满天云朵向东飘去。天气预报是：第二百一十天[①] 可望平安无事。信吾心想：今晚也许会降温，出现风雨交加呐。

菊子来了。

“爸爸，您怎么啦？蝉声吵得您又在想起什么了？”

“这股吵闹劲儿，简直就像发生了什么事故。一般说，水禽的振翅声响，可蝉的扑翅声也使我吃惊哩。”

---

① 原文为“二百十天”，即从立春算起的第二百一十天，这一天常刮台风。

菊子的手指捏着穿了红线的针。

“可怕的啼鸣比扑翅声更加惊人呢。”

“我对啼鸣倒不那么介意。”

信吾望了望菊子所在的房间。她利用保子早年的长汗衫的布料，在给孩子缝制红衣服。

“里子还是把蝉当作玩具玩？”信吾问道。

菊子点了点头，只微微地动了动嘴唇，仿佛“嗯”地应了一声。

里子家在东京，觉得蝉很稀罕。或许是里子的天性的缘故，起初她很害怕秋蝉，房子就用剪子将秋蝉的翅膀剪掉才给她。此后里子只要逮到秋蝉，就对保子或菊子说：请替我把蝉翼剪掉吧！

保子非常讨厌干这种事。

保子说，房子当姑娘时没有干过这种事。还说，是她丈夫使她变成那样坏的。

保子看到红蚁群在拖着没有翅膀的秋蝉，她的脸色倏地刷白了。

对于这种事，保子平日是无动于衷的，所以信吾觉着奇怪，有点愕然。

保子之所以如此埋怨，大概是受了什么不吉利的预感所促使的吧。信吾知道，问题不在蝉上。

里子闷声不响，很是固执，大人只得让她几分把秋蝉的翅膀剪掉了。可她还是纠缠不休，带着无知的眼神，佯装悄悄将刚刚剪了翅膀的秋蝉藏起来，其实是把秋蝉扔到庭院里了。她是知道大人在注视着她的。

房子几乎天天向保子发牢骚，她却没说什么时候回去，也许还有什么重要的事没有说出来吧。

保子钻进被窝之后，便把当天女儿的抱怨转告了信吾。信吾度量大，毫不在意，他觉得房子似乎还有什么话未说尽。

虽说父母应该主动和女儿交谈，可女儿早已出嫁，且年近三十，做父母的也不是那么简单就能理解女儿的。女儿带着两个孩子，要挽留她也不是那么容易，只好听其自然，就这么一天天地拖下去了。

“爸爸对菊子很和蔼，真好啊！”有时房子这么说道。

吃晚饭时，修一和菊子都在家。

“是啊。就说我吧，我对菊子也不错嘛。”保子答话。

房子说话的口吻似乎也不需要别人来回答，可保子却回答了。尽管是带笑地说，却像是要压制房子的话似的。

“她对我们大家都挺和蔼的嘛。”

菊子天真地涨红了脸。

保子也说得很坦率。不过，她的话仿佛是在影射自己的女儿。听起来令人觉得她喜欢幸福的儿媳，而讨厌不幸的女儿。甚至让人怀疑她是不是含有残忍的恶意。

信吾把它解释为保子的自我嫌恶。他心中也有类似的情绪。然而，他感到意外的是，保子作为一个女人，一个上了年纪的母亲，怎么竟对可怜的女儿迸发出这种情绪来呢？

“我不同意。她对丈夫偏偏就不和蔼。”修一说。不像是开玩笑。

信吾对菊子很慈祥，这一点，不仅修一和保子，就是菊子心里也是明白的，只是谁都没有挂在嘴上。这却被房子说

出来了，信吾顿觉掉进了寂寞的深渊。

对信吾来说，菊子是这个沉闷的家庭的一扇窗。亲生骨肉不仅不能使信吾如意，他们本身在这个世界上也不能如意地生活。这样，亲生子女的抑郁情绪更加压在信吾的心上。看到年轻的儿媳妇，不免感到如释重负。

就算对菊子很慈祥，也只是信吾灰暗的孤独情绪中仅有的闪光。这样原谅自己之后，自己也就隐约尝到一丝对菊子和蔼的甜头。

菊子没有猜疑到信吾这般年纪的心理，也没有警惕信吾。

信吾感到房子的话像捅了自己内心的秘密。

这件事发生在三四天前吃晚饭的时候。

在樱树下，信吾想起里子玩蝉的事，也同时忆起房子当时所说的一些话。

“房子在睡午觉吗？”

“是啊。她要哄国子睡觉。”菊子盯视着信吾的脸，说道。

“里子真有意思，房子哄小妹睡觉，她也跟着去，偎依在母亲背后睡着了。这时候，她最温顺哩。”

“很可爱呀。”

“老太婆不喜欢这个孙女，等她长到十四五岁，说不定也跟你这个婆婆一样打鼾哩。”

菊子吓了一跳。

菊子回到刚才缝制衣服的房间里，信吾刚要走到另一房间，菊子就把他叫住。

“爸爸，听说您去跳舞了？”

“什么？”信吾回过头来，“你也知道了？真叫我吃惊。”

前天晚上，公司的女办事员同信吾到舞厅去了。

今天是星期日，肯定是昨天谷崎英子告诉修一，修一又转告菊子的。

近年来，信吾未曾出入舞厅。他邀英子时，英子吓了一跳。她说，同信吾去，公司的人议论就不好了。信吾说，可以不说出去嘛。可是，看样子第二天，她马上就告诉修一了。

修一早已从英子那里听说了，可昨天和今天，他在信吾面前仍然佯装不知。看来他很快就告诉了妻子。

修一经常同英子去跳舞，信吾也想去尝试一番。信吾心想：说不定修一的情妇就在自己与英子去跳舞的那个舞厅里呢。

到了舞厅，就又觉得在舞厅里不会找到这种女人的，于是向英子打听起来了。

英子出乎意料地同信吾一起来，显得满心高兴，忘乎所以。在信吾看来，这是危险的，太可怜了。

英子年芳二十二，乳房却只有巴掌这般大。信吾蓦地联想起春信① 的春画来。

他一看见四周杂乱无章，觉得此刻联想到春信，的确是喜剧性的，有点滑稽可笑。

“下回跟菊子一起去吧。”信吾说。

“真的吗？那就请让我陪您去吧。”

从把信吾叫住的时候起，菊子脸上就泛起了红潮。

① 即铃木春信（1725—1770），江户中期的浮世绘画师，擅长画梦幻中的美人。

菊子是不是已经察觉到信吾以为修一的情妇可能在才去的呢？

菊子知道自己去跳舞倒没什么，可自己另有盘算，觉得修一的情妇会在那里，这事突然被菊子点出来了，不免有点不知所措了。

信吾绕到门厅，走到修一那边，站着说：

“喂，你从谷崎那里听说了？”

“因为是咱家的新闻啊。”

“什么新闻！你既然要带人家去跳舞，也该给人家买一身夏装嘛。”

“哦，爸爸也觉得丢脸了吗？”

“我总觉得她的罩衫同裙子不相配。”

“她有的是衣服。您突然带她出去，她才穿得不相配罢了。倘使事前约好，她会穿得适称的。”修一说罢，就把脸扭向一边了。

信吾擦边经过房子和两个孩子睡觉的地方，走进饭厅，瞧了瞧挂钟。

“五点啦！”他仿佛对准了时间喃喃自语地说了一句。

云 焰

一

报纸报道二百一十日可望平安无事地度过，可是二百一十日的前夕，来了台风。

当然几天以前信吾就读过这段报道，现在都忘却了，也许不能叫做天气预报吧。因为临近还会有预报，也有警报。

“今天早点回家吧。”信吾邀修一回家。

女办事员英子协助信吾做好回家的准备，然后自己也匆匆忙忙做好准备。她穿上一件透明的白色雨衣，胸部依然是扁平的。

自从带英子去跳舞，发现她的乳房难看以来，信吾无意中反而更加注目了。

英子随后跑步似的从楼梯上走了下来，同信吾他们并排站在公司门口。大概是下雨的缘故，她的脸部没有重新化妆。

“你回哪儿去？”信吾欲言又止。恐怕他已经问过二十次了，可总是记不住。

在镰仓站下了车的人们都站在屋檐下，眼巴巴地望着风雨交加的情景。

他们一来到门前种植葵花的人家附近，《巴黎节》[①]主题歌的歌声就夹在风声雨声中传了过来。

“她真悠然自在啊！”修一说。

他们两人都知道，这是菊子在放丽丝·戈蒂[②]的唱片。

歌曲一终，又从头放了一遍。

传来的歌声，夹杂着拉木板套窗的声响。

他们两人还听见菊子一边关木板套窗，一边和着唱片唱起来的歌声。

由于暴风雨和歌唱，菊子没有留意到他们两人已经从大门走进了门厅。

“真够呛！鞋子里进水了。”修一说着在门厅处把鞋子脱了下来。

信吾就这么浑身湿漉漉地走进了屋里。

“唷！回来了。”菊子走了过来。她满脸喜气洋洋。

修一把手中拎着的袜子递给了她。

“唉哟！爸爸也淋湿了吧。”菊子说。

唱片放完了。菊子又把唱针放在唱片开始的地方重放一

① 1933年鲁涅库列尔导演的影片《Le Quatorze Juillet》日文译作《巴黎节》。

② 丽丝·戈蒂（1908— ），法国女民歌手。

遍，然后抱起他们两人濡湿了的西服就要离开。

修一一边系腰带一边说：

“菊子，你真悠闲啊，附近都听见呐。”

“我害怕才放唱片的。惦挂着您们两人，沉不住气啊。”

菊子手舞足蹈，仿佛对暴风雨着了迷似的。

她走到厨房里给信吾沏茶，嘴里还轻声哼着这首曲子。

这本巴黎民歌集是修一喜欢才买回来的。

修一懂法语。菊子不懂。修一教她发音，她再跟着唱片反复学，唱得还算不错。据说主演《巴黎节》的丽丝·戈蒂经历过千辛万苦，挣扎着生活过来的。这种滋味，菊子是体会不到的。可是，菊子对自己这种不熟练的轻歌，也觉着很有乐趣。

菊子出嫁的时候，女校的同学们赠送给她一套世界摇篮曲的唱片。新婚期间，她常放这些摇篮曲。没有人在场时，她就和着唱片悄悄地唱起来。

信吾被这种甜美的人情吸引住了。

信吾暗自佩服，这不愧是女人的祝福。他觉得菊子一边在听摇篮曲，一边似乎沉湎在少女时代的追忆之中。

他曾对菊子说过：“在我的葬礼上，只希望放这张摇篮曲的唱片就够了，不要念经，也不要读悼辞。”这句话虽不是十分认真，却顿时催人泪下。

菊子至今还没生育孩子，看样子她对摇篮曲的唱片听腻了，近来也不听了。

《巴黎节》的歌声接近尾声，突然低沉，消失了。

“停电啦！”保子在饭厅里说。

“停电了。今天不会再来电啦。”菊子把电唱机关掉说，“妈妈，早点开饭吧。”

晚饭的时候，贼风把微弱的烛光吹灭了三四回。

暴风雨声的远方，传来了似是海啸的鸣声。海啸声比暴风雨声更令人感到可怕。

二

吹灭了的枕边蜡烛的臭味，在信吾的鼻尖前飘忽不散。

房屋有点摇晃，保子在铺盖上找火柴。像是要确认一下，又像是要让信吾听见似的，她将火柴盒晃了晃，发出了声响。

尔后又去找信吾的手。不是握手，只是轻轻地触了触。

“不要紧吧？”

“没事儿。就是外头的东西被刮跑也不能出去。”

“房子家大概不要紧吧？”

“房子家吗？”信吾忘了，“哦，大概不要紧吧。暴风雨的晚上，夫妻俩还不亲亲密密睡个早觉吗。”

“能睡得着吗？”保子岔开信吾的话头，便缄默不语了。

传来了修一和菊子的话声。菊子在撒娇。

过了一会儿，保子接着说：

“家里有两个孩子，跟咱家可不同。”

“再说，她婆婆的腿脚不灵便。神经痛也不知怎么样了。”

“对，对，房子这么一走，相原就得背他母亲啦。”

“腿脚站不住吗？”

“听说还能动。不过，这场暴风雨……那家真忧郁啊！”

六十三岁的保子吐出“忧郁啊”这个词，信吾觉得挺滑

稽，说："到处都忧郁嘛。"

"报纸登过'女人一生当中梳过各式各样的发型'的话，说得真动听。"

"报上都登了些什么？"

据保子说，这是一个专画美女像的男画家，为了悼念最近过世的专画美女像的女画家写的一篇文章的头一句话。

不过，那篇文章恰恰同保子所说的那句话相反，据说那位女画家没有梳过各式各样的发型。她打自二十岁至七十五岁去世止，大致五十年间，一直梳的是一种全发[①] 发型。

保子对一辈子只梳全发发型的人虽很钦佩，但她不谈这一点，却对"女人一生当中梳过各式各样的发型"这句话感慨万千。

保子有个习惯，就是每隔几天把读过的报纸汇集起来，再从里面挑选着阅读。所以，她是说哪一天的消息也不知道。再说，她又爱听晚间九点的新闻解说，常常说出一些出乎意外的话来。

"你的意思是不是说今后房子也会梳各式各样的发型呢？"信吾探询了一句。

"是啊，女人嘛。不过，大概不会像从前我们梳日本发型那样多变化了吧。要是房子有菊子那样标致，常常变换发型倒是桩乐事。"

"我说呀，房子来了，遭到了相当的冷遇。我想房子是绝

① 原文为"惣发栉卷"，即将所有的头发都缠在头顶的梳子上的一种日本发型。

望地回娘家来的。”

“那还不是因为你的情绪传染给我了吗？你只疼爱菊子。”

“哪儿的话。你借口！”

“是这样嘛。你过去就讨厌房子，只喜欢修一，不是吗？你就是这样的人。事到如今，修一在外有了情妇，你什么也没说，只顾一个劲地怜恤菊子，这样做反而更残酷啊。那孩子觉得别让爸爸难堪，才不敢忌妒。这是一种忧郁啊。要是台风能把这些都刮跑就好罗。”

信吾不禁愕然。

保子越说越来劲，他却插上了一句：

“你是说台风？”

“是台风嘛。房子也到了那个年龄，现今这个时代，还要让父母替自己去提出离婚，这不是太懦怯了吗？”

“不见得吧。她是为提离婚的事来的吗？”

“甭说别的，我首先看见的是你这副忧郁的脸，仿佛带着外孙的房子是个沉重的负担似的。”

“你的脸才明显地露出了这样一副表情呢。”

“那是因为家中有了你疼爱的菊子呀。且不说菊子啦。说实在的，说讨厌，我也讨厌。有时菊子说话办事还能让人放心，轻松愉快；可房子却让人放不下心……出嫁之前，她还不至于这样。明明是自己的女儿和外孙女，父母为什么会有这种感觉呢。真可怕。是受了你的影响吧。”

“你比房子更懦怯啊。”

“刚才是开玩笑。我说是受了你的影响时，不由自主地伸了一下舌头，在暗处，你大概没瞧见吧。”

“你真是个饶舌的老太婆，简直拿你没办法。”

“房子真可怜。你也觉得她可怜吧？”

“可以把她接回来嘛。”于是，信吾蓦地想起来似的说，“前些日子，房子带来的包袱皮……”

“包袱皮？”

“嗯，包袱皮。我认得那块包袱皮，只是想不起来罗，是咱家的吧？”

“是那块大布包袱皮吧？那不是房子出嫁的时候，给她包梳妆台镜子的吗？因为那是面大镜子呀。”

“啊，是吗。”

“光看见那块包袱皮，我都讨厌哩。何必拎那种东西嘛。哪怕是装在新婚旅行衣箱里带来，不是更好吗？”

“提衣箱太沉重嘛。又带着两个孩子，就顾不上装门面了。”

“可是，家中有菊子在嘛。记得那块包袱皮还是我出嫁的时候包着什么东西带来的呐。”

“是吗？”

“还要更早呐。这包袱皮是姐姐的遗物，姐姐过世之后，她婆家用它裹着花盆送回娘家来的。那是盆栽大红叶。”

“是吗。”信吾平静地应了一声，脑海里却闪满了漂亮的盆栽红叶的艳丽色彩。

保子的父系住在乡镇上，爱好盆栽。尤其是讲究盆栽红叶。他经常让保子的姐姐帮忙伺弄盆景。

暴风雨声中，信吾躺在被窝里，脑海里浮现出岳父站在盆栽架之间的形象来。

这盆盆栽，大概是父亲让出嫁的女儿带去的，或是女儿希望要的。可是女儿一作古，她婆家又把这盆栽送回了娘家。一来是由于它受到女儿娘家父亲的珍视，二来是女儿婆家没有人伺弄它的缘故吧。也说不定是岳父索要回去的呢。

眼下信吾满脑子装着的彤红的红叶，就是放置在保子家佛坛上的盆栽。

信吾心想：如果是那样，保子的姐姐去世正好是秋天罗。信浓地方秋天来得早。

儿媳一死就该赶紧退回盆栽吗？红叶放在佛坛上，也未免有点过分。莫非这是追忆怀乡病的空想吗？信吾没有把握。

信吾早已把保子的姐姐的忌辰忘得一干二净了。

他也不想询问保子。

“我没有帮忙父亲伺弄过盆栽，这可能是由于我的性格所决定的。不过，我总有这种感觉，父亲偏爱姐姐。我也并不仅是因为输给姐姐，就妒羡她，而是觉得自己不像姐姐那样能干，有点自愧呀。”

保子曾经说过这样的话。

一谈及信吾偏爱修一，保子就会冒出这样的话来。

“我当年的处境也有点像房子吧。”保子有时也这样说。

信吾有点惊讶，心想：那块包袱皮竟能勾起对保子的姐姐的回忆吗？但是，谈到保子的姐姐，信吾就不言语了。

“睡吧。上了年纪的人，也难以成眠呀。”保子说，“这场暴风雨让菊子很开心哩，笑得很欢……她不停地放唱片，我觉得那孩子真可怜。”

“喂，这跟你刚才说的有矛盾嘛。”

“你不也是吗？”

“这话该由我来说。偶尔睡个早觉，竟挨了一顿说。”

盆栽的红叶，依然留在信吾的脑海里。

充满红叶艳丽色彩的脑子的一个角落里，信吾在寻思：少年时代自己憧憬过保子的姐姐，这件事难道在同保子结婚三十多年后的今天，仍是一个旧伤疤吗？

比保子晚一个钟头才入梦的信吾，被一声巨响惊醒了。

“什么声音？”

走廊那边传来了菊子摸黑走过来的脚步声。她通知说：

“您醒了吗？人家说神社安放神舆那间小屋的屋顶白铁皮被刮到咱家的屋顶上来了。”

三

安放神舆的小屋屋顶上的白铁皮全被刮跑了。

信吾家的屋顶上、庭院里，落下了七八块白铁皮。神社管理人一大清早就捡来了。

第二天，横须贺线也通车了。信吾上班去了。

“怎么样？睡不着吧？”信吾向给他沏茶的办事员说。

“嗯。没法睡着。”

英子叙述了二三件刮台风之后的事，那是她在上班途中透过电车车窗看到的。

信吾抽了两支香烟之后说：“今天不能去跳舞了吧？”

英子抬起头来，莞尔一笑。

“上回跳舞，第二天早晨腰酸腿痛哩。上了年纪就不行啦。”信吾说。

英子露出了调皮的笑脸说：

“那是因为您腆胸的关系吧？”

“腆胸？是吗。可能是弯腰吧。”

“您不好意思碰我，就腆胸和我保持距离跳舞了。”

“哦？这我可没想到。不至于吧？”

“可是……”

“或许是想让姿势优美些吧。我自己倒没察觉呢。”

“是吗？”

“你们总爱贴身跳舞，不雅观啊。”

“唷，瞧您说的，太绝情了。”

信吾觉得，上回跳舞英子越跳越来劲，有点忘乎所以了。不过，她倒是挺天真的。没什么，大概是自己太顽固了吧。

“那么，下回我就紧紧地贴着你跳，去吗？”

英子低下头来，窃窃地笑了笑，说：

“我奉陪。不过，今天不行。这身打扮太失礼了。”

“我不是说今天呀。”

信吾看见英子穿着一件白衬衫，系着一条白色缎带。

白衬衫并不稀奇，也许是系了白色缎带的关系，显得白衬衫更加洁白了。她用一根稍宽的缎带，把头发拢成一束，系在脑后。俨然一副台风天气的打扮。

往常遮掩在秀发下的耳朵，和耳后的发际周围的肌肤都露了出来。苍白的肌肤上长满了漂亮的毛发。

她穿着一条深蓝色的针织薄裙子。裙子旧了。

这身装束，乳房小也不显眼。

“打那以后，修一没邀过你吗？”

“嗯。”

“真对不起啊。跟老爹跳过舞,就被年轻的儿子敬而远之,太可怜啦。”

“唷,瞧您说的。我会去邀他嘛。”

“你是说用不着担心?”

“您嘲弄我,我就不跟您跳舞了。”

“不是嘲弄。不过,修一被你发现了,就抬不起头来哩。”

英子有所反应。

“你认识修一的那个情妇吧?”

英子有点不知所措。

“是个舞女吧?”

英子没有回答。

“是个年纪较大的吧?”

“年纪较大?比您家的儿媳要大。”

“是个美人?”

“嗯,长得很标致。”英子吞吞吐吐地说,“不过,嗓门嘶哑得厉害。与其说嗓门嘶哑,莫如说破裂了,好像发出双重声似的,他告诉我这声音很有性感哩。”

“哦?”

英子还要接着细说下去,信吾真想把耳朵堵住。

信吾感到自己蒙受了耻辱,也厌恶修一的情妇和英子所露出的本性。

女人的嘶哑声很有性感,这种话她竟说得出口,信吾惊呆了。修一到底是修一,英子也毕竟是英子啊!

英子觉察到信吾的脸色,不言声了。

这一天，修一和信吾一起早早就回家，锁上了门，一家四口看电影《劝进帐》[1] 去了。

修一脱下长袖衬衫，更换内衣，这时候信吾发现他乳头上和臂膀上呈现一片红晕。他心想：说不定是台风之夜被菊子闹的呢。

扮演《劝进帐》中的三位名角幸四郎[2]、羽左卫门[3]、菊五郎[4] 现在都已成为故人了。

信吾的感受同修一和菊子是不同的。

“我们看了几回幸四郎扮演的辨庆？”保子问信吾。

“忘了。”

“你就会说忘了。”

街上洒满了月光。信吾仰望着夜空。

信吾突然觉得月亮在火焰中。

月亮四周的云，千姿百态，非常珍奇，不由得令人联想到不动明王背后的火焰，磷的火焰，或是这类图画上描绘的火焰。

然而，这云焰却是冰冷而灰白的，月亮也是冰冷而灰白的。信吾蓦地感受到秋意了。

① 《劝进帐》，是日本歌舞伎的保留剧目之一。

② 幸四郎，即松本幸四郎（1870—1949），日本歌舞伎演员，原名藤间勘右卫门，扮演《劝进帐》中的辨庆。

③ 羽左卫门，即市村羽左卫门（1874—1945），日本歌舞伎演员，扮演《劝进帐》中的富樫。

④ 菊五郎，即尾上菊五郎（1885—1949），日本歌舞伎演员，扮演《劝进帐》中的义经。

月亮稍稍偏东，大致是圆的。月亮隐没在云炎里，云缘也烧得模糊不清了。

除了隐没了月亮的云炎之外，近处没有云朵。暴风雨过后的夜空，整夜都是黑魆魆的。

街上的店铺已经闭门，街上也是成夜冷落萧条。电影散场回家的人群的前方，鸦雀无声，渺无人影。

“昨晚没睡好，今晚早点睡吧。”信吾说着不觉感到几分寂寥，他渴望人体的温存。

不知怎的，他觉得决定人生的时刻终将到来了。事情咄咄逼人，必须做出决定了。

栗　　子

一

“银杏树又抽芽啦！”

“菊子，你才发现吗？”信吾说，“前几天我就看见了。”

“因为爸爸总是朝银杏树的那个方向坐嘛。”

坐在信吾斜对面的菊子，回头朝身后的银杏树扫视了一圈。

在饭厅里用餐时，一家四口的座位无形中已经固定下来了。

信吾朝东落坐。左邻是保子，面朝南。右邻是修一，面朝北。菊子是朝西，与信吾相对而坐。

南面和东面都有院落。可以说，这对老夫老妻占了好位置。用餐的时候，这两位女性的位置，也便于上菜和侍候。

不仅是用餐，就是四人在饭厅里的矮脚桌旁围坐的时候，

也有固定的座位，这自然而然地成了习惯。

所以菊子总是背向银杏树而坐。

尽管如此，菊子竟没发现，这样一棵大树不合季节地抽出了幼芽。信吾不由地担心她内心是否留下了空白？

“打开木板套窗，或者清扫廊道的时候，不就可以看见了吗？”信吾说。

“您说的倒也是。不过……”

“就是嘛。首先，从外面回来的时候，不是朝银杏树走过来的吗？不管你喜欢不喜欢，也是可以看见的嘛。菊子，你总是低着头走路，是不是一边走路，一边在沉思，心不在焉呢？”

“唷，真不好办啊。”菊子耸了耸肩膀说，“今后凡是爸爸看到的东西，不论什么，我都得注意要先看看罗。”

信吾听了这句话，觉得有点悲戚。

“这怎么行呢？”

自己所看到的东西，不论什么，都希望对方先看到，信吾这一生中就不曾有过这样的情人。

菊子依旧望着银杏树。

“那边山上，有的树也在抽芽呐。”

“是啊。还是那棵树吧。大概暴风雨把树叶都刮跑了。”

信吾家的后山，一直延伸到神社所在的地方。这座小山的一端，成为神社的界内。银杏树就耸立在神社的界内。从信吾家的饭厅望去，像是山上的树。

一夜之间，这棵银杏树被台风刮成了一棵秃树。

银杏树和樱花树的树叶被台风刮精光了。在信吾家附近，

银杏树和樱花树可算是大树了，也许是树大招风，也许是树叶子柔弱经不住风吹雨打。

樱花树原先还残存着一些枯枝败叶，但现在也落光，成了秃树。

后山竹子的叶也枯萎了。大概是近海，风中含有盐分的缘故吧。有些竹子被风刮断，飞落在院落里。

大棵的银杏树又抽新芽了。

从大街拐进小巷,信吾便朝这棵银杏树的方向走回家,所以每天都可以望见。从家中的饭厅里也可以窥见。

“有些地方银杏树还是比樱花树强啊。我边想边看，难道长寿树到底是不一样吗？”信吾说。

“到了秋天，那样一棵老树还要再一次长出嫩叶，不知得花多大的力气啊。”

“可是，树叶不是很寂寞吗？”

“是啊。我望着它，心里想：它可以长得像春天里萌生的叶子那么大吗？其实它是很难长大的。”

树叶不仅很小，而且稀稀拉拉。长得盖住枝桠的并不多。叶子似乎很薄，颜色也不怎么绿，呈浅黄色。

人们有这样的感觉：秋天的晨曦还是照在光秃的银杏树上。

神社的后山上植有许多常绿树。常绿树的叶子还经得住风吹雨打，毫不受损伤。

有的常绿树，在亭亭如盖的树梢上长出了嫩叶。

菊子发现了这些嫩叶。

保子可能是从厨房那边走进来的，传来了自来水的流水

声。她在说些什么，流水声大，信吾没有听清楚。

“你说什么？”信吾扬声说。

“她说胡枝子开得很妍丽呐。”菊子搭上了一句。

“是吗。”

“她说狗尾草也开花了。”菊子又转达了一声。

“是吗。”

保子还在说什么。

“别说了。听不见。”信吾生气地嚷了一句。

菊子低下头来，抿嘴笑着说：“我来给您们当口头翻译吧。”

“当口头翻译？反正是老太婆自言自语。”

“她说她昨晚梦见老家的房屋已经破破烂烂了。”

“唔。”

“爸爸怎么回答？”

“我只能答声‘唔’罗。”

自来水声止住了。保子在呼喊菊子。

“菊子，请你们这些花插好。我觉得很漂亮，就把它摘了下来。拜托你了。”

“嗯。让爸爸先看看。”

菊子抱着胡枝子和狗尾草走了过来。

保子洗了洗手，弄湿那只信乐花瓶，然后拿了进来。

“邻居雁来红的颜色也很美啊。”保子说着坐了下来。

“种向日葵的那家也种雁来红哩。”信吾边说边想起那漂亮的葵花被暴风雨打得七零八落。

向日葵连花带茎足有五六尺长，被狂风刮断，倒在路旁。

花凋落已经好几天了。恍如人头落了地。

葵花冠四周的花瓣首先枯萎，粗茎也因失去水分而变了颜色，沾满了泥土。

信吾上下班，都从落花上跨过，却不想看它一眼。

落下了葵花冠之后，葵花茎的下截依然立在门口。没有叶子。

旁边的五六株雁来红成排并立，鲜艳夺目。

“附近的人家都没有种邻居那种雁来红呀！”保子说。

二

保子所说的梦见老家的房屋已经破破烂烂，是指她的娘家。

保子的双亲作古之后，那些房屋已经好几个年头没人居住。

父亲让保子继承家业，才让姐姐出嫁的。作为一向疼爱姐姐的父亲来说，这是违心之举。这大概是美貌的姐姐出于可怜保子，恳求父亲这样做的吧。

所以姐姐死后，保子到姐姐的婆家去帮忙，并打算做姐夫的填房。由此看来，父亲对保子感到绝望了吧。保子之所以产生这种念头，她父母和家庭也是负有责任的。说不定她父亲也悔恨不已。

保子和信吾结婚，父亲似乎感到很高兴。

看来父亲决心在家业无人继承的情况下度过他的残年。

现在的信吾，比当年保子出嫁时她父亲的年龄还大。

保子的母亲先离去，待到父亲辞世之后，大家才晓得田

地都卖光了，剩下的仅有山林和屋宇。也没有什么称得上是古董的东西。

这些遗产，虽然全记在保子的名下，可后来都委托老家的亲戚照管了。大概是靠砍伐山上的树木缴纳税金的吧。长期以来，保子没有为老家支付过分文，也没有从老家得到过半点什么。

一个时期，因为战争，不少人疏散到这里来。那时节，也有人提出要把这些东西买下来，信吾体谅到保子留恋的心情，就没有出手。

信吾和保子的婚礼就是在这幢房子里举行的。这是她父亲的希望。她父亲说过：我把剩下的一个女儿嫁出去了，希望在我家里举办结婚仪式。

信吾记得，在酒宴上交杯的时候，有颗栗子掉落下来。

栗子打在一块大点景石上。可能是斜面的角度的关系，栗子蹦得很远，落在溪流里。栗子击在点景石上又飞开的景象，格外的美。信吾差点"啊"的一声喊了出来。他环视了宴席上的人一圈。

似乎没有人留意到一颗栗子掉落下来的事。

翌日清早，信吾走到溪流边，发现栗子就落在溪畔。

这里有好几颗落下的栗子，不见得就是婚礼时掉落的那一颗。信吾捡起栗子，一心想告诉保子。

信吾转念又想：自己简直像个孩子。再说，保子、还有其他人听了，能相信这就是那颗栗子吗？

信吾将栗子扔在河岸边的草丛里了。

与其说信吾担心保子不相信，莫如说惧怕保子的姐夫的

耻笑。

倘使这个姐夫不在场，昨天的婚礼上信吾也许会说栗子掉落下来了。

这个姐夫出席了婚礼，信吾有一种压迫感，像是受到屈辱似的。

姐姐结婚后，信吾仍然憧憬着她。他心中总觉得对姐夫有愧。就是姐姐病逝，信吾和保子结了婚，他内心仍然难以平静。

何况保子更是处在受屈辱的地位。姐夫佯装不知保子的心意，变相地把她当作体面的女佣来使唤，这样看也未尝不可。

姐夫是亲戚，请他来参加保子的婚礼是理所当然的。不过，信吾有愧，没朝姐夫那边望一眼。

事实上，即使在这样的宴席上，姐夫依然是个耀眼夺目的美男子。

信吾感到，姐夫落座的地方，四周仿佛在闪光。

在保子看来，姐姐姐夫是理想王国里的人。信吾和这位保子结婚，就已经注定他赶不上姐夫他们了。

信吾还觉得姐夫似是居高临下，冷漠地俯视着自己和保子的婚礼。

信吾错过机会，没有说出掉落一颗栗子这样琐碎的小事。这一阴暗的情绪日后一直残留在他们夫妇的某个角落里。

房子出生的时候，信吾悄悄企盼着：但愿她能长得像保子的姐姐那样的美。这个愿望，不能对妻子说。然而，房子这位姑娘长得比她母亲还丑。

按信吾的说法，姐姐的血统没有通过妹妹承传下来。信吾对妻子有点失望了。

保子梦见老家之后，过了三四天，老家的亲戚来电报通知房子带孩子回老家来了。

菊子接到这封电报，便交给了保子。保子等待着信吾从公司回家。

“做老家的梦，大概是一种预感吧。”保子说罢，望着信吾读电报，显得格外沉着。

“唔，她回老家去了？”

信吾首先想到，这样一来，她大概也就不会寻死了。

“可是，她为什么不回这个家呢？”

“她是不是觉得如果回到这儿来，相原会马上晓得呢？”

“那么，相原就会到这儿来说三道四吗？”

“不。”

“看样子双方关系已经不行了。妻子带着孩子出门，可……”

“不过，房子回娘家，也许会像上回一样，事先向他打过招呼呢。从相原来说，他大概也不好意思上咱家来吧。”

“总之，这是不妙啊！”

“她怎么竟想到回老家呢，真令人惊讶啊。”

“到咱家来不是更好吗？”

“还说什么‘更好’呢，你跟她说话很冷淡哩。我们应该知道，房子回不了自己家，是怪可怜的呀。父母和子女竟变成这种样子，我感到很悲凉啊。”

信吾紧锁双眉，翘着下巴颏儿，一边解领带一边说：

“哦，等一等。我的和服呢？”

菊子给他拿来了更换的衣服。她抱起信吾换下的西装默默地走了。

这段时间，保子一直耷拉着脑袋。菊子关上隔扇门离去以后，保子才望着隔扇门，喃喃自语地说：

“就说菊子吧，她未必就不会出走。”

“难道父母要对子女的夫妻生活永远负责吗？”

“因为你不懂得女人的心理……女人悲伤的时候，跟男人就不一样。”

“可是，怎能认为女人都懂得女人的心理呢？”

“就说今天修一不回家吧，你为什么不跟他一起回来呢？你一个人回来，让菊子侍候你换西装，这样做……”

信吾没有回答。

“就说房子的事吧，你不准备跟修一商量一下吗？”保子说。

“干脆让修一回老家把房子接回来嘛。”

“让修一到老家把房子接回来，房子也许不高兴呢。修一看不起房子。”

“事到如今，说这些也不中用。星期六就让修一去吧。”

“到老家也是去丢丑啦。我们也没有回去，仿佛同老家断绝了关系。在那里，房子也没有可依靠的人，她怎么就去了呢。”

“在老家，不知她住在哪家了。”

“大概住在那幢空房里。不至于去打搅婶婶家吧。”

保子的婶婶该是年过八旬了。当家的堂弟跟保子几乎没

什么来往。这家究竟有几口人，信吾回想不起来了。

房子怎么竟会逃到保子所梦见的破破烂烂的荒芜的家里去了呢？信吾毛骨悚然。

三

星期六早晨，修一和信吾一起走出家门，顺便转去公司一趟。距火车开车还有一段时间。

修一来到父亲的办公室里，对女办事员英子说：

“我将这把伞存放在这儿。”

英子微歪着脑袋，眯缝着眼睛问道：

“出差吗？”

“嗯。”

修一放下皮箱，在信吾前面的椅子上坐了下来。

英子的视线仿佛一直跟踪着修一。

“听说天气要变冷，请注意身体。”

“唔。嗯。”修一一边望着英子，一边对信吾说：“今天，已约好她去跳舞。”

“是吗？”

“让家父带你去吧。”

英子脸上飞起一片红潮。

信吾也懒得说什么了。

修一走出办公室的时候，英子拎着皮箱，准备相送。

“不必了，不像样子。”

修一把皮箱夺了过来，在大门外消失了。

剩下英子一人，她在门前做了一个不起眼的小动作，然

后无精打采地回到自己的坐位上。

信吾无心判断她究竟是不好意思呢，还是故作姿态？但她的肤浅，倒使信吾轻松安乐了。

“难得约好了，真遗憾。”

“最近他常常失约呢。”

“让我来代替他吧。”

“啊？”

“不方便吗？”

“唉哟！”

英子抬起眼睛，显得十分惊讶！

“修一的情妇在舞场了吧？”

“没有这回事。”

关于修一的情妇，先前信吾从英子那里只听说过她的那嘶哑声很有性感。更多的情况，再没有探听出来。

连信吾办公室里的英子也见过那个女人，修一的家人却反而不认识她，或许这是司空见惯的事吧。不过，信吾难以理解。

尤其是眼前看到英子，更是难以理解。

一看英子就像是个轻浮的女人。尽管如此，在这种场合，她仿佛是一幕人生沉重的帷幔立在信吾的面前。她在思考什么呢？不得而知。

“那么，就找个什么理由带你去跳舞，你见过那个女人吗？”信吾轻松似的说。

“见过。”

“经常见吗？”

“也不经常。”

“修一给你介绍了吗？”

“谈不上什么介绍。”

“我真不明白，会见情人也把你带去，是想让人吃醋吗？”

“像我这样的人，不会构成障碍的。”说罢，英子缩了缩脖子。

信吾看穿英子对修一抱有好感，也产生妒忌，便说：

“你可以障碍一下嘛。”

“唉哟！”

英子把头耷拉下来，笑了笑。

“对方也是两个人呐。”

“什么？那个女人也带个男人来？”

“是带个女伴。不是男人。”

“是吗。那就放心了。”

“唷。”英子望了望信吾，“这女伴是跟她住在一起的。”

“住在一起？两个女人租一间房？”

“不是。房子虽小却蛮别致的。”

“什么呀，原来你已经去过了。”

“嗯。”

英子支吾其词。

信吾又吃一惊，有点着急地问道：

“那家，在什么地方？”

英子倏地脸色刷白，嘟囔了一句：

“真糟糕！”

信吾哑然不语。

“在本乡的大学附近。”

“是吗？”

英子像要摆脱压迫似的说：

“这住宅坐落在一条小巷里，地方比较昏暗，但蛮干净的。另一个女伴，长得真标致，我很喜欢她。”

“你说的另一个女伴，不是修一的情人，是另一个女人吗？”

“嗯，是个文雅的女子。”

“哦？那么，这两个女人是干什么的呢？两人都是单身？”

“哦，我不太清楚。”

“就是两个女人一起生活罗。”

英子点了点头，用略带撒娇的口吻说：“我不曾见过这般文雅的女子，真恨不得每天都见到她。”

这种说法，听起来令人觉得英子是不是想通过那个女子的文雅，来宽恕自己的什么呢。

信吾深感意外。

他不禁寻思：英子是不是企图通过赞美同居的女伴，以达到间接贬低修一的情人的目的呢？英子的真心实在难以捉摸。

英子把视线投向窗外。

“阳光照射进来啦。”

“是啊。开点窗吧。”

“他把雨伞存放在这儿的时候，我还担心不知天气会怎么样呢。没想到他一出差，就遇上好天气，太好了。”

英子以为修一是为公司的事出差的。

英子依然扶着推了上去的玻璃窗，站了一会儿。衣服一边的下摆提起来了。神态显得有点迷惘。

她低着头折了回来。

勤杂工手里拿着三四封信走了进来。

英子接过信，把它放在信吾的办公桌上。

“又是遗体告别？真讨厌。这回是鸟山？”信吾自言自语，“今天下午两点。那位太太不知怎么样了。”

英子早已习惯于信吾这种自言自语，她只悄悄地瞥了信吾一眼。

信吾微张着嘴，有点呆愣。

“要参加遗体告别式，今天不能去跳舞了。”

“听说这个人在妻子更年期受尽折磨哩,他妻子不给他饭吃。真的不给他饭吃呐。只有早晨嘛，还凑合，在家吃过早餐再出门，可她并没有给丈夫准备任何吃的。孩子们的饭端上来了，丈夫就像背着妻子，偷偷摸摸着吃。傍晚因为怕太太，不敢回家，每晚都闲逛，要么看电影，要么就进曲艺场，待到妻子儿女都入睡了，他才回家。孩子们也都站在母亲一边，欺负父亲。”

“为什么呢？”

“不为什么，更年期反应呗。更年期真可怕。”

英子似乎觉得自己在受到嘲弄。

“但是，做丈夫的恐怕也有不是的地方吧。”

“当时他是一个很了不起的官员呐。后来进了民营公司任职。按其身份，遗体告别，好歹得借寺庙来举办，所以相当讲究。他当官的时候也不放荡。”

“他抚养全家人吧。”

“那是当然罗。”

“我不明白。”

“是啊，你们是不会明白的。一个五六十岁的堂堂正正的绅士，竟怕老婆，以至不敢回家，半夜三更还在外头徘徊，这种人有的是呐。”

信吾试图回忆起鸟山的容颜，可怎么也无法清晰地回忆起来。他前后已有十年没见过鸟山的面了。

信吾在想，鸟山大概是在自己的宅邸里辞世的吧。

四

信吾烧过香火后就站在寺庙的门旁，他以为在鸟山遗体告别式上会遇上大学时代的同学，可是一个也没有看见。

会场上也没有像信吾这么大岁数的来宾。

也许是信吾来晚了吧。

往里窥视，只见站立在正殿门口的队列开始移动，人们散去了。

家属都在正殿里。

正如信吾所想象的，鸟山的妻子还活着，大概站在灵柩紧跟前的那个瘦削的女子就是她了吧。

她染过头发。不过，好像好久没染了，发根露出了斑白来。

信吾向这位老妇低头施礼的时候，蓦地想道：大概是鸟山长期患病，她来护理，没有工夫染发的缘故吧。当他转向棺椁烧香时，不由喃喃地说：谁知道实际情况又怎么样呢。

这就是说，信吾登上正殿的台阶，向遗属施礼的时候，全然忘却了鸟山的妻子虐待她丈夫的事。可是，转身向死者致礼的时候，又想起这件事来了。信吾暗自吃惊。

信吾不瞧遗属席上的鸟山夫人一眼，就从正殿里走出来了。

信吾吃惊的，倒不是鸟山和他的妻子，而是自己的这种奇怪的健忘。他带着几分厌烦的情绪，从铺石路上又折了回来。

信吾心头泛起一种忘却感和失落感。

了解鸟山夫妻之间的情况的人已经寥寥无几。纵令还有少数了解的人健在，也都失去了记忆。剩下的人，只有任凭鸟山的妻子随便回忆了。大概不会有第三者会去认真地追忆这些事了吧。

信吾也曾参加过六七个同学的聚会，一谈到鸟山的往事时，都没有人愿意认真去追忆。只是一笑置之。其中一个汉子谈及一些往事，也只对讽刺和夸张兴致勃然，仅此而已。

当时参加聚会的人，有两位比鸟山先逝了。

现在信吾心想：鸟山的妻子为什么要虐待鸟山？鸟山为什么又会受到妻子虐待？恐怕连当事人鸟山和他的妻子都不甚了了吧。

鸟山带着不明不白奔赴黄泉了。遗下的妻子也会觉得这些已成过去，成为对手鸟山不在人世的过去了。鸟山的妻子也会带着不明不白而告别人间的。

据说，那位在同学聚会会上谈及鸟山往事的汉子的家里，收藏着四五张传世的古老的能剧面具，鸟山到他家时，他拿

出来让鸟山欣赏，鸟山长时间一动不动地观看着。据这个汉子说，鸟山初次观看，对能剧面具并不怎么感到兴趣，恐怕只因回不了家，为了消磨时间才来看的吧。因为他妻子入睡以前，他是回不了家的。

眼下信吾思忖：一个年过半百的一家之主，每天晚上这样徘徊街头，是在沉思什么吧。

摆设在遗体告别会上的鸟山的照片，可能是当官时过新年或什么节日时拍摄的，他身穿礼服，是一张温和的圆脸。可能经过照相馆修饰了，看不见有什么阴影。

鸟山这副温和的容貌显得很年轻，同站在灵柩前的妻子很不相称。只能认为是妻子被鸟山折磨得衰老了。

鸟山的妻子个子矮小，信吾俯视着她那已经斑白的发根。她微微地耷拉着一边肩膀，面容非常憔悴。

鸟山的儿女以及可能是他们的爱人，并排站在鸟山的妻子身旁。信吾没有留意看他们。

信吾守候在寺庙门口，打算遇见旧友，就问一句“你家情况怎么样？”倘使对方反问同样的话，他就想这样回答：“总算凑合，至少到目前还平安无事，只是不凑巧，女儿家和儿子家还安定不下来。”

就算彼此推心置腹地表白一番，可是彼此也都无能为力。也不愿多管闲事。顶多只是边走边谈，直到电车站就分手。

就是这点，信吾也渴望得到。

“就说鸟山吧，他已经死了，什么受妻子虐待这类事不是全都无影无踪了吗？”

“鸟山的儿女的家庭美满和睦，这也是鸟山夫妇的成功

吧。”

“现今，父母对子女的婚姻生活究竟应该负多大的责任呢？”

信吾喃喃自语，本想向老同学倾诉一番，可不知怎的，瞬间竟不断地浮现在他的心头。

成群的麻雀在寺庙大门的房顶上啁啾鸣啭。

它们划出了一个弓形飞上了房顶，又划出一个弓形飞去了。

五

从寺庙返回公司，早已有两个客人在那里等候了。

信吾让人从背后的橱柜里把威士忌拿出来，倒在红茶里。这样对记忆力多少也有点帮助。

他一边接待客人，一边回想起昨天早晨在家里看见的麻雀。

麻雀就在后山山麓的狗尾草丛中。它们在啄食狗尾草的穗儿。它们是在啄狗尾草的穗儿呢，还是在吃虫子？信吾正在思索，忽然发现原来以为是麻雀群，其中还混杂着黄道眉呢。

麻雀和黄道眉混杂在一起，信吾更留意观看了。

六七只鸟从这棵穗飞到另一棵穗，闹得狗尾草的穗儿摇曳不止。

三只黄道眉比较老实，很少飞来飞去。不像麻雀那样慌里慌张。

从黄道眉翅膀的光泽和胸毛的色彩来看，可以认定它们

是今年的鸟。麻雀身上像是沾满了灰尘。

信吾当然喜欢黄道眉。正像黄道眉和麻雀的鸣声不同，反映出它们的性格不同一样，它们的动作也显示出它们性格的差异。

信吾久久地观望着它们，心想：麻雀和黄道眉是不是在吵架呢？

然而，麻雀归麻雀，它们互相呼应，交错飞来飞去。黄道眉归黄道眉，它们相互依偎，难分难舍，自然形成鸟以群分，偶尔混在一起，也没有吵架的迹象。

信吾折服了。时值早晨洗脸的时分。

大概是刚才看到庙门上的麻雀才想起来的吧。

信吾送走客人，把门扉关上，转身就对英子说：

“喂，带我到修一的那个女人家里去吧！”

和客人谈话的时候，信吾就想着这件事。在英子来说，却是来得意外。

英子满脸不悦，“哼”了一声，表现了反抗的样子。可她很快又露出了沮丧的神色，用生硬的声音冷漠地说：

“去干什么？”

“我不会给你添麻烦的。”

“您要去见她吗？”

信吾并不想今天就要去见那个女人。

“待修一回来后，再一起去不行吗？”英子沉着地说。

信吾觉得英子是在冷笑。

上车以后，英子一直缄口不语。

信吾觉得光是自己羞辱了英子，蹂躏了她的情感，心情

就够沉重的了。同时也羞辱了自己和儿子修一。

信吾不是没有遐想过，趁修一不在家期间把问题解决了吧。但是，他察觉到这是停留在空想上。

“我觉得，如果要谈，就和她同居的女友谈好罗。”英子说。

“就是那个文静的女人吗？”

“嗯。我请她到公司来好吗？”

“是啊。”信吾含糊其辞地说。

“修一在她们家里喝酒，喝得酩酊大醉，闹得不可开交哩。还让她唱歌，她用悦耳的声音唱了，唱得绢子都哭了。把绢子都唱哭了，可见绢子是很听她的话呐。”

英子这种说法很巧妙，她说的绢子大概就是修一的情妇吧。

信吾不知道修一也会这样撒酒疯。

他们在大学前下了车，拐进了一条小巷。

“如果修一知道这件事，我就无法上公司去了，请您让我辞职吧。”英子低声地说。

信吾不禁一阵寒栗。

英子停住脚步。

“从那堵石墙旁边绕过去，第四间挂有‘池田’名牌的那家就是。她们都认识我，我就不去了。”

“给你添麻烦了，今天就算了吧。”

“为什么？都到跟前了……只要您府上能和睦相处，不是挺好吗？”

英子的反抗，也让信吾感到了憎恶。

英子说的石墙，其实是一堵混凝土墙。庭院里种植了一棵大红叶。一绕过这户人家的犄角，第四间便是挂有“池田”名牌的小旧房了。这房子没有什么特色。房门朝北，非常昏暗。二楼的玻璃门也关闭着，没有任何声音。

信吾走了过去。没有什么东西值得注意的。

一走过去，他就泄气了。

这户人家究竟会隐藏着儿子的什么样的生活呢？信吾认为这户人家没有什么值得自己贸然闯进去，也不会有什么收获的。

信吾从另一条路绕了过去。

英子已经不在刚才的地方了。信吾走到刚才下车的大街上，也没有找到英子。

信吾回到家里来，看见菊子的脸色很难看。

“修一顺便去公司一趟，一会儿就回来。赶上个好天气，太好了。”信吾说。

信吾疲惫不堪，早早就钻进被窝里。

“修一向公司请了几天假呢？”保子在饭厅里问道。

“哦，我可没有问。不过，只是把房子接回家来，顶多两三天吧。”信吾在被窝里回答。

“今天，我也帮着干活，请菊子把棉被都絮好了。”

信吾心想：房子将带着两个孩子回到家里来，往后菊子又得操劳了。

他一想到要是让修一另立门户，脑海里就浮现出在本乡看见的修一的情妇的家。

信吾还想起英子的反抗来。英子虽然每天都在信吾身边，

可信吾从来未见过英子那样强烈的反应。

菊子的强烈反应，大概还没有表现出来吧。保子曾对信吾说过：她生怕爸爸为难，也就不敢吃醋。

很快就进入梦乡的信吾被保子的鼾声惊醒了，他捏住保子的鼻子。

保子仿佛早就醒了似的说：

“房子还会拎着包袱回家来吧。”

“可能是吧。”

谈话到此中断了。

海 岛 的 梦

一

野狗在地板底下下崽了。

“下崽”这种说法，有点冷漠。不过，对信吾一家来说，的确如此。因为那只野狗是在全家人都不知道的情况下，在地板底下下崽的。

“妈妈，昨日和今天阿照都没来，是不是下崽了？”七八天前，菊子在厨房里对保子说过这样一句话。

“难怪没见它的影儿呢。”保子漫不经心地回答。

信吾把腿脚伸在被炉里，沏了一杯玉露茶。从今年秋上，信吾养成了每天早晨喝玉露茶的习惯，而且都是自己动手沏茶的。

菊子一边准备早餐，一边说阿照的事，她的话也就谈到这里了。

菊子跪坐下来，把一碗酱汤端到信吾面前。这时，信吾斟了一杯玉露茶，说：

“喝一杯吧。”

“好，我这就喝。”

这是破例的做法，菊子一本正经地席地而坐。

信吾望着菊子说：

“腰带和外褂上都是菊花图案呀，盛开菊花的秋季过去了。今年，房子的事闹得连菊子的生日都给忘了呀！”

“腰带上的图案是四君子嘛，全年都可以系的。”

“什么叫四君子？”

“梅兰菊竹呗……”菊子爽朗地说，“爸爸您只需看看就明白了。画册也有，和服也常常用上呢。”

“那图案多么贪婪啊！”

菊子放下了茶碗，说：

“真好喝啊！”

“喏，喏，不记得是谁家了，作为香奠的回礼送来了玉露茶，我才又喝起茶来的。从前喝了不少玉露茶哩。家里是不喝粗茶的。”

这天早晨，修一先到公司去了。

信吾在门厅一边穿鞋，一边竭力追忆作为香奠的回礼，送来了玉露茶的朋友的名字。其实问问菊子就知道，可他却没询问，因为，这朋友是带着一个年轻女子到温泉旅馆去，在那里猝然逝去的。

“的确，阿照没有来。”信吾说。

“是的，昨日和今天它都没来。”菊子答道。

有时候，阿照听到信吾要出门的声音，就会绕到门厅，尾随信吾走到大门外。

信吾想起前些日子，菊子还在门厅抚摸过阿照的腹部。

“鼓鼓的，令人毛骨悚然呀。”菊子双眉颦蹙，仿佛是在探摸胎儿。

“有几只？”

阿照用莫名的白眼瞥了菊子一眼，尔后躺在一旁，腹部朝上。

阿照的腹部，并没有鼓得像菊子所说那样令人毛骨悚然。皮稍薄的腹部下方呈粉红色。乳根等地方满是污垢。

“有十个乳房吗？”

菊子这么一说，信吾也就用眼睛数了数狗的乳房。最上面的一对很小，像是干瘪了。

阿照是有饲主的，脖颈上套着一块执照牌。大概饲主没有好好喂养，变成野狗了。它常在饲主附近的别家厨房门口转悠。菊子早晚餐多做一点，将残羹剩饭给阿照一份。从此以后，阿照呆在信吾家的时间就多了。夜半常常听见它在庭院里吠叫，不免让人感到阿照似乎总呆信吾家。菊子却没有认为它是自家的狗。

再说，每次下崽，它总是回到饲主家里。

菊子所说的昨日和今天它都没来，大概指这次它也是回到饲主家里下崽了吧。

它回到饲主家里下崽，信吾不知怎的，总是觉得可怜。

这次狗是在信吾家的地板下面下崽的。时过十天，谁也没有发觉。

信吾和修一一起从公司回到家里，菊子就说：

“爸爸，阿照在咱家下崽了。”

“是吗。在哪儿？”

“在女佣房间的地板底下。”

“唔。”

如今没有雇用女佣，三铺席宽的女佣房间用作贮藏室，放置杂物。

“看见阿照走到女佣房间的地板底下，我就去偷看，好像有狗仔呐。”

“唔。有几只？”

“黑魆魆的，看不清。是在紧里面。”

“是吗。是在咱家下崽的吗？”

“这之前，妈妈说她发现阿照有点异常，总在贮藏室周围来回转悠，像是在刨土。原来它是在找地方下崽。要是给它放些稻草，它会在贮藏室里生产的。”

“狗崽子长大，就麻烦罗。”修一说。

阿照在自己家里下崽，信吾虽怀有好意，可脑海里一浮现这些狗崽子不好收拾便把它扔掉的情景，就又觉得厌烦起来了。

“听说阿照在咱家下崽了？”保子也说。

“听说是。”

“是在女佣房间的地板底下吧。只有女佣房间没人居住，阿照可能也考虑到了。”

保子依然把腿脚伸在被炉里，微皱双眉，仰视了信吾一眼。

信吾也把腿脚伸进被炉里，喝罢粗茶，对修一说道：

“哦，以前你说过的谷崎要给我们介绍的女佣，现在怎么样啦？”

信吾又自斟了第二杯粗茶。

“爸爸，那是烟灰缸。”修一提醒说。

信吾误把茶斟在烟灰缸里了。

二

“我终于爬不上富士山了，老矣！”信吾在公司里嘟囔了一句。

这句话是突然冒出来的，他觉着蛮有意思，嘴里就又反复嘟囔了几句。

也许是昨夜梦见松岛[①]，才冒出这句话来的吧。

信吾没有去过松岛，竟然梦见松岛，今早他觉得有点不可思议。

信吾这才察觉到，到了这把年纪，自己还不曾去观赏过日本三景中的松岛和天桥立[②]。因公出差九州，中途下车去看安艺的宫岛[③]，那是在过了游览季节的一个冬天了。

一到清晨，梦只残留片断的记忆了。不过，岛上松树的色彩、海的色彩却鲜明地留落下来。那里就是松岛这个印象也是很明晰的。

---

① 松岛，位于日本宫城县松岛湾内外，共有大小 260 多个岛群。

② 天桥立，即京都府宫津市宫津湾的砂洲。

③ 宫岛，即严岛，位于广岛湾西南，也是日本三景之一。

在树荫下的草地上，信吾拥抱着一个女子。他们胆怯怯地躲藏起来。两人好像是离伴而来。女子非常年轻，是个姑娘。自己的年纪已经不清楚了。从与这个女子在松树丛中奔跑的情形看来，信吾应该也很年轻。他拥抱着女子，感受不到年龄的差距。信吾就像年轻人那样做了。但是，也不觉着自己变得年轻，也不觉着这是往事。如今信吾已是六十二岁，梦中却是个二十多岁的样子。这就是梦的不可思议。

伙伴的汽艇远远地驶去了。一个女子独自站在这艘艇上，频频地挥动着手帕。在海色的衬托下，手帕的白色，直至梦醒还留下鲜明的印象。信吾和女子单独两人留在小岛上，却丝毫也没有什么惶惶不安的感觉。信吾看见海上的汽艇，可他总认为从汽艇上是看不见他们隐藏的地方的。

就在梦见白手绢的地方醒过来了。

清早一觉醒来，不知道梦见的那个女子是谁。姿影已了无印象。连触感也没有留下了。只有景物的色彩却是鲜明的。那里为什么是松岛？为什么会梦见松岛？这也不得而知。

信吾没有见过松岛，也没有坐汽艇到过无人的小岛上。

信吾本想探问家里人，梦中梦见颜色是不是神经衰弱的表现，可他欲言又止。他觉得做了拥抱女子的梦，这是怪讨厌的。只是，梦见如今自己变成年轻，倒是合情合理，是很自然的。

梦中的时间是不可思议的。它使信吾获得了某种慰藉。

信吾心想，倘使知道那个女子是谁，这种不可思议就可以迎刃而解吧。在公司里，他一支接一支不停地抽着香烟。这时，传来了轻轻的敲门声。门扉打开了。

“早上好！”铃木走了进来。“我以为你还没来呢。”

铃木摘下帽子，挂在那里。英子赶紧站起来，准备接过他的大衣，可他没有脱大衣，就落坐在椅子上。信吾望着铃木的秃头，觉得滑稽可笑。耳朵上的老人斑也增多了，显得很肮脏。

“一大早的，有何贵干？”

信吾忍住笑，望了望自己的手。根据季节，信吾的手从手背到手腕也时隐时现一些老人斑。

“完成了极乐往生的水田……”

“啊，水田。”信吾回想起来了，“对，对，作为水田的香奠回礼，我领受了玉露茶，这才恢复了喝玉露茶的习惯。送给我的是上等玉露茶啊。”

“玉露茶固然好，极乐往生更令人羡慕。我也听说过那样的死法，但水田不愿意那样死。”

“唔。”

“不是令人羡慕吗？”

“像你这号人又胖又秃，大有希望哩。”

“我的血压并不太高。听说水田就怕脑溢血，不敢一人在外过夜呐。”

水田在温泉旅馆里猝然逝去了。在葬礼的仪式上，他的老朋友们都在悄悄议论铃木所说的极乐往生的事。不过，不能说水田是带着年轻女子住旅馆，就推测水田的死是极乐往生的。怎么能那样推测呢？事后想想，有点蹊跷。但是，当时大家都有一颗好奇心，都想知道那个女子会不会来参加葬礼。有人说，这女子是会终生难过的。也有人说，倘使这女

子真心爱这男人，这也是她的本愿吧。

现在六十多岁的这一伙人，大都是大学的同届同学，他们用书生的语言海阔天空地胡说了一通。信吾认为这也是老丑的一种表现。如今他们彼此仍以学生时代的绰号或爱称相称。这不仅是彼此了解对方年轻时代的往事，有着一种亲切的怀念的感情，同时也掺杂着一种老朽的利己主义的人情世故，这些就令人讨厌了。水田把先逝的鸟山当作了笑话，如今别人也把水田的死当作了笑柄。

参加葬礼的时候，铃木执拗地谈论极乐往生。信吾想象他如愿地实现了这种死法的情景，就不寒而栗，说：

“这把年纪，也未免太不像样了。”

“是啊。像我们这些人也不会再做女人的梦啦。”铃木也平心静气地说。

“你爬过富士吗？”信吾问道。

“富士？富士山吗？”

铃木显露诧异的神色。

“没爬过。这是什么意思？”

“我也没爬过。结果没有爬过富士山，人就老了。”

“你说什么？莫非有什么猥亵的意思吗？”

“别胡说。”信吾忍不住笑了起来。

英子把算盘放在靠房门口的桌子上，她也窃窃地笑了。

“这样看来，没爬过富士山，也没观赏过日本三景就了结一生的人，出乎意料地多啊。日本人当中，爬过富士山的占百分之几呢？”

“这个嘛，恐怕不到百分之一吧。”

铃木又把话头拉了回来。

“可话又说回来，像水田这样幸运的人，恐怕是几万人中之一，甚至几十万人中之一罗。”

“这就像中彩票。不过，遗属也不会高兴的吧。”

“唔，其实，我就是为了他的遗属而来。水田的妻子找我来了。”铃木言归正题，“托我办这件事。”

铃木边说边将桌上的小包裹解开。

“是面具，能剧的面具。水田的妻子希望我把它买下来，所以我想请你给看看。”

“面具这玩艺儿，我不识货啊。如同日本三景，虽然知道是在日本，自己还没看过呢。”

有两个装面具的盒子。铃木从口袋里将面具拿了出来。

“据说这个叫慈童[①]，这个叫喝食[②]。两个都是儿童面具。”

“这是儿童？”

信吾拿起喝食面具，抓住穿过两边耳孔的纸绳在观赏。

“上面画了刘海儿，是银杏型。这是举行元服[③]前的少年。还有酒窝呢。”

“嗯。”

信吾很自然地把两只胳膊伸得笔直，然后对英子说：

“谷崎君，请把那儿的眼镜递给我。”

“不，你呀，这样就行了。能剧面具嘛，据说观赏的时候，

---

① 慈童，日本能剧的面具之一，象征品格高尚的少年的面具。

② 喝食，日本能剧的面具之一，象征英俊青年的面具。

③ 元服，日本男子成人时的冠礼。

要把手抬高一点。按我们老花眼的距离，应该说这样正合适。再说，面具眼睛朝下看，面带愁容……”

“很像某一个人。是写实的。”

铃木解释：人们说面具眼睛朝下，面带愁容，表情显得忧郁；眼睛朝上，面部生辉，表情就显得明朗。让它左右活动，据说是表示心潮的起伏。

“很像某一个人呐。”信吾又嘟哝了一句，“很难认为是个少年，倒像个青年哩。”

“从前的孩子早熟。再说，所谓童颜，在能剧里显得滑稽。仔细地瞧，是个少年呐。慈童，据说是个精灵，是永恒少年的象征。”

信吾按照铃木所说的，活动着慈童的面具，欣赏了一番。

慈童的刘海儿发是河童[①] 的童发型。

“怎么样？买下来吧？”铃木说。

信吾将面具放在桌面上。

“人家拜托你，你就买下吧。”

“嗯。我已经买了。其实水田的老婆带来了五具，我买了两具女面具，另一具硬塞给了海野，剩下就拜托你啦。”

“什么？是剩下的？自己先留女面具，也未免太任意啦。”

“女面具好吗？”

“就是好也没有了。”

“那么，把我的带来也可以啊。只要你买，就是帮了我的大忙。水田是那样的死法，我一看到他妻子的脸，就不由地

① 河童，日本的一种想象的动物，水陆两栖，类似幼儿形。

觉得她太可怜，无法推掉啊。据说，这两具面具的做工要比女面具好。永恒的少年，不是挺好的吗？”

“水田已经故去。鸟山在水田那里曾长时间地观赏过这具面具，如今鸟山也先于我们辞世了。看着它心里不好受啊。”

“慈童面具是永恒少年，不是很好吗？”

“你参加过鸟山的告别式了？”

“当时有别的事情就先告辞了。”

铃木站起身来。

“那么，好歹存放在你这儿，慢慢欣赏吧。你若是不中意，发落给谁都可以。”

“中意不中意都与我无缘。这具面具相当不错，让它脱离能剧，死藏在我们这儿，岂不使它失去生命了吗？”

“嘿，无所谓。”

“多少价钱？很贵吗？”信吾追问了一句。

“唔，为了备忘，我让水田夫人写了，写在纸绳上呢。大概就是那个数字，还可以便宜一点吧。”

信吾架上眼镜，刚摊开纸绳，眼前的东西变得清晰的时候，他看到了描画慈童面具的描线和嘴唇美极了。他差点惊叫起来。

铃木离开房间之后，英子马上走到桌旁来。

“漂亮吧？”

英子默默地点了点头。

“你戴上试试好吗？”

“唷，让我戴，岂不滑稽可笑吗。再说，我又是穿的西服。”英子说。

可是，信吾一把面具拿走，英子自己又将面具戴在脸上，把绳子绕到脑后系好了。

“你慢慢动动看。”

“是。”

英子依然拘拘谨谨地站着，活动了面具的各种姿态。

“好极了，好极了。”信吾情不自禁地说。只要一动，面具就有了生气。

英子身穿豆沙色洋服，波浪式的秀发耷拉在面具的两旁逼将过来似的，可爱极了。

“行了吧？”

“啊！”

信吾让英子马上去买能剧面具的参考书。

三

喝食面具和慈童面具上都标记着作者的名字。经查阅书籍，知道它们虽不属于所谓室町时代的古代作品，却是仅次之的名人之作。头一回亲手拿起能剧面具来观赏的信吾，也觉得这不像是赝品。

“唉呀，有点可怕。嗳。”保子架起老花镜瞧着面具。

菊子窃笑起来。

“妈妈，那是爸爸的眼镜，您戴合适吗？”

“哦，戴老花镜的人就是这么邋里邋遢的。”信吾代替保子答道，“不论借谁的，大体上都凑合吧。”

原来保子使用了信吾从衣兜里掏出来的老花镜。

“一般都是丈夫先老花的，可咱家却是老婆子大一岁呀！”

信吾神采飞扬。他和着大衣就把腿脚伸进了被炉里。

“眼花了，最可怜的是看不清食物啊。端上来的菜要是烧得精细一点复杂一点，有时候就分不清下了什么材料。开始老花的时候，端起饭碗来，觉得饭粒都是模模糊糊的，看不清是一粒粒的。实在乏味啊。”信吾边说边凝视着能剧面具。

后来他才意识到菊子已将自己的和服放在膝前，等候着自己更衣了。他还注意到今天修一也没有回家。

信吾站着更衣，一边俯视着撂在被炉上的面具。

今天有时候就这样避免看菊子的脸。

打刚才起菊子就不愿靠近瞧能剧面具一眼，若无其事地在拾掇西服。信吾心想：她之所以这样，大概是因为修一没有回家的缘故吧。想着，心头掠过一道阴翳。

“总觉得有点害怕，简直像个人头。”保子说。

信吾又回到了被炉旁。

“你觉得哪个好？”

“这个好吧。”保子立即回答，还拿起喝食面具说，“简直像个活人。”

“哦，是吗。”

信吾觉得保子这样当机立断，有点不尽兴了。

“制作年代一样，作者不同，都是丰臣秀吉时代的东西。”信吾说罢把脸凑到慈童面具的正上方。

喝食是男性的脸，眉毛也是男性的。慈童有点像是中性，眼睛和眉毛之间很宽，眉毛像一弯典雅的新月，很像少女。

信吾从正上方把脸凑近它的眼睛，随着那少女般润泽的肌肤在自己的老花眼中变得朦胧和柔和，便生起一股人体的

温馨，仿佛面具是活生生地在微笑。

“啊！”信吾倒抽了一口气。他把脸凑到离面具三四寸近，只觉一个活着的女子在微笑。这是一种美丽而纯洁的微笑。

它的眼睛和嘴确实是活生生的。空洞的眼眶里镶嵌着黑色的瞳眸。老红色的嘴唇水灵灵的，显得特别可爱。信吾屏住呼吸，鼻子快要触及它的时候，它的乌黑的大眼珠子从下往上转动，下唇肉鼓了起来。信吾几乎要和它接吻了。他深深地吐了一口气，把脸移开了。

脸一移开，简直就像假的一样。他深深地呼了一口气。

信吾闷声不响，把慈童的面具装进了袋子里。这是红地金线织花的锦缎袋子。信吾把喝食面具的袋子递给了保子。

“把它装进去吧。”

信吾仿佛连这个慈童面具的下唇的秘密也看到了。古典色泽的口红，从唇边往嘴角里渐渐淡去。嘴微微张开，下唇里侧没有成排的牙齿。那嘴唇犹如雪上的鲜花的蓓蕾。

也许是信吾把脸靠得太近；几乎和面具重叠起来，能剧面具才出现这种不应有的不正常的状态吧。也许是制作面具的人所想象不到的状态吧。在能剧舞台上，面具与观众保持适当的距离，就显得最生动。然而，如今即使相距这般近，还是显得最生动的。信吾寻思：莫非这就是制作面具的人的爱的秘密吗？

这是因为信吾本人感受到一种天国的邪恋般的激动。而且面具之所以远比人间女子更加妖艳，可能是由于自己的老花眼的缘故吧。信吾忍俊不禁。

连续出现一系列怪事，诸如在梦中拥抱姑娘，对戴面具

的英子觉着可怜，几乎要同慈童面具接吻等等，莫非自己心中隐藏一种游荡的东西？信吾落入了沉思。

信吾眼睛老花之后，未曾贴近过年轻女子的脸。难道老花眼中还有一种朦胧和柔和的妙趣吗？

“这个面具嘛，就是作为香奠回礼送玉露茶来的，喏，就是在温泉旅馆里突然死去的水田的珍藏品呀。”信吾对保子说。

“真可怕。”保子又重复了一句。

信吾在粗茶里注入威士忌，喝了下去。

菊子在厨房里切葱花，准备吃家鲫鱼火锅。

四

岁暮二十九日晨，信吾一边洗脸一边望着阿照。阿照领着一群狗崽子朝向阳处走去。

狗崽都会从女佣房间的地板底下爬出来了，可究竟是四只还是五只还闹不清楚。菊子利索地一把抓住了刚爬出来的狗崽，抱进了屋里。狗崽被抱起来以后，非常驯顺。但一遇见人就逃到地板底下。这窝狗还不曾成群出动到院子里来。所以，菊子有时说是四只，有时说是五只。

在朝阳的照耀下，这才弄清楚共有五只狗崽。

那是在先前信吾看麻雀和黄道眉杂栖的同一座小丘的脚下。这座小丘是当年挖防空洞躲避空袭，将挖出来的土堆成的，战争期间那里也种过蔬菜。如今成了动物早晨晒太阳的地方。

黄道眉和麻雀在这里啄食过狗尾草的穗儿。稀稀拉拉的

狗尾草杆已经枯萎，但仍然以原有的刚强的姿态屹立在小丘脚下，把土堆都覆盖了。土堆上长着娇嫩的杂草，阿照选中这儿。信吾佩服阿照这种聪慧。

人们起床之前，或者起床之后只顾忙于做早饭的时候，阿照已经把狗崽带到最好的地方，一边沐浴在和暖的朝阳之下，一边给狗崽喂奶。悠闲地享受着不受人们干扰的暂短时刻。起初信吾这样想，他向这派小阳春的美景绽开了笑容。虽是岁暮二十九日，可镰仓却是小阳春的天气。

仔细一瞧，五只狗崽在挤来挤去地争着母狗的奶头，它们用前脚掌压住乳房，像抽水机似的把奶挤了出来。狗崽发挥了惊人的动物本能。或许阿照觉得狗崽都长大，可以爬上土堆，就不愿意再给它们喂奶了。所以，阿照要么摇晃着躯体，要么腹部朝下。它的乳房，被狗崽的爪子抓出一道道红色的伤痕。

最后阿照站了起来，挣脱开吃奶的狗崽，从土堆上跑了下来。一只紧紧抓住奶头不放的黑狗崽，同阿照一起从土堆上滚落了下来。

狗崽从三尺高的地方掉落下来，信吾目瞪口呆了。狗崽却满不在乎地爬了起来，一时呆立不动，嗅了嗅泥土的芳香，很快就又走起来了。

“咦？”信吾有点迷惑不解。这只狗崽的模样，好像是第一次看见，又好像是与以前见过的一模一样。信吾久久地落入了沉思。

“哦，是宗达[1]的画。”信吾喃喃自语地说。“唔，真了不起啊。”

信吾只在图片上看过宗达的水墨画小犬图。他记得画的是类似图样化的玩具似的小犬。现在才体会到那是一幅多么生动的写实画，也就惊异不已。倘使在眼前看见的黑狗崽的形象上再添上品格和优美，那么它就和那幅画别无二致了。

信吾觉得喝食面具是写实的，酷似某人，他把这种想法同宗达的画联系起来思索了。

喝食面具制作者和画家宗达是同时代的人。

用现在的话来说，宗达画的是杂种狗崽子。

“喂，来看啊。狗崽全出来了。”

四只狗崽缩着小脚，战战兢兢地从土堆上爬了下来。

信吾在盼望着，可是黑狗崽也好别的狗崽也好，在它们身上再也找不到宗达画中的小犬的神采了。

信吾寻思：狗崽成了宗达的画中物，慈童面具成了现实中的女人，或者是这两种情况的两种颠倒也是一种偶然的启示呢。

信吾把喝食面具挂在墙上，却把慈童面具收藏在壁橱里，就像收藏什么秘密似的。

保子和菊子都被信吾唤到洗脸间来观看狗崽。

“怎么！洗脸的时候你们没有发现吗？”

信吾这么一说，菊子把手轻轻地搭在保子的肩上，一边从后面窥视一边说：

---

① 宗达即法桥宗达（生卒年月不详），日本江户初期的画家。

“早晨女人都比较着急，对吧，妈妈？”

“敢情。阿照呢？”保子说。“狗崽像迷途的羔羊，也像弃儿，总是徘徊转悠，又不知转到哪儿去了。”

“把它们扔掉，又不愿意罗。”信吾说。

“两只已经有婆家了。”菊子说。

“是吗？有人要了？”

“嗯。一家就是阿照的主家，他们说希望要雌的。”

“哦？阿照成了野狗，他们就想拿狗崽来顶替吗？”

“好像是这样。”菊子然后又回答保子刚才的问题：“妈妈，阿照可能到哪家要饭去了吧。”

接着她对信吾解释说：“邻居都说阿照很聪明，大家都没有想到它这样聪慧呐。听说，它对街坊的开饭时间都了如指掌，按时转悠去了，很有规律。”

“哦，是吗。”

信吾有点失望。最近早晚都给它饭吃，信吾以为它会一直呆在家里，没想到它却瞄准街坊开饭的时间出去了。

“准确地说，不是开饭时间，而是饭后收拾的时间。”菊子补充说。“我遇见一些街坊，他们说听闻这回阿照在府上下崽？他们还告诉我许多阿照的行踪。爸爸不在的时候，街坊的孩子也来请我让他们看看阿照的狗崽呐。”

“看来很受欢迎罗。”

“对、对，一位太太说了一番蛮有意思的话。她说，这回阿照到府上来下崽，府上定会添丁哩。阿照来催府上少奶奶呢。这不是可庆可贺吗？”

保子说罢，菊子满脸绯红，把搭在保子肩上的手抽了回

来。

“唉呀，妈妈。”

“街坊的太太是这样说的嘛，我只是传达罢了。”

“哪有人把狗和人并提的呀。”信吾说。这句话也是很不恰当的。

但是，菊子抬起耷拉的脸，说：

“雨宫家的老大爷非常惦挂着阿照的事呢。他曾上咱家来过请求我们说：府上能不能把阿照要来饲养呢。话说得很恳切。我不知该怎么办才好。”

“是吗。也可以考虑把它要来嘛。”信吾回答。

“它也就这样到咱家里来了。”

所谓雨宫家，就是阿照饲主的邻居，他事业失败之后，把房子卖掉，迁到东京去了。雨宫家原先住着一对寄食的老夫妇，帮他家干点家务活。由于东京的房子狭窄，他们就把老夫妇留在镰仓，租间房子住。街坊们都把这位老人叫做雨宫家的老大爷。

阿照同这位雨宫家的老大爷最亲近了。老夫妇迁到租赁的房子住下以后，老人还来看过阿照。

“我马上按您说的去告诉老大爷，好让他放心。”菊子说着趁机走开了。

信吾没瞧菊子的背影。他的视线追随着黑狗崽而移动，发现窗边的大蓟草倒下了。花已凋零，从茎根折断，但蓟叶还是绿油油的。

“蓟草的生命力真强啊！”信吾说了一句。

冬　　樱

一

除夕半夜下起雨来，元旦是个雨天。

从今年起改为按足岁计算，信吾六十一，保子六十二了。

元旦本想睡个早觉，可一大早就传来了房子的女儿里子在走廊上跑动的声音，把信吾惊醒了。

菊子已经起来了。

“里子，过来。我们去烤糯米糕好吗？里子也来帮忙。”菊子说这番话，是想把里子叫到厨房里，以免她在信吾的寝室走廊上跑动。里子压根儿不听，继续在走廊上跑来跑去。

“里子、里子。”房子在被窝里呼喊。

里子连母亲的话也不理睬。

保子也被惊醒了。她对信吾说：

“大年初一是个雨天哟。”

“唔。”

“里子起来了，房子即使继续睡，菊子当媳妇的总得起来嘛。”

保子说到“总得”这个字眼时，舌头有点不听使唤。信吾觉得滑稽可笑。

“我也好几年的元旦没被孩子吵醒过了。”保子说。

“今后恐怕每天都会被吵醒的哟。”

“大概不至于吧。相原家没有走廊，上咱家来她可能觉着新鲜才到处跑动的吧。过些日子，习惯下来也就不跑了。”

“或许是吧。这个年龄的孩子都是喜欢在走廊上跑动的，跑步声吧嗒吧嗒的，仿佛被地板吸住了。”

“因为孩子的脚是柔软的。”保子竖起耳朵来听了听里子的跑步声，又说：“里子今年该五岁了，可足岁变成三岁，总觉得好像是给狐狸精迷惑了。我们嘛，六十四岁、六十二岁变化都不大。”

“也不见得。出现了件怪事哩。我出生月份比你大，从今年算起，有一段时间是和你同岁呐。从我的生日起到你的生日止这段时间，我们不是同岁吗？”

“啊，可不是吗。”

保子也发现了。

“怎么样？是个大发现吧。这是一生的奇事呐。”

“是啊。可事到如今，同年又有什么用。”保子嘟哝了一句。

“里子、里子、里子！”房子又呼唤起来。

里子大概跑够了，又回到了母亲的被窝里。

“瞧你的脚，多冰凉呀！”传来了房子的话声。

信吾合上了眼睛。

良久，保子说：

“大家起床之前，让孩子这样跑跑也好。可是，大家一在，她有话也不说，只顾缠着妈妈了。”

这两人莫非在寻找彼此对这外孙女的爱情？

信吾起码感到保子是在寻求自己的爱情。

或许是信吾自己在寻找信吾自己呢？

走廊上又传来了里子跑动的脚步声。信吾睡眠不足，感到吵得慌，可他却不生气。

但是，他也并不觉得外孙女的脚步声是柔和。也许信吾确实是缺乏慈爱吧。

信吾没发现里子奔跑的走廊的木板套窗还没有打开，一片黑魆魆的。保子似乎很快就留意到了。这件事，也促使保子感到里子怪可怜的。

二

房子婚姻的不幸，在女儿里子的心灵上投下了阴影。信吾并不是不怜恤，许多时候他也焦急得头痛。他对女儿婚姻的失败，着实无能为力。

信吾简直无所适从，他自己也很惊讶。

父母对于已经出嫁的女儿的婚姻生活，可以施展的能力是有限的。从事态发展到不得不离婚这点来看，女儿自己也是无能为力了。

房子同相原离婚之后，带着两个孩子，把她接回娘家来，

也是无法解决问题的。房子的心灵创伤无法治愈，房子的生活也是无法建立起来的。

女人婚姻的失败问题，难道就无法解决了吗？

秋天房子离开相原之后，不是回娘家，而是到信州老家去了。老家发来电报，信吾他们才晓得房子从家中出走的原委。

修一把房子接回家里来了。

在娘家住了一个月，房子说了声“我要找相原把话说清楚”，就出门去了。

尽管家里人说过让信吾或修一去找相原谈谈，可房子不听，非要亲自去不可。

保子说：如果去的话，把孩子留在家里吧。

房子歇斯底里似的反驳说：

“孩子怎么处理还是一个问题呐，不是吗?眼下还不知道孩子是归我还是归相原呢？”

她就这样走了，再也没回到家里来。

不管怎么说，这是他们夫妇间的事，信吾他们无法估计要等待多少时日，就这样在不安稳的状态中一日复一日地度过了。

房子仍然杳无音信。

莫非她打定主意又回到相原那里去了吗？

“难道房子就这样糊里糊涂地拖下去不成？”

保子的话音刚落，信吾接口答道：

“我们才糊里糊涂拖下去呐，不是吗？”

他们两人的脸上都布满了愁云。

就是这个房子，大年夜突然回到娘家里来了。

“唉呀，你怎么啦！”

保子吃惊地望了望房子和孩子。

房子想把洋伞折起来，可双手颤抖，伞骨仿佛折断了一二根。保子望着洋伞问道：

“下雨了吗？”

菊子走过来，把里子抱了起来。

保子正在让菊子帮忙把炖肉装在套饭盒里。

房子是从厨房门走进来的。

信吾以为房子是来要零花钱，实际上并非如此。

保子擦了擦手，走进饭厅，站在那里瞧了瞧房子，说：

“大年夜，相原怎么让你回娘家来啦。”

房子不言语，直淌眼泪。

“嘿，算了。分明是断缘份了嘛。”信吾说。

“是吗？可哪有大年夜被赶出来的啊？”

“是我自己出来的。”房子抽噎着顶了一句。

“是嘛，那就好。正想让你回家过年，你就回来了。我说话方式不好，向你赔不是。嘿，这种事来年开春再慢慢说吧。”

保子到厨房里去了。

保子的说话方式使信吾吓了一跳。不过他也感受到话中流露的母爱之情。

无论是对房子大年夜从厨房门走进娘家，还是对里子年初一大清早在黝黑的走廊上跑来跑去，保子都立即寄予同情。就算这种同情心是好的，可是却引起信吾的某种怀疑：这种同情心不是使信吾有所顾忌吗？

元旦早晨，房子最晚起床。

大家一边听着房子的漱口声，一边等候她来吃早餐。房子化妆又花了很长的时间。

修一闲得无聊，就给信吾斟了一杯日本酒，说：

“喝屠苏[①]酒之前，先喝一杯日本酒吧。”他接着说，“爸爸也满头银发了。”

“哦，活到我们这把年纪的，有时一天就增添许多白发。岂止一天，眼看着就变成花白哩。”

“不至于吧。”

“真的。你瞧。”信吾稍稍把头探出去。

保子和修一一起瞧了瞧信吾的头。菊子也一本正经地凝视着信吾的头。

菊子把房子的小女儿抱在膝上。

三

为房子和她的孩子另加了一个被炉，菊子走到她们那边去了。

信吾和修一围着这边的被炉对酌对饮，保子把腿脚伸进了被炉里。

修一在家里一般不怎么喝酒，也许是元旦遇上雨天，也许是不知不觉地喝过量了，他仿佛无视父亲的存在，一味自酌自饮，眼神也渐渐变了。

信吾曾听说这样的事：修一在绢子家里喝得酩酊大醉，还

---

① 日本人新年喝的一种药酒，传说是延用华佗的处方。

让与娟子同居的那个女友唱歌，于是绢子哭了起来。现在看到修一的那双醉眼，就回想起这件事来了。

“菊子，菊子。”保子呼喊，“拿些蜜桔到这边来。”

菊子拉开隔扇，把蜜桔拿了进来，保子就说：

“喂，到这儿来吧。瞧这两个人闷声不响只顾喝酒！”

菊子瞥了修一一眼，有意把话头岔开，说：

“爸爸没有喝吧。”

“不，我在思考爸爸的一生呐。”修一像是说别人坏话似的嘟囔了一句。

“一生？一生中的什么？”信吾问道。

“很朦胧。硬要作结论的话，那就是爸爸是成功呢还是失败？”修一说。

“谁知道呢，这种事……”信吾把话顶了回去。

“今年新年，小沙丁鱼干和鱼肉卷的味道基本上恢复到战前的水平了。从这个意义上说，是成功了吧。”

“您是说小沙丁鱼干加上鱼肉卷吗？”

“是啊。估计就是这些玩意儿，不是吗？倘使你稍稍考虑爸爸这一生的话。”

“虽说是稍稍考虑。”

“唔。平凡人的生涯就是今年也要活下去，以便能再见到新年的小沙丁鱼干和青鱼子干呀。许多人不是都死了吗？”

“那是啊。”

“然而，父母一生的成败，与儿女婚姻的成败也有关联，这就不好办啦。”

“这是爸爸的实际感受吗？”

“别说了，元旦一大清早……房子在家里呐。”保子抬起眼睛，小声说。然后问菊子：“房子呢？”

“姐姐睡觉了。”

“里子呢？”

“里子和她妹妹也睡觉了。”

“唷唷，母女三个都睡了吗？”保子说着脸上露出了一副呆然的神色。一副老人的天真烂漫的表情。

厅门打开了，菊子走过去看了看，原来是谷崎英子拜年来了。

“唷，唷，这么大雨天你还来。”

信吾有点惊讶，可这“唷，唷”显得与方才保子的口气很协调。

“她说她不上屋里来了。”菊子说。

“是吗？”

信吾走到了门厅。

英子抱着大衣站在那里。她穿着一身黑天鹅绒服装，在修过的脸上浓妆艳抹，偏着腰身，这副姿影更显得小巧玲珑了。

英子有点拘谨地寒暄了几句。

“这么大雨天你还来了。我以为今天谁都不会来，我也不打算出去。外面很冷，请上屋里来暖和暖和。”

“是，谢谢。”

信吾无法判断，英子不顾寒冷冒着大雨走来，是要给人一种仿佛她要诉说什么的印象？还是她真的有什么要述说呢？

不管怎样，信吾觉得冒雨前来也是够受的。

英子并无意进屋。

“那么，我也干脆出去走走好罗。咱们一起去，进屋里等一等好吗？每年元旦我照例只在板仓那里露露面，他是前任经理。”

今天一大早，信吾就惦挂着这桩事，他看见英子来了，下定决心出门，便赶紧装扮了一番。

信吾起身走去大门，修一一仰脸便躺倒下来；信吾折回来开始更衣以后，他又坐了起来。

“谷崎来了。”信吾说。

“嗯。”

修一无动于衷。因为他并不想见英子。

信吾快将出门，这时修一才抬起脸来，视线追着父亲的身影，说：

“天黑以前不回来可就……”

“哦，很快就回来。”

阿照绕到门口去了。

黑狗崽不知打哪儿钻了出来，它也模仿着母狗，走在信吾之前到了门口，摇摇晃晃，站立不稳。它半边身的毛都濡湿了。

“呀，真可怜。”

英子刚想在小狗前蹲下来，信吾就说：

“母狗在我家产下五只狗崽，已经有主了，四只给要走了。只剩下这只，可也有人要了。”

横须贺线的电车空空荡荡。

信吾透过车窗观赏着横扫而来的两脚，心情顿觉舒畅。心

想：出来对了。

“往来参拜八幡神的人很多，电车都挤得满满的。”

英子点了点头。

“对、对，你经常是在元旦这天来的。”信吾说。

“嗯。”

英子俯首良久，说：

“今后即使我不在公司工作了，也让我在元旦这天来拜年吧。”

“如果你结婚了，恐怕就来不了啦。”信吾说，“怎么啦？你来是不是有什么话要说？”

“没有。”

“别客气，尽管说好了。我脑子迟钝，有点昏溃了。”

“您说得那样模糊。”英子的话很微妙，“不过，我想请您允许我向公司提出辞职。”

这件事，信吾是预料到的，可一时还是不知如何回答才好。

“元旦一大早，本来不应该向您提出这种问题。”英子用大人似的口气说。

“改天再谈吧。”

“好吧。”

信吾情绪低落下来了。

信吾觉得在自己办公室里工作了三年的英子，突然变成了一个女人似的。她简直判若两人了。

平常，信吾并没有仔细地观察过英子。对信吾来说，也许英子不过是个女办事员罢了。

刹时间，信吾觉得无论如何也要把英子挽留下来。但是，并不是说信吾就能把握住英子了。

“你所以提出辞职，恐怕责任在我吧。是我让你带我到修一的情妇家里去的，让你感到厌烦了。在公司里同修一照面，也难以为情了吧？”

“的确是难堪啊。”英子明确地说。“不过，事后想想，又觉得当父亲的，这样做也是理所当然的。再说，我也很清楚，自己不好，不该叫修一带我去跳舞，而且还洋洋自得，到绢子她们家里去玩。简直是堕落。”

“堕落？没那么严重吧。”

“我变坏啦。”英子伤心似的眯缝着眼睛，“假如我辞职了，为了报答您照顾的恩情，我将劝绢子退出情场。”

信吾十分震惊。也有点自愧。

“刚才在府上门口见到少奶奶了。”

“是菊子吗？”

“是。我难过极了。当时就下定决心，无论如何也要去劝说绢子。”

信吾的心情也变得轻松多了，感到英子也仿佛轻松多了。

或许，用这种轻巧的手法，也不是不能意外地解决问题的。信吾忽然这样想道。

“但是，我没有资格拜托你这样做。”

“为了报答您的大恩，是我自愿下决心这样做的。”

英子凭着两片小嘴唇在说大话。尽管如此，信吾怎么也觉得自愧弗如。

信吾甚至想说：请你别轻举妄动，多管闲事！

但是，他似乎被英子为自己下定的“决心”所打动了。

“有这么一位好妻子，竟还……男人的心，不可理解啊。我一看见他和绢子调情，就觉着讨厌。要是他和妻子再怎么好，我也是不会妒忌的。”英子说。“不过，一个女人不会妒忌别的女人，男人是不是觉得她有点美中不足呢？”

信吾苦笑了。

“他常说他的妻子是个孩子，是个孩子哩。”

“是对你说的？”信吾尖声地问道。

“嗯。对我也对绢子……他说，因为是个孩子，所以老父亲很喜欢她。”

“真愚蠢！”

信吾情不自禁地望了望英子。

英子有点失措，说：

“不过，最近他不说了。最近他不谈他妻子的事了。”

信吾几乎气得浑身发抖。

信吾意识到修一所说的，是菊子的身体。

难道修一要新婚的妻子去当娼妇吗？如此无知，真是令人震惊啊！信吾觉得这里似乎还存在着更可怕的精神上的麻木不仁。

修一连妻子的事也告诉了绢子和英子，这种有失检点的行为，大概也是来自这种精神上的麻木吧。

信吾觉得修一十分残忍。不仅是修一，连绢子和英子对待菊子也是十分残忍。

难道修一感受不到菊子的纯洁吗？

信吾脑海里浮现出身段苗条、肌肤白皙的幺女菊子那张

稚嫩的面孔来。

信吾也意识到由于儿媳妇的关系，自己在感觉上憎恨儿子，有点异常，但他却无法抑制自己。

信吾憧憬着保子的姐姐。这位姐姐辞世之后，他就和比自己大一岁的保子结了婚，自己这种异常难道潜流在自己生涯的底流，乃至为菊子而愤怒吗？

修一很早就有了情妇，菊子不知从何妒忌起了。但是，在修一的麻木和残忍的影响下，不，也许因此反而唤醒了菊子作为一个女人的欲念。

信吾觉得英子是个发育不健全的姑娘，比菊子还差些。

最后，信吾缄口不言了。或许是自己某种寂寞的情绪抑制住自己的愤怒？

英子也默默无言，脱下了手套，重新整了整自己的秀发。

四

一月中旬，热海旅馆的庭院满园樱花怒放。

这就是常说的寒樱，从头年岁暮就开始绽开。信吾却感到自己仿佛处在另一个世界的春天里。

信吾误把红梅看作红桃花。白梅很像杏花或别的什么白花。

进入房间之前，信吾已被倒影在泉水里的樱花所吸引，他走向溪畔，站在桥上赏花。

他走到对岸去观赏伞形的红梅。

从红梅树下钻出来的三四只白鸭逃走了。信吾从鸭子黄色的嘴和带点深黄的蹼上，也已感受到春意了。

明天要接待公司的客人，信吾是来这里做准备工作的。办理了旅馆的手续，也就没什么特别的事了。

他坐在廊道的椅子上，凝望着盛开鲜花的庭院。

白杜鹃也开花了。

浓重的雨云从十国岭飘了下来，信吾走进房间里了。

桌上放着两只表；一只怀表、一只手表。手表快了两分钟。两钟表很少走得一样准确。信吾不时惦挂着。

“要是总放不下心，带一只去不就成了吗？”保子这么一说，他也就觉得在理，可这已是他的长年习惯了。

晚饭前下大雨，是一场狂风暴雨。

停电了。他早早便就寝了。

一觉醒来，庭院里传来了狗吠声。却原来是倒海翻江般的风雨声。

信吾的额上沁出了汗珠。室内沉闷，却微带暖意，恍如春天海边的暴风雨，让人感到胸口郁闷。

信吾一边深呼吸，忽地觉得一阵不安，好像要吐血似的。六十寿辰这年他曾吐过少量血，后来安然无恙。

“不是胸痛，而是心里恶心。”信吾自己嘟哝了一句。

信吾只觉得耳朵里塞满了讨厌的东西，这些东西又传到了两边太阳穴，然后停滞在额头上。他揉了揉脖颈和额头。

恍如海啸的是山上的暴风雨声，又有一种尖锐的风雨声盖过这声音迫近过来。

这种暴风雨声的深处，传来了远远的隆隆声。

这是火车通过丹那隧道的声音。对，信吾明白了。肯定是那样。火车开出隧道的时候，鸣笛了。

但是，听到汽笛声之后，信吾顿时害怕起来，他完全清醒过来了。

那声音实在太长了。通过七千八百米长的隧道，火车只需七八分钟。火车驶进隧道对面的洞口时，信吾似乎就听见了这种声音。火车刚一开进函南对面的隧道口时，旅馆距这边的热海隧道口约七百多米远，可怎么可以听见隧道里的声音呢？

信吾用他的头脑确实感觉到这声音，同时也感觉到这穿过黑暗隧道的火车。他一直感觉到火车从对面的隧道口驶到这边的隧道口。火车从隧道钻出来的时候，信吾也如释重负了。

然而，这是桩怪事。信吾心想：明天一早就向旅馆的人打听，或者给车站上挂个电话探询一下。

信吾久久未能成眠。

“信吾！信吾！”信吾也听到了这样的呼唤，既似梦幻又似现实。

只有保子的姐姐是这样的呼唤。

信吾非常兴奋似的，睁开了迟钝的眼睛。

“信吾！信吾！信吾！”

这唤声悄悄地传到了后窗下。

信吾一惊，猛然醒了过来。房后的小溪流水声很响。还扬起了孩子们的喧嚣声。

信吾起身把房后的木板套窗都打开了。

朝阳明晃晃的。冬天的旭日泼撒下恍如经过一阵春雨濡湿的暖和的辉光。

七八个去小学校的孩子聚集在小溪对岸的路上。

刚才的呼唤声，或许是孩子们互相引诱的声音吧。

但是，信吾还是探出身子，用眼睛去探索小溪这边岸上矮竹丛中的动静。

早　　露

一

正月初一，儿子修一说过：爸爸也满头银发了。当时信吾回答说：活到我们这把年纪的，有时一天就增添许多白发。岂止一天，眼看着就变成花白哩。因为当时信吾想起北本来了。

提起信吾的同学，现在大都已年过六旬，从战争期间直到战败之后，命途多舛，沦落者为数不少。五十岁一代身居高职者摔得也重，一旦摔下来就难以重新站起来。这个年龄的人，也大多让儿子在战争中死去。

北本就失去了三个儿子。公司的业务变成为战争服务的时候，他就成了一个派不上用场的技术员了。

“据说他在镜前拔白发，拔着拔着就疯了。”

一个老朋友到公司拜访信吾，谈到了北本这一传闻。

“因为不上班，闲得慌，为了解闷，就拔起白发来的吧。起初，他家里人看着也不当回事，甚至觉得他何必那么介意呢……可是，北本每天都蹲在镜前。头天刚拔掉的地方，第二天又长出了白发。实际上白发早已多得拔不胜拔了。随着时间的推移，北本呆在镜前的时间就更长了。每次看不见他的身影，他都一定是在镜前拔白发。有时即使离开镜子不大一会儿，他就又马上慌里慌张地折回来，一直拔下去。”

“那么，头发怎么没被拔光呢。”信吾都快要笑起来了。

“不，不是开玩笑。是那样的。头发一根也没有了。”

信吾终于笑开了。

“瞧你，不是说谎呀！”友人同信吾互相看了看，“据说北本拔白发，拔着拔着，头白渐渐都变白了，拔一根白发，旁边的两三根黑发转眼又变白了。就这样，北本一边拔白发，一边定睛注视着镜中的自己，自己的白发更多了。他那眼神是无法形容哩。头发也明显变得稀疏了。”

信吾忍笑问道：

“他妻子不说话，就听任他拔下去吗？”

这位友人继续一本正经地说：

“剩下的头发越来越少了。据说剩下的仅有的少数头发也全白了。”

“很痛吧。”

“你是说拔的时候吗？为了避免把黑发拔掉，他格外精心，一根根地拔，并不痛。据医生说，拔到最后，头皮收缩，用手摸头就会疼痛。没有出血，拔秃了的头却红肿起来。最后他被送进了精神病院。他在医院里把剩下仅有的头发也全拔

光了。多么可怕啊！固执得令人生畏哩。他不愿老朽，想返老还童。他究竟是疯了才开始拔白发，还是白发拔得太多了才疯的，就不得而知了。”

“后来不是又好了吗？”

“是好了。出现了奇迹。光秃秃的脑袋上居然又长出毛茸茸的黑发来。”

“你可真能编故事啊。”信吾又笑开了。

“是真事呀，老兄。”友人没有发笑。“常言说疯子是没有年龄的。如果我们也疯了，也许变得更年轻呢。”

友人望了望信吾的头。接着说：

“我这号人是无望了，你们大有希望啊。”

友人的头几乎全秃了。

“我也拔拔试试吗？”信吾嘟哝了一句。

“拔拔试试，恐怕你没有那股热情拔到一根都不剩吧。”

“是没有。我对白发并不介意。也不想头发变黑乃至想到发疯。”

“那是因为你的地位安稳，可以从万人的苦难和灾患的大海中哗哗地游过来。”

“你说得很简单，犹如冲着北本说，与其去拔那拔不尽的白发，莫如把发染了更简单一样。”信吾说。

“染发只是一种掩饰。有掩饰真相的念头，我们就不会出现像北本那样的奇迹。”友人说。

“可是，你不是说北本已经去世了吗？纵令出现如你所说的那样的奇迹，头发变黑，返老还童也……”

“你去参加葬礼了吗？”

“当时我并不知道。战争结束，生活稍安定以后才听说的。即使知道了，那时空袭最频繁，恐怕也不会到东京去的。”

“不自然的奇迹是不会持久的。北本拔白发，也许是反抗年龄的流逝，反抗没落的命运。不过，寿命看来又是另一码事。头发虽然变黑了，寿命却不能延长。或许是相反。继白发之后又长出黑发来，因此而消耗了大量的精力，也许这才缩短了寿命呢。但是，北本的拼死冒险，对我们来说也不是毫不相干的。”友人摇了摇头，下了结论。他的头都歇顶了，边上的毛发简直像一幅垂帘。

“最近，不论碰到谁都苍苍白发了。战争期间，像我这样的人头发并不怎么白，可战争结束以后，明显地变白了。”信吾说。

信吾并不完全相信夫人的话，只当作加油添醋的传闻听听而已。

然而，北本辞世的消息，也从别人那里听说了。这是千真万确的。

友人走后，信吾独自回想方才的那番话，产生了一种奇妙的心理活动。假如北本过世是事实，那么他过世之前白发变成黑发这件事，大概也是事实吧。假如长出黑发来是事实，那么长黑发之前他疯了，大概也是事实吧。假如疯了是事实，那么在疯之前他把头发都拔光，大概也是事实吧。假如把头发拔光是事实，那么照镜子时他眼看着头发变白了，大概也是事实吧。这样看来，友人的话岂不都是事实吗？信吾不寒而栗了。

“忘了问他，北本死的时候是什么模样的。头发是黑的呢，

还是白的？”

信吾这么说了一句，笑了。这话和笑都没有发出声音，只有他自己听得见。

就算友人的话都是事实，没有夸张，可也带有嘲弄北本的口气吧。一个老人竟如此轻薄而残酷地议论已故老人的传闻，信吾总觉得不是滋味。

信吾的同学中，死法非同寻常的，就是这个北本，还有就是水田。水田带着年轻女子去温泉旅馆，在那里猝然长逝。去年岁暮，有人让信吾买了水田的遗物能剧面具。他吸收谷崎英子到公司里来也是为了北本的吧。

水田死于战后，信吾可以去参加他的葬礼。北本死于空袭时期，这是后来才听说的。谷崎英子带着北本的女儿开具的介绍信到公司里来时，信吾这才知道北本的遗属疏散到岐阜县后，就一直呆在那里。

英子说，她是北本的女儿的同学。但是，北本的女儿介绍这样一个同学到公司来求职，信吾感到十分唐突。信吾没见过北本的女儿。英子说她在战争期间也没见过北本的女儿。信吾觉得这两个女孩子都有点轻薄。要是北本的女儿同北本的妻子商量此事，因而想起信吾，就由她自己写信来就好了。

信吾对北本的女儿开具的介绍信，并不感到有什么责任。

信吾一看见经介绍而来的英子，就觉得她体质单薄，似是个轻浮的姑娘。

但是，信吾还是聘请英子，并安排在自己的办公室里。英子工作已经三年了。

三年的时光飞快流逝。后来信吾又想：英子怎么竟能继

续呆下去呢。这三年里，就算英子和修一一起去跳舞算不了什么，可她甚至还出出进进修一的情妇的家。信吾甚至曾经让英子作向导，去看过那个女人的家。

近来英子对这件事感到无比苦恼，好像对公司也产生了厌倦。

信吾没有同英子谈过北本的事。英子大概不知道友人的父亲是疯了之后死去的吧。或许她们之间的朋友关系，还没有达到彼此可以随便造访对方家庭的程度吧。

过去，信吾认为英子是个轻浮的姑娘。但是，从她引咎辞职这件事看来，信吾觉得英子也有些良心和善意。因为她还没有结婚，这种良心和善意，使人感到很纯洁。

二

“爸爸，您真早啊！”

菊子把自己准备洗脸的水放掉，又给信吾放了一脸盆新水。

血滴滴答答地滴落在水里。血在水中扩散开去，血色淡化了。

信吾蓦地想起自己的轻微咯血，他觉得那血比自己的血好看。他以为菊子咯血了。其实是鼻血。

菊子用毛巾捂住了鼻子。

“仰脸，仰脸。”信吾把胳膊绕到菊子的背后。菊子仿佛要躲闪似的，向前摇晃了一下。信吾一把抓住她的肩膀，往后拉了拉，一只手按着菊子的前额，让她仰起脸来了。

“啊！爸爸，不要紧的。对不起。”

菊子说话的时候，血顺着手掌一直流到胳膊肘。

“别动！蹲下去，躺下！”

在信吾的搀扶下，菊子就地蹲了下来，靠在墙壁上。

“躺下！”信吾重复了一遍。

菊子闭上眼睛，一动也不动。她那张失去血色的白脸上，露出了一副恍如对什么事物都死了心的孩子那种天真烂漫的表情。她的刘海发下的浅浅的伤疤，跳入了信吾的眼帘。

“止血了吗？要是止血了，就回寝室去休息吧。”

“止了。没事了。”菊子用毛巾揩了揩鼻子，“我把脸盆弄脏了，马上就给您洗干净。”

“嗯，不用了。”

信吾赶紧把脸盆里的水放掉。他觉得血色仿佛在水底淡淡地溶化了。

信吾没有使用这脸盆，他用手掌接过自来水，洗了洗脸。

信吾想把妻子叫醒帮一把菊子的忙。可转念又想，菊子可能不愿让婆婆看见自己这副痛苦的模样。

菊子的鼻血好像喷涌出来似的。信吾感到犹如菊子的痛苦喷涌出来了。

信吾在镜前梳头的时候，菊子从他身边走了过去。

“菊子。”

“嗯。”菊子回首应了一声，迳直走到了厨房里。她手拿盛有炭火的火铲走了过来。信吾看到了火花爆裂的情景。菊子把这些用煤气烧着了的炭火，添在饭厅的被炉里。

“啊！”信吾自己也吓了一跳，甚至呼喊出声来了。他稀里糊涂把女儿房子已经回娘家的事忘得一干二净。饭厅之所

以昏暗，乃是因为房子和两个孩子在贴邻房间里睡觉，房间没有打开木板套窗。

找人帮菊子的忙，本来不用唤醒老伴，唤醒房子就行了，可他在考虑要不要把妻子叫醒的时候，脑子里怎么也浮现不出房子的影子，这是有点奇怪的。

信吾一把腿脚伸进被炉里，菊子就过来给他斟上了热茶。

“还晕吧？”

“还有点儿。”

“还早呐，今早你歇歇好了。”

“还是慢慢活动活动好。我出去拿报纸，吹吹冷风就好了。人们常说女人流鼻血，用不着担心。”菊子用轻松的口吻说，“今早也很冷，爸爸为什么这样早起来呢？”

“是为什么来着？寺庙的钟声还没敲响，我就醒了。那钟声无论冬天还是夏日，六点准敲响的。”

信吾先起床，却比修一晚去公司上班。整个冬天都是这样。

午餐时间，信吾邀修一到附近的一家西餐厅就餐。

“你知道菊子的额头有块伤疤吧？”信吾说。

“知道啊。”

“大概是难产，医生用夹子夹过的痕迹吧。虽说不是出生时的痛苦纪念，但菊子痛苦的时候，这伤疤似乎更加显眼。”

“今早吗？”

“是啊。”

“因为流鼻血，脸色不好，伤疤就显出来了。”

不知什么时候，菊子已把她自己流鼻血的事告诉修一了

吧？信吾有点泄气。“就说昨天夜里，菊子不是没睡着吗？”

修一紧锁双眉。他沉默良久，然后说道：

“对外来人，爸爸用不着这么客气嘛。”

“什么叫外来人？不是你自己的老婆吗？”

“所以我才说，您对儿媳可以用不着客气嘛。”

“什么意思？”

修一没有回答。

三

信吾走进接待室，英子坐在椅子上，另一个女子站立着。

英子也站起来寒暄说：

“多日不见。天气暖和起来了。”

“是啊，好久不见。有两个月了。”

英子总显得有点发胖，也是浓妆艳抹。信吾想起来了，有一回他和英子去跳舞的时候，曾觉得她的乳房顶多只有巴掌大。

“这位是池田小姐，过去曾跟您谈过的……”英子一边介绍，一边流露出像是要哭的可爱的眼神。这是她认真时的习惯动作。

“哦，我叫尾形。”

信吾不能对这女子说：承蒙你关照修一了。

“池田小姐不愿来见您，她说她没有理由来见您。她很不愿意来，是我把她硬拉来的。”

“是吗？”信吾对英子说，“在这儿好？还是到外面找个地方好呢？”

英子征求意见似的望了望池田。

“我觉得在这儿就行了。”池田板着面孔说。

信吾心中有点张惶失措了。

英子说过要把与修一的情妇同房的女子带来见信吾，信吾却置若罔闻。

辞职两个月之后，英子还要实现自己的诺言，这确实使信吾感到意外。

终于要摊牌谈分手的事了吗？信吾在等待池田或英子开口说话。

“英子唠唠叨叨的，我执拗不过她，心想即使见了您也解决不了问题，可还是来了。”

毋宁说，池田的话带着一种反抗的语调。

“不过，我之所以这样来见您，那是因为我以前也曾劝过绢子最好同修一分手。再说，我觉得来见修一的父亲，请他帮助，促使他们分手，这不是挺好的吗。”

“嗯。”

“英子说您是她的恩人，她很同情修一的夫人。”

“真是位好太太。”英子插嘴说了一句。

“英子就是这样对绢子说的。可是，现在的女人很少因为情夫有个好太太，就放弃自己的爱。绢子曾说过：我还别人的丈夫，谁还我在战争中死去的丈夫？只要丈夫能活着回来，哪怕他见异思迁，在外找女人，我都让他自由，随他所好。她问我：池田，你以为怎么样？丈夫在战争中死去，就说我吧，自然都会有这种想法的。绢子还说，丈夫去打仗，我们还不是一直在耐心地等待吗？丈夫在战争中死了，我们怎么办？就

说修一上我这儿来的事吧，既不用担心他会死，我也不会让他受伤，他还不是好好地回家了吗？"

信吾苦笑了。

"太太无论怎么好，她丈夫也没有在战争中死去啊。"

"唷，这就有点蛮不讲理了嘛。"

"是啊，这是她酒醉后哭诉的……她和修一两人喝得烂醉，她让修一回家对太太说：你没经历过等待去打仗的丈夫归来的滋味吧，你等待的是肯定会归来的丈夫嘛，不是吗？就这样说，好，你就对她这样说。我也是一个战争寡妇，战争寡妇的恋爱又有什么品质不好呢？"

"这话怎么讲？"

"男人嘛，就说修一吧，也不该喝醉嘛。他对绢子相当粗暴，强迫她唱歌。绢子讨厌唱歌，没法子，有时只好由我来小声唱唱。就是唱了，也不能使修一心情平静下来，对左邻右舍闹得不像样子……我被迫唱歌，也觉得受了侮辱，窝心得很。可我又想到，他不是在耍酒疯，而是在战地养成的毛病。说不定修一在战地的什么地方也这样玩弄女人吧。这样一想，从修一的失态中，我仿佛看到了自己那位在战争中死去的丈夫在战地上玩弄女人的样子。我不由地一阵揪心，头脑昏昏沉沉，在朦胧中产生了一种错觉，自己仿佛成了丈夫玩弄的那个女人，唱着下流的歌，然后哭泣了。后来我告诉了绢子，绢子认为只有对自己的丈夫才会发生这种情况。也许是吧。后来每当我被修一逼着唱歌的时候，绢子也跟着哭了……"

信吾觉得这是一种病态，沉下脸来了。

“这种事，你们为自己着想，尽早不要这样做啊。”

“是啊。有时修一走后，绢子深切地对我说：池田，再这样干下去就会堕落的啊！既然如此，同修一分手不是挺好吗？可是，她又觉得一旦分手，往后可能会真的堕落了。大概绢子很害怕这点吧。女人嘛……”

“这点倒不必担心。”英子从旁插话说。

“是啊。她一直在勤奋地工作。英子也看见了吧。”

“嗯。”

“我这身衣服也是绢子缝的。”池田指了指自己的西服，“技术大概仅次于主任剪裁师吧，她深受店家的器重，替英子谋职的时候，店家当场就同意采用了。”

“你也在那店里工作吗？”

信吾惊讶地望着英子。

“是的。”英子点了点头，脸上微微飞起一片红潮。

英子是仰赖修一的情妇才进了同一家商店的，今天她又这样把池田带来了，英子的心情，信吾是无法理解的。

“我认为在经济上，绢子是不会太麻烦修一的。”池田说。

“当然是这样罗。经济问题嘛……”

信吾有点恼火，但话说半截又吞了下去。

“我一看见修一欺侮绢子，我认真这么说了。”池田耷拉着头，双手放在膝上，“修一毕竟也是负了伤回来的，他是个心灵上的伤兵，所以……”

池田仰起头来，又说：“不能让修一另立门户吗？有时候我也这么想，倘使修一和妻子两人单独过，他或许会同绢子分手的。我也做了种种设想……”

“是啊。可以考虑考虑。”

信吾首肯似的回答了一句。尽管反驳了她的发号施令,但确实也引起了共鸣。

四

信吾对这个名叫池田的女子并无所求,所以他没有言声,只是听着对方的述说。

作为对方来说,信吾既不肯俯就,倘使不是推心置腹地商量,又何必来见面呢。可她竟谈了这么多话,她似是为绢子辩解,其实又不尽然。

信吾觉得是不是应该感谢英子和池田呢?

他并不怀疑、瞎猜这两人的来意。

然而,大概信吾的自尊心受到损害了吧,归途他顺便去参加公司举行的宴会,刚一入席,艺妓就附耳低声说了些什么。

“什么?我耳背,听不见啊。”信吾有点生气,抓住艺妓的肩膀。旋即又松开了手。

“真痛啊!”艺妓揉了揉肩膀。

信吾拉长着脸。

“请到这儿来一下。”艺妓同信吾并肩走到廊道上。

十一点光景信吾回到家里,修一仍未回家。

“您回来了。”

房子在饭厅对过的房间里,一边给小女儿喂奶,一边用一只胳膊肘把脑袋支了起来。

“啊,我回来了。”信吾望了望里边,“里子睡着了?”

“嗯。她姐姐刚睡着。方才里子问：一万圆和一百万圆哪个多？啊？是哪个多呢？引得大家捧腹大笑来着。正说着外公一会儿回来，你问外公好罗，说着她就睡着了。”

“唔，那是说战前的一万圆和战后的一百万圆吧。”信吾边笑边说。“菊子，给我倒杯水来。”

“是。水？您喝水吗？”

菊子觉着稀罕，站起身走了。

“要井水呀。不要加了漂白粉的水。”

“是。”

“战前里子还没出世，我也还没结婚呐”。房子在被窝里说。

“不管战前、战后，还是不结婚好啊。”

听见后院井边的汲水声，信吾的妻子说：

“听见压抽水机发出的嘎吱嘎吱声，觉得不冷了。冬天里，为了给你沏茶，一大早菊子就嘎吱嘎吱地抽水井的水，在被窝里听见，都觉得冷呐。”

“唔。其实我在考虑是不是让修一他们另立门户呢。”信吾小声地说。

“另立门户？”

“这样比较好吧？”

“是啊。要是房子一直住在家里……”

“妈妈，要是他们另立门户，我也要搬出去了。”房子起来了。

“我搬出去，对吧。”

“这件事跟你无关。”信吾冒出了一句。

“有关，大有关系呀。相原骂我说：你的脾气不好，你爸爸不喜欢你。我顿时气得都说不出话来了，我从来还没有那样窝心呀。”

“喂，安静点儿。都三十岁的人了。”

“没有个安乐窝，能安静得了吗？”

房子用衣服遮掩住她那露出丰满乳房的胸部。

信吾疲惫似的站了起来。

“老太婆，睡吧！”

菊子将水倒进杯内，一只手拿着一块大树叶走了过来。信吾站着把水一饮而尽，他问菊子：

“那是什么？”

“是枇杷的嫩叶。在朦胧的月光下，我看到水井前面摇曳着灰白色的东西，心想那是什么呢？原来是枇杷的嫩叶已经长大了。”

“真是女学生的兴味啊！”房子挖苦了一句。

夜　　声

一

信吾被一阵像是男人的呻吟声惊醒了。

是狗声还是人声，有点弄不清楚。起初信吾听到是狗的呻吟声。

他以为是阿照濒死的痛苦呻吟声。它大概是喝了毒药吧。

信吾突然心房悸动加速。

“啊！”他捂住胸口。仿佛心脏病发作似的。

信吾完全醒过来了。不是狗声，是人的呻吟声。是被卡住脖颈，舌头不听使唤。信吾不寒而栗。是谁被人加害呢？

“听啊，听啊！”他听见有人好像这样呼喊。

是喉咙噎住以后发出的痛苦的呻吟声。语音不清。

“听啊，听啊！”

像是快要被加害似的。大概是说听啊，听听对方的意见

和要求啊！

门口响起人倒下的声音。信吾耸耸肩膀，作出一副像要起来的架势。

“菊子，菊子！”

原来是修一呼唤菊子的声音。因为舌头不听使唤，发不出“菊子”[①] 的音来了。是酩酊大醉了。

信吾精疲力尽，头枕枕头休息了。心房还在继续悸动。他一边抚摩胸口一边调整呼吸。

“菊子！菊子！”

修一不是用手敲门，仿佛是摇摇晃晃地用身体去碰撞门。

信吾本想喘一口气再去开门，转念又觉得自己起来去开门不太合适。

看来是修一充满痛苦的爱情和悲哀呼唤着菊子。好像是一种不顾一切的声音。这种声音，只有在极端疼痛和苦楚的时候，或者生命遭受危险威胁的时候，才会发出这种像幼儿在呼唤母亲的稚嫩声，又像呻吟声。也像从罪恶的深渊发出的呼喊声。修一用他那颗可怜的赤裸裸的心在向菊子撒娇。或许他以为妻子听不见，再加上几分醉意，才发出这种撒娇声的吧。这也像是在恳求菊子的声音。

“菊子，菊子！”

修一的悲伤也传染给了信吾。

哪怕是一次，自己充满过这种绝望的爱情呼唤过妻子的名字吗？恐怕自己也没经历过像修一有时在外地战场产生过

① 日语“菊子”与“听啊”发音近似。

的那样的绝望吧。

但愿菊子醒来就好了。于是，信吾耸起耳朵在倾听。让儿媳听见儿子这种凄厉声，他也多少有些难为情。信吾想过，假如菊子没起来，就把妻子保子叫醒，可还是尽可能让菊子起来好。

信吾用脚尖把热水袋推到被窝边上。虽是春天了，还使用热水袋，才引起心跳急促的吧。

信吾的热水袋是由菊子负责照料的。

“菊子，灌热水袋就拜托你了。”信吾经常这么说。

菊子灌的热水袋，保暖时间最长。热水袋口也关得最严实。

保子不知是固执呢还是健康，到这把年纪了，她还是不爱使用热水袋。她的脚很暖和。五十多岁时，信吾还靠妻子的身体取暖，近年来才分开的。

保子从不曾把脚伸到信吾的热水袋那边。

“菊子！菊子！”又传来了敲门声。

信吾拧开枕边的灯，看了看表。快两点半了。

横须贺线的末班电车是凌晨一点前抵达镰仓。修一抵达镰仓后，大概又呆在站前的酒铺里了。

方才听见修一的声音，信吾心想：修一了结同那个东京情妇的关系之事，指日可待了。

菊子起来，从厨房里走出去了。

信吾才放心，把灯熄灭了。

原谅他吧！信吾仿佛在对菊子说。其实是在嘴里喃喃自语。

修一像是双手抓住菊子的肩膀走进来的。

“疼！疼！放手！”菊子说。“你的左手抓住我的头发啦！”

“是吗。”

两人缠作一团倒在厨房里了。

“不行！别动！……放在我膝上……喝醉了，腿脚肿了。”

“腿脚肿了？胡说！”

菊子像是把修一的腿脚放在自己的膝上，替他把鞋子脱了下来。

菊子宽恕他了。信吾不用挂心了。夫妻之间，菊子也能这般宽容，毋宁说这种时候也许信吾会感到高兴呢。

也许菊子也清楚地听见了修一的呼唤呢。

尽管如此，修一是从情妇那里喝醉才回来的，菊子还把他的腿脚抱起来放在自己的膝上，然后给他脱鞋，这使信吾感受到菊子的温存。

菊子让修一躺下之后，走去关厨房门和大门。

修一的鼾声连信吾都听见了。

修一由妻子迎进屋里之后，很快就入梦了。刚才一直陪同修一喝得烂醉的绢子这个女人的处境又是怎么样呢？修一在绢子家里一喝醉就撒野，不是把绢子都给弄哭了吗？

何况，菊子尽管由于修一认识绢子而不时脸色刷白，可腰围却也变得丰满了。

二

修一的大鼾声很快就停止了。信吾却难以成眠。

信吾想道：难道保子打鼾的毛病也遗传给儿子了吗？

不是的。或许是今晚饮酒过量了吧。

最近信吾也没听见妻子的鼾声。

寒冷的日子，保子依然酣酣入睡。

信吾夜里睡眠不足，翌日记忆力更坏，就心烦意乱，有时陷入感伤的深渊之中。

或许信吾刚才就是在感伤中听见修一呼唤菊子的声音的。或许修一不仅是因为舌头不听使唤，而且是借着酒疯来掩饰自己内心的羞愧呢。

通过含糊不清的话语,信吾感受到的修一的爱情和悲哀,只不过是信吾感受到自己对修一的期望罢了。

不管怎么说，这呼喊声使信吾原谅修一了。而且，觉得菊子也原谅了修一。信吾因而理解了所谓骨肉的利己主义。

信吾对待儿媳菊子十分温存，归根结底仍然存在着偏袒亲生儿子的成分。

修一是丑恶的。他在东京的情妇那里喝醉了回来，几乎倒在自家的门前。

假如信吾出去开门，皱起眉头，修一也可能会醒过来吧。幸亏是菊子开门，修一才能抓住菊子的肩膀走进屋里来。

菊子是修一的受害者，同时也是修一的赦免者。

二十刚出头的菊子，同修一过夫妻生活，要坚持到信吾和保子这把年纪，不知得重复宽恕丈夫多少次。菊子能无止境地宽恕他吗？

话又说回来，夫妻本来就像一块可怕的沼泽地，可以不断地吸收彼此的丑行。不久的将来，绢子对修一的爱和信吾对菊子的爱等等，都会被修一和菊子夫妇的这块沼泽地吸收

得不留形迹吗？

信吾觉得战后的法律，将家庭以父子为单位，改为以夫妻为单位，这是颇有道理的。

“就是说，是夫妇的沼泽地。”信吾自语了一句。

“让修一另立门户吧。”

也许是年龄的关系，竟落下这样的毛病：心中所想的事，不由地变成自语了。

“是夫妇的沼泽地。”信吾这句话乃至包含着这样一层意思：夫妇俩单独生活，必须相互容忍对方的丑行，使沼泽地深陷下去。

所谓妻子的自觉，就是从面对丈夫的丑恶行为开始的吧。

信吾眉毛发痒，用手揉了揉。

春天即将来临。

半夜醒来，也不像冬天那样令人厌烦了。

被修一的声音搅扰之前，信吾早已从梦中惊醒了。当时梦境还记得一清二楚。可是，被修一搅扰之后，梦境几乎都忘得一干二净了。

或许是自己心脏的悸动，把梦的记忆都驱散了。

留在记忆里的，就剩下一个十四五岁的少女堕胎的事，以及“于是，某某子成了永恒的圣女”这句话了。

信吾在读物语读物。这句话是那部物语读物的结束语。

信吾朗读起物语读物来，同时物语的情节也像戏剧、电影那样，是在梦中展现的。信吾没有在梦中登场，是完全站在观众的立场上。

十四五岁就堕胎，还是所谓的圣女，太奇怪了。而且，这

是一部长篇物语。信吾在梦中读了一部物语名作，那是描写少年少女的纯真爱情。读毕，醒来时还留下了几分感伤。

故事是：少女不知道自己已有身孕，也没想到要堕胎，只是一味情深地恋慕着被迫分离了的少年。这一点，是不自然的，也是不纯洁的。

忘却了的梦，日后也无法重温。阅读这部物语的感情，也是一场梦。

梦中的少女理应有个名字，自己也理应见过她的脸，可是现在只有少女的身材，准确地说，是矮小的身材，还留下朦胧的记忆。好像是身穿和服。

信吾以为梦见的少女，就是保子那位美貌的姐姐的姿影，但又好像不是。

梦的来源，只不过是昨日晚报的一条消息。这条消息贯以如下的大标题：

"少女产下孪生儿。青森奇闻（思春）。"内容是，"据青森县的公共卫生处调查，县内根据'优生保护法'进行人工流产者：其中十五岁的五人，十四岁的三人，十三岁的一人，高中生年龄从十六岁至十八岁的四百人，其中高中生占百分之二十。此外，初中生怀孕的：弘前市一人，青森市一人，南津轻郡四人，北津轻郡一人。还了解到，由于缺乏性知识，虽经专科医生治疗，仍然难免死亡者占百分之零点二，造成重病者占百分之二点五，招致了如此可怕的结果。至于偷偷让指定医生以外的人来处理以致死亡的生命（年幼的母亲），更是令人寒心。"

分娩实例也列举了四例。北津轻郡一个十四岁的初中二

年级学生，去年二月突然阵痛，觉得要分娩，就产下孪生子。母子平安。现在年幼的母亲在初中三年级走读。父母都不知道女儿怀孕的事。

青森市十七岁的高中二年级学生，和同班男同学私定终身，去年夏天怀了孕。双方父母认为他们还是少年少女，就让做了人工流产。可是，那个少年却说："我们不是闹着玩，我们最近要结婚。"

这则新闻报道，使信吾受到了刺激。成眠后就做了少女堕胎的梦。

然而，信吾的梦并没有把少年少女看作是丑、是坏，而是作为纯真爱情的故事，看作是"永恒的圣女"。他入睡之前，压根儿就没有想过这件事。

信吾受到的刺激，在梦中变得非常之美。这是为什么呢？

也许，信吾在梦中拯救了堕胎的少女，也拯救了自己。

总之，梦竟表现了善意。

信吾反思：难道自己的善良在梦中觉醒了吗？难道自己在衰老之中摇晃的对青春的依恋，使自己梦见了少年少女的纯真的爱情了吗？信吾陶醉在感伤之中。

或许是这梦后的感伤，信吾才首先带着善意去倾听修一那呻吟的唤声，感受到了爱情和悲哀吧。

三

翌晨，信吾在被窝里听见菊子摇醒修一的声音。

最近信吾常常早起，很是懊恼。爱睡懒觉的保子劝道："老不服老，早起会招人讨厌的啊。"

信吾也自觉比儿媳早起不好，他总是悄悄地打开门厅的门，取来报纸，又躺回被窝里，悠悠地在阅读。

好像是修一到洗脸间去了。

修一刷牙，大概将牙刷放在嘴里不舒服吧，他不时发出令人讨厌的声音。

菊子碎步跑进了厨房。

信吾起来了。他在走廊上遇见从厨房里折回来的菊子。

“啊！爸爸。”

菊子驻步，险些撞个满怀，她脸上微微染上了一片红潮。右手拿着的杯子洒出了什么。菊子大概是去厨房把冷酒拿来，用酒解酒，解修一的宿醉吧。

菊子没有化妆，微带苍白的脸上绯红了，睡眼滚溢了腼腆的神色，两片没抹口红的薄唇间露出了美丽的牙齿。她羞怯地微微笑了笑。信吾觉得她可爱极了。

菊子身上还残留着这样的稚气吗？信吾想起了昨夜的梦。

然而，仔细想来，报纸报道的那般年龄的少女，结婚生孩子也没什么稀奇的。古时早婚，自然存在这种情况。

就说信吾自己吧，与这些少年同年龄时，已经深深地倾慕保子的姐姐了。

菊子知道信吾坐在饭厅里，就赶忙打开那里的木板套窗。

阳光带着春意射了进来。

菊子不禁惊讶于阳光的璀璨。她觉察信吾从后边盯视着她，便倏地将双手举到头上，将凌乱的头发束了起来。

神社的大银杏树还未抽芽。可是，不知为什么，在晨光中，鼻子总嗅到一股嫩叶的芳香。

菊子麻利地打扮完毕，将沏好的玉露茶端了上来。

“爸爸，我上茶晚了。”

信吾醒来就要喝热开水沏的玉露茶。水热反而难沏。菊子掌握火候是最拿手的。

信吾心想：如果是未婚姑娘沏的茶，恐怕会更好吧。

“给醉汉端去解醉的酒，再给老糊涂沏玉露茶，菊子也够忙的啦。”信吾说了一句逗乐的话。

“嗳哟！爸爸，您知道了？”

“我醒着啦。起初我还以为是不是阿照在呻吟呐。”

“是吗。”

菊子低头坐了下来，仿佛难以站立起来似的。

“我呀，比菊子先被吵醒了。”房子从隔扇的另一边说。“呻吟声实在令人讨厌，听起来怪吓人的。阿照没有吠叫，我知道肯定是修一。”

房子穿着睡衣，就让小女儿国子叼着奶头，走进饭厅了。

房子的相貌不扬，可乳房却是白白嫩嫩，非常的美。

“喂，瞧你这副模样像话吗。邋邋遢遢的。”信吾说。

“相原邋遢，不知怎的，我也变得邋里邋遢了。嫁给邋遢的汉子，还能不邋遢吗？没法子呀，不是吗？”房子一边将国子从右奶倒换到左奶，一边执拗地说：“既然讨厌女儿邋遢，当初就该调查清楚女婿是不是个邋遢人。”

“男人和女人不同嘛！”

“是一样的。您瞧修一。”

房子正要去洗脸间。

菊子伸出双手，房子顺手将小女儿塞给了她。小女婴哭

了起来。

房子也不理睬，朝里边走去。

保子洗完脸后走了过来。

“给我。”保子把小外孙接了过来。

“这孩子的父亲不知有什么打算，大年夜房子回娘家到今天都两个多月了，老头子说房子邋遢，可我们家老头子在最关键的时候，不也是邋邋遢遢吗？除夕那天晚上，你说：嘿！算了。分明是断缘分了嘛。可还糊里糊涂地拖延下去。相原也没来说点什么。”保子望着手中的婴儿说。

“听修一说，你使唤的那个叫谷崎的孩子是个半寡妇呢。那么，房子也算是个半离婚回娘家的人罗。”

“什么叫半寡妇？”

“还没结婚，心爱的人却打仗死了。”

“战争期间，谷崎不还是个小女孩儿吗？”

“虚岁十六七岁了吧。会有心上人啦。”

信吾没想到保子居然会说出“心上人”这样的话来。

修一没有吃早饭就走了。可能心情不好。不过，时间也确是晚了。

信吾在家里一直磨蹭到上午邮差送信来的时候。菊子将信摆在信吾的面前，其中一封是写给菊子的。

“菊子。”信吾把信递给了菊子。

大概菊子没看信封收件人的名字，就都拿来给信吾了吧。菊子难得收到信。她也不曾等过信。

菊子当场读起信来。读罢，她说：

“是朋友的来信。信中说她做了人工流产，术后情况不好，

住进了本乡的大学附属医院。”

“哦？”

信吾摘下老花镜，望了望菊子的脸。

“是不是无执照的黑产婆给做的人工流产呢？多危险啊！”

信吾想：晚报的报道和今早的信，怎么那样巧合。连自己也做了堕胎的梦。

信吾感到某种诱惑，想把昨晚的梦告诉菊子。

然而，他说不出口，只是凝望着菊子，仿佛自己心中荡漾着青春的活力，突然又联想到菊子也怀孕了，她不是正想做人工流产吗？信吾不禁愕然。

四

电车通过北镰仓的谷地方的时候，菊子珍奇地眺望着车窗外说：

“梅花盛开啦！”

车窗近处，植了许多梅花。信吾在北镰仓每天都能看见，也就熟视无睹了。

“咱家的院子里不是也开花了吗？”信吾说。那里只种了两三株梅树。他想，也许菊子是今年第一次看到了梅花。

如同菊子难得收到来信一样，菊子也难得出一趟门。充其量步行到镰仓街去采购而已。

菊子要到大学附属医院去探望朋友，信吾和她一起出去了。

修一的情妇的家就在大学的前边，信吾有点放心不下。

一路上信吾真想问问菊子是不是怀孕了。

本来这不是什么难以启齿的事，可信吾却没有把话说出来。

信吾没有听妻子保子谈及女人生理上的事，已经好几年了吧。一过更年期，保子就什么都不说了。可能其后不是健康问题，而是月经绝迹问题了。

保子完全没有谈及，信吾也把这件事忘却了。

信吾想探问菊子，才想起保子的事来。

倘使保子知道菊子要到医院妇产科，也许她会叫菊子顺便去检查检查的。

保子跟菊子谈过孩子的事。信吾也曾见过菊子很难过似的倾听着的样子。

菊子也肯定会对修一坦白自己的身体状况。信吾记得 :过去从友人那里听说过，向男人坦白这些事，对女人来说是绝对需要的。如果女人另有情夫，让她坦白这种事，她是会犹豫的。信吾很是佩服这句话。

亲生女儿也不会对父亲坦白出来的。

迄今，信吾和菊子彼此都避免谈及修一的情妇的事。

假如菊子怀了孕，表明菊子受到修一的情妇的刺激，变得成熟了。信吾觉得这种事真让人讨厌，人就是这样子吗 ?所以他感到向菊子探询孩子的事，未免有点隐晦、残忍。

“昨天雨宫家的老大爷来了，妈妈告诉您了吧 ?” 菊子冷不防地问道。

“没有，没有听说。”

“他说东京那边愿意扶养他，他是来辞行的。他要我们照顾阿照，还送来了两大袋饼干。”

“喂狗的？”

“嗯。大概是喂狗的吧。妈妈也说了，一袋人可以吃嘛。据说，雨宫的生意兴隆，扩建房子了，老大爷显得很高兴哩。”

“恐怕是吧。商人快快把房子卖掉，又快快盖起新房，另起炉灶。我却是十年如一日啊。只是每天乘坐这条横须贺线的电车，什么事都怕麻烦啦。前些日子，饭馆里有个聚会，是老人的聚会，都是些几十年如一日地重复干着同样工作的人，真腻烦啊，真疲劳啊。来迎的人不也该来了吗。”

菊子一时弄不明白“来迎的人”这个词是什么意思。

“结果，‘来迎的人’说，我要到阎王爷那儿，可我们的部件又没罪。因为这是人生的部件。人活着的时候，人生的部件要受人生的惩罚，这不是很残酷吗？”

“可是……”

“对。什么时代什么样的人能使整个人生活跃起来，这也是个疑问呢。比如这家饭馆看管鞋子的人怎么样呢，每天只管将客人的鞋子收起来、拿出来就可以了。有的老人信口说：部件活用到这份上，反而轻松了吗。可是一询问女侍，她说那个看管鞋子的老大爷也吃不消哩。他的工作间四边都是鞋架，每天呆在地窖般的地方，一边叉开腿烤火，一边给客人擦鞋。门厅的地窖，冬冷夏热。咱家的老太婆也是很喜欢谈养老院的。”

“是说妈妈吗？可是，妈妈说的，不是同年轻人常爱说的真想死是一样的吗？这更是满不在乎罗。”

“她说她会活得比我长，还蛮有把握似的。但是，你说的年轻人是指谁呢？”

“您问指谁吗……”菊子吞吞吐吐地说。“朋友的信上也写了。”

“今早的信？”

“嗯。这个朋友还没有结婚。”

“唔。”

信吾缄口不语，菊子也无法再说下去了。

正好这是在电车开出户冢的时候。从户冢到保土谷之间的距离很长。

“菊子！”信吾喊了一声。“我很早以前就考虑过了，不知你们有没有打算另立门户呢？”

菊子盯视着信吾的脸，等待着他说出后面的话。最后她用诉苦似的口吻说：

“这是为什么呢？爸爸。是因为姐姐回娘家来的缘故吗？”

“不。这同房子的事没有关系。房子是以半离婚的形式回到娘家里来，对菊子实在过意不去。不过，她即使同相原离婚，也不会在咱家长住下去的吧。房子是另一码子事，我说的是菊子你们两人的问题呐。菊子另立门户不是更好吗？”

“不。按我说，爸爸心疼我，我愿意和爸爸在一起。离开爸爸的身边，该不知多胆怯啊。”

“你说的真恳切啊！”

“嗳哟。我在跟爸爸撒娇哩。我是个幺女，撒娇惯了，大概是在娘家也得到家父疼爱的缘故吧，我喜欢和爸爸住在一起。”

“亲家爹很疼爱菊子，这点我很明白。就说我吧，因为有菊子在身边，不知得到了多大的安慰。如果你另立门户，定

会感到寂寞的。修一做出了那种事，我过去一直没跟菊子商量。我这个父亲是不配和你一起住下去的。如果你们两人单独住，只有你们俩，问题或许会更好解决，不是吗？”

“不！即使爸爸什么也不说，我也明白，爸爸是在惦挂着我的事，在安慰我。我就是靠着这份情义，才这样呆下来的。”

菊子的大眼睛里噙满了泪珠。

“一定要我们另立门户的话，我会感到害怕的。我一个人无论如何无法安静地在家里等待的，肯定会很寂寞、很悲伤、很害怕的。”

“不妨试试一人等待看看嘛。不过，唉，这种话就不该在电车里谈。你先好好想想。”

菊子或许是真的害怕了，她的肩膀仿佛在发颤。

在东京站下了车，信吾叫了出租车把菊子送到本乡去。

可能是娘家父亲疼爱惯了，也可能是刚才感情过分激动的缘故吧，菊子似乎也不觉得她这番表现有什么不自然。

尽管这种时候不会赶巧修一的情妇在马路上行走，但信吾总感到存在这种危险性，所以停车一直目送着菊子走进了大学的附属医院里。

春 天 的 钟

一

花季的镰仓，适逢佛都七百年祭，寺庙的钟声终日悠扬不止。

这钟声，有时信吾却听不见。菊子不论是在勤快干活，还是在说话都可以听见，而信吾不留意就听不见。

“喏。”菊子告诉信吾，“又响了，您听。”

“哦？”

信吾歪着脑袋，对保子说：

“老太婆，你听见了吗？”

“听见了。连那个也听不见？”保子不愿理睬，将五天的报纸摞在膝上，慢慢地在阅读着。

“响了，响了。”信吾说。

只要听见一次，以后就容易听见了。

“一说听见了，你就高兴。”保子将老花镜摘了下来，望了望信吾。

“庙里的和尚成天价撞钟，也够累的。”

“撞一次得缴纳十元呐，那是让香客撞的啊。不是和尚撞嘛。”菊子说。

“那倒是个好主意。”

“人家说，那是供奉的钟声……听说计划让上十万人百万人撞呢。”

“计划？”

信吾觉得这句话很滑稽可笑。

“不过，寺庙的钟声太忧郁，怪讨厌的。”

“是吗，很忧郁吗？”

信吾正想：四月的一个星期天，在饭厅里一边观赏樱花，一边聆听钟声，多悠闲自在啊。

“所说的七百年，是指什么七百年？大佛也七百年了，日莲上人[1]也七百年了。”保子问道。

信吾回答不出来。

“菊子知道吗？”

“不知道。”

“真滑稽，我们白住在镰仓了。”

“妈妈您膝上的报纸没刊登什么吗？”

“也许刊登了吧。”保子将报纸递给了菊子。报纸整整齐齐地摞在一起。自己的手头只留下一份。

① 日莲上人（1222—1282），日本镰仓时代的僧人，日莲宗的鼻祖。

“对了，我也好像在报上读过呢。但是，一读到一对老夫妻离家出走的消息，引起对身世的悲伤，脑子里就只记住这件事了。你也读了这段消息吧？”

“唔。”

“称做日本游艇界恩人的日本划船协会副会长……”保子刚念报纸文章的开头，尔后就用自己的话说：“他是创建小艇和快艇公司的经理，已经六十九岁，妻子也六十八岁呐。”

“这件事怎么会引起对身世的悲伤呢？”

“上面还刊登了写给养子夫妇和孙子的遗书。”于是保子又念起报纸来：

“一想到只是活着，却被人们遗忘了的凄凉的影子，就不想活到那份上了。我们十分理解高木子爵[①]的心情。他在给养子夫妇的遗书中写道：我觉得一个人在众人爱戴之中消失，这是最好不过的。我应该在家人深切的爱中、在许多朋友、同辈、后辈友情的拥抱中离去。给小孙子的遗书中则写道：虽然日本的独立指日可待，可前途是暗淡的。惧怕战争灾难的年轻学生如若渴望和平，不彻底贯彻甘地式的不抵抗主义是不行的。我们年迈，要朝着自己坚信的正确道路前进，并加以指导，已是力不从心了。徒劳无益地等待那‘令人讨厌的年龄’的到来，岂不虚度此生。我们只希望给孙儿们留下一个好爷爷、好奶奶的印象。我们不知道会到哪儿去。但愿能安眠，仅此而已。”

保子念到这里，沉默了一会儿。

① 高木子爵，即高木正得（？—1948），三笠宫妃之父。

信吾把脸扭向一边，凝望着庭院里的樱花。

保子一边读报一边说："他们离开东京的家，到大阪去拜访他们的姐姐之后就失踪了……那位大阪的姐姐已经八十岁了。"

"妻子没有留下遗书吗？"

"啊？"

保子一愣，抬起脸来。

"妻子没有留下遗书吗？"

"你说的妻子，是指那位老太婆吗？"

"当然是罗。两个人一起去寻死，按理说妻子也应留下遗书嘛。比如你我一道殉情，你也需要写下什么遗言的吧。"

"我可不需要。"保子淡漠地说，"男女都写下遗书的，这是年轻人的殉情啊。那也是因为两人不能结合而产生悲观……至于夫妻，一般说只要丈夫写了就行，我这号人现在还会有什么遗言需要留下的呢？"

"真的吗？"

"我一个人死，那又另当别论。"

"一个人死，那就千古遗恨啦。"

"都这把年纪了，即令有也等于无罗。"

"老太婆不想死也不会死，这是她无忧无虑的声音呐。"信吾笑了。

"菊子呢？"

"问我吗？"菊子有点迟疑，慢条斯理地低声说。

"假使菊子你和修一去殉情，你自己不留下遗书吗？"信吾漫不经心地说过之后，又觉得真糟糕。

“不知道。到了那份上会是什么样呢？”菊子说着将右拇指插到腰带间，像要松松腰带，然后望了望信吾。

“我觉得好像要给爸爸留下点什么话似的。”

菊子的眼睛充满稚气、湿润，最后噙满了泪珠。

信吾感到保子没有想到死，菊子却未必没有想到死。

菊子身子向前倾斜，以为她要伏地痛哭一场，原来却是站立起来走了。

保子目送她走后，说：“真怪，有什么可哭的呢？这样会得神经官能症的。这是神经官能症的迹象呢。”

信吾把衬衫扣子解开，将手插到胸怀里。

“心跳得厉害吗？”保子问。

“不，是乳头痒，乳头发硬，怪痒的。”

“真像个十四五岁的女孩子哟。”

信吾用指尖抚弄着左乳头。

夫妇双双自杀，丈夫写下遗书，可妻子却不写。妻子大概是让丈夫代写呢？还是让丈夫一起写？信吾听着保子念报，对这点抱有怀疑，也颇感兴趣。

是长年陪伴，成为一体同心了？还是老妻连个性和遗言都丧失殆尽了呢？

妻子本来没有理由要去死，却为丈夫的自杀而殉身，让丈夫把自己所要说的那份话也包括在丈夫的遗言中，难道她就没有什么可留恋，可后悔，可迷惘的吗？真不可思议。

然而眼下信吾的老伴也说，如果殉情，我不需要写什么遗书，只要丈夫写就行了。

什么也不言声，只顾伴随男人去死的女人——偶尔也不

是没有男女倒个个的，不过大多数是女人跟随—— 这样的女人如今已经老朽，并且就在自己身边，信吾有点惊恐了。

菊子和修一这对夫妇结合在一起的岁月虽短，眼前却波澜起伏。

面对着这样一个菊子，自己却去询问：假如菊子你和修一去殉情，不留下自己的遗书吗？这种提问，未免太残酷，会使菊子痛苦的。

信吾也感觉到菊子正面临着危险的深渊。

“菊子向爸爸撒娇，才为那种事掉眼泪呢。”保子说，“你只顾一味心疼菊子，却不给她解决关键的问题。就说房子的事吧，不也是这样吗？”

信吾望着庭院里怒放的樱花。

那棵大樱树下，八角金盘长得非常茂盛。

信吾不喜欢八角金盘，本打算樱花开前，一棵不剩地把八角金盘除净，可今年三月多雪，不觉之间樱花已绽开了。

三年前曾将八角金盘除净过一次，岂料它反而滋生得更多。当时想过，干脆连根拔掉就好了。现在果然证实当时要是那样做就好了。

信吾挨了保子的数落，对八角金盘叶子的碧绿更觉讨厌了。要是没有那丛生的八角金盘，樱树的粗大树干便是独木而立，它的枝桠就会所向无阻地伸展开去，任凭枝头低垂地展拓四方。不过，即使有八角金盘，它还是扩展了。

而且居然开了许多花。

在晌午阳光的照耀下，漫天纷飞的樱花，尽管颜色和形状都不那么突出，却给人以布满空间的感觉。现在正是鲜花

盛开，怎会想到它的凋零呢。

但是，一瓣两瓣地不断飘落，树下已是落花成堆。

“原来只以为报纸净登年轻人遭杀或死亡的消息，岂料老年人的事也见报了，还是有反应的啊！”保子说。

保子似乎反复读了两三遍那段老年夫妇的消息“在众人爱戴之中消失”。

“前些时候报上曾经刊登过这样一条新闻：一个六十一岁的老大爷本想将患有小儿麻痹症的十七岁男该送进圣路伽医院，于是从枥木来到了东京，老大爷背着孩子，让他游览了东京，不料这孩子唠叨不休，说什么也不愿意上医院，结果老大爷用手巾把孩子给勒死了。”

“是吗？我没读过。”信吾暧昧地回答了一句。他想起自己关心的是青森县少女们堕胎的消息，甚至还做梦了。

自己同老妻是多么的不同啊。

二

“菊子！”房子唤道，“这部缝纫机怎么老是断线，是不是有毛病？你来看看好吗。是胜家牌，机器应该是可以的嘛，是我的手艺拙笨了？我歇斯底里了？”

“也许是机器失灵了。这是旧东西，我学生时代用的。”

菊子走进那房间里。

“不过，它还是听我使唤的。姐姐，我替你缝。”

“是吗？里子老缠着我，我心里很着急。好像把她的手也缝上似的。尽管不可能缝到手，可这孩子把手放在这儿，我看着针脚，眼睛就模糊不清。布料和孩子的手朦朦胧胧的，仿

佛粘在一起了。”

“姐姐，你太疲劳啦！”

“就是说，是歇斯底里呀。要说疲劳，得数菊子罗。在这个家里，不累的，就是爸爸和妈妈了。爸爸也过花甲之年，还说什么奶头痒痒，分明是愚弄人嘛。”

菊子到大学附属医院去探望朋友，归途给房子的两个小孩买了一块西服料子，并正在缝制，所以房子对菊子也抱有好感。

然而，菊子取代房子，一坐到缝纫机前，里子就露出了不悦的神色。

“舅妈给你买布料，还为你缝衣服呐，不是吗？”

房子一反常态致歉说：

“真对不起。在这方面孩子跟相原一模一样。”

菊子把手搭在里子的肩上，说：

“跟外公去看大佛好不好。有金童玉女出来，还有舞蹈呐。”

在房子的劝诱下，信吾也出门了。

他们在长谷大街上漫步，看见香烟铺门口放置着一盆栽的山茶花。信吾买了一包光明牌香烟，并称赞了一香盆栽。盆栽挂着五六朵斑驳的重瓣山茶花。

香烟铺老板说，重瓣斑驳不好，论盆栽只限于山茶花。于是他将信吾带到里院。这是约莫四五坪宽的菜地，在这些菜地前堆放着成排的盆栽。山茶树是棵老树，树干苍劲，充满了活力。

“不能让花总缠在树上，也就把花给揪下来了。”香烟铺

老板说。

“就是这样也还开花吗？” 信吾探问。

“虽然开了很多花，但我们只适当地留下几朵。店铺前的山茶花绽开了二三十朵呐。”

香烟铺老板谈了侍弄盆栽的经验，还谈到镰仓人爱好盆栽的一些新闻。他这么一说，信吾想起商店街店铺的窗户上经常摆放着盆栽的情景来。

“谢谢，真是好享受啊。”

信吾刚要走出店铺，香烟铺老板又说：

“虽然没有什么好东西，不过后面有些还可以……栽一盆盆栽的山茶花，为了不让它枯萎，不让它变丑，这里就产生责任问题，对偷懒者来说倒是有好处啊。”

信吾边走边点燃了一支刚买来的光明牌香烟。

“烟盒上画了一尊大佛。是为镰仓制作的。” 信吾说着将烟盒递给了房子。

“让我看看。” 里子跷着脚拿去了。

“去年秋天房子从家中出走后，到过信州吧。

“不是什么出走。” 房子顶撞了信吾一句。

“那时候，在老家没看过盆栽吗？”

“没看过。”

“可能是吧。已经是四十年前的事了。老家的外公爱好盆栽。就是保子她爹啊。可是，保子却不懂侍弄，也漫不经心，粗枝大叶，所以外公喜欢大姨妈，让大姨妈照顾盆栽了。大姨妈是个大美人，和你妈简直不像是亲姐妹。一天早晨，盆栽架上积满了雪，留着天真的刘海发的大姨妈身穿红色元禄

袖[1]和服在排除花盆土的积雪的那幅姿影，至今仍历历在目。她轮廓分明，美极了。信州寒冷，呵气是白的。”

那白色的呵气犹如少女的温柔和散出的芬芳。

时代不同，房子与之无关，倒是好事。信吾倏然落入回忆之中。

“可是，刚才看到的山茶花，精心栽培还不到三四十年吧。”

恐怕树龄相当了吧。在花盆里要栽到树干长出瘤子来，不知得费多少年啊。

保子的姐姐辞世以后，供奉在佛龛里的红叶盆栽，会有人照料，不至于枯萎吧？

三

三人来到寺院内，正好赶上童男童女的整队行进在大佛前的铺石路上。看上去是从远方走来的，有的已经露出了倦容。

房子抱起里子，站在人墙的后面。里子把视线投向穿着华丽的长袖和服的童男童女身上。

听说这里竖立着一块与谢野晶子[2]的诗碑，他们就走到了后院，只见石碑上刻着像是放大了的晶子本人的字。

“还是写成释迦牟尼……”信吾说。

然而，房子不懂这首脍炙人口的诗歌，信吾有点扫兴了。

① 元禄袖，是日本少女穿用的一种和服，袖子短，袖口成圆形。

② 与谢野晶子（1878—1942），日本女诗人。

晶子的歌是：镰仓有大佛，释迦牟尼是美男。

可是信吾却说：“大佛不是释迦牟尼。实际上是阿弥陀佛。因为弄错了，所以诗歌也改了。如今在流行的诗歌中将释迦牟尼改称阿弥陀佛或者大佛，音韵不协调，佛字又重叠。但是，就这样刻成诗碑，毕竟还是错误啊。”

诗碑旁边围着布幕，设有淡茶招待。房子从菊子那里拿到了茶券。

信吾望着露天底下的茶的颜色，以为里子要喝茶，不料里子却用一只手抓住了茶碗边。那是供点茶用的一只很普通的茶碗，但信吾还是帮她捧住茶碗说：

“很苦哩。”

“苦吗？”

里子在喝茶之前，装出了一副很苦的样子。

跳舞的少女群，走进布幕里来了。其中一半少女落坐在入口处的折叠椅上，其余的则向前挤拥，几乎是人叠人了。她们都浓妆艳抹，身穿华丽的长袖和服。

在少女堆的后面，立着两三棵小樱树，花儿盛开。花色比不上长袖和服的鲜艳，显得有点雅淡。阳光洒落在对面的树林子的悠悠碧绿上。

“水，妈妈，我要喝水。”里子一边观看跳舞的少女们一边说。

“这里没有水，回家再喝吧。”房子抚慰了一句。

信吾忽然也想喝水。

不记得是三月的哪一天了，从横须贺线的电车上，信吾看见一个跟里子一般大的女孩子，站在品川站月台上的自来

水管旁，在喝自来水。开始，一拧开水龙头，水就往上冒，女孩子吓一跳，笑了起来。那副笑脸，可爱极了。她母亲给她调了调水龙头。他目睹这女孩喝得美滋滋的神态，感受到今年的春天到来了。此时，他想起了这件事。

看到这群身着舞装的少女，里子和自己都想喝水，这是什么道理呢？信吾在思考的时候，里子又纠缠起来说：

“衣服，给我买衣服。我要衣服。”

房子站起身来。

在跳舞少女的中央，有个比里子大一两岁的女孩。她眉毛又粗又短，把眉毛描得稍低，挺可爱的。她脸上镶嵌着两只圆铃般的眼睛，眼边沿抹上了胭脂。

房子牵着里子的手，里子直盯住那个女孩子，一走出布幕外，里子就想走到女孩子那边去。

“衣服，衣服。”里子不停地嚷道。

“衣服，里子庆贺七五三[①]，外公会给你买的。”房子话里有活，“这孩子打生下来就没穿过和服哩。连襁褓也是用旧浴衣改的，是由旧和服的碎片拼凑起来的。”

信吾在茶铺休息，要来了水。里子一股脑喝了两杯。

从大佛的院内出来，又走了一程，遇见一个身穿舞蹈和服的小女孩，由她母亲牵着，像是匆匆回家的样子，她们从里子旁边擦身而过。信吾心想：糟了。便赶紧搂住里子的肩膀，可是为时已晚。

“衣服！”里子刚要抓住那女孩的袖子。

---

① 七五三，日本孩子每当三岁、五岁、七岁时都举行祝贺仪式。

“讨厌！”那女孩躲闪开了，正好踩住长袖摔倒了。

“啊！”信吾喊了一声，双手捂住了脸。

被车轧了。信吾只听见自己的呼喊声，但好像许多人在同时呼喊。

车子紧急煞住了。三四个从吓得呆若木鸡的人群中跑了过来。

女孩子蓦地爬了起来，紧紧抱住她母亲的衣服下摆，哇地大哭起来。

“侥幸，太侥幸了。幸亏是高级轿车，车闸灵！”有人说，“要是辆破车，早就没命了。”

里子抽风似的直翻着白眼。一副可怖的面孔。

房子一味向女孩的母亲陪礼道歉，问对方的孩子受伤了吗？长袖子破了吗？那位母亲呆然了。

身穿长袖和服的女孩子止住哭泣后，浓厚的白粉斑驳了。眼睛像洗过一般在闪闪发亮。

信吾默默地走回家里了。

传来了婴儿的啼哭声，菊子嘴里哼着摇篮曲出来相迎。

“真对不起，让孩子哭了。我还是不行啊。”菊子对房子说。

不知是妹妹的哭声诱发，还是回到家里情绪轻松了，里子也哇哇地哭出声来。

房子不理睬里子，从菊子手里把婴儿接过来，敞开了衣服。

“哟！胸口都被冷汗濡湿了。”

信吾抬头望了望写着良宽[①]的“天上大风”的匾额，就走过去了。这是良宽的字画行情尚便宜的时候买来的，后来听别人说，信吾才知道是赝品。

“我还看了晶子的诗碑呢。”信吾对菊子说，“是晶子的字，写的是释迦牟尼……”

“是吗？”

四

晚饭后，信吾独自出门，去遛遛和服店和估衣铺。

但是却找不到适合里子穿的和服。

找不到，心里依然惦挂着。

信吾感到一阵阴郁的恐惧。

女孩子纵令年幼，看到别家孩子穿漂亮的和服，就那样想要吗？

里子这种羡慕和欲望，仅仅比普通孩子稍强些吗？还是异乎寻常的强烈呢？信吾觉得恐怕这是一种疯狂的发作。

那个穿舞蹈衣裳的孩子倘使被车轧死了，此刻会是什么样的情形呢？美丽的姑娘穿着长袖和服的姿影，清晰地浮现在信吾的脑海里。那样的盛装，一般是不会陈列在这种铺面里的。

可是，要是买不到就此回家，信吾甚至觉得连马路都是黑暗的。

保子真的只用旧浴衣给里子改做襁褓吗？房子的话语里

① 良宽（1758—1831），江户后期的禅僧、歌人。

带有几分埋怨，恐怕不会是假的吧。难道真的没有给初生的婴儿以和服,孩子初次参拜本地的保护神时也没给她和服吗？说不定是房子当时希望要西装呢，不是吗？

“忘了。”信吾自言自语。

保子是不是跟自己商量过这件事，肯定是忘记了。不过，倘使信吾和保子更多地关心房子，纵令无才的女儿也会生出可爱的孙子来的。信吾生起一种无法推卸的自责念头，脚步也就沉重了。

“若知前身，若知前身，无有可怜的父母。既无父母，哪有可牵挂的子女……”

一首谣曲里的这段话，纵令浮现在信吾的心中，也仅是浮现而已，不可能产生黑衣僧人的那种悟道。

“啊，前佛既去，后佛未至，梦中来临，应以何为现实？无意中竟承受了难以承受的人的身躯……”

里子要去抓住跳舞的女孩，她那股凶恶、狂暴的脾气，究竟是继承了房子的血统呢，还是继承了相原的血统？如果是母亲房子的，那么是继承房子的父亲的血统呢，还是母亲保子的血统？

倘使信吾和保子的姐姐结婚，可能不会生下像房子这样的女儿，也不会有像里子那样的外孙女吧。

出乎意料的是，信吾又缅怀起故人，仿佛要纠缠住他们不放。

信吾已经六十三岁，可是二十多岁死去的那人还是比自己年纪大。

信吾回到家里，房子已经抱着婴儿钻进被窝里了。

房子的寝室和饭厅之间的隔扇是敞开着的，信吾也就看见了。

信吾往里边瞧了瞧，保子说了一声："睡着了。"

"她说她的心扑通扑通地跳得厉害，总平静不下来，就吃了安眠药睡着了。"

信吾点了点头。

"把隔扇关上好不好？"

"嗯。"菊子离去了。

里子紧挨着房子的后背入睡了。但是，眼睛却像是睁开似的。里子这个孩子就是这样缄口不语。

信吾没谈自己出去为里子买和服的事。

看来房子也没跟她母亲谈及里子想要和服，差点出危险的事。

信吾进了起居室。菊子将炭火端来了。

"啊，坐下吧。"

"嗯。这就来。"菊子又走出去，将水壶放在盘子里端来了。水壶也许不需要盘子，不过她在旁边还放了株什么花。

信吾拿起花来说：

"是什么花？好像是桔梗吧。"

"据说是黑百合……"

"黑百合？"

"嗯。刚才一位搞茶道的朋友送给我的。"菊子边说边打开信吾背后的壁橱，把小花瓶拿了出来。

"这就是黑百合？"信吾觉得很珍奇。

“据这位友人说，今年的利休[1]忌辰，远川流[2]本家在博物馆的六窗庵举办茶会时，茶席上的插花就是用的黑百合和开白花的金银花，美极了。插在古铜的细口花瓶里……”

“唔。”

信吾凝神望着黑百合。是两株，一株茎上各有两朵花。

“今年春天，下了十一二回雪了吧。”

“是经常下雪。”

“听说初春利休忌辰也下雪了，积有三四寸厚呢。黑百合显得更加珍奇了。据说它属高山植物。”

“颜色有点像黑山茶。”

“嗯。”

菊子往花瓶里灌水。

“听说今年利休忌辰还展出了利休辞世的书籍和利休剖腹的短刀。”

“是吗？你那位朋友是茶道师傅吗？”

“嗯。她成了战争寡妇……早先精通此道，现在派上用场了。”

“是什么流派？”

“官休庵。是武者小路千家[3]流。”

不谙茶道的信吾，也就不了解这些情况了。

---

① 利休，原名千宗易（1522—1591），是日本安土桃山时代的茶人。千家流茶道的鼻祖。

② 远川流，是日本茶道的流派之一。鼻祖为小堀政一。

③ 武者小路千家，是日本茶道三千家之一。千利休的重孙千宗守在京都的武者小路另立分茶室官休庵，其流派则称武者小路千家流。

菊子等着将黑百合插进花瓶里,可信吾总拿着花不撒手。

“开着花，可有点耷拉，不至于枯萎吧。”

“嗯，因为先把水倒进去了。”

“桔梗开花也耷拉下来的吗？”

“什么？”

“我觉得它比桔梗花小，你说呢？”

“是小。”

“乍一看像是黑色，其实不是黑，像深紫色却又不是紫，仿佛抹上了浓艳的胭脂。明天白天再仔细看吧。”

“在阳光的辉映下，会呈透明的红紫色。”

盛开的花朵，大小不足一寸，约莫七八分吧。花瓣是六片，雌蕊的尖分成三段，雄蕊四五根。叶茎长度约一寸，分好几段向四方伸展着。百合叶形状小，长度约莫一寸或一寸五分光景。

最后信吾嗅了嗅花，无意中说了一句：

“带点令人讨厌的女人的腥味哩。”

这味不是指淫乱的意思,可菊子的眼皮飞起一片红晕,把头耷拉了下来。

“香味令人失望。”信吾改口说,“你闻闻试试。”

“我可不打算像爸爸那样研究它。”

菊子把花插进花瓶里的时候说：

“按茶会的规矩，插四朵花太多了。不过，现在就这样插吗？”

“嗯，就那样插吧。”

菊子将黑百合放在地板上。

“那壁橱放花瓶的地方，放着面具，帮我拿出来好吗？”

“好的。”

信吾的脑海里浮现谣曲的一段，就想起面具来。

信吾把慈童的面具拿在手里，说：

“据说这是妖精，是永恒的少年。我买来时，说过了吧？”

“没有。”

“我买这个面具的时候，曾让公司一名叫做谷崎的女孩子戴上试了试。可爱极了，真令人吃惊。”

菊子把慈童的面具贴在脸上。

“这带子是系在后边的吗？”

菊子的眸子肯定是透过面具的眼睛，在凝望着信吾。

“如果不动动，表情就出不来哩。”

买面具回家那天，信吾几乎要同它那暗红色的可怜的嘴唇接吻，顿觉一阵心跳，恍如天使的邪恋。

“树根埋地里，心灵之花今犹存……”

谣曲里似乎有这样的话。

菊子戴上美貌少年的面具，做出各种各样的动作，信吾再也看不下去了。

菊子脸小，面具几乎把她的下巴颏盖上，泪珠顺着似看见又看不见的下巴颏流淌到咽喉。泪水淌成两道、三道，滚个不停。

“菊子。”信吾喊了一声，“菊子，今天你会见的那位朋友，大概想着如果同修一分手，就去当茶道师傅是不是？”

戴着慈童面具的菊子点了点头。

“即使分手，我也想住在爸爸这儿，伺候您品茶。”菊子

戴着面具明确地说。

突然传来了里子哇地哭声。

阿照在庭院里发出尖锐的吠叫。

信吾感到这是不吉祥之兆。菊子像是在侧耳倾听大门那边的动静，看看连星期天也上情妇家的修一是否回家里来了。

鸟　巢

一

附近寺庙的钟声，冬夏两季都在六点鸣响。信吾也不论冬夏，清晨听到钟声就早早起来了。

虽说早起，却不一定离开被窝。就是说，早早就醒了。

当然，同样是六点，冬夏大不相同。寺庙的钟声，一年到头都是六点鸣响，信吾也就以为同样是六点，其实夏季太阳已经高升了。

尽管信吾枕边放着一块大怀表，可是必须点灯、戴上老花镜他才能看得清楚。因而信吾很少看表。不戴老花镜，就无法辨清长针和短针。

再说，信吾没有必要拘泥于钟点起床。毋宁说，早早醒来反而感到无所事事。

冬天六点尚未天亮，但信吾无法耐心呆在被窝里，于是

就起床取报纸去。

不雇女佣以后，菊子一大早就起来干活了。

“爸爸，您真早啊！”

菊子这么一说，信吾觉得很难为情。

“嗯，再睡一觉。”

“睡去吧，水还没烧开呢。”

菊子起床后，信吾觉得有人的声息，这才放下心来。

不知打多大年纪开始，冬天早晨摸黑醒来，他就百无聊赖。

可是一到春天，信吾睡醒也觉得温暖了。

时令已过五月半。今早，信吾听见晨钟的响声，接着又听见鸢的啼鸣。

“啊，它还在呐。”信吾头枕枕头，倾耳静听，嘟囔了一句。

鸢在屋顶上转了一大圈，然后好像朝海的方向飞去了。

信吾起床了。

信吾一边刷牙一边朝天空寻觅，却没有找到鸢。

然而，稚嫩而甜美的声音，似乎使信吾家的上空变得柔和清澄。

“菊子，刚才咱家的鸢叫了吧。”信吾冲着厨房扬声呼唤。

菊子将冒着热气的米饭盛在饭桶里。

“刚才没留意，没有听见。”

“它仍然在咱家呀。”

“哦。”

“去年，不记得是几月份了，它也鸣叫得很欢。大概也是

这个时候吧。记性太坏了。”

信吾站着看了看。菊子解开了系在头上的缎带。

有时菊子似乎也是用缎带把头发束起来才就寝的。

饭桶盖就这么打开着，菊子便忙着准备给信吾泡茶了。

“鸢在，咱家的黄道眉也会在的。”

“哎，还有乌鸦。”

“乌鸦？……”

信吾笑了。

鸢是“咱家的鸢”的话，乌鸦也应是“咱家的乌鸦”。

“原以为这宅邸只住人，想不到还栖息着各种鸟儿呐。”信吾说。

“不久还会出现跳蚤和蚊子呢。”

“别瞎说。跳蚤和蚊子不是咱家的居民。不能在咱家过年。”

“冬天也有跳蚤，也许会在咱家里过年呢。”

“不知道跳蚤的寿命有多长，大概不是去年的跳蚤吧。”

菊子望着信吾笑了。

“也该是那条蛇出洞的时候啦。”

“是去年让你吓了一大跳的那条黄颔蛇吗？”

“是啊。”

“据说它是这所房子的主人呐。”

去年夏天，菊子购物回来，在厨房门口看到那条黄颔蛇，曾吓得直打哆嗦。

阿照听见菊子的叫声就跑了过来，发疯似的狂吠了一阵子。阿照低头一摆好要咬的架势，就又闪开四五尺，接着又

凑近，似是要扑过去的样子。就这样反复了多次。

黄颔蛇略仰起头，吐出红芯子，连瞧也不瞧阿照一眼，就顺顺当当地挪动起来，沿着厨房的门槛爬走了。

据菊子说，蛇的身长足有厨房门的门板两倍以上，也就是说，足有六尺多长。蛇身比菊子的手腕还粗大。

菊子高声说罢，保子却冷静地说道：

“它是这所房子的主人呢。菊子嫁过来之前好几年它就在了。”

“要是阿照把它咬住，不知道会怎么样呢？”

“那阿照肯定输，它可以把阿照缠住……阿照明白，只是吠吠罢了。”

菊子哆嗦了好一阵子。打那以后，她就不怎么从厨房门而改从前门出入了。

不知这条大蛇是藏在地板下，还是藏在天花板上，实在令人毛骨悚然。

但是，黄颔蛇可能藏在后山吧。难得见到它的踪影。

后山不是信吾的所有地。也不知道是谁的。

靠近信吾家，站立着陡峭的山。对山中的动物来说，这山同信吾家的庭院似乎没有界线。

后山为数不少的花和树叶落到庭院里。

“鸢飞回来了。”信吾自语了一句，然后扬声说：“菊子，鸢好像飞回来了。”

“真的。这回听见了。”

菊子抬头望了望天花板。

鸢的啼鸣持续了好一阵子。

“刚才是飞到海上去了吧？”

“那鸣声像是飞向大海了。”

“也许是飞到海上去觅食，再飞回来的吧。”菊子这么一说，信吾也觉得也许是那样。

“在它能看得见的地方，给它放些鱼，怎么样？”

“阿照会吃掉的。”

“放在高处嘛。”

去年和前年都是这样，信吾一觉醒来，就听见鸢的啼鸣，感到一种亲爱之情。

看来不仅是信吾，“咱家的鸢”这句话在家人中间已经通用了。

然而，信吾确实连是一只鸢还是两只也不知道。只记得有一年，像是见过两只鸢在屋顶上空比翼翱翔。

再说，连续好几年听见的鸢的鸣声，果真都是同一只鸢发出来的吗？难道它不换代吗？会不会不知不觉间母鸢死去，子鸢悲鸣呢？今天早晨，信吾才第一次这么想。

信吾他们不知道老鸢去年已死去，今年是新鸢在啼鸣，总以为是家中的那只鸢。他是在似醒非醒的梦境与现实中听见鸢鸣的，别有一番情趣。

镰仓小山很多，然而这只鸢却偏偏选中信吾家的后山栖息，此事想来也是不可思议的。

常言道：“难遇得以今相遇，难闻得以今相闻。”鸢或许就是这样。

即使人和鸢生活在一起，但鸢只能让人听见它那可爱的鸣声。

二

菊子和信吾在家里都是早早起床的，早晨两人总是谈些什么，可是难道信吾和修一两人，只有在往返的电车上才能若无其事地交谈吗？

信吾心想：电车驶过六乡的铁桥，不久就会看到地上的森林啦。早晨，从电车上观赏池上的森林，已成为信吾的习惯。

最近信吾才发现，几年来一直目睹的这大森林里，屹立着两棵松树。

惟独这两棵松树苍劲挺拔。这两棵松树象是要拥抱似的，上半截相互倾向对方，树稍几乎偎依在一起。

森林里，就数这两棵松树挺拔，就是不愿意看，它也会跳入你的眼帘。可信吾迄今竟没有发现。不过，一旦发现，这两棵松树就必定最先进入视线的范围。

今早风雨交加，这两棵松树变得朦胧了。

“修一！”信吾叫了一声，“菊子哪儿不舒服？”

“没什么大不了。”

修一在阅读周刊杂志。

修一在镰仓车站买了两种杂志，给了父亲一本。信吾拿着，却没阅读。

“是哪儿不舒服？”信吾又温存地问了一遍。

“说是头痛。”

“是吗？据老太婆说，她昨天去东京，傍黑回家躺倒就睡了，一反常态哩。老太婆觉察到，大概是在外面发生什么事。

她连晚饭也没有吃。你九点左右回来到房间去的时候，她不是忍声抽泣吗？”

“过两三天会好的，没什么大不了。”

“是吗？头痛不至于那样子抽泣嘛。就说今天吧，天蒙蒙亮，她不也哭来着？”

“嗯。”

“房子给她去拿吃的，听说她很不愿意房子进她房间里来。把脸藏了起来……房子一味唠唠叨叨。我想问你，这究竟是怎么回事？”

“听起来简直像是全家都在探听菊子的动静。”修一翻了翻眼珠，说“菊子偶尔也会生病的呀。”

信吾有点恼火了。

“所以才问她生什么病嘛。”

“流产呗。”修一冒出了这么一句。

信吾愕然，望了望前面的座席。信吾心想：两个都是美国兵，大概压根儿不懂日本话，所以他和修一谈了这样一番话。

信吾声音嘶哑，说：“让医生瞧过了吗？”

“瞧过了。”

“昨天？”信吾发愣，嘟囔了一句。

修一也不阅读杂志了。

“是的。”

“当天就回来的吗？”

“嗯。”

“是你让她这样做的吗？”

“是她自己这样做的。她才不听我的话呢。”

“是菊子自己要这样做的？胡说！”

“是真的。”

“为什么呢？为什么会让菊子有那种想法呢？”

修一默不作声。

“是你不好嘛，不是吗？”

“也许是吧。不过，她是在赌气，说现在无论如何也不想要。”

“如果你要制止，总可以制止的啊。”

“现在不行吧。”

“哦，你说的现在是什么意思？”

“正如爸爸所知道的，就是说，我现在这副模样，也不想要孩子。”

“就是说，在你有外遇期间？”

“就算是吧。”

“所谓就算是吧，是什么意思？”

信吾火冒三丈，胸口堵得慌。

“你不觉得这是菊子半自杀的行为吗？与其说是对你的抗议，莫如说是她在半自杀呐。”

信吾来势汹汹修一有点畏怯了。

“你扼杀了菊子的灵魂。无法挽回了。”

“菊子的灵魂相当犟哩。”

“她是个妇女嘛。是你的妻子呀，不是吗？就看你的态度了，你如果对菊子温存、体贴，她肯定会高兴地把孩子生下来的。情妇问题就另当别论罗。”

“可不是另当别论哟。”

“菊子也很明白，保子盼望抱孙子。可菊子迟迟没有怀孩子，她觉得脸上无光，不是吗？她是多么想要孩子啊，你不让她生孩子，就像扼杀了她的灵魂似的。”

“这就有点不对了。菊子似乎有菊子的洁癖呢。”

“洁癖？”

“像是连怀孩子她都懊悔……”

“哦？”

这是夫妇之间的事。

修一会让菊子感到如此屈辱和嫌恶吗？信吾有点怀疑。

“这是令人难以置信啊。菊子说那样的话，采取那样的行动，我不认为这是出自菊子的本愿。哪有丈夫把妻子的洁癖当做问题的呢，这不正是爱情浅薄的证据吗？哪有男人把女人的闹别扭当真的呢？”信吾有几分沮丧。

“倘使保子知道白白丢掉一个孙子，也许会说些什么呢！”

“不过，妈妈因此而知道菊子也能怀孩子，也放心了。”

“你说什么？你能保证以后也会生产吗？”

“保证也可以嘛。”

“这种说法，恰恰证明不怕天、不爱人啊。”

“您的说法太复杂了。这不是很简单的事吗？”

“并不简单哟。你好好想想，菊子哭成那副模样，不是吗？”

“我嘛，也不是不想要孩子，可现在两人的状态都不好，这种时候，我想不会生好孩子的。”

“你所说的状态是指什么，我不知道。但是菊子的状态不坏嘛。如果说状态不好，那就是你自己。从菊子的天性来看，

她不会有什么状态不好的时候。都因为你不主动消除菊子的妒忌，才失去了孩子。也许你会觉得对不起孩子的。”

修一凝望着信吾的脸，显出惊讶的样子。

“你想想，你在情妇那里喝得烂醉才回家，皮鞋沾满了泥巴，你就这么把腿撂在菊子的膝上，让她给你脱鞋……”信吾说。

三

这天，信吾因公司里的事，去了一趟银行，与那里的朋友同吃午饭。一直谈到下午两点半光景，从饭馆给公司挂了个电话，尔后迳直回家了。

菊子抱着国子坐在走廊上。

信吾提前回家，菊子慌了手脚，正要站起身子。

“好了，就坐着吧。能起来吗？”信吾说着也走到了走廊上。

“不要紧的。我正想给国子换裤子。”

“房子呢？”

“她带着里子上邮局去了。”

“把孩子交给你，她上邮局有什么事吗？”

“等一会儿啊。先让外公换换衣裳。”菊子对幼儿说。

“行了，行了，先给孩子换裤子吧。”

菊子带笑地抬头望了望信吾，露出了一排小齿。

“外公说先给国子换裤子哩。”

菊子穿着一件宽松而漂亮的棉绸衣裳，系着窄腰带。

“爸爸，东京也停雨了吧？”

“雨嘛，在东京站乘车时还下着，一下电车，天就转晴哩。究竟哪一带放晴，我没留意。”

“镰仓也一直在下，刚才停止的。雨停后，姐姐才出门去的。”

“山上还是湿漉漉的呐。”

菊子把幼儿放在走廊上后，幼儿抬起赤脚，用双手抓住脚趾，她的脚要比手更自由地活动。

“对对，小乖乖在看山呐。”菊子说着揩了揩幼儿的胯间。

美国军用机低低地飞了过来。轰鸣声把幼儿惊了，她抬头望着山。看不见飞机。可是，那巨大的机影却投在后山的斜坡上，一掠而过。幼儿或许也看到那机影吧。

信吾蓦地为幼儿那天真无邪的惊讶而闪烁的目光所打动。

“这孩子不懂得什么是空袭。现在出生的许多孩子他们都不懂得什么是战争。”

信吾凝视着国子的眼睛。那闪烁的光已经变得柔和了。

“要是能把国子的眼神拍张照片就好罗。把后山的飞机的影子也拍进去。下一张接着拍……”

幼儿在遭飞机轰炸，悲惨死去。

信吾欲言又止，因为他想到菊子昨天刚做完人工流产。

这两张幼儿照片是空想的。在现实里，肯定有不计其数的这种幼儿。

菊子把国子抱了起来，一只手将裤子团弄起来，走到浴室里去了。

信吾想：自己是惦挂菊子才提前回家的。他边想边折回

了饭厅。

“回来真早啊。”保子也走了进来。

“刚才你在哪儿呢？”

“在洗头。雨过天晴，猛然一晒，头就发痒。上年纪的人，头动不动就发痒。”

“我的头就不那么爱发痒嘛。”

“也许是你脑袋瓜灵吧。”保子说着笑了，“我知道你回来了，可刚洗完头就出来接你怕挨你说：瞧这副可怕的模样……”

“老太婆还披散头发，干脆把它剪了，结成圆竹刷子发型，怎么样？”

“真的。不过，不限于老太婆结圆竹刷子发型嘛。江户时代，男人女人都是结这种发型，将头发剪短，拢到后脑勺，然后束起来，再将束发的发根剪成像圆竹刷子那样。歌舞伎里就有这种发型。”

“不要在脑后束起来，梳成垂肩发型算了。”

“这样也未尝不可。不过，你我的头发都很丰茂嘛。”

信吾压低嗓门，说：“菊子起来了吧？”

“嗯，起来了一会儿……脸色可不好哩。”

“最好还是别让她照管孩子吧。”

“房子说了声‘我暂时把孩子放在你这儿’，就把孩子放在菊子的被窝边，因为孩子睡得香着呢。”

“你把孩子抱过来不就成了吗？”

“国子哭时，我正在洗头呢。”

保子离去，将信吾更换的衣服拿来。

“你提前回家，我还以为你什么地方不舒服了呢。”

菊子从浴室里走出来，像是要回到自己的居室。信吾呼唤：

“菊子，菊子！”

“嗯。”

“把国子带到这儿来。”

“嗯，就来。”

菊子牵着国子的手，让她走了过来。菊子系上了宽腰带。

国子抓住保子的肩膀。保子正在用刷子刷信吾的裤子，她站起来，把国子搂在膝上。

菊子把信吾的西服拿走，放在贴邻房间的西服衣柜里，尔后轻轻地关上了门扉。

菊子看到映现在门扉内侧镜子里的自己的脸，不禁吓了一跳。她有点踌躇，不知该去饭厅，还是该回卧室了。

“菊子。还是去睡觉不好吗？”信吾说。

“嗯。”

信吾的话声在回荡。菊子耸了耸肩膀，她没有瞧信吾他们一眼，就回到居室里了。

“你不觉得菊子的模样有点异常吗？”保子皱起眉头说。

信吾没有回答。

“也弄不清楚哪儿不舒服。一起来走动，就像要摔倒似的，真叫人担心啊。”

“是啊。”

“总之，修一那件事非设法解决不可。”

信吾点了点头。

“你好好跟菊子谈谈，好吗？我带着国子去接她母亲，顺便去照拂一下晚上的饭菜。真是的，房子又有房子的……”

保子把国子抱起来走开了。

“房子上邮局有什么事吗？”信吾说。

保子回过头来，说：“我也纳闷呐。或许是给相原发信吧，他们已经分手半年了……回娘家来也快半年罗。那天是大年夜。”

“要发信，附近就有邮筒嘛。”

“那里嘛……也许她觉得从总局发信会快而又准确无误地到达呢。或许是突然想起相原，就迫不及待呢。”

信吾苦笑了笑。他感到保子是乐观主义的。

好歹把家庭维持至老年的女人，在她身上是存在乐观的根子的。

信吾把保子刚才阅读的四五天的报纸捡起来，漫不经心地溜了一遍，上面刊载了一条“两千年前的莲子开了花”的奇闻。

报章报道：去年春上，在千叶市检见川的弥生式古代遗迹的独木舟上，发现了三粒莲子，推测是约莫两千年前的果实。某莲花博士使它发了芽，今年四月他将那些苗子分别植于千叶农业试验场、千叶公园的池子，以及千叶市细町的酿酒商之家等三个地方。这位酿酒商像是协助发掘遗迹的人。他在装满水的锅里培植，放置在庭院里。这家酿酒商的莲子最先开了花。莲花博士闻讯赶来，他抚摸着美丽的莲花说：“开花了，开花了！”莲花从“酒壶型”发展到“茶碗型”、“盆型”，开尽成了“盘型”就调谢了。报章还报道说：共有二十

四瓣花瓣。

这则消息的下方还刊登了一帧照片：头发斑白、架着一副眼镜的博士，手里拿着刚开花的莲茎。信吾重读一遍这篇报道。博士现年六十九。

信吾久久地凝视着莲花照片，尔后带着这张报纸到菊子的居室里去了。

这是菊子和修一两人的房间。在作为菊子的陪嫁品的书桌上，放置着修一的礼帽。帽子旁边有一叠信笺，也许菊子正要写信吧。书桌抽屉的前方铺着一块绣花布。

似乎飘逸着一股香水的芳香。

“怎么样，还是不要老起来好吗？”信吾坐在书桌前说。

菊子睁开眼睛，凝视着信吾。她刚要坐起来，信吾便制止说：别起来！她感到有点为难，脸颊绯红了。但是，额头苍白，眉毛很美。

“你看过那篇报道了吗？两千年前的莲子开了花。”

“嗯。看过了。”

“看过了吗？”信吾自语了一句，又说：“要是跟我们坦白，菊子也不至于遭这份罪吧。当天去当天回，身体吃得消吗？”

菊子吓了一跳。

“我们谈到孩子的事，是上个月吧……那时候，早就知道了是吗？”

菊子枕在枕上的头摇了摇。

“当时还不知道呢。要是知道了，我就不好意思谈什么孩子的事啦。”

“是吗。修一说菊子有洁癖。”

信吾看见菊子的眼睛里噙满了泪水，也就不往下说了。

“不用再让大夫瞧瞧吗？”

“明天去。”

翌日，信吾一从公司回到家里，保子等得不耐烦似的说：

“菊子回娘家哩。说是在躺着呢……约莫两点钟佐川先生挂来电话，是房子接的。对方说，菊子顺便回娘家了，说是身体有点不舒服，卧床休息呢。虽说有点冒昧，请让她在这里静养两三天，然后再让她回去。”

“是吗。”

“我让房子这样说：明天叫修一探望去。据说是对方亲家母接的电话。菊子不是回娘家去睡觉吗？”

“不是。”

“究竟是怎么回事？”

信吾脱下外衣，慢慢地解开领带，一边仰头一边说：

“她做了人工流产。”

“哦？”保子大吃一惊。“嗳哟，那个菊子？竟隐瞒我们……如今的人多么可怕啊！”

“妈妈，您真糊涂。”房子抱着国子走进饭厅，“我早就知道了。”

“你怎么知道的？”信吾不由自主地探问了一句。

“这种事没法说呀。总是要做善后处理的嘛。”

信吾再没有二话可说了。

都　　苑

一

“咱家的爸爸真有意思。”房子一边将晚饭后的碟子小碗粗笨地摞在盘子上一边说，“对自己的女儿比对外来的儿媳妇还要客气。对吧，妈妈？”

“房子。”保子以责备的口吻喊了声。

“本来就是嘛，不是吗？菠菜熬过头，就说煮过头不就很好吗？又不是把菠菜煮烂了。还保持着菠菜的形状嘛。要是用温泉来煮就好了。”

“温泉？是什么意思？”

“温泉不是可以烫熟鸡蛋、蒸熟馒头吗？妈妈吃过什么地方的含镭温泉烫熟的鸡蛋吗？蛋白硬、蛋黄软……不是说京都一家叫丝瓜亭的做得很好吗？”

“丝瓜亭？”

“就是葫芦亭嘛。无论怎么穷，葫芦亭总会知道的嘛。我是说丝瓜亭能把菠菜煮得很可口呐。”

保子笑了。

“倘使能看准热度和时间，用含镭温泉煮菠菜来吃，就是菊子不在身边，爸爸也会像波拍[①]水手那样，吃得很带劲的。”房子没有笑。

“我讨厌。太郁闷了。”

房子借着膝头的力量，将沉甸甸的盘子端起来，说：“潇洒的儿子和美貌的儿媳不在身边，连吃饭都不香了，对吧？”

信吾抬起脸来，正好与保子的视线相遇了。

“真能嚼舌头啊！”

“本来就是嘛。连说话也不敢纵情地说，哭也不敢纵情地哭嘛。”

“孩子哭，没法子啊。”信吾喃喃自语，微微张着嘴。

“不是孩子，是我呐。”房子一边蹒跚地向厨房走去，一边说，“孩子哭，当然是无可奈何的罗。”

厨房里响起了将食具投到洗物槽里的声音。

保子蓦地直起腰身来。

传来了房子的抽噎声。

里子向上翻弄眼珠，望了望保子，然后向厨房急步跑去。

信吾觉得这是令人讨厌的眼神。

保子也站了起来，抱起身旁的国子，放在信吾的膝上。说了声“请照看一下这孩子”，就向厨房走去。

---

① 波拍（Popeye），美国新闻漫画中的主人公，是个水手。

信吾一抱住国子，觉得软绵绵的，一下子就把她搂到怀里。抓住孩子的脚。细细的脚脖子和胖乎乎的脚心全抓在信吾的手掌里。

“痒痒吗？”

但是，孩子似乎不知道什么叫痒痒。

信吾觉得这孩子就像早先还在吃奶时候的房子，为了给婴儿房子换衣服，总让她赤裸着身子躺着，信吾挠她的胳肢窝，她抽抽鼻子，挥舞着双手……信吾难得想起这些事。

信吾很少提及婴儿时代的房子长得丑陋，因为话要脱口，保子的姐姐那副美丽的姿影就浮现了出来。

常言说：女大十八变。可是，信吾这个期待落空了。随着年龄的增长，期待也就完全成为泡影了。

外孙女里子的长相，比她母亲房子强些。小国子还有希望。

这样看来，难道自己还想在外孙女这辈身上，觅寻保子她姐姐的姿影吗？信吾不禁讨厌起自己来。

尽管信吾讨厌自己，但他却被一种幻想所吸引，那就是：说不定菊子流产的婴儿、这个丧失了的孙子，就是保子的姐姐投胎转生的？或者是这孩子没有出生的权利？信吾感到震惊。

信吾的抓住国子脚丫的手一放松，孩子就从他的膝上溜下来，想向厨房走去。她抱着胳膊，脚向前迈，脚根不稳。

“危险！”信吾话音未落，孩子就摔倒了。

她向前倒，然后往一边翻滚，很久都没有哭。

里子揪住房子的衣袖，保子抱着国子，四人又折回了饭

厅。

“爸爸真糊涂啊。妈妈。”房子边擦餐桌边说，“从公司回到家，换衣服的时候，不论是汗衫或是和服，他都将大襟向左前扣，尔后系上腰带，站在那里，样子很是滑稽可笑。哪有人这样穿的呢？爸爸恐怕是有生以来头一回这样穿的吧？看来是真糊涂了。”

“不，以前也有过一回。”信吾说，“那时候菊子说，据说在琉球不论是向左扣还是向右扣都可以。”

“是吗？在琉球？能有这种事吗？”

房子又变了脸色。

“菊子为讨好爸爸，很会开动脑筋，真行啊。在琉球……真可以吗？”

信吾按捺住心头的怒火。

“所谓汗衫这个词儿，本来是从葡萄牙语借用过来的。要是在葡萄牙，谁知道衣襟是向左扣还是向右扣呢。”

“这也是菊子渊博的知识吗？”

保子从旁调解似的说：

“夏天的单衣，爸爸常常是翻过来穿的。”

“无意中翻过来穿，同糊里糊涂地把衣襟向左扣，情况不一样啊。”

“不妨让国子自己穿和服试试，她可不知道衣襟该向左扣还是向右扣呢。”

“爸爸要返老还童还早呐。”房子以不屈从的口吻说，“可不是吗，姐姐，这不是大没出息了吗？儿媳回娘家一两天，爸爸也不至于把和服的大襟向左扣嘛。亲生女儿回娘家来，不

是快半年了吗？”

房子打雨天的大年夜回娘家以后，至今可不是快半年了吗。女婿相原也没来说过什么话，信吾也没去会见过相原。

“是快半年了呀。”保子也附和了一声，“不过，房子的事和菊子的事毫不相干嘛。”

“是不相干吗？我认为双方都跟爸爸有关系嘛。”

“因为那是孩子的事。你想让爸爸替你解决吗？”

房子低下头来，没有回答。

“房子，不妨趁这个机会，把你想说的话全抖落出来，这样也就舒服了。正好菊子不在场。”

“是我不好。我也没有什么话值得一本正经地说，不过，不是菊子亲手烧的菜，爸爸就一声不响只顾吃。”房子又哭起来了，“可不是吗？爸爸一声不响地只顾吃，好像吃得很不香，我心里也觉得不是滋味。”

“房子，你还有许多话要说嘛。两三天前你去邮局，是给相原发信吧？”

房子不禁一惊，摇了摇头。

“房子好像也没有别的什么地方可寄信的嘛，所以我认定是给相原寄了。”

保子的语气异乎寻常的尖锐。

“是寄钱吧？”信吾察觉到保子像是背着自己给房子零花钱了。

“相原在什么地方？”

说着，信吾转过身来冲着房子，等待着她的回答。但良久他又接着说：

“相原好像不在家。我每月都派公司里的人去一趟，了解一下情况。与其说是派人去了解情况，莫如说是派人给相原的母亲送些赡养费去。因为房子如果还在相原家，老太太或许就是房子理应照顾的人呢。”

“啊？”保子不禁一愣，“你派公司里的人去了？”

“不要紧，那是条硬汉子，他绝不多打听，也不多说话，如果相原在家，我倒想去跟他谈谈房子的事，可是去见那位腿脚有病的亲家母也无济于事。”

“眼下相原在干什么？”

“唉，像是在秘密贩卖麻药之类的东西，那也是被当作手下人来使唤了吧。从喝杯酒开始，自己首先成了麻药的俘虏。”

保子害怕似的凝望着信吾。看样子比起相原来，她更害怕迄今一直隐瞒此事的丈夫。

信吾继续说：

“可是，这位腿脚有病的老母亲早就不住在这家里了。别人已经住了进去。就是说房子已经没有家啦。”

“那么，房子的行李呢？”

“妈妈，衣柜、行李早都空空如也了。”房子说。

“是吗？带一个包袱皮回来，你就这样招人喜欢吗？唉！……”保子叹了一口气。

信吾怀疑：原来房子知道相原的下落才给他寄信的吧？

再说，没能帮助相原免于堕落的责任在房子吗？在信吾吗？在相原自己吗？还是责任不在于任何人呢？信吾把视线投向暮色苍茫的庭院。

二

十点光景，信吾到公司看见谷崎英子留下的一封信。

信上写道："为少奶奶的事，我想见您也就来了。日后再造访吧。"

英子信上写的"少奶奶"，无疑就是指的菊子。

英子辞职以后，岩村夏子代替了她被分配到信吾办公室来了。信吾回夏子：

"谷崎什么时候来的？"

"嗯，我刚到办公室，在揩拭办公桌的时候，八点刚过吧。"

"她等了一会儿吗？"

"嗯，等了一会儿。"

夏子有个习惯，总爱发出凝重而深沉的"嗯"声，信吾觉得有点讨厌。也许这是夏子的乡音。

"她去见修一了吗？"

"没有，我想她没见修一就回去了。"

"是吗。八点多钟……"信吾自言自语。

英子大概是去洋裁缝铺上班之前顺便来的吧。说不定午休时她还会再来呢。

信吾再次看了看英子在一张大纸的角落上所写的小字，然后朝窗外望去。

晴空万里，不愧是五月的天空。

信吾坐在横须贺线的电车里也眺望过这样的天空。观望天空的乘客把车窗都打开了。

飞鸟掠过六乡川熠熠生辉的流水，身上也闪烁着银光。看

上去红色的公共汽车从北边的桥上奔驰而过，似非偶然。

“天上大风，天上大风……”信吾无意识地反复念叨赝品良宽匾额上的句子，眼睛却望着池上的森林。

“嗳呀！”他差点把身子探出左侧的窗外。

“那棵松树，也许不是池上森林里的呢。应该是更近的呀。”

今早来看这两棵最高的松，似是耸立在池上森林的跟前。

是春天或是雨天的缘故吧，迄今远近叠次并不分明。

信吾继续透过车窗眺望，企图确认一下这两棵松。

再说，他每天都是在电车上眺望，总想去一趟松树所在的地方确认一下。

然而，虽说每天都打这儿经过，可是发现这两棵松树却是最近的事。长期以来，他只是呆呆地望着池上本门寺的森林就疾驰而过了。

今天是头一回发现那高耸的松树似乎不是池上森林里的树。因为五月早晨的空气是清新澄明的。

信吾第二次发现，这两棵松树上半截相互倾向对方，像是要拥抱似的。

昨天晚饭后，信吾谈及派人寻找相原的家，给相原的母亲以些许帮助。愤愤不平的房子顿时变得老实了。

信吾觉得房子甚是可怜，仿佛发现了房子内心的什么秘密。究竟发现了什么秘密呢？他也不甚清楚，不像池上的松树那样一目了然。

提起池上的松树，记得两三天前信吾在电车里，一边眺望松树，一边追问修一，修一才坦白了菊子做人工流产的事。

松树已不仅是松树了，松树终于同菊子的堕胎纠缠在一起。上下班往返途中，信吾看到这棵树，就不由地想起菊子的事来。

今天早晨，当然也是这样。

修一坦白真相的当天早上，这两棵松树在风雨交加中变得朦胧，仿佛同池上的森林溶化在一起了。然而今早，看上去松树仿佛抹上了一层污秽的色调，脱离了森林，同堕胎纠缠在一起了。也许是由于天气过于明朗的缘故吧。

“在大好天气的日子里，人的情绪也会不好的。”信吾嘟喃了一句毫无意义的话，他开始工作，不再眺望被窗户相隔的天空了。

晌午过后，英子挂来了电话。她说：忙于赶制夏服，今天不出门了。

“工作真像你所说的那么忙吗？”

“嗯。”

英子良久不言语。

“刚才的电话是从店里挂来的？”

“嗯。不过，绢子不在场。”英子爽快地说出了修一的情妇的名字，“我是等绢子外出来着。”

“哦？”

“唉，明天早晨拜访您。”

“早晨？又是八点左右？”

“不。明天我等您。”

“有急事吗？”

“有呀，不是急事的急事啊。就我的心情来说，这是件急

事。我希望早点跟您谈。我很激动呢。”

“你很激动？是修一的事吗？”

“见面再谈吧。”

虽说英子的“激动”是不可靠的。不过，连续两天她都说有话要谈，难免使信吾感到惴惴不安。

信吾越发不安，三点左右给菊子的娘家挂了电话。

佐川家的女佣去传呼菊子。这时间，电话里传来了优美的悠扬乐声。

菊子回娘家以后，信吾就没有同修一谈过菊子的事。修一似乎避而不谈。

信吾还想到佐川家去探望菊子，又顾虑会把事态扩大，也就打消了这个念头。

信吾思忖：从菊子的性格来看，她不会向娘家父母兄弟谈及绢子或人工流产的事吧。但是，谁知道呢。

听筒里传来的美妙的交响乐声中，响起了菊子亲切的呼唤：“……爸爸。”

“爸爸，让您久等了。”

“啊！”信吾松了一口气，“身体怎么样啦？”

“噢，已经好了。我太任性了，真对不起。”

“不。”

信吾说不上话来了。

“爸爸。”菊子又高兴地叫了一声，“真想见您啊！我这就去行吗？”

“这就来？不要紧吗？”

“不要紧。还是想早点见到您，以免回家觉得不好意思，

好吗？”

“好。我在公司等你。”

音乐声继续传送过来。

“喂喂！”信吾呼了一声，“音乐真动听啊！”

“哎唷，忘关了……是西尔菲德的芭蕾舞曲。萧邦组曲。我把唱片带回去。”

“马上就来吗？”

“马上就来。不过，我不愿意到公司去，我还在考虑……”

片刻，菊子说：在新宿御宛会面吧。

信吾顿时张皇失措，终于笑了。

菊子觉得这是个好主意，她说：

“那里一片绿韵，爸爸会感到心情舒畅的。”

“新宿御苑嘛，记得一次偶然的机会，我曾去那里参观过犬展览会，仅此一次罢了。”

“我也准备去参观犬展览会总可以嘛。”菊子笑过之后，依然听见西尔菲德的芭蕾舞曲声。

三

按照菊子约定的时间，信吾从新宿头条的犬木门走进了御苑。

门卫室旁边立着一块告示牌，上面写着：出租婴儿车一小时三十元，席子一天二十元。

一对美国夫妇走过来，丈夫抱着个小女孩，妻子牵着一条德国猎犬。

进御苑里的不只是美国夫妇,还有成双成对的年轻情侣。漫步御苑的净是美国人。

信吾自然地尾随着美国人之后。

马路左侧的树丛看似落叶松，却都是喜马拉雅杉。上回信吾来参加“爱护动物会”举办的慈善游园会时，观赏过这片美丽的喜马拉雅杉林，可这片林子在哪一带，现在却怎么也回想不起来了。

马路右侧的树上都挂着树名的牌子，诸如儿手槲树、美丽松等等。

信吾以为自己先到，悠悠漫步，却不知菊子早已坐在背向池畔银杏树的长椅上相候了。从大门走不远就是个池子。池畔种植银杏树。

菊子回过头来，欠身施了个礼。

“来得真早啊。比约定的四点半提前了十五分钟哩。”信吾看了看表。

“接到爸爸的电话，真高兴，马上就出门了。真不知有多么高兴啊！”菊子快嘴地说。

“那么，你等了好久罗？穿得这样单薄行吗？”

“行。这是我学生时代穿的毛衣。”菊子顿时腼腆起来，“我没有把衣服留在娘家，又不好借姐姐的和服穿来。”

菊子兄弟姐妹八人，她行末。姐姐们全都出嫁了。她所说的姐姐，大概是指她的嫂子吧。

菊子穿的是深绿色的短袖毛衣，今年信吾似是第一次看到菊子裸露的胳膊。

菊子为回娘家住宿一事，向信吾郑重地道了歉。

信吾顿时不知所措，慈祥地说了声：

“可以回镰仓吗？”

“可以。”菊子坦率地点了点头，“我很想回去呢。”说着她动了动美丽的肩膀，凝视着信吾。她的肩膀是怎么动的呢？信吾的眼睛无法捕捉到，但他嗅到了那股柔和的芳香，倒抽了一口气。

“修一去探望过你吗？”

“来过了。不过，要不是爸爸挂电话来……”

就不好回去吗？

菊子话到半截，又咽了回去，就从银杏树的树阴下走开了。

乔木茂密而浓重的绿韵，仿佛洒落在菊子那纤细的后脖颈上。

池子带点日本的风采，一个白人士兵一只脚踩在小小的中之岛的灯笼上同妓女调情。池畔的长椅上坐着一对年轻的情侣。

信吾跟着菊子，走到池子的右侧，一穿过树林子，他惊讶地说了一声：“真开阔啊！”

“就是爸爸也会心旷神怡的对吧？”菊子得意地说。

但是，信吾来到路边的枇杷树前就驻步，不愿意立即迈到那宽阔的草坪上。

“这棵枇杷的确茂盛啊！没有东西阻碍它的发展，就连下方的枝桠也都得到自由而尽情地伸展开来。”

信吾目睹这树自由自在的成长的姿态，深受感动。

“树的姿态多美啊！对了，对了，记得有一回来参观犬展

览会，也看见过成排的大棵喜马拉雅杉树，它下方的枝椏也是尽情地伸展，真是令人心旷神怡啊。那是在哪儿呢？”

“靠新宿那边呗。”

“对了，那回是从新宿方面进来的。”

“刚才在电话里已经听说了，您来参观了犬展览会？”

“唔，狗不多。是爱护动物会为了募捐而举办的游园会，日本观众很少，外国观众倒很多。大都是占领军的家属和外交官吧。当时是夏天。身缠红色薄绢和浅蓝色薄绢的印度姑娘们美极了。她们从美国和印度的商店出来。当时这种情景是十分稀罕的。”

尽管这是两三年前的事，信吾却想不起来究竟是哪个年头了。

说话间，信吾从枇杷树前迈步走了。

“咱家庭院里的樱树，也得把长在根周围的八角金盘除掉呀！菊子要记住哟，回家以后别忘记罗。”

“嗯。”

“那棵樱树的枝椏不曾修剪过，我很喜欢。”

“枝繁叶茂，花也自然漫天纷飞……上月鲜花盛时，我和爸爸还听见了佛都七百年祭的寺庙的钟声呐。”

“这些事你也记住啦。”

“唷，我一辈子也忘不了。是听见了鸢的啼鸣。”

菊子紧靠着信吾，从大山毛榉树下走到宽阔的草坪上。

眼下一片翠绿，信吾豁然开朗了。

“啊！真舒畅！就像远离了日本。真没想到东京都内竟有这般的地方。”信吾凝望着伸向新宿远方的悠悠绿韵。

“据说在设计展望点上煞费了苦心,越往远处就越觉得深邃。”

“什么叫展望点？”

“就是瞭望线吧。诸如草坪的边缘和中间的道路，都是缓缓的曲线。”

菊子说，这是她从学校到这儿来的时候，听老师讲解的。据说散植着乔木的这片大草坪，是英国式风景园林的样式。

在宽阔的草坪上所看到的人，几乎都是成双成对的年轻情侣，有的成对躺着，有的坐着，还有的悠闲漫步在草坪上。还可以看到东一团五六个女学生，西一簇三五个孩子。信吾对这幽会的乐园惊讶不已，他觉得自己在这里不合时宜。

大概是这样一种景象：好像皇家花园解放了一样，年轻的男女也解放了。

信吾和菊子走进草坪，从幽会的情侣中穿行而过，可谁也没注意他们两人。信吾尽量回避他们走了过去。

菊子怎么想法呢？仅就一个年迈的公公和一个年轻的儿媳上公园来这件事，信吾就觉着有点不习惯了。

菊子来电话提出在新宿皇家花园会面时，信吾并不太在意，但来到这里一看，总有点异样的感觉。

草坪上屹立着一棵格外挺拔的树，信吾被这棵树吸引住了。

信吾抬头仰望大树。当走近这棵参天大树的时候，他深深地感受到这树碧绿的品格和分量。大自然荡涤着自己和菊子之间的郁闷。“就是爸爸也会心旷神怡的”，他觉得这么就行了。

这是一棵百合树。靠近才知道原来是由三棵树合成一棵的姿态。花像百合，也像郁金香，竖着的说明牌上写道：亦称郁金香树。原产北美，成才快，此树树龄约五十年。

“哦，有五十年吗？比我年轻啊。”信吾吃惊地仰视着。

叶茂的枝柯凌空地伸张着，好像要把他们两人搂抱住隐藏起来似的。

信吾落坐在长椅子上。但是，心神不定。

他旋即又站立起来。菊子感到意外，望了望他。

“那边有花，去看看吧”信吾说。

草坪对面有个高处，像是花坛。一簇簇洁白的花，同百合树的垂枝几乎相接触，远望格外娇艳。信吾一边越过草坪，一边说：

“欢迎日俄战争的凯旋将军大会，就是在这皇家花园举行的呢。那时我不到二十岁，住在农村。”

花坛两侧栽种着成排苍劲的树，信吾落坐在树与树之间的长椅子上。

菊子站在他跟前，说道：

“明早我就回去啦。请也告诉妈妈一声，不要责怪我……”

说罢，她就在信吾的身旁坐了下来。

“回家之前，倘使有什么话要跟我说，就……”

“跟爸爸说？我有满肚子的话想说呢！……”

四

翌日清晨，信吾盼望着菊子归来，可菊子还没归来他就

出门去了。

“她说了，不要责怪她。”信吾对保子说。

“岂止不责怪她，还要向她道歉呐，不是吗？”保子也露出了一副明朗的神色。

信吾决定尽可能给菊子挂个电话。

“你这个父亲对菊子起的作用真大啊？”保子将信吾送到大门口，“不过，倒也好。”

信吾到了公司，片刻英子就来了。

“啊！你更漂亮了，还带着花。”信吾和蔼可亲地迎接了她。

“一上班就忙得抽不出身来，所以我就在街上溜达了一圈。花铺真美啊。”

英子一本正经地走到信吾的办公桌前，用手指在桌面上写道：“把她支开。”

“哦？”

信吾呆然，对夏子说：

“请你出去一会儿。”

夏子离开办公室的时候，英子找来了一只花瓶，将三朵玫瑰花插了进去。她穿一身连衣裙，不愧是西服裁缝店的女店员，像是又发福了。

“昨天失礼了。”英子用不自然的口吻说，“一连两天前来打搅，我……”

“啊，请坐。”

“谢谢。”英子坐在椅子上，低下头来。

“今天又让你迟到啦。”

“唉，这件事……”

英子一抬头望着信吾，就屏住气息，像要哭似的。

“不知可以说吗？我感到愤慨，也许是太激动了。”

“哦？”

“是少奶奶的事。”英子吞吞吐吐地说，“做人工流产了吧。”

信吾没有作答。

英子怎么知道的呢？不至于是修一告诉她的吧。英子和修一的情妇同在一家店铺里工作。信吾有点厌恶，感到不安了。

“做人工流产也可以……”英子踌躇了。

“这件事是谁告诉你的？”

“医院的费用，是修一从绢子那里拿来支付的。”

信吾不禁愕然。

“太过分了。这种做法，太侮辱女人了，真是麻木不仁！少奶奶真可怜，我真受不了。虽说修一可能把钱给了绢子，或许他是拿自己的钱，不过我们很腻烦他。他和我们的身份不同，这点钱修一总拿得出来的吧。难道身份不同，就可以这样做吗？”

英子极力抑制住自己瘦削的肩膀的颤栗。

“绢子拿出钱来，有绢子的具体情况。我不明白。我恼火，腻烦极了。无论如何也要来跟您说：哪怕不再同绢子共事，我也认了。来告诉您这些多余的话，是不好的，可……”

“不，谢谢你。”

“在这儿心情好受些了。我只见过少奶奶一面，可却很喜

欢她。”

英子噙满泪水的眼睛闪闪发光。

“请让他们分手吧。”

“嗯。”

英子肯定是指绢子的事，听起来却又像是请让修一和菊子分手。

信吾就那么被摧垮了。

他对修一的麻木不仁和萎靡不振感到震惊，觉得自己也在同样的泥潭里蠕动着。在黑暗的恐怖面前，他也颤抖了。

英子尽情地把话说完以后，要告辞了。

“唉，算了。”信吾有气无力地加以挽留。

“改天再来拜访。今天太不好意思了，还掉了眼泪，实在讨厌。”

信吾感受到英子的善良和好意。

他曾经认为英子依靠绢子才能同在一家店铺里工作，这是麻木不仁，感到震惊不已，岂知修一和自己更是麻木不仁。

他茫然地望着英子留下的深红色的玫瑰。

他听修一说过：菊子性情洁癖，在修一有情妇的“现状”下，她不愿意生孩子。然而，菊子的这种洁癖，不是完全被糟踏了吗？

菊子不了解这些，此刻她大概已回到镰仓宅邸了吧。信吾不由地合上了眼睛。

伤　　后

一

星期天早晨，信吾用锯子把盘缠在樱树下的八角金盘锯掉了。

信吾心想：倘若不刨根，恐怕无法根除。他喃喃自语：

“一出芽就弄断算了。”

以前也曾铲除过，谁知道根株反而蔓延成这个样子。现在信吾又懒得去铲除，也许已经没有刨根的力气了。

八角金盘虽然一锯就断，但它盘根错节，弄得信吾满头大汗。

“我帮您忙吧。”修一不知什么时候走了过来。

“不，不用。”信吾冷淡地说道。

修一兀立了一会儿，说：

“是菊子叫我来的啊。她说爸爸在锯八角金盘，快去帮忙

吧。”

“是吗？不过，快锯完了。”

信吾在锯倒了的八角金盘上坐了下来，往住家的方向望去，只见菊子倚立在廊沿的玻璃门上。她系着一条华丽的红色腰带。

修一拿起了信吾膝上的锯子。

“都锯掉吧。”

“嗯。”

信吾注视着修一利落的动作。

剩下的四五棵八角金盘，很快就被锯倒了。

“这个也要锯吗？”修一回头冲着信吾问题。

“这个嘛，等一等。”信吾站了起来。

生长着两三株小樱树。像是在母树根上长出来的，不是独立的小树，或许是枝桠吧。

那粗大的树干之下，长出枝桠，似小小的插条，上面还带着叶子。

信吾稍稍远离，瞧了瞧说：

“还是从泥土里长出来的，把它锯掉好看些。”

“是吗？”

但是，修一不想马上把那棵幼樱锯掉，他似乎觉得信吾所思所想太无聊了。

菊子也来到庭院里了。

修一用锯子指了指那棵幼樱，微笑地说：

“爸爸在考虑要不要把它锯掉呐。”

“还是把它锯掉好。”菊子爽快地说。

信吾对菊子说：

“究竟是不是树枝，我一时判断不出来呢。”

“从泥土里，怎么会长出树枝来呢。”

“从树根长出来的枝，叫做什么呢？”信吾也笑了。

修一不言声，把那棵幼樱锯掉了。

“不管怎么说，我是想把这棵樱树的所有枝椏全部留下来，让它自然生长，爱怎么伸展就怎么自由伸展。八角金盘是个障碍，才把它锯掉的。”信吾说。

“哦，把树干下的小枝留下来吧。”菊子望了望信吾说，“小枝太可爱了，像筷子也像牙签，上面还开了花，太可爱了。”

“是吗？开花了吗？我没注意到。”

“是开花了。小枝上开了一簇花，有两三朵……在象牙签似的枝子上也有只是一朵花的。”

“哦？”

“不过，这样的枝椏能长大吗？这样可爱的枝椏，要长到新宿皇家花园的枇杷和山桃的下枝那么大，我就成个老太婆啦。”

“也不一定。樱树长得很快啊。”信吾边说边把视线投在菊子的脸上。

信吾和菊子去过新宿皇家花园，他却既没有同妻子也没有同修一谈过这件事。

但是，菊子回镰仓的家以后，是不是马上向丈夫说了实话呢？其实也谈不上什么实话，菊子似是漫不经心地说了。

如果说修一不便道出“听说您和菊子在新宿皇家花园相会了？”那么也许应该由信吾说出来才是。可是，他们两人谁

都没有言及这件事。仿佛有什么东西在作梗。也许修一已经从菊子那里听说了，却佯装不知呢。

然而，菊子的脸上丝毫未露出拘束的神色。

信吾凝视着樱树干上的小枝，脑海里描绘出这样一幅图景：这些柔弱的小枝，在意想不到的地方抽出了新芽，宛如新宿皇家花园大树下枝般地伸展开去。

倘使它们长长地低垂在地面上，爬向四方，开满了花，该是多美多壮观啊。但是，信吾不曾见过这样的樱枝。也不曾记得自己见过从大樱树干的根上长出的枝桠伸展的景象。

“锯下来的八角金盘拾到什么地方呢？”修一说。

“随便归拢到一个角落上去就行了。”

修一将八角金盘扒拢在一起，搂在胳肢窝下，要把它硬拖着走。菊子也拿起三四棵尾随其后，修一体贴地说：

“算了，菊子……还是多注意身子。”

菊子点点头，把八角金盘放回原处，驻步不前了。

信吾走进了屋里。

“菊子也来庭院干嘛？”保子摘下老花眼镜说。

保子正在把旧蚊帐改小，给小外孙睡午觉用。

“星期天，两人呆在自家的庭院里，实在难得。菊子打从娘家回来，两人的感情就好起来了。真是不可思议啊。”

“菊子也很伤心。”信吾嘟囔了一句。

“也不尽然。”保子加重语气地说，“菊子是个好孩子，总是挂着一副笑脸，但她很久没像今天这样带着欣喜的眼神欢笑了，不是吗？看见菊子那副欣喜的略显消瘦的笑脸，我也……”

“唔。”

“最近，修一也早早地从公司回到家里来，星期天也呆在家里，真是不打不成交啊。”

信吾坐在那里默不作声。

修一和菊子一起走进屋里来。

“爸爸，里子把您爱惜的樱树嫩芽拔光了。”修一说着将指间挟着的小枝举起让信吾看了看。

“里子觉得拔八角金盘挺好玩，就把樱树的嫩芽全拔光了。”

“是吗。这嫩枝正好供孩子拔着玩呢。”信吾说。

菊子伫立在那里，把半边身子藏在修一的背后。

二

菊子从娘家回来的时候，信吾得到一份礼物：日本国产电动剃刀。送给保子的是腰带绳，送给房子的是里子和国子的童装。

后来信吾向保子探听：“他给修一带什么来了吧？”

“是折叠伞，好像还买来美国产的梳子呢。梳套的一面是镜子……据说梳子是表示缘份尽了，一般不送人的。大概菊子不懂吧。”

“要是美国，就不讲究这些。”

“菊子自己也买了同样的梳子。颜色不同，稍小点儿。房子看见了，说很漂亮，菊子就送给她了。菊子从娘家回家，难得买了一把和修一的一样，是把很好的梳子。房子不该要走嘛，顶多是一把梳子嘛，竟麻木到这种程度。”

保子觉得自己的女儿真可怜。

“给里子和国子的衣服，是高级丝绸做的，很适合出门穿用。虽说没有给房子送礼，可送给两个孩子，不就等于送给房子了吗。把梳子要走，菊子会觉得没给房子买什么，这样不好。菊子为了那样的事回娘家的，实在不应该给我们带礼物嘛。”

“是啊。”

信吾也有同感，但也有保子所不知道的忧郁。

菊子为了买礼物，大概给娘家的父母添麻烦了。菊子做人工流产的费用，也是修一让绢子出的，由此可以想象修一和菊子都没有钱足够买礼物的。菊子可能觉得修一支付了她的医疗费，就向自己的父母硬要了钱来买礼物。

已经很长时间没给菊子零花钱了，信吾后悔不已。他不是没察觉到，而是因为菊子和修一夫妇间的感情产生龃龉，她与做公公的自己越来越亲密，自己反而像有隐私似的，更难以给菊子零花钱了。但是，自己没有设身处地为菊子考虑，或许这也像房子硬把菊子的梳子要走一样呢。

当然菊子会觉得正因为修一放荡不羁，才手头拮据，自己怎么好向公公伸手要零花钱呢。然而，信吾如果体谅到她的难处，菊子也就不致于使用丈夫的情妇的钱去堕胎，蒙受这样的耻辱了。

“不买礼物回来，我更好受些啊。”保子思索似的说，“加起来是一笔相当大的花费啊。估计得花多少呢？”

“这个嘛……”

信吾心算了一下。

“电动剃刀是什么价钱，我估计不出来。我还未曾见过那玩意儿呢。”

“是啊。”保子也点了点头。

“如果这是抽彩，你这个做父亲的准会中头奖。因为是菊子的事，当然会罗。首先，发出声音就会启动的吧。”

“刀齿不动。”

“会动的。不动怎能刮胡子？”

“不。无论怎么看，刀齿也不动呀。”

“是吗？”

保子嗤嗤地笑了。

“瞧你这股高兴劲，就跟孩子得到玩具一样。光凭这副神态，就该中头奖啦。每天早晨使用剃刀，吱吱作响，连吃饭的时候也不时抚摸下巴，洋洋自意，弄得菊子有点不好意思了。不过，她还是很高兴的。”

“也可以借给你用呀。”说着信吾笑了。

保子摇了摇头。

菊子从娘家回来那天，信吾和修一从公司一起回到家里来，傍黑在饭厅里，菊子送的礼物电动剃刀是很受欢迎的。

擅自回娘家住宿的菊子、还有逼使菊子堕胎的修一一家，重聚的场面不甚自然，可以说电动剃刀起到代替了寒暄的作用。

房子当场也让里子和国子穿上了童装，并对衣领和袖口入时的刺绣赞不绝口，露出了一副明朗的神色。信吾则一边看剃刀的“使用须知”，一边当场做了示范。

全家人都注视着信吾。仿佛在观察电动剃刀的效果如何？

信吾一只手拿着电动剃刀，在下巴颏上移动着；一只手拿着“使用须知”，嘴里念着“上面写着也能容易剃净妇女脖颈根的汗毛呢”。他念罢，望了望菊子的脸。

菊子的鬓角和额头之间的发际，着实美极了。以前信吾似乎未曾留意到。这部分发际，惟妙惟肖地描划出了可爱的线条。

细嫩的肌肤，同长得齐整的秀发，线条清晰而鲜明。

菊子那张缺少血色的脸上，双颊反而泛起淡淡的红潮，闪烁着欣喜的目光。

“你爸爸得到一件好玩具啦。”保子说。

“哪儿是玩具。这是文明的利器，是精密的器械。它标上器械编号、还盖上器械检验、调节、完成和责任者的图章。”

信吾满心高兴，时而顺着时而又逆着胡子茬移动着剃刀。

“据说皮肤粗的人也可以使用，不用肥皂和水。”菊子说。

“唔。上年纪的人使用剃刀往往会被皱纹卡住呐。这个，你也可以用嘛。”信吾想把剃刀递给保子。

保子惧怕似的往后退了几步。

“我可没有胡子呀。”

信吾瞧了瞧电动剃刀的刀齿，尔后戴上老花镜又看了一遍。

“刀齿没有转动，怎么能把胡子刮下来呢？马达在转动，刀齿却不动哩。”

“是吗？让我瞧瞧。”修一把手伸了出去，可信吾马上将剃刀递给了保子。

“真的，刀齿好像没有转动，就像吸尘器一样，不是把尘

埃吸进去吗？”

“也不知道刮下来的胡子到哪儿去了。”信吾说罢，菊子低头笑了。

“接受了人家的电动剃刀，买一台吸尘器回礼怎么样？买洗衣机也可以。也许会给菊子帮很大的忙呢。”保子说。

“是啊。”信吾回答了老伴。

“这种文明利器，咱家一件也没有。就说电冰箱吧，每年都说要买要买的，可都没有买。今年也该购买了。还有烤面包机，只要按一下电钮，待面包烤好后，就会自动把面包弹出来，很方便哩。”

“这是老太婆的家庭电气化论吧？”

“你这个做爸爸的，只是嘴说心疼菊子，不名副其实嘛。”

信吾把电动剃刀的电线拔掉。剃刀盒子里装着两种刷子。一把像小牙刷，一把像刷瓶刷，信吾将这两把刷子试了试。他用那把像刷瓶刷清扫了刀齿后面的洞，忽然往下一瞧，极短的小白毛稀稀拉拉地飘落在自己的膝上了。他只看见了小白毛。

信吾悄悄地拂了拂膝头。

三

信吾马上买来了吸尘器。

早餐之前，菊子使用吸尘器发出的声音同信吾使用电动剃刀的马达声交响在一起，信吾总觉得有点滑稽可笑。

然而，或许这是家庭焕然一新的音响。

里子也觉得吸尘器很稀奇，跟着菊子走。

也许是电动剃刀的关系吧，信吾做了一个胡子的梦。

梦里，信吾不是出场人物，而是旁观者，因为是梦，出场人物和旁观者的区别不是很明显。而且事情发生在信吾没有踏足过的美国。后来信吾琢磨：大概是菊子买回来的梳子是美国产品，由此而做美国的梦吧。

信吾的梦里，美国各州的情况不一，有的州英国居民多，有的州西班牙居民多。因此，不同的州，人们的胡子也各具特色。一觉醒来，信吾已记不清胡子的颜色和形状有什么不同了。但梦中的信吾是清清楚楚地识别美国各州的，也就是各色人种的胡子的差异。醒来之后，连州名也都忘记了，却还记得有一个州出现了一个汉子，他集各州、各色人种的胡子的特色于一身。但这并不是各色人种的胡子掺杂在这个汉子的胡子里，而是划分这部分胡子属法国型，那部分胡子属印度型，都集中在一人的胡子之上。也就是说，这个汉子的胡须一束束的下垂，每束都是根据美国各州、各色人种而各异。

美国政府把这汉子的胡须指定为天然纪念物。指定为天然纪念物，这个汉子就不能再乱刮也不能再修饰自己的胡子了。

这个梦，仅此而已。信吾看到这条汉子美丽的彩色斑斓的胡子，觉得它有几分像自己的胡子似的。这汉子的得意与困惑，仿佛也成了信吾自己的得意与困惑了。

这个梦，没有什么情节，只是梦见了这个长胡子的汉子。

这汉子的胡子当然很长。或许是信吾每天早晨都用电动剃刀把胡子刮得干干净净，反而梦见胡子无限制地增长吧。不

过，胡子被指定为天然纪念物也未免太滑稽了。

这是一个天真烂漫的梦。信吾本想早起之后告诉大家，让大家高兴高兴，但他听见雨声，一忽儿复又入睡，过了片刻再次被恶梦惊醒了。

信吾抚摸着细尖而下垂的乳房。乳房一如原来的柔软。女子无意对信吾的手作出反应，因而乳房也没有鼓起来。嘿！真无聊。

信吾抚触了女子的乳房，却不知道女子是谁。与其说不知道，莫如说他压根儿就没去考虑她是谁。女子没有脸面也没有身子，仿佛只有两个乳房悬在空中。于是，信吾才开始思索她是谁。女子这就成了修一的朋友的妹妹。但是信吾没有受到良心的谴责，也没有受到刺激。姑娘的印象是淡薄的。姿影也是朦胧的。乳房虽是未生育过的女人的乳房，信吾却觉得她并不是处女。他发现她手指上的纯洁的痕迹，倒抽了一口气。心想：真糟糕，但并不觉得这是坏事。

“想当个运动员吧。”信吾嘟哝了一句。

对这种说法，信吾感到震惊。梦也破灭了。

信吾发觉“嘿，真无聊。”是森鸥外的临终遗言，像是在报上读过似的。

从令人讨厌的梦中惊醒过来，首先想起了鸥外的临终遗言，且同自己的梦话结合在一起，这是信吾自己的遁辞吧。

梦中的信吾，没有爱，也没有欢乐。甚至没有淫猥的梦的淫猥念头。简直就是“嘿，真无聊”。梦寐不安，太乏味了。

信吾在梦中并没有侵犯那个姑娘，也许刚要侵犯而没有侵犯吧。假如在激动或在恐惧的战栗中去侵犯的话，醒来后

还是同罪恶的名声相连的。

信吾回忆近年来自己所做过的淫猥的梦，对方多半是些下流的女人。今夜梦中的姑娘也是如此。难道连做梦也害怕因奸淫而受到道德的谴责吗？

信吾想起修一的朋友的妹妹来。他顿觉心胸开阔了。菊子嫁过来之前，这朋友的妹妹就同修一有过交往，也提过亲。

“啊！”信吾恍如触电似的。

梦中的姑娘不就是菊子的化身吗？就是在梦中，道德也的的确确在起作用，难道不是借助了修一的朋友的妹妹作为菊子的替身吗？而且为了隐瞒乱伦关系，也为了掩饰良心的谴责，不是又把替身的妹妹，变成比这姑娘更低下的毫无风趣的女人吗？

倘使信吾的欲望得到随意扩展，倘使信吾的人生得到随意安排，那么信吾就会爱上处女的菊子，也就是说会爱上和修一结婚之前的菊子，难道不是吗？

这内心受到的压抑、扭曲，在梦境中丑陋地表现出来了。信吾自己是不是企图在梦中把这些隐瞒起来，以欺骗自己呢？

假托那个在菊子结婚之前曾同修一提过亲的姑娘，而且使那姑娘的姿影也变得朦胧了，这难道不正是极端害怕这女子就是菊子吗？

事后回想，梦中的对象是朦胧的，梦的情节也是模糊的，而且记不清楚，抚摸乳房的手也无快感，这不能不令人生疑，醒来时，油然生起一种狡猾的念头，是不是要把梦消掉呢？

“是梦。指定胡子为天然纪念物只是一场梦。解梦这类事是不可信的。”信吾用手掌揩了揩脸。

母宁说梦使信吾感到全身寒颤。醒后毛骨悚然，汗流浃背。

做了胡子的梦之后，隐隐听见似毛毛细雨的雨声，现在却是风雨交加，敲打着屋宇。连铺席都几乎濡湿了。不过，这像是一场暴风骤雨的声音。

信吾回想起四五天前在友人家中观赏过的渡边崋山的水墨画。

画的是一只乌鸦落在枯木的顶梢上。

画题是："乌鸦掠过五月雨，顽强攀登迎黎明。"

读了这首诗，信吾似乎明白了这幅画的意思，也体会了崋山的心情。

这张画描绘了乌鸦落在枯木的顶梢上，任凭风吹雨打，一心只盼黎明。画面用淡墨来表现强劲的暴风雨。信吾已记不清枯树的模样，只记得一株粗粗的树干拦腰折断。乌鸦的姿态却记得一清二楚。不知是因为正在入睡或是被雨濡湿，或是两者兼有的缘故，乌鸦略显臃肿。嘴巴很大。上片鸟喙的墨彩洇了，显得更加鼓大了。鸟眼睁开，却显得不很清醒，或许是昏睡吧。但这是一双仿佛含着怒火的、有神的眼睛。作者突出描绘了乌鸦的姿态。

信吾只知道崋山贫苦，剖腹自杀了。然而，信吾却感受到这幅《风雨晓乌图》表现了崋山某个时期的心境。

也许朋友为了适应季节才把这幅画挂在壁龛里的吧。

"这是一只神气十足的乌鸦。"信吾说。

"不叫人喜欢。"

"是吗？战争期间，我常常观看这只乌鸦，时而觉得这是

什么玩意儿？什么乌鸦？时而觉得它又有一种沉静的氛围。不过老兄，倘使像崋山那样为区区小事动不动就剖腹自杀，我们该不知要剖腹自杀多少回啦。这就是时代的变迁啊！”友人说。

“我们也盼过黎明……”

信吾心想：风雨交加的今夜，那幅乌鸦图大概仍然挂在友人的客厅里吧。想着想着眼前就浮现出那幅画来。

信吾寻思：今夜家里的鸢和乌鸦不知怎么样了呢？

四

信吾第二次梦醒之后，再也不能成眠，就盼着黎明，却不像崋山那只乌鸦那样顽强、那样神气十足。

不论梦见菊子也好、修一的朋友的妹妹也罢，在淫猥的梦中却没有闪烁淫猥的心思，回想起来是多么可悲啊。

这是比任何奸淫都更加丑恶。大概就是所谓的老朽吧。

战争期间，信吾没有跟女人发生过关系。他就这样过来了。论年龄还不至于到这种地步，却已经成为一种习性了。他任凭战争的压抑，也无心夺回自己的生命。战争似乎迫使他的思考能力落进了狭窄的常识范围之内。

与自己同龄的老人是不是很多都这样呢？信吾也曾想探问友人，又担心会招来别人耻笑是窝囊废。

就算在梦中爱上菊子，不也是很好吗？干吗连做梦都害怕什么、顾忌什么呢？就算在现实里悄悄爱上菊子，不也是很好吗？信吾试图重新这样地思考问题。

然而，信吾的脑海里又浮现了芜村[①] 的“老身忘恋泪纵横”的俳句，他的思绪快将衰萎了。

修一有了外遇，菊子和他之间的夫妻关系就淡化了。菊子堕胎之后，俩人的关系变得缓和而平静了。比起平常来，暴风雨之夜菊子对修一更撒娇了。修一酩酊大醉而归之夜，菊子也比平常更温存地原谅了他。

这是菊子的可怜之处？还是菊子的冒傻气？

这些，或许菊子都意识到了。或许尚未意识到。说不定菊子在顺从造化之妙、生命之波呢？

菊子用不生育来抗议修一，也用回娘家来抗议修一，同时这里也表现了菊子自身难以忍受的悲伤。可是，两三天后她回来了，和修一的关系又完全和好了。这些举动像是抱歉自己的罪过，也像是抚慰自己的创伤。

在信吾看来，这算是什么，太无聊了。不过，唉，也算是好事吧。

信吾还这样想：绢子的问题暂时置之不理，听其自然解决吧。

修一虽是信吾的儿子，可菊子落到非同修一结合不可这步田地，信吾不由怀疑不已：他们两人是理想的、命中注定的夫妻吗？

信吾不想把身边的保子唤醒，他点燃枕旁的电灯，没有看清手表，可外面已经大亮，寺庙六点的钟声该响了。

信吾想起新宿皇家花园的钟声。

---

① 与谢芜村（1716—1783），日本江户中期俳句诗人、画家。

那是黄昏行将闭园的信号。

“好像是教堂的钟声呢。”信吾对菊子说。他觉得此刻仿佛穿过某西方公园的树丛在奔向教堂。聚集在皇家花园出口的人群，也似向教堂走去。

信吾睡眠不足，还是起来了。

信吾不好意思瞧菊子的脸,早早就同修一一起出门去了。

信吾冷不防地说：

“你在战争中杀过人吗？”

“什么？倘若中了我的机关枪弹是会死去的吧。但是，可以说，机关枪不是我扫射的。”

修一露出一副厌恶的神色，把头扭向一边。

白天止住的雨，夜间又起了暴风雨。东京笼罩在浓雾之中。

公司的宴会结束之后，信吾从酒馆里出来，坐上最后一班车把艺妓送走。

两个半老徐娘坐在信吾的身旁，三个年轻的坐在背后的人的膝上。信吾把手绕到一个艺妓的胸前，攥住腰带把她曳到自己身边。

“行啊！”

“对不起。”艺妓安心地坐在信吾的膝上。她比菊子小四五岁。

为了记住这个艺妓，信吾本想乘上电车，就将她的名字记在笔记本上，可是这仅是偶然生起的歹念，上车后信吾似乎把要记下她的名字的事都忘得一干二净了。

雨　　中

一

这天早晨，菊子最先读了报纸。

雨水把门口的邮箱打湿了，菊子用烧饭的煤气火烘干了濡湿的报纸，一边在阅读。

信吾偶尔早醒，也会出去拿报纸，然后再钻进被窝里阅读起来。不过，拿晨报的，一般都是菊子的任务。

菊子一般是送走信吾和修一之后才开始读报的。

“爸爸，爸爸。”菊子在隔扇门外小声呼唤。

“什么事？”

“您醒了，请出来一下……”

“是什么地方不舒服了吗？”

从菊子的声音听来，信吾以为是那样，于是立即起来了。

菊子拿着报纸站在走廊上。

“怎么啦？”

“报上登了有关相原的事。”

“相原被警察逮捕了吗？”

“不是。”

菊子后退了一步，将报纸递给了信吾。

“啊，还湿的。”

信吾无意把报纸接过来，只伸出一只手，濡湿的报纸便啪地掉落下来。菊子用手把报纸的一端接住了。

“我看不清啊，相原怎么啦？”

“殉情了。”

“殉情？……死了吗？”

“报上写的，估计保住命了。”

“是吗。等一等。”信吾放下报纸正要离去，又问：“房子在家里吗？还睡着吧。”

“嗯。”

昨晚夜深，房子确确实实还同两个孩子睡在家里呢。她不可能跟相原一起去殉情啊。再说今早的晨报也不可能那么快刊登呀。

信吾双眼盯着厕所窗外的风雨，想让心潮平静下来。雨珠从山麓垂下的又薄又长的树叶上，不断地迅速流了下来。

“是倾盆大雨嘛，哪像是梅雨呢。”信吾对菊子说。

他刚在饭厅坐下来，正要读手上的报纸，老花镜却从鼻梁上滑了下来。他咋了咋舌头，摘下眼镜，满心不高兴地从鼻梁到眼眶揉了揉。有点发滑，真令人讨厌。

还没有读完一条简闻，眼镜又滑了下来。

相原是在伊豆莲台寺温泉殉情的。女的已经逝去。是个二十五六岁的女招待的模样。身分不明。男的似是常用麻药的人，可望保住性命。由于常用麻药，又没有留下遗书；也就有诈骗的嫌疑。

信吾真想抓住滑落到鼻尖的眼镜一把将它扔掉。

信吾是因为相原殉情而恼火,还是因为眼镜滑落而生气,着实难以分辨。

信吾用手掌胡乱地擦了一把脸，站起来就向盥洗间里走去了。

报上刊登相原在住宿簿上填写的地址是横滨。没有刊登妻子房子的名字。

这段新闻报道，与信吾一家无关。

所谓横滨是无稽之谈。也许是由于相原无固定的住处。也许房子已经不是相原的妻子。

信吾先洗脸后刷牙。

信吾至今依然认为房子是相原的妻子，他受到这种思绪的牵动，感到烦恼，也感到迷惘。这大概不过是信吾的优柔和感伤吧。

"这还是留待时间去解决吧。"信吾嘟哝了一句。

信吾迟迟没解决的问题，难道时间终将会把问题给解决吗？

相原落到这种地步之前，难道信吾就无法拉他一把吗？

还有，究竟是房子迫使相原走向毁灭呢，还是相原引诱房子走向不幸？不得而知。假使说他们具有迫使对方走向毁灭和不幸的性格，那么也具有由于对方引诱而走向毁灭和不

幸的性格。

信吾折回饭厅，一边喝热茶一边说：

“菊子，你知道吧，五六天前，相原把离婚申请书邮寄来了。”

“知道。爸爸生气了？……”

“嗯。真让人生气。房子也说，太侮辱人了。也许这是相原寻死前做的善后处理吧。相原是有意识自杀的，而不是诈骗。毋宁说女的被当作同路人了。”

菊子颦蹙着美丽的双眉，沉默不语。她穿着一身黑条纹的丝绸衣裳。

“把修一叫醒，请他到这里来。”信吾说。

菊子站起来走了，信吾望着她的背影，也许是穿和服的缘故吧，她似乎长高了。

“听说相原出事了？”修一对信吾说罢，就拿起了报纸。“姐姐的离婚申请书送出去了吧？”

“没有，还没有呢。”

“还没送出去吗？”修一抬起脸来说，“为什么？哪怕在今天，还是早点送出去好。要是相原救不活，那不成了死人提出离婚申请了吗？”

“两个孩子的户籍怎么办？孩子的事，相原一句话也没有提及。小小的孩子哪有选择户籍的能力呢。”

房子也已盖章的离婚申请书，依然放在信吾的公文包里，每天往返于宅邸和公司之间。

信吾经常派人把钱送到相原的母亲那里。他本想也派这人把离婚申请书送到区政府，可是却一天天地拖下来，没有

办理。

“孩子已经到咱家来了，有什么法子呢？”修一撂下不管似的说。

“警察会到咱家来吗？”

“来干什么？”

“为了相原的承办人什么的。”

“不会来吧。为了不出现这种事，相原才把离婚申请书送来的吧。”

房子使劲地将隔扇打开，和着睡衣走了出来。

她没有仔细阅读过这篇报道，就稀里哗啦地将报纸撕碎，扔了出去。撕时用力过度，扔也扔不出去了。于是，她像倒下似的，将撒满一地的碎报纸推在一旁。

“菊子，把那扇隔扇关上。”信吾说。

透过房子打开的隔扇，可以望见对面两个孩子的睡姿。

房子颤抖着的手还在撕报纸。

修一和菊子都不言语。

“房子，你不想去接相原吗？”信吾说。

“不想去。”

房子一只胳膊肘支在铺席上，蓦地转过身子，抬眼盯着信吾。

“爸爸，您把自己的女儿看成什么样啦？不争气。人家迫使自己的女儿落到这步田地，难道您就不气愤吗？要接您去接，去丢人现眼好罗。到底是谁让我嫁给这种男人的呢？”

菊子站起来，走到厨房里。

信吾突然脱口说出了浮现在脑海里的话。尔后他一声不

响地在寻思：这种时候，倘使房子去接相原，使分离了的两个人重新结合，两人的一切重新开始，这在人世间也是有可能的啊。

二

相原是活是死，此后报章就没有报道。

从区政府接受离婚申请书这点看来，户籍可能尚未注上死亡吧。

然而，相原就算死了，也不至于被当作身份不明的男尸被埋葬掉吧。应该是不会的。因为相原还有个腿脚不灵便的母亲，纵令这位母亲没有读报，相原的亲戚中总会有人发觉的吧。信吾想象，相原大概没救了。

光凭想象，就把相原的两个孩子领来收养，这能了结吗？修一简单地表明了态度，可是信吾总是顾虑重重。

眼下，两个外孙已成为信吾的负担。修一似乎没有想到她们早晚也会成为修一的包袱。

且不去说负责养育，房子和外孙们今后的幸福仿佛已经丧失了一半，这是同信吾的责任有关吧？

信吾拿出离婚申请书时，脑海里便浮现相原的姘妇的事来。

一个女人确实死了。这女人的生死又算得了什么呢？

“变成精灵吧。”信吾自言自语，不禁为之一惊。

“但是，这是无聊的一生。”

倘使房子和相原的生活相安无事，那女人殉情的事也就不会发生。所以，信吾也不免有迂回杀人之嫌。这样一想，难

道就不会引起吊唁那女人的慈悲心吗？

信吾的脑海里没有浮现这女人的姿影，却突然现出菊子的胎儿的模样。虽然不可能浮现早早就被打掉了的胎儿的样子，但却浮上可爱的胎儿的类型来。

这孩子没能生下来，难道不正是信吾的迂回杀人吗？

连日倒霉的天气，连老花镜都滑落下来。信吾只觉右边胸口郁闷极了。

这种梅雨天一放晴，阳光遽然毒晒起来。

“去年夏天，盛开向日葵的人家，今年不知种的什么花，好像西洋菊，是开的白花。仿佛事先商量好似的，四五户人家并排种植了同样的花，真有意思。去年全是种向日葵呐。”信吾一边穿裤子一边说。

菊子拿着信吾的外套，站在他的面前。

“向日葵去年全被狂风刮断了，会不会是这个缘故呢？”

“也许是吧。菊子，你最近是不是长高了？”

“嗯，长高了。自从嫁过来之后，个子就一点点地长，最近突然猛长。修一也吓了一跳。”

“什么时候？……”

菊子脸上顿时泛起一片红潮，她绕到信吾身后，给他穿上外套。

“我总觉得你长高了。恐怕不光是穿和服的缘故吧。嫁过来都好几年了，个子还在长，真不错呀。”

“发育晚，长得还不够呗。”

“哪儿的话，不是很可爱吗？”信吾这么一说，心里觉得她确是娇嫩可爱。可能是被修一拥抱，她才发觉长高的吧？

信吾还想着失去了的那个胎儿的生命，仿佛还在菊子的体内伸展。他边想边走出了家门。

里子蹲在路旁，张望着街坊女孩子在玩过家家。

孩子们用鲍鱼的贝壳和八角金盘的绿叶作器皿，利索地把青草剁碎，盛在这些器皿上。信吾也为之佩服，停住了脚步。

她们也把西番莲和延命菊的花瓣剁碎，作为配色放在器皿上。

她们铺上席子，延命菊的花影浓重地投落在席子上。

“对，就是延命菊。”信吾想起来了。

三四户人家并排种植了延命菊，替代了去年种植的向日葵。

里子年纪幼小，孩子们没有让她入伙。

信吾刚要迈出步子，里子追赶上来喊了声“外公”，就缠住他不放。

信吾牵着外孙的手，一直走到临街的拐角处。里子跑回家的背影活像是阿夏。

在公司的办公室里，夏子伸出白皙的胳膊，正在揩拭窗玻璃。

信吾随便问了一句：

“今早的报纸，你看过了？”

“嗯。”夏子淡淡地应了一声。

“说是报纸，就是想不起什么报纸。是什么报纸来着……”

“您是说报纸吗？”

“是在什么报纸上看到的，我忘了。哈佛大学和波士顿大学的社会科学家，向上千名女秘书提出调查卷，询问最喜欢什么？据说他们异口同声地回答：有人在身边时自己受到表扬。女孩子，不分东方和西方，大概都是那样吧。你怎么看呢？”

“啊，多害臊呀。”

“害臊和高兴多半是一致的。在男性追求的时候，不也是那样吗？”

夏子低下头来，没有作答。信吾心想：如今，这样的女孩子少见啊。他说：

“谷崎就属于这一类。最好能在人前受到表扬。”

“刚才，约莫八点半的时候，谷崎来过了。”夏子笨拙地说了一句。

“是吗？后来呢？”

“她说午间再来。”

信吾产生了一种不吉利的预感。

他没出去吃午饭，在办公室里等待着。

英子打开门廓，驻步立在那里，屏住呼吸，望着信吾，几乎哭出来了。

“哟，今天没带鲜花来吗？”信吾掩饰内心的不安说。

英子像要责备信吾的不严肃似的，非常严肃地走了过来。

“哦，又要把人支开吗？”

夏子出去午休了，房间里就只剩下信吾一个人。

信吾听说修一的情妇怀了孕，不禁吓了一跳。

“我对她说：可不能把孩子生下来呀。”英子颤抖着两片

薄唇，“昨天，下班回家途中，我抓住绢子这么对她说了。”

“唔。”

“可不是吗？太过分了。”

信吾无法回答，沉下脸来。

英子这么说，是把菊子的事联系在一起了。

修一的妻子菊子和情妇绢子都先后怀了孕。这种事在世间是可能发生的，信吾却不曾想到在自己的儿子身上也发生了。而且，菊子终于做了人工流产。

三

“请去看看修一在吗？要是在，叫他来一下……”

“是。”

英子拿出一面小镜子，迟疑似的说：

“挂着一副奇怪的脸，真难为情哩。再说，我来告密，绢子大概也知道了吧。”

“哦，是吗。”

“为了这件事，哪怕辞掉眼下这家店铺的工作也可以……”

“不！”

信吾用了办公桌上的电话。有其他职员在，他不愿意在房间里同修一照面。修一不在。

信吾邀英子到附近的西餐馆，他们从公司里走了出来。

个子矮小的英子靠近信吾，抬脸仰望着信吾的脸色，轻声地说：

“我在您办公室任职的时候，您曾带我去跳过一次舞，您

记得吗？”

“嗯。你头上还扎了一根白缎带呢。”

“不，”英子摇了摇头。“扎白缎带是在那场暴风雨后的第二天。那天您第一次问到绢子的事，我好不为难，所以印象非常深刻。”

“是这样吗？”

信吾想起来了。的确，当时从英子那里听说：绢子的嘶哑声很有性感。

“是去年九月份吧？后来修一的事，也让你够担心的啦。”

信吾没戴帽子就来了，烈日当空晒得也够呛。

“什么也帮不上忙。”

“这是由于我没能让你充分发挥作用，我这一家可真惭愧啊。”

“我很尊敬您。辞掉了公司的工作，反而更留恋了。”英子用奇妙的口气说了一句，久久才吞吞吐吐地继续说下去：

“我对绢子说，你可不能把孩子生下来啊。她却说，你说什么？别太狂妄了，你不懂，你这号人懂得什么？别多管闲事啦。最后又说：这是我肚子里的事……”

“唔。”

“这种怪话是谁托你来说的？如果要让我同修一分手，除非修一完全离开我，那就只好分手，可我还不是可以独自将孩子生下来吗？谁都不能把我怎么样。你要是问孩子生下来是不是就不好，就去问问我肚子里的胎儿好罗……绢子认为我不懂世故，嘲笑我。尽管这样，可她却说，请你别嘲笑人。绢子可能打算把孩子生下来哩。事后，我仔细想了想，她同

阵亡了的前夫没有生过孩子嘛。”

“啊？”

信吾边走边点头。

“我动肝火，才那样说的。也许不会生下来吧。”

“多久了？”

“四个月了。我没有察觉，可店里人都知道……传闻老板听说这件事，也规劝她最好别生。绢子因为怀孕，被迫辞职太可惜了。”

英子一只手抚摸半边脸，说：

“我不懂得。只是来通报一声，请您和修一商量吧……”

“唔。”

“您要见绢子，最好早点见。”

信吾也在考虑着这件事，英子却说了出来。

“哦，有一回那个女子到公司里来，还跟绢子住在一起？”

“是说池田吗。”

“对。她们哪个年岁大？”

“绢子可能比她小两三岁吧。”

膳后，英子跟着信吾一直走到公司门口，微微一笑，像是要哭的样子。

“就此告辞了。”

“谢谢。你这就回店里去吗？”

“嗯。最近绢子一般都提前回家，店里六点半才下班。”

“她没去店里，这是没料到的啊。”

英子似是催促信吾今天就去见绢子。信吾却有点泄气。

他即使回到镰仓的家，也不忍看到菊子的脸吧。

修一有情妇期间，菊子连怀孕心里也感到窝火，出于这种洁癖，她不愿生孩子，可做梦也想不到这个情妇竟怀孕了。

信吾知道菊子做人工流产后回娘家住了两三天，返回婆家后同修一的关系变得和睦了，修一每天早归，似很关怀菊子。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呢？

往好里解释，修一也许会被要生孩子的绢子所折磨，从而他疏远绢子，以此向菊子表示歉意吧。

然而信吾的脑海里仿佛充斥着某种令人讨厌的颓废和悖德的腐臭。

这一切到底是怎么产生的呢？信吾连胎儿的生命都觉得是一种妖魔。

“要是生下来，就是我的孙子罗。”信吾自语了一句。

坟　群

一

信吾在本乡道的大学一侧步行了好久。

在商店所在的一侧下了车。要拐进绢子家的小胡同，必须从这一侧进去。可是，他却特意跨过电车道，走到对面去了。

要到儿子的情妇家，信吾感到有一种压抑，有点踌躇不决了。她已经怀孕，初次见面，像“请你不要生下这孩子”这类话，信吾能说得出口吗？

“这岂不是杀人吗？还说什么不想弄脏这双老人的手。”信吾自言自语。

“不过，解决问题都是很残酷的。”

按理说，这件事应由儿子来解决，不该由父母出面。然而，信吾没有跟修一说一声，就想到绢子那儿去看看。这似

乎是不信赖修一的一种证据。

信吾感到震惊，不知从什么时候起，自己和儿子之间竟产生了这种意想不到的隔阂。自己之所以到绢子那里，与其说是替代修一去解决问题，莫如说是怜悯菊子，去为菊子打抱不平，不是吗？

璀璨的夕照，只残留在大学树丛的树梢上，给人行道上投下了阴影。身穿白色衬衫和白色裤子的男女学生围坐在校园内的草坪上。确实是梅雨天间歇放晴的样子。

信吾用手摸了摸脸颊。酒醒了。

距绢子下班还有一段时间，信吾便邀其他公司的友人去西餐厅用晚饭。与友人好长时间没见面了，不由得就喝起酒来。登上二楼餐厅之前，他们先在楼下的酒馆喝开了，信吾也陪着喝了点儿。后来又回到酒馆，坐了下来。

“什么，这就回去吗？”友人呆然了。他以为好久不见，信吾会有什么话要说，所以事前给住地的什么地方挂过电话了。

信吾说要去会人，约莫需要一个小时。于是，他从酒馆里走出来。友人在名片上写上自己在住地的地址和电话号码，递给了信吾。信吾没有打算去。

信吾沿着大学的围墙行走，寻找马路对面的小胡同的入口。虽然印象模糊了，但他并没有走错路。

一走进朝北的昏暗的大门，只见粗糙的木屐箱上放着一盆盆盆栽的西方的花，还挂着一把妇女用的阳伞。

一个系着围裙的女子从厨房里走了出来。

“嗳哟！”她有点拘谨，脱下了围裙。她穿着深蓝的裙子，打赤着脚。

“你是池田小姐吧。记得什么时候你到过敝公司……”信吾说。

“到过。是英子带去的，打搅您了。”

池田一只手攥住揉成团的围裙，跪坐下来施了一个礼。尔后望着信吾，似乎在探问：“有什么事吗？”眼圈边有雀斑。大概没有施粉的缘故，雀斑很是显眼。鼻子小，鼻梁笔直，单眼皮，显得有点孤单的样子。肤色白皙，容貌端庄。

新罩衫可能也是绢子缝制的。

“其实嘛，我是想来见绢子小姐的。”信吾恳求似的说。

“是吗。她还没回来。不过，也快回来了。请进屋里来吧。”

厨房里飘来了煮鱼的香味。

信吾本想待绢子回家吃过晚饭后再来，可是池田却竭力挽留，把他带到了客厅里。

八铺席宽的房间里，堆满了时装的样本。还有许多像是外国的流行杂志。杂志旁边立着两具法国模特儿。装饰性的衣裳的色彩，与陈旧的墙壁很不协调。缝纫机上耷拉着正在缝纫的丝绸。这些艳丽的花绸，使铺席显得更不整洁了。

缝纫机左边安放着一张小桌，上面放着小学教科书，还有小男孩的照片。

缝纫机和桌子之间，摆着一张镜台。后面的壁橱前立着一面大穿衣镜，格外醒目。也许是供绢子自己比试缝制好的服装用的吧。也许是搞家庭副业供客人试样用的吧。穿衣镜旁还安放着一张大熨板。

池田从厨房里端来了橙子汁。她发现信吾正在看孩子的照片，便直率地说：

“是我的孩子。”

“是吗。在上学吗？”

“不。孩子不在我身边，留在我丈夫家里呢。这些书是……我不像绢子有固定工作。我是干类似家庭教师的工作，上六七家的人家。”

“原来如此。要是一个孩子的教科书，就太多了。”

“是的，有各年级的孩子……和战前的小学大不相同罗。我也不胜任教书，但我同孩子一起学习，有时觉得如同跟自己的孩子在一起……”

信吾只顾点头，对这个战争寡妇还能说些什么呢。

就说绢子吧，她也在工作呢。

“您怎么知道我们住这儿呢？”池田问，“是修一说的吧？”

“不，以前我来过一次。我来了，却没有进屋。可能是去年秋天吧。”

“哦，去年秋天？”

池田抬头望了望信吾，马上又把眼帘耷拉了下来，沉默了一会儿，像要把信吾推开似的说：

“最近修一可没有到这儿来。”

信吾思忖着，是不是把今天的来意也告诉池田呢？

“听说绢子已怀孕了，对吧？”

池田蓦地抽动了一下肩膀，把视线移在自己的孩子的照片上。

“她是不是打算把孩子生下来呢？”

池田依然望着孩子的照片。

“这个问题请您直接跟绢子谈吧。”

“这倒也是。不过，这样一来，母子都会不幸的。”

“不论怀没怀孕，要论不幸，绢子可以说是不幸的。”

“不过，你也规劝过她同修一分手的吧。”

“是呀，我也这么想……”池田说，“绢子比我强，算不上是规劝。我和绢子性格完全不同，可倒合得来。自从在‘未亡人之会’相识之后，我们就一起生活。我受到绢子的鼓励。我们两人都从婆家搬出来，也不回娘家。唉，可以说是自由之身啊。我们相约定要自由思考。丈夫的照片虽然带来了，却都放进箱子里。孩子的照片倒是拿了出来……绢子一味阅读美国杂志，也借助字典翻阅法国刊物，她说因为全是有关裁缝的杂志，文字解说不多，大体能读下来。不久的将来，她可能要经营自己的店铺吧。我们两人谈心时，她说倘使可以再婚，她想也无妨，可不知为什么她总是同修一缠在一起，我就不明白了。”

门刚打开，池田立即站起身走去。信吾听见了她们的对话：

“你回来了，尾形的父亲来了。”

“找我的吗？”一个嘶哑的声音说。

二

厨房里传来了自来水的声音，似是绢子到厨房里喝水去了。

“池田，你也陪我好吗。”绢子回头说了一句，便走进了客厅。

绢子身穿华丽的西服裙，可能是个子大的缘故吧，信吾

看不出她怀孕了。信吾无法相信从她那两片薄薄的小唇缝内会吐出嘶哑的声音。

梳妆台是放在客厅里，她似乎是用随身携带的粉盒略略化妆后才进来的。

信吾对她的第一印象并不太坏。她那张扁平的圆脸，看不出像池田所说的那样意志坚强。手也胖乎乎的。

“我叫尾形。”信吾说。

绢子没有应声。

池田也走过来，在小桌边面对信吾落坐下来之后，马上说道：

“客人呆了好长时间了。”

绢子沉默不语。她那张明朗的脸庞，也许是没有显露出反感或困惑的缘故，毋宁说像要哭的样子。信吾想起来了，修一在这家中喝得酩酊大醉，逼池田唱歌时，绢子就哭泣了。

绢子似是从闷热的大街上急匆匆地赶回家来的，她满脸通红，可以看出她那丰满的胸脯在起伏。

信吾无法说出带刺的话儿来了。

“我来见你，有点奇怪吧。不过，即使不来见你……我要说的话，你大概也会想象到吧。”

绢子还是没有应声。

“当然，我是说修一的事。”

“要是修一的事，没什么可说的。您是不是要让我赔礼道歉呢？”绢子猛地顶撞了一句。

“不。是我应该向你道歉。”

“我和修一已经分手了。再也不会给府上添麻烦啦。”绢

子说着望了望池田，“这样可以了吧？”

信吾吞吞吐吐，终于说出了一句：

“孩子还是留下来了嘛，不是吗？”

绢子脸色倏地刷白，她使尽全身的力气说：

“您说什么呀？! 我听不明白。”她声音低沉，显得更嘶哑了。

“太失礼了，请问你是不是怀孕了？”

“这种事，非要我回答不可吗？一个女人想要孩子，旁人怎么能阻挠得了呢？男人哪能明白哟。”

绢子快嘴地把话说完，双眼已经噙满泪水了。

“你说旁人，可我是修一的父亲啊！你的孩子理应有父亲吧。”

“没有。战争寡妇下了决心把私生子生下来。我别无所求，只请您让我把孩子生下来。您很慈悲，请您发发善心吧。孩子在我腹中，是属于我的。”

“也许是吧。不过，以后你结婚还会生孩子的……何必非要现在生下这个不自然的孩子呢。”

“有什么不自然的呢？”

“这个嘛……”

“再说，我今后不一定结婚，也不一定会有孩子，难道您是在说上帝似的预言？先前，我就没有孩子嘛。”

“就以现今孩子父亲的关系来说，孩子和你都会很痛苦的。”

“战死者的孩子有的是，他们都在折磨着母亲啊！只要您想到战争期间去了南方，甚至还留下混血儿这种事就行啦。男

人早就忘却了的孩子，女人却把孩子抚养起来。”

“我是说修一的孩子。”

“只要不用府上照顾，总可以吧。我发誓，我绝对不会哭着央求您们的。再说我和修一已经分手了。”

“恐怕不能这么说吧。有了孩子，难免要留下长长的尾巴，父与子的缘分有时是切也切不断的啊！”

“不，不是修一的孩子。”

“你大概也知道修一的妻子不生孩子的事了吧。”

“当妻子的要生多少就能生多少嘛。假如不怀孕，她会后悔的。对于条件优越的太太来说，她是不会了解我的心情的。”

“你也不了解菊子的心情。”

信吾终于脱口说出菊子的名字来。

“是修一让您来的吗？”绢子诘问似的说。“修一对我说：不许你生孩子。他打我、踩我、踢我，要把我拽到医生那儿去，还硬把我从二楼拖下来。他用这种暴力行为或耍弄花招来对待我，难道不是对自己的妻子已经尽到情义了吗？”

信吾哭丧着脸。绢子回头望了望池田，说：

“够厉害的，对吧？”

池田点了点头，尔后对信吾说：

“绢子从现在起就将剪裁西服剩下的布料积存起来，估计足够给孩子做裤子用的了。”

“我挨了一脚，担心胎儿受影响，就去看医生了。”绢子接着说，“我对修一说：这胎儿不是你的孩子。不是你的孩子。就这样，我们分手了。他也就不来了。”

“这么说来，是别人的……？”

“是的。您这样理解，很好。”

绢子抬起脸来。她刚才就开始流泪了，现在新的泪水又从脸颊上流淌下来。

信吾束手无策。绢子似是很美。仔细端详她的五官长相并不美，可乍一看却给人是个美人的印象。

然而，人不可貌相，绢子这样一位女性表面温顺，实际上对信吾却一步也不相让。

三

信吾垂头丧气，从绢子的家走了出来。

绢子接受了信吾给她的支票。

“倘使你同修一完全继绝关系，还是接受的好。”池田爽快地说。

绢子也点了点头。

“是吗？这是断绝关系后给的一笔钱？我成了有资格拿这笔钱的人罗。要写收据吗？”

信吾雇了一辆出租汽车。他无法判断：绢子会同修一再度言归于好，去做人工流产呢？还是就此断绝关系？

绢子对修一的态度和对信吾的来访都很反感，心情十分激动。然而，这仿佛也表明一个女人渴望孩子的哀切愿望是多么的强烈啊。

让修一再度接近她也是危险的。可是，就这样下去，她会把孩子生下来的。

倘若如绢子所说的，这是别人的孩子那就好了。可是修一连这点也闹不清。绢子赌气就这样说，修一也就这样轻易

地相信了。要是事后不引起纠纷，倒也天下太平，然而生下的孩子却是铁一般的事实。即使自己死后，自己不认识的孙子仍将会继续活下去。

“这是怎么回事。”信吾嘟囔了一句。

相原决心同姘妇双双情死后，便仓促地提出了离婚的申请。由自己来收养女儿和两个外孙。修一就算同那个女人分手，可孩子总会在一个地方生存的吧。这两桩事难道不都是没有彻底解决而敷衍一时吗？

对任何人的幸福，自己都无能为力。

回想起自己同绢子的那番笨拙的对话,就感到懊丧不已。

信吾本来打算从东京站迳直回家，可看过兜里朋友的名片之后，他就驱车绕到筑地的邸宅去了。

本想向朋友倾诉衷肠，但同两个艺妓一喝醉酒，话就不成体统了。

信吾想起，有一回宴罢归途，在车上他曾让一个年轻的艺妓坐在自己的膝上。这女孩子一来，友人就时不时地说些无聊的话，诸如什么不可轻视啦，很有眼力啦等等。信吾记不清她的容貌，却还记得她的名字。对信吾来说，这已是很了不起的事。话又说回来，她是个可怜又文雅的艺妓。

信吾和她进了小房间里。信吾什么也没做。

不知不觉间，女子安详地将脸贴在信吾的胸前。信吾正想她是不是在卖弄风情？这时，她却像是已入梦了。

“睡着了吗？”信吾望了望她，但她紧贴着自己，看不见她的脸。

信吾莞尔一笑。信吾对这个把脸紧贴在自己胸前、安静

地入睡的女子，感到一种温馨的慰藉。她比菊子小四五岁，大概还是个十几岁的孩子吧。

也许这是娼妇的悲凉与凄怆。不过，一位年轻女子投在信吾怀里入睡，信吾隐约感到一种温暖，沉浸在幸福之中。

信吾寻思：所谓幸福或许就是这样一瞬间的、虚幻的东西吧。

信吾也朦朦胧胧地想过，大概在性生活方面也有贫与富，或幸与不幸的差异吧。他悄悄地溜了出来，决定乘末班电车回家去。

保子和菊子都未入睡，她们在饭厅里相候。时已深夜一点多钟了。

信吾避免直视菊子的脸。

“修一呢？”

“先睡了。”

“是吗？房子也睡了？”

“嗯。”菊子一边收拾信吾的西服一边说，“今天晚间天气还好，现在又转阴了吧。”

“是吗？我没注意。”

菊子一站起身来，信吾的西服就掉落下来，她又重新舒展裤子的折痕。

她去过美容院了吧？信吾发现她的头发理短了。

信吾听着保子的鼾声，好不容易才入睡，旋即就做起梦来。

信吾变成一个年轻的陆军军官，身穿军服，腰间佩带日本刀，还携带着三只手枪。刀好像是祖传的让修一出征时带

走的。

信吾走在夜间的山路上。随身带了一个樵夫。

“夜间走路很危险，难得走一趟。您从右侧走比较安全些。”樵夫说。

信吾靠到右侧，感到不安，打开了手电筒。手电筒的玻璃镜片四周镶满了钻石，闪闪发光，光柱比一般手电明亮得多。手电一亮，就发现眼前有个黑色的物体挡住了去路。两三株大杉树干摞在一起。可仔细一瞧，却原来是蚊群。蚊群聚成大树的形状。信吾心想：怎么办呢？只好杀出重围了。于是，信吾拔出日本刀砍杀蚊群，砍呀，大砍大杀起来。

信吾忽然回头看了看后面，只见樵夫跌跌撞撞地逃走了。信吾的军服处处都冒出火来。奇怪的是信吾竟然变成两个人，另一个信吾凝视着身穿军服的冒着火的信吾。火舌沿着袖口、衣服肩或衣服边冒了出来，随即又熄灭了。它不是燃烧，而是星星点点的火花，还发出劈啪的爆裂声。

信吾好不容易才回到自己的家里。好像是幼年时代住过的信州农村的家。他也能看到保子的美丽的姐姐了。信吾十分疲劳，却毫不痒痒。

不久，逃跑了的樵夫也辗转回到了信吾的家里。他一到家就昏倒了。

可以从樵夫身上抓到满满一大桶蚊子。

不知道为什么竟能抓到蚊子，不过信吾确是清清楚楚地看到桶子里装满了蚊子。这时信吾醒了。

“大概是蚊子钻进蚊帐里来啦！”信吾正想侧身静听，头脑一阵混茫，有点沉重。

下雨了。

蛇　　卵

一

入秋以后，夏日的劳顿大概现出来了，在归途的电车上，信吾有时打起盹来。

下班时间，横须贺线电车每隔 15 分钟一趟，二等车厢并不太拥挤。

现今脑子仍是迷迷糊糊的似梦若幻，浮现出洋槐树来。洋槐树上挂满了花。信吾经过那里的时候，不禁想到：连东京街道两旁的洋槐树也都开花吗？这条路是从九段下一直延伸至皇宫护城河畔。八月中旬，正是纷纷细雨的日子。街中唯有的一棵洋槐树树下的柏油路上，撒满了花。这是为什么呢？信吾从车厢里回头望了望，留下了这样的印象。是浅黄色小花，稍带绿色。即使没有这唯一的一棵树落花，光凭洋槐街树开花，大概也会给信吾留下印象的吧。因为当时正值去探

视一位患肝癌住院友人的归途上。

说是友人，其实是大学的同期同学，平素甚少来往。

他显得相当衰弱，病房里仅有一名贴身护士。

信吾不知道这位友人的妻子是否还健在。

“你见到宫本了？即使没见着，也请挂个电话，拜托他办那桩事好吗？”友人说。

“哪桩事？”

“就是过年开同学会时提出来的那桩事呀。”

信吾猜测到这是指氰酸钾。如此看来，这个病人早已知道自己是患癌症了。

在信吾这伙年过花甲之人的聚会上，每每衰老的毛病和不治之症的恐怖成了他们的话题。从宫本的工厂使用氰化钾谈起，有人提出，倘使患了不治的癌症，就向宫本要这种毒药。因为让这种悲惨的疾病的痛苦长期折磨下去，实是太凄凉了。再说，既然已经被宣判了死期，就希望自己有选择死期的自由。

“可是，那是酒兴上的逢迎话嘛！”信吾不痛快地回答。

“才不用它呐。我不会用它。就像当时所说的，只是想拥有自由，仅此而已。一想到只要有了自由，随时都可以行事，就可以产生一股忍受今后痛苦的力量。对吧？可不是吗？我剩下的只有最后的这一点自由，或者是唯一的反抗了。但是，我保证不使用它。”

说话的时候，友人眼睛里闪烁几丝光芒。护士一言不发，在编织白毛线衣。

信吾没有拜托宫本，事情就这样搁置下来了。可一想到

临死的病人也许盼望着得到那玩意儿，就觉得厌烦。

从医院归家的途中，来到盛开鲜花的洋槐街树前，信吾这才如释重负。可是，刚想打盹的时候，那洋槐街树又在脑海里浮现。岂不说明病人的事仍在脑子里盘旋吗？

然而，信吾终究睡着了，蓦地醒来时，电车已经停住了。

停在不是站台的地方。

这边的电车一停下来，奔驰在旁边轨道上的电车的响声就十分强烈，把他惊醒了。

信吾乘坐的这趟电车，刚启动就又停住，再启动又停住了。

成群的孩子从羊肠小道朝电车这边跑了过来。

有的旅客将头探出窗口，望了望前进的方向。

左侧窗口可以看到工厂的钢筋水泥墙。围墙与铁路之间有道积满着污泥浊水的小沟，一股恶臭味也卷进电车里来了。

右侧窗口可以望见一条孩子们奔跑过来的小道。有一只狗将鼻子伸进路旁的青草丛中，久久不见动作。

小路与铁道交接的地方，有两三间钉着旧木板的小房子。一个像是白痴的姑娘从那方洞般的窗口冲着电车招手。那手的动作是无力而缓慢的。

“十五分钟前开出的电车在鹤见站出了事故，在这里停车了。让大家久等了。”列车员说。

信吾前面的外国人，将青年伙伴摇醒，用英语问道：“他说什么啦？”

青年用双手搂着那外国人的那只大胳膊，把脸颊靠在他肩膀上入睡了。眼睛虽张开了，依然是原来的姿势，他撒娇

似地仰望着那个外国人，睡眼惺松，双眸微微充血，眼窝塌隐，头发染成了红色。发根却露出黑发，是茶色的脏发。只有发尖部分却异常的红。信吾心想，他大概是勾引外国人的男娼吧。

青年把外国人放在膝上的手掌翻了过来，再将自己的手叠在上面，柔和地相提起来，像是一个深深感到满足的女人。

外国人穿着形似坎肩的衬衫，露出毛茸茸的胳膊，好像胳膊上贴着假卷发似的。青年的个子并不矮小，但外国人是个彪形大汉，他就显得像个小孩儿。外国人腆着肚子，脖子粗大，大概连扭过来也困难吧。他对那青年的纠缠，简直无动于衷。是一副可怕的样子。他气色很好，相形之下，面带土色的青年的疲惫神色就更显眼了。

外国人的年龄虽难以知晓，但从他光秃的大头和脖颈的皱纹，以及赤裸的胳膊上的老人斑来看，可能与自己的年龄相仿吧。一想到这儿，信吾就觉得这外国人宛如一头巨大的怪兽，到外国来征服该国的青年似的。青年穿着一件暗红色的衬衫，打开上扣，露出了胸口。

信吾总觉得这青年不久就要死去似的。他把视线移开了。

臭水沟周围丛生着一片绿油油的艾蒿。电车仍然停着不动。

二

信吾嫌挂蚊帐闷得慌，早就不挂了。

保子几乎每晚都抱怨，不时地故意拍打蚊子。

“修一那边还挂着蚊帐呐。”

“那你就到修一那边睡去不是挺好吗。”信吾望着没有蚊帐遮挡的天花板。

“我不能去修一那边。不过，打明晚起我可要到房子那边去罗。”

“对了，还可以抱着一个孙子睡嘛。”

“里子都有妹妹了，怎么还那样缠粘着母亲不放呢。里子不至于有些异常吧？她时常露出异样的眼神。”

信吾没有回答。

“父亲不在才会那样的吧。”

“也许让她对你更亲近些就好罗。”

“我觉得国子比她好。”保子说，“你也要让她对你更热乎些才好。”

“打那以后相原不知是死是活，也没来言一声。”

“已提出离婚申请书就可以了吧。”

“是可以算了结了吗？”

“是真的啊。不过，就算他好歹能活下来，也不知道他住在哪儿……唉！一想到婚姻失败，就万念俱灰。都生下两个孩子了，一旦离了婚便形成这样的局面吗？如此看来，结婚也是很靠不住的啊！”

“纵令婚姻失败，总该留点美好的余情嘛。要说房子不好，确实也不好。相原时运不济，尝到哪些苦头啦？房子恐怕也不太关心和体谅吧。”

男人自暴自弃，有时使女人简直束手无策，有时真让女人无法接近哩。要是遭到遗弃还忍耐下去，那么房子也就只好同孩子们一起自杀罗。男人就是在走投无路的时候，还有

别的女人跟他一道殉死，也许他还不是不可救药的人。”保子说，“眼下修一似乎还好，可谁知道什么时候又会怎么样呢？这次的事菊子似乎反应很大哩。”

“你是指孩子的事吧？”

信吾的话里含有双重意义。那就是菊子不愿把孩子生下来和绢子想把孩子生下来。后者保子不知道。

绢子反抗说，那不是修一的孩子。生不生，她是不会接受信吾的干涉的。是不是修一的孩子，信吾虽然不得而知，但是信吾总觉得她是故意这样说的。

“也许我钻进修一的蚊帐里睡会更好些。也许他同菊子两人又不知商量什么可怕的事呢。真危险……。”

“商量什么可怕的事？”

仰躺着的保子朝信吾那边翻过身去。她的手似乎想去握信吾的手。信吾没有把手伸出来。她触了一下信吾的枕边，悄悄说秘密似的：

“菊子嘛，也许又怀孕了。”

“哦？”

信吾不禁大吃一惊。

“我觉得太快了。可是，房子说菊子可能是怀孕了。”

保子再也装不出像坦白自己怀孕的神态来了。

“房子这样说了吗？”

“我觉得太快了。”保子又重复了一遍，“我是说她善后处理太快了。”

“是菊子或修一告诉房子的？”

“不是。大概只是房子自己观测的吧。”

保子使有“观测”这个字眼，有点怪别扭的。信吾认为这是中途折回娘家的房子对弟媳妇说三道四。

“你去叮嘱她一下，这回可要多加保重。”

信吾心里憋得慌。一听说菊子怀了孕，绢子怀孕的事更强烈地逼将过来了。

两个女人同时怀着一个男人的孩子，或许不算什么稀奇。然而事情发生在自己儿子的身上，就带来了一种离奇的恐怖感。难道这不是什么事的报应或诅咒吗？难道这不是地狱的图景吗？

按一般想法，这不过是极其自然而健康的生理现象。可是，信吾如今不可能有这种豁达的心胸。

再说，这是菊子第二次怀孕了。菊子前次堕胎儿的时候，绢子已怀孕了。绢子还没有把孩子生下来，菊子又怀孕了。菊子不晓得绢子怀孕了。此刻绢子已经很显眼，也有胎动了吧。

“这回我们也知道了，菊子也不能随便行事了吧。”

“是啊。”信吾有气无力地说，“你也要跟菊子好好谈谈。”

“是菊子生下来的孙子，你定会疼爱的罗。”

信吾难以成眠。

难道没有一种暴力迫使绢子不要把孩子生下来吗？信吾有点焦灼，想着想着，脑海里又浮现出凶恶的空想来。

尽管绢子说不是修一的孩子，但是倘使调查一下绢子的品行，或许还能发现秘密，会令人宽慰的呢。

听见了庭院里的虫鸣声，已过凌晨两点了。这鸣声不是金铃子，也不是金琵琶，净是些不知名的虫在叫。信吾感到自己仿佛被迫躺在黝黑而潮湿的泥土中。

近来梦很多，黎明时分又做了个长梦。

梦境记不清了。醒来时仿佛还看见梦境中的两只白卵。那是沙滩，除了沙粒什么也没有。沙滩上并排着两只卵，一只是驼鸟卵，相当大；一只是蛇卵，很小，卵壳上有些裂缝，可爱的幼蛇探出头来，左顾右盼。信吾觉得这只幼蛇着实可爱，就注视着它。

信吾无疑是惦挂着菊子和绢子的事才做这样的梦。他当然不晓得，哪个胎儿是驼鸟卵，哪个胎儿是蛇卵。

“咦，蛇究竟是胎生还是卵生？”信吾自语了一句。

三

翌日是星期天，九点过后信吾还躺在被窝里。双腿无力。

清晨，信吾回想起来，觉得不论是驼鸟卵还是从蛇卵里探出头来的小蛇，都是令人害怕的。

信吾懒洋洋地刷完牙后，走进了饭厅。

菊子在把旧报纸摞在一起用绳子捆上。大概是拿去卖的吧。

为了保子，得将晨报归晨报、晚报归晚报按日期顺序分别整理。这是菊子的任务。

菊子起身去给信吾沏茶。

“爸爸，有两篇关于二千年前的莲花的报道呐。您看过了吗？我把它单放出来了。”菊子边说边将两天来的报纸放在矮脚餐桌上。

“哦，好像看过了。”

可是，信吾又一次把报纸拿起来。

先前报纸曾报道说：从弥生式的古代遗址里发现了约莫两千年前的莲子，莲博士使它发芽开了花。信吾将这张报纸拿到菊子的房间里，让她读读。这是在菊子刚做过人工流产从医院回到家中躺在被窝里的时候。

后来又报道了两次关于莲花的消息。一次报道说：莲博士将莲根分植到母校东京大学的“三四郎”[①]池里。另一次报道说：据美国方面的消息，东北大学某博士从满洲的泥炭屑中发现已变成了化石的莲子，送到美国去了。华盛顿国立公园将这莲子变硬的外壳剥掉，用濡湿的脱脂棉将它包上，放入玻璃器皿中。去年，它就萌发出新芽来。

今年将它移植在池子里，它长出两个蓓蕾，绽开了淡红色的花。公园管理处公布说，这是上千年乃至五万年前的种子。

“先前读到这则报道时，我也这样想：倘使上千年乃至五万年这一说法是真的话，那么这计算的年代也太长了。”信吾笑了笑又再仔细阅读了一遍。据报上说，日本博士从发现种子的满洲地层的情况推断，估计是几万年前的种子，而美国则把种子外层剥掉，用碳素14放射能作调查，推测约莫是一千年前的。

这是报社特派员从华盛顿发回来的通讯。

“可以处理掉吗？”菊子说着将信吾放在身旁的报纸捡了起来。她的意思大概是问：报道莲花消息的这张报纸是否也可以卖掉。

① “三四郎”池，是夏目漱石的《三四郎》中谈到这个池子，因而得此名。

信吾点了点头。

“不论是上千年还是五万年，都说明莲子的生命很长。比起人的寿命来，植物种子的生命大概是永恒的啊！”信吾边说边瞧了瞧菊子。

“倘使我们在地下也能埋上千年二千年，不死而只是憩息……”菊子自言自语似的说。

“埋在地下……”

“不是坟墓。不是死而是憩息。人真的不能埋在地下憩息吗？过了五万年再起来，或许自己的困难、社会的难题都早已完全解决，世界变成乐园呐。”

房子在厨房里给孩子吃东西，她喊道：

“菊子，这是给爸爸准备的饭菜吧。过来瞧瞧好吗？”

“嗯。”

菊子起身离开，尔后把信吾的早餐端了上来。

“大家都先吃了，只剩下爸爸一人。”

“是吗，修一呢？”

“上钓鱼池去了。”

“保子呢？”

“在庭院里。”

“啊，今早不想吃鸡蛋。”信吾说着将盛着生鸡蛋的小碗递给了菊子。原来他想起梦中的蛇卵，就不愿吃蛋了。

房子烤好鲽鱼干端了上来，不声不响地放在矮脚餐桌上就走到孩子那边去了。

菊子接过盛了饭的饭碗，信吾开门见山地小声问道：

“菊子，要生孩子啦？”

“没有。”

菊子急忙回答过后,好像对这突如其来的提问感到震惊。

“没有。没有这回事。”菊子摇了摇头。

“没有吗?”

“嗯。”

菊子疑惑地望着信吾，脸上绯红了。

“这回可要多加保重啊。先前我曾和修一谈过，我问他你能保证以后还会有孩子吗?修一说得很简单:保证也可以嘛。我说，这种说法就是不畏天的证明。自己明天的生命，其实也保证不了，不是吗?孩子无疑是修一和菊子的，不过也是我们的孙子啊！菊子肯定会生个好孩子的。”

“真对不起。”菊子说着垂下头来。

看不出菊子有什么隐瞒。

为什么房子会说菊子像是怀孕了呢?信吾不禁怀疑房子说三道四也太过分了吧。大概还不至于房子已经察觉了，而当事人菊子却还没发现吧。

刚才那番话会不会被在厨房里的房子听见呢?他回头望了望，房子带着孩子出去了。

“修一以前好像没有去过钓鱼什么的吧?”

“嗯。也许是向朋友打听什么事去了吧。”菊子说道。

信吾却在想:修一终归还是同绢子分手了吗?

因为经常星期天修一有时也到情妇那里去。

“过一会儿，咱们上钓鱼池去看看好吗?”信吾邀请菊子。

“好。”

信吾走下庭院，保子正站在那里仰望着樱树。

“你怎么啦？”

“没什么，樱树的叶子几乎全掉落了。可能长虫子哩。我刚觉得茅蜩在树上鸣叫，不想树上已经没有叶子了。”

她说话的时候，枯黄的叶子不停地散落下来。因为没有风，树叶没有翻个就直落下来了。

“听说修一到钓鱼池去了？我带菊子去看看就回来。”

“到钓鱼池去？”保子回过头询问了一句。

“刚才我问过菊子，她说没那回事呐。大概是房子判断错了。”

“是吗？你问她了？”保子心不在焉地说。

“这令人失望啊！”

“可房子为什么会那样胡思乱想呢？”

“为什么？”

“这是我问你的嘛。”

两人折回房间的时候，菊子已经穿上白毛线衣和袜子，在饭厅里相候了。

她略施胭脂，显得很有生气。

四

电车车窗上突然映现出红花，原来是石蒜。它在铁路的土堤上开花，电车驶过的时候，花摇摇曳曳，显得很近。

信吾凝望着栽着成排樱树的户冢土堤上的成行石蒜花盛开的情景。花刚绽开，红得格外鲜艳。

红花令人联想到秋野恬静的清晨。

还看见芒草的新穗。

信吾脱下右脚上的鞋子，把右脚摞在左膝上，搓着脚掌。

“怎么啦！”修一问道。

“脚发酸。近来有时爬车站的台阶就觉着腿脚发酸。不知怎的，今年身体衰弱了。也感到生命力日渐衰退了。”

“菊子曾担心地说过：爸爸太劳累了。”

“是吗，或许是因为我说过真想钻入地下憩息个五万年的缘故吧。”

修一带着诧异的神色望了望信吾。

“这句话是从谈莲子的故事引起的。报上刊登过远古的莲子也能发芽开花的消息嘛。”

“啊？”

修一点燃了一支香烟，说：

“爸爸问菊子是不是怀孕了，她觉得很难为情呐。”

“究竟怎么样呢？”

“还没有吧。”

“那么，绢子这个女人怀的孩子又怎么样啦？”

修一顿时回答不上，他用抵触的口吻说：

“听说爸爸上她家里去，还给她断绝关系的赡养费。根本没必要这样做嘛。”

“你什么时候听说的？”

“是间接听到的。因为我和她已经分手了。”

“怀的孩子是不是你的？”

“绢子自己一口咬定说不是……。”

“不管对方怎么说，难道这不是你的良心问题吗？究竟是不是嘛！”信吾的话声有点颤抖。

“良心？我可不知道。”

“什么？”

“就算我一个人痛苦，我对女人那种疯狂般的决心，也是无能为力的啊。”

“她远比你痛苦嘛。就说菊子吧，又何尝不是这样呢。”

“可是，一旦分手，至今绢子还是绢子，她会自由自在地活下去的。”

“这样行吗？难道你真的不想知道那是不是你的孩子吗？还是你良心上早已明白了呢？”

修一没有回答，一味眨巴着眼睛。在男子汉来说，他那对双眼皮显得分外的漂亮。

信吾在公司的办公桌上放着一张带黑框的明信片。这是一位患肝癌的友人的讣告，他是因衰弱而死亡的，信吾觉得他的辞世过早了。

是不是有人给他下毒药了？也许是他不止拜托信吾一个人。也许是用别的办法自杀的吧？

另一封信是谷崎英子寄来的。英子来信告知她已经从过去的那家裁缝店转到另一家去了。在英子走后不久，绢子也辞去了店里的工作，迁到沼津。据说绢子还对英子说过：在东京很难呆下去，所以自己准备在沼津开一家小铺子。

英子虽然没有写到，但信吾可以想象：绢子也许打算躲到沼津把孩子生下来。

难道真如修一所说的，绢子跟修一或信吾没有任何关系，而成为一个自由自在地活下去的人？

信吾透过窗口望着明亮的阳光，短暂地陷入茫然之中。

那个与绢子同居的叫池田的女子，孤身一人，不知怎么样了？

信吾很想去见见池田或英子，打听一下绢子的情况。

下午，信吾前去凭吊友人的死。他才知道死者的妻子早在七年前就去世了。死者生前是同长子夫妇一起生活，家中有五个孙子。友人的长子、孙儿们似乎都不像这位死去的友人。

信吾怀疑这位友人是自杀的，当然他是不应该问及这件事的。灵柩前摆放着的花中，以美丽的菊花最多。

回到公司，刚翻阅夏子送来的文件，没料到菊子就挂来了电话。信吾被一股不安感所侵扰，以为又发生了什么事。

“菊子？你在哪儿？在东京？”

“嗯。回娘家来了。”菊子开朗地笑了笑说：“妈妈说有点事要商量，所以我就回来了，其实也没有什么大事。妈妈只是觉着寂寞，想看看我罢了。”

“是吗？”

信吾觉得仿佛有一股暖流渗进了他的心胸。大概是由于菊子在电话里的声音恍如少女的声音那样的悦耳吧。不过，又好像不仅仅因为这个缘故。

“爸爸，您该下班回家了吧？”

“对。那边大家都好吗？”

“都很好。我想跟您一起回去，所以才给您打电话试试的。”

“是吗？菊子，你可以多住几天嘛，我会跟修一说的。”

“不，我该回去了。”

“那么，你就顺便到公司来好了。”

“顺便去可以吗？本想在车站上等候您的。”

“你上这儿来好罗。我跟修一联系，咱们三人吃过饭再回去也可以嘛。”

“听说现在不论上哪儿，都不容易找到空席位呐。”

“是吗？”

“我现在立即就去，行吗？我已经做好了出门的准备。”

信吾觉得连眼皮都温乎乎的，窗外的市街蓦地变得清晰明朗了。

秋　　鱼

一

十月的一天早晨，信吾刚要结领带，不料手的动作突然不灵了。

“嗯？嗯？……”

于是，他将双手放下歇了歇，脸上露出困惑的神色。

“怎么回事？”

他将结了一半的领带解开，想再次结上，可怎么也结不上了。

信吾拉住领带的两头，举到胸前，歪着脑袋凝望着。

“您怎么啦？”

原先菊子站在信吾的后面准备帮他穿西服外衣的，这时她绕到他的前面了。

“领带结不上了。怎么个打法全忘了，真奇怪哩。”

信吾用笨拙的手势，慢慢地将领带绕在手指上，想把另一头穿过去，没弄好竟缠成一团。他那副样子好像想说“奇怪呀”，然而他的眼睛却抹上一层阴暗的恐怖和绝望的神色。使菊子大吃一惊。

“爸爸！”菊子喊了一声。

“该怎么结来着。”

信吾尽力回想，可怎么也回想不起来似的，呆呆地立在那儿。

菊子看不下去，就将信吾的西服外衣搭在一只胳膊上，走近信吾前面。

“怎么结好呢？”

菊子拿着领带不知该怎么结才好。她的手指，在信吾的老花眼里变得朦胧了。

“该怎么结我全给忘了。”

“每天爸爸都是自己结领带的嘛！”

“说的是啊！”

在公司工作了四十年，天天都是熟练地把领带结上的，可为什么今早竟突然结不好呢？先前根本不用想该怎么结，只要手一动作就会习惯成自然地把领带结好的。

信吾突然有点害怕，难道这就是自我的失落或掉队了吗？

“虽说我天天都看着您结领带，可是……”菊子挂着一副认真的表情，不停地给信吾结领带，时而绕过来，时而又拉直。

信吾听任菊子的摆布。这时孩提时一寂寞就撒娇的那份感情，便悄然地爬上了心头。

菊子的头发飘漾着一股香气。

她蓦地止住了手，脸颊绯红了。

“我不会结呀！”

“没有给修一结过吗？”

“没有。”

“只有在他酩酊大醉回家时，才替他解领带吗？”

菊子稍稍离开信吾，胸部觉得憋闷，直勾勾地望着信吾那耷拉下来的领带。

“妈妈也许会结哩”菊子歇了歇，便扬声呼唤：“妈妈，妈妈。爸爸说他不会结领带了……请您来一下好吗？”

“又怎么啦？”

保子带着一副呆脸走了出来。

“自己结结不是很好吗？”

“他说怎么个结法全忘了。”

“一时间突然不会结了，真奇怪啊！”

“确是奇怪呀！”

菊子让到一旁，保子站在信吾的面前。

“嘿，我也不太会结。也是忘了。”保子边说边用拿着领带的手将信吾的下巴颏儿轻轻地往上抬了抬。信吾闭上了双眼。

保子想方设法把领带结好。

信吾仰着头，或许是压迫了后脑勺的缘故，突然有点恍惚。这当儿满眼闪烁着金色的飘雪。恍如夕照下的大雪崩的飘雪。还可以听见轰鸣声呢。

莫非发生了脑溢血？信吾吓得睁开了眼睛。

菊子屏住了呼吸，注视着保子的手的动作。

从前信吾在故乡的山上曾看过雪崩，这会儿幻觉出那时的场景。

“这样行了吧？”

保子结好了领带，又正了正领带结。

信吾也用手去摸了摸，碰到保子的指头。

“啊！”

信吾想起来了。大学毕业后第一次穿西服的时候，是保子的那位美貌的姐姐给结的领带。

信吾似是有意避开保子和菊子的目光，把脸朝向侧面的西服柜的镜子。

“这次还可以吧。哎呀，我可能是老糊涂了，突然连领带也不会结了，令人毛骨悚然啊！”

从保子会结领带这点看来，新婚的时候，信吾可能曾让保子替他结过领带吧？可现在怎么也想不起来了。

姐姐辞世后保子前去帮忙，是不是那时候也曾给她那位英俊的姐夫结过领带呢？

菊子趿着木凉鞋，不无担心地送信吾到了大门口。

“今晚呢？”

“没有开会，会早回来的。”

“请早点回来。”

在大船附近，透过电车的车窗可以望见晴朗的秋空下的富士山。信吾检查了一下领带，发现左右相反了。大概是因为保子面对着信吾结的领带，左边取得太长，所以左右弄错了。

“什么呀！”

信吾解开领带，毫不费劲地重新结好了。

方才忘记结法的事就像是谎言似的。

二

近来，修一和信吾常常结伴回家。

每隔三十分钟一趟的横须贺线电车，傍晚时分就每隔十五分钟开出一趟，有时车厢反而空荡荡。

在东京车站里，一个年轻的女子独自一人在信吾和修一并排而坐的前方的席位上坐下了。

“麻烦您看一下。”她对修一说了一句，将红手提皮包放在座位上，就站了起来。

“是两个人的座位？”

“嗯。”

年轻女子的回答十分暧昧。浓施白粉的面上没有一点愧色，转身就到月台去了。她身穿带垫肩的瘦长的蓝大衣，线条从肩流泻而下，一副柔媚而洒脱的姿影。

修一一下就询问她是不是两个人的座位，信吾深感佩服。他觉得修一很机灵。修一怎么会知道女子是有约会在等人呢？

经修一说过之后，信吾才恍然，那女子一定是去看伴侣了。

尽管如此，女子是坐在靠窗边的信吾的前面，她为什么反而向修一搭话呢？也许她站起来的一瞬间是朝向修一，或是修一容易让女子接近。

信吾望了望修一的侧面。

修一正在阅读晚报。

不一忽儿，年轻女子走进了电车，抓住敞开车门的入口的扶手，又再次扫视了一遍月台。好像还是没有看见约会的人。女人回到座位上来，她的浅色大衣，线条从肩向下摆缓缓流动，胸前是一个大扣子。口袋开得很低，女子一只手插在衣兜里，摇摇摆摆地走着。大衣的式样有点古怪，却很适体。

与刚才离去前不同，这回她是坐在修一的前面。她三次回头了望车厢的入口，看来或许是靠近通道的座位上容易瞧见入口处的缘故吧。

信吾前边的座位上摆放着那女子的手提包。是椭圆筒型的，铜卡口很宽。

钻石耳环大概是仿制的，却闪闪发光。女子的紧张的脸上镶嵌着的大鼻子，格外的显眼。小嘴美得极致。稍微向上挑的浓眉很短。双眼皮很漂亮，可是线条没有走到眼角处就消失了。下巴颏儿线条分明。是一种类型的美人。

她的眼神略带倦意。看不出她有多大年纪。

入口处传来一阵喧嚣,年轻女子和信吾都往那边瞧了瞧,只见扛着好大的枫枝的五六条汉子登上车来。看样子是旅行归来，好不欢闹。

信吾心想：从叶子的鲜红度来看，无疑是北国的枫枝。

因为大汉们的大声议论，才知道是越后[1] 内地的枫叶。

---

① 古国名，现在的新潟县一带。

“信州[1] 的枫叶大概也长得很美了。”信吾对修一说。

然而，信吾想起来的倒不是故乡山上的枫叶，而是保子的姐姐辞世时供在佛龛里的大盆盆栽的红叶。

那时候，修一当然还没有出世。

电车车厢里染上了季节的色彩，信吾目不转睛地凝望着出现在座位上的红叶。

突然醒悟过来，这时他发现年轻女子的父亲早已坐在自己的前面了。

原来女子是在等候她的父亲。信吾才不由地放下心来。

父亲也同女儿一样长着一个大鼻子，两个大鼻子并排一起，不免觉得滑稽可笑。他们的发际长得一模一样。父亲带着一副黑边眼镜。

这对父女似乎彼此漠不关心，相互间既不说话，也不相望。电车行驶到品川之前，父亲就入梦了。女儿也闭上了眼睛。令人感到他们连眼睫毛也是酷似的。

修一的长相并不太像信吾。

信吾一方面暗自期待着这父女俩彼此哪怕说上一句话，一方面却又羡慕他们两人犹如陌生人一般漠不关心。

他们的家庭也许是和睦的。

只有年轻女子一人在横滨站下车。这时，信吾不觉吃了一惊。原来他们岂止不是父女，还是素不相识的陌生人。

信吾感到失望，没精打采了。

贴邻的男人眯缝着眼睛瞧了瞧车子是不是已驶出横滨，

① 古信浓国的别称，现在的长野县一带。

尔后又接着邋里邋遢地打起盹来。

年轻女子一走，信吾突然发现这个中年男子真是邋邋遢遢的。

三

信吾用胳膊肘悄悄碰了碰修一，小声说：

“他们不是父女啊。”

修一并没有表现出信吾所期待的那样的反应。

“你看见了吧？没看见？”

修一只“嗯”地应了一声，点了点头。

“不可思议呀！”

修一似乎不觉得有什么不可思议。

“真相似呀！”

“是啊。”

虽说汉子已经入睡，又有电车疾驰的声音，但也不该高声议论眼前的人呀。

信吾觉得这样瞧着人家也不好，就把视线垂了下来，一股寂寞的情绪侵扰而来。

信吾本来是觉得对方寂寞，可这种寂寞情绪很快就沉淀在自己的心底里。

这是保土谷站和户冢站之间的长距离区间。秋天的天空已是暮色苍茫。

看样子汉子比信吾小，五十五六岁光景。在横滨下车的女子，年龄大概跟菊子相仿。不过眼睛之美，与菊子完全不同。

但是信吾心想：那个女子为什么不是这个汉子的女儿呢？

信吾越发觉得难以想象了。

人世间竟有这样酷似的人，以致令人觉得他们只能是父女的关系。不过，这种情况并不多。对那个姑娘来说，恐怕只有这个男人与她这么酷似；对这个男人来说，恐怕也只有这个女子与他这么酷似。彼此都只限于一个人，或者说人世间像他们两人这样的例子仅有这一对。两人毫不相干地生存，做梦也不会想到对方的存在。

这两人突然同乘一辆电车。初次邂逅之后，大概也不可能再次相遇了吧。在漫长的人生道路上，仅仅相遇了三十分钟，而且也没有交谈就分手了。尽管贴邻而坐，然而彼此也没有相互瞧瞧，大概两人也没有发现彼此是如此相似的吧。奇迹般的人，不知道自己的奇迹就离去了。

被这种不可想象的事所撞击的，倒是第三者信吾。

信吾寻思：自己偶然坐在这两人的面前，观察了这般奇迹，难道自己也参与奇迹了吗？

究竟是什么人创造了这对如此酷似父女的男女，让他们在一生中仅仅邂逅三十分钟，并且让信吾看到了这场景呢？

而且，只是这年轻女子等待的人没有来，就让她同看上去只能是她父亲的男人并肩而坐。

这就是人生吗？信吾不由地自言自语。

电车在户冢停了下来。刚才入睡的男子急忙站了起来，他放在行李架上的帽子已经掉落在信吾的脚边了。信吾捡起帽子递给了他。

“啊，谢谢。”

男子连帽子上的尘土也没掸掉，戴上就走了。

“真有这种怪事啊，原来是陌生人！”信吾扬声说了一句。

“虽然相似，但装扮不同啊。”

“装扮？……”

“姑娘精力充沛，刚才那老头却无精打采呀。”

“女儿穿戴入时，爸爸衣衫褴褛，世上也是常有的事，不是吗？”

“尽管如此，衣服的质地不同呀！”

“嗯。”信吾点了点头，“女子在横滨下车了。男子剩下一人的时候，蓦地变得落魄了，其实我也是看见的……”

“是嘛。从一开始他就是那副模样。”

“不过，看见他突然变得落魄了，我还是感到不可思议的。让我联想到了自己。可他比我年轻多了……”

“的确，老人带着年轻美貌的女子，看起来颇引人注目。爸爸您觉得怎么样？”修一漏嘴说了一句。

“那是因为像你这样的年轻小伙子看着也羡慕的缘故嘛。”信吾也搪塞过去。

“我才不羡慕呢。一对年轻漂亮的男女在一起，总觉得难以取得心灵上的平衡。丑男子同美女子在一起，令人觉得他怪可怜的。美人还是托付给老人好哟。”

信吾觉得刚才那两人的情形是难以想象的，这种感觉没有消去。

“不过，那两个人也许真是父女呐。现在我忽然想到，说不定是他与什么别的女人生下的孩子呢。他们相见，却没有通报姓名，父女彼此不相识……”

修一不理睬了。

信吾说罢，心里想：这下可糟罗！

信吾觉得修一可能以为自己的话是带刺的吧。于是又说：

“就说你吧，二十年后，说不定也会遇到这种情况哟。”

“爸爸想说的就是这个？我可不是那种感伤的命运论者。敌人的炮弹从我耳边呼啸擦过，一次也没打中我。也许在中国或在南洋留下了私生子，同私生子相见却不识而别。比起从耳边擦过的炮弹来，这等事又算得了什么。它没有危及生命。再说，绢子未必就生女孩子，既然绢子说过那不是我的孩子，我也只如是想：是吗。仅此罢了。”

“战争年代跟和平时期不一样。”

“也许如今新的战争阴影已经在追逼着我们，也许在我们心中的上次战争的阴影就像幽灵似地追逼着我们。”修一厌恶地说，“那女孩子有点与众不同，爸爸才悄悄地感到她有魅力，才会没完没了地产生各种奇妙的念头。一个女人总要跟别的女人有所不同，才能吸引男人嘛。”

“就因为女子有点与众不同，你才让女子养儿育女，这样做行吗？”

“不是我所希望的嘛。要说希望的，毋宁说是女方。”

信吾不言语了。

“在横滨下车的那个女子，她是自由的嘛。”

“什么叫自由？”

“她不结婚，有人邀请就来。表面显得高雅，实际上她过的不是正经的生活，才显得这样不安稳，这样劳顿的嘛。”

对修一的观察，信吾不禁有点生畏了。

“你这个人也真烦人啊，什么时候竟堕落到这种地步。”

“就说菊子吧，她是自由的，是真的自由的嘛。不是士兵，也不是囚犯。”修一以挑战似的口吻抖落出来。

“说自己的妻子是自由的，意味着什么呢？难道你对菊子也说这种话吗？”

“由爸爸去对菊子说吧。”

信吾极力忍耐着说：

“就是说，你要对我说，让你跟菊子离婚吗？”

“不是。”修一也压低了嗓门儿，“我只是提到在横滨下车的那个女子是自由的……那个女子同菊子的年龄相仿，所以爸爸才觉得那两个人很像是父女，不是吗？”

“什么？”

信吾遭此突然袭击，呆然若失了。

“不是。如果他们不是父女，那不简直是相似得出奇了吗？”

“不过，也不像爸爸所说的那样感动人嘛。”

“不，我深受感动啊！”信吾回答说。可是修一说出菊子已在信吾的心里，信吾噎住嗓子了。

扛着枫枝的乘客在大船下了车，信吾目送着枫枝从月台远去之后说：

“回信州去赏红叶好不好？保子和菊子也一起去。”

“是啊。不过，我对红叶什么的不感兴趣。”

“真想看看故乡的山啊！保子在梦中都梦见自己的家园荒芜了。”

“荒芜了。”

“如果不趁现在还能修整动手修修，恐怕就全荒芜了。”

“房架还坚固，不至于散架，可一旦要修整……修整后又打算做什么用呢？”

“啊，或许作我们的养老地方，或许有朝一日你们会疏散去的。”

“这回我留下看家吧。菊子还没见过爸爸的老家是什么样的，还是让她去看看吧。”

“近来菊子怎么样？”

“打自我了结了同那个女人的关系以后，菊子也有点厌倦了吧。”

信吾苦笑了。

四

星期日下午，修一好像又去钓鱼池钓鱼了。

信吾把晾晒在廊道上的座垫排成一行，枕着胳膊躺在上面，沐浴在秋日的阳光下，暖融融的。

阿照也躺在廊道前的放鞋的石板上。

在饭厅里，保子将近十天的报纸摞在膝上，一张张地阅读着。

一看到自以为有趣的消息，保子便念给信吾听。因为习以为常，信吾爱理不理地说：

“星期天保子不要再看报了好不好。”说罢，信吾懒洋洋地翻了个身。

菊子正在客厅的壁龛前插土瓜。

“菊子，那土瓜是长在后山上的吧。”

“嗯。因为很美，所以……”

“山上还有吧。”

“有。山上还剩下五六个。”

菊子手中的藤蔓上挂着三个瓜。

每天早晨洗脸的时候，信吾都从芒草的上方看到后山上的着了色的土瓜。一放在客厅里，土瓜红得更加鲜艳夺目了。

信吾望着土瓜的时候，菊子的身影也跳入他的眼帘。

她那从下巴颏儿到脖颈的线条优美得无法形容。信吾心想：一代是无法产生出这种线条来的，大概是经过好几代的血统才能产生的美吧。信吾不由地感伤起来。

可能是由于发型的关系，脖颈格外显眼，菊子多少有点消瘦了。

菊子的细长脖颈线条很美，信吾也是很清楚的。不过，在恰当距离的地方从躺着的角度望去，就愈加艳美了。

或许也是由于秋天的光线柔和的缘故吧。

从下巴颏儿到脖颈的线条还飘逸着菊子那少女般的风采。

然而，这线条柔和而缓缓胀起以后，那少女的风采就逐渐消失了。

“还有一条，就一条……”保子招呼信吾，“这条很有趣嘿。”

“是吗？”

“是美国方面报道的，说：纽约州一个叫水牛的地方，水牛……有个男人因车祸，掉了一只左耳朵，去找医生了。医生旋即飞跑到肇事现场，找那只血淋淋的耳朵，捡回来后，立

即把它在伤口处再植上。听说，至今再植情况良好。”

“据说手指被切断，即时也能再植，而且能再植得很好。”

“是吗。”

保子看了一会儿其他消息，仿佛又想起来似地说：

“夫妇也是这样的啊，分居不久又重聚，有时也相处很好吧。分居时间太长，可就……”

“你说的什么啊？”信吾似问非问地说。

“就说房子的情况吧，不就是这样的吗？”

“相原失踪了，生死不明。”信吾轻声地答道。

“他的行踪只需一调查就能知道，不过……眼下可不知怎么样。”

“这是老丈母娘恋恋不舍啊！他们的离婚申请书不是早就提出来了吗？请不要指望了吧。”

“所谓不要指望，这是我年轻时起就心满意足了。可是房子就那样带着两个孩子在身边，我总觉得不知该怎么办才好。”

信吾沉默不语了。

“房子长相又不好看。即使有机会再婚，她扔下两个孩子再嫁，不管怎么说，菊子也太可怜了。”

“倘使这样，菊子他们当然就要迁出单过罗。孩子由外婆来抚养。”

“我嘛，虽说不是不肯卖力气，不过你以为我六十几岁了？”

“那就只好尽人情，听天由命了。房子上哪儿去了？”

“去看大佛了。有时孩子也真奇怪。有一回里子去看大佛

的归途，险些给汽车压了。可是，她是喜欢大佛，总想去看看呐。”

“不会是爱上大佛了吧？”

“好像是爱上大佛了。”

“哦？”

“房子不回老家去吗？她可以去继承家产嘛。”

“老家的家产不需要什么人去继承。”信吾斩钉截铁地说。

保子沉默下来，继续读报。

“爸爸！”这回是菊子呼喊道。“听妈妈说关于耳朵的故事以后，才想起有一回爸爸说：‘世上能不能把头从躯体上卸下来，存放到医院，让院方清洗或修缮呢？’对吧？”

“对，对。那是观赏附近的向日葵之后说的。近来仿佛越发有这种必要了。忘记怎样结领带了，或许不久连把报纸颠倒过来读也若无其事啦！”

“我也经常想起这件事，还想过把脑袋存放在医院里试试呢。”

信吾望了望菊子。

“嗯。因为每晚都要把脑袋存放在睡眠医院里啊！可能是年龄的缘故吧，我经常做梦。我曾在什么地方读过一首诗，诗曰：心中有痛苦，日有所思，夜有所梦——现实的继续的梦。我的梦，并非现实的继续。”

菊子瞧了瞧自己插完了的土瓜。

信吾一边望着土瓜的花；一边唐突地说：

“菊子，搬出去住吧！”菊子大吃一惊，回转身站了起来，然后走到信吾身边坐了下来。

“搬出去住怪害怕的。修一挺可怕的。”菊子小声说，不让保子听见。

“菊子打算同修一分手吗？”

菊子认真地说：

“假如真的分手了，我也希望爸爸能让我照顾您，不论什么。”

“这就是菊子的不幸。”

“不，我心甘情愿，没有什么不幸的。”

信吾有点吃惊：这是菊子第一次表现出来的热情。他感到危险了。

“菊子对我好，是不是错把我当作修一了呢？这样一来，对修一反而会产生隔阂啦。”

“对他这个人我有些地方难以理解。有时候突然觉得他很可怕，真没办法啊。”菊子以明朗的表情望了望信吾倾诉似地说。

“是啊，应征入伍以后他就变了。我也把握不住他的真心所在啊，故意地……不过，不是指刚才的事，而是说就像被切断的鲜血淋淋的耳朵那样，随便再植上去，也许还能长得很好。”

菊子一声不响。

“修一对菊子说过菊子是自由的吗？”

“没有。”菊子抬起诧异的眼睛，“所谓自由？……”

“唔，我也反问了修一一句：说自己的妻子自由，是什么意思？……仔细想想，或许也含有这层意思：菊子从我这里获得更多的自由，我也应让菊子更自由。”

“所谓我，是指爸爸吗？”

“对。修一说过，要我对菊子说：菊子是自由的。”

这时，天上传来了声响。真的，信吾以为是听见了天上传来的声音。

抬头望去，原来是五六只鸽子从庭院上空低低地斜飞过去。

菊子也听见了，她走到廊道的一头，目送着鸽子，噙着泪水，喃喃自语：“我自由吗？”

扒在放鞋石板上的阿照，也追踪着鸽子的振翅声，跑到庭院的对面去了。

五

那个星期天吃晚饭的时候，全家七口齐聚一堂。

现在离婚回到娘家来的房子和两个孩子，当然也算是这家的成员了。

“鱼铺里只有三尾香鱼。这个给小里子。”菊子一边说一边将一尾放在信吾面前，一尾放在修一面前，然后再将另一尾放在里子面前。

“小孩子吃什么香鱼嘛！”房子把手伸了过去，“给外婆吃。”

“不！”里子按住了碟子。

保子和蔼地说：

“好大的香鱼呀。这大概是今年的末造香鱼了吧。不必给我了，我吃外公的。菊子吃修一的……”

这么一说，这里自然分成三组，也许应该有三个家。

里子先用筷子夹着盐烤香鱼。

“好吃吗？吃相真难看啊。”房子颦蹙眉头，用筷子夹起香鱼子，送到小女儿国子嘴里。里子也没有表示不满。

“把鱼子……”保子嘟囔了一句，用自己的筷子掐了一小段信吾的香鱼子。

“从前在老家接受保子的姐姐的规劝，我也曾试作过俳句，有这样一类季语[①]诸如秋季的香鱼、顺流而下的香鱼、赤褐斑香鱼等等。”信吾说到这里，突然望了望保子的脸，接着又说道：“这就是说香鱼产卵后太疲惫了，容貌也衰颓得不成样子，摇摇摆摆地游到海里去。”

“就像我这样啊。”房子马上说，“不过我从一开始就没有香鱼那样的容貌。”

信吾佯装没有听见。

“从前也有这样的俳句，诸如：尔今委身于海水，啊！秋季的香鱼；或香鱼深知死将至，湍湍急流送入海。这仿佛是我的写照。”

“说的是我呀。”保子说。

“产卵后顺流而下，入了大海就死了，是吗？”

“的确，入海就死了。偶尔也有一些香鱼潜在河边渡过年关的，这种香鱼就叫做栖宿香鱼。”

“我也许属于这类栖宿香鱼啊。”

“我大概栖宿不了呐。”房子说。

“不过，回娘家来以后，房子也长胖了，气色也好多了。”

---

① 季语，日本每首俳句中要有表示季节的语言叫季语。

保子说着望了望房子。

“我不喜欢发胖。”

“因为回娘家就像潜在河边栖宿的缘故嘛。”修一说。

“我不会潜得太久的。不愿意啊。我会下海的。”房子用高亢的声音说。

“里子，只剩下骨头了，别再吃啦。”房子责备地说。

保子露出一副惊奇的神色说：

“爸爸关于香鱼的这番话，把难得的香鱼的味都冲没了。”

房子原先低着头，嘴里不停地唠叨，后来却郑重其事地说：

“爸爸，您能助我一臂之力开一家小铺子吧？哪怕是化妆品店、文具店……就是在近郊偏僻的地方也可以。我想搞个售货摊或饮食营业亭。”

修一惊讶地说：

“姐姐能经营接待客人的饭馆生意吗？”

“当然能罗。客人要喝的是酒，又不是女人的脸蛋，你以为自己有个漂亮的太太就可以随便说话吗？”

“我可不是那个意思。”

“姐姐准能经营的。女人都能做接待客人的饭馆买卖。”菊子冷不防地吐口而出，“如果姐姐开饭馆，我也要去帮忙哩。”

“哦，这可是件了不起的大事啊。”

修一显得有点惊愕。晚餐桌上顿时鸦雀无声。

菊子一个人脸红到了耳根。

“怎么样，下个星期天，大家回老家去赏红叶好不好。”信吾说。

“看红叶吗？我很想去呀！”

保子的眼睛变得明亮了。

“菊子也去吧。你还没见过我们的家乡呢。”

“嗯。”

房子和修一依然憋着一肚子火。

“谁看家呢？”房子问。

“我看家。”修一回答。

“我来看家。”房子拂逆人意地说，“不过，去信州之前，爸爸必须答复我刚才的请求。”

“那就做一个结论吧。”信吾边说边想起绢子身怀胎儿在沼津开了一家小裁缝店的事来。

吃罢晚饭，修一最先站起来走了。

信吾也一边揉着酸疼的脖颈一边站起身来，无意中望了望客厅，开亮了电灯，扬声喊道：

“菊子！土瓜都耷拉下来了。太沉啦！”

因为洗涤陶瓷碗碟的声音太大，菊子似乎没有听见。

湖

夏末—— 不，这里应该说是初秋，桃井银平在轻井泽出现了。他先换下旧裤子，穿上新买来的法兰绒裤，在新衬衫上再套一件新毛线衣。这是一个浓雾之夜，冷飕飕的。他连藏青色的雨衣都买来了。在轻井泽要买齐全套现成衣服倒是很方便的。鞋也很合适，旧鞋就在鞋店里脱下扔掉了。可是，裹在包袱皮里的旧衣物又怎么处理呢？把它扔在空别墅里，到来年夏天不至于被人发现吧。银平拐进小路，来到空别墅的窗际，伸手开窗，窗板却钉死了。撬开它吧？眼下又有点胆怯。觉得像犯罪似的。

银平不知道自己究竟是不是作为罪犯受到追捕。也许受害者没有控诉自己的犯罪行为。银平把那包旧衣服扔进厨房门口的垃圾箱里，心情痛快了。不知是避暑客懒惰还是别墅管理人怠慢，没有好好清除垃圾箱，把那包东西一塞进去时，发出了压挤湿纸的声音。那包旧衣服把垃圾箱的盖子撑得有点隆起，银平没有介意。

刚走了约莫三十来步，他回头看了看，眼前出现了一幕幻影：只见垃圾箱周围，成群的银色飞蛾在雾霭中飞舞。银平停下脚步，打算将那包东西取回来。银色的幻想却从头顶的落叶松上闪过一道朦胧的蓝光，尔后消失了。落叶松像是路旁的街树，绵延不断。尽头是一扇装有饰灯的拱门。那原来是土耳其澡堂。

银平进了院落，就用手摸了摸脑袋。发型还合适。银平的一手绝技，就是用保险刮脸刀修剪自己的头发，总是令人惊叹不已。

被称为土耳其女郎的澡堂女把银平领到浴室里。从里面关上门，澡堂女便脱去白罩衫，上身只穿乳罩。

这澡堂女还帮银平解开雨衣的扣子。银平抽冷子躲闪了一下，便听任她摆布了。她蹲在他脚前，连袜子都替他脱下。

银平进了香水浴池。瓷砖的颜色映衬出一泓碧绿的池水。香水味儿并非最佳的。银平从信浓这家小客栈到那家小客栈，一路东躲西藏地走过来，对他来说，这种香气宛如鲜花的芳香。他从香水浴池里出来，澡堂女又一遍给他冲洗全身。她蹲在他的脚前，连脚趾缝都用手给他洗净了。银平俯视着澡堂女的头。她的秀发披散在双肩上。好像旧时的妇女沐浴后披散着头发一样。

“给您洗洗头吧。”

“什么？连头都给洗吗？”

“来……给您洗。”

银平忽然胆怯起来。他只用保险刮脸刀修剪过头发，经过澡堂女这么一说，心里嘀咕道：自己好久没有洗头，够臭

的。可他还是用双肘支在膝上，向前探出头去。她用肥皂水搓揉他的黑发，他已不畏缩了。

“你的声音真悦耳动听啊？”

“声音？……”

“对，听后久久萦绕在耳边，依依不肯消散，仿佛有一种异常优美愉悦的东西，从耳朵的深处渗到脑髓里来。任何蛮横的人听到这种声音，也会变得和颜悦色……”

“哪儿的话，声音太娇了吧。”

“不是娇，而是无法形容的甜蜜……充满了哀愁，洋溢着爱情，是明朗而清脆的。也不同于歌声。你，是在谈恋爱？”

“不，要是就好罗……”

“等一等……你说话的时候就别那么使劲挠头……害得我也听不见你说什么哩。”

澡堂女停下了手，困惑地说：

“真叫人难为情，我没法说话了。”

“人的声音居然如此像仙女的声音啊。即使只在电话里听两三句，也觉得余韵无穷，惋惜不已。”

银平说罢眼眶噙满了泪水。他感到这位澡堂女的声音里，充满了纯洁的幸福和温暖的同情。也许是一种永恒的女性的声音，慈母般的声音吧。

“你老家在哪儿？……”

澡堂女没有回答。

“是天国吗？”

“唉呀，在新潟。”

“新潟？……是新潟市？”

“不，是个小镇。”

她的声音变得低沉，还带点颤抖。

“是雪国，身体一定是非常洁净罗。”

“不干净呀。”

“身体就是洁净，可我从未听过这样优美的声音。”

搓洗完毕，她用提桶里的热水给他冲洗了好几遍，然后用大毛巾裹住他的头，擦了擦。又简单地梳了梳头。

接着在银平腰间围上了一块大毛巾，让他进了蒸汽浴箱里。她是打开四方木箱的前板，轻轻地把他推进去的。箱子上方的板上有一道槽，可以把头伸出来。待把头放在箱子正中后，澡堂女就落下盖子，把那道槽也堵住了。

“是断头台嘛。”银平不由得吐出一句。他睁大眼睛，有点害怕，左右转动着露在洞外的脑袋，扫视了一下周围。

“也常有客人这么说。”

她没有发觉银平的恐惧心理。银平望了望入口的门扉，把视线落在窗子上。

“把窗关上吗？”她朝窗那边走去。

“不。”

由于弥漫了蒸汽浴的暖气才打开窗户的吧。浴室里的亮光洒在室外的榆树绿叶上。榆树粗大挺拔，亮光照射不到繁枝茂叶的深处。银平仿佛听见微弱的钢琴声透过幽暗的树叶传了过来。音不成调，无疑是一种幻听。

“窗外是庭院吗？”

“是。”

夜间微亮的绿叶笼罩下的窗前，站着一位肌肤白皙的裸

体姑娘，这是银平无法置信的世界。姑娘光着脚站在粉红色的瓷砖上。果然是一双年轻人的脚，膝盖后面洼陷的地方却蒙有阴影。

银平心想：如果自己独自在这间浴室里，大概也会像把脖颈露在板洞外被人勒紧一样，感到忐忑不安吧。他坐在椅子似的东西上，从下半身热起来。后面好像也是一块热板，他把背靠在上面。箱子的三面都是热的，也许都在冒出蒸汽吧。

“要呆几分钟呢。”

“各人爱好不同，一般十分钟……习惯了，也有呆上十五分钟的。”

入口处的衣柜上，放着一只小座钟。澡堂女看了看，才过了四五分钟。她拧干了一条毛巾，放在银平的额头上。

“唉哟，热气已经开始蒸腾了。”

银平只有脑袋露在板箱外，是一副正经的面孔。他已有余暇思考：自己大概很滑稽吧。他抚摸着暖乎乎的胸膛和腹部。都是湿漉漉的了。不知是汗珠还是蒸汽。他闭上了眼睛。

客人进入蒸汽浴箱以后，澡堂女就忙不迭了。传来了往香水浴池热水和洗刷冲澡处的声音。银平听起来恍如海浪拍击着岩石一般。两只海鸥在岩石上大展双翅，彼此用嘴相啄。故乡的海，浮现在他的脑际。

“几分钟了？”

“七分钟了。”

澡堂女又将拧干的毛巾放在银平的额头上。银平泛起一股清凉的快感，冷不防地将脖颈向前伸了伸。

“好痛呀！”他这才苏醒过来。

“怎么啦？”

　　澡堂女以为银平是被热气蒸晕了，将落地的毛巾捡起来，又贴在银平的额上，用手按住。

　　“要出来吗？”

　　“不，没什么。”

　　银平产生了幻觉。那是一种追随这个嗓音优美的姑娘后头的幻觉。那是东京的某条电车道。人行道两旁的银杏树还残存在他的记忆里。银平汗流浃背。他意识到脑袋露在板洞外。形似套上枷锁，身体动弹不得，也就歪起脸来。

　　澡堂女离开银平身旁。对银平这副模样，她有点不安。

　　“就这样只伸出脑袋，你看我有多大岁数？”银平试探了一句。澡堂女不知如何回答才好。

　　“男人的岁数，我可猜不着。”

　　她没有端详银平的脑袋。银平也没有机会说明自己是三十四岁。他估计澡堂女还不到二十岁。从肩膀、腹部乃至腿脚来看，她都是个处女，这似乎是可以肯定的。她几乎没有擦胭抹粉，脸颊显出稚嫩的粉红色。

　　“好了，出来啦。”

　　银平的声调带着几许哀伤。澡堂女把银平咽喉前面的板子打开，抓住绕在他颈上的毛巾的两端，小心翼翼地把银平的脖子拉了出来，就像拖贵重的东西似的，然后给他揩拭全身的汗水。银平在腰间围了一条大毛巾。澡堂女在靠墙的躺椅上铺了白布，她让银平趴在那上面。从肩膀开始，给他按摩了。

　　按摩不仅是揉捏，还用巴掌打，银平过去是一无所知的。

澡堂女的手掌虽是少女的手掌，却格外有力，连续在背上猛烈拍打。银平的呼吸也急促起来，勾起了他的回忆：幼子用圆乎乎的巴掌使劲拍打自己的额头，自己低头看他，他就拼命地打在自己的头上。这是什么时候的幻觉呢。不过现在这个幼子是在墓地的底层用手疯狂地敲打着覆盖在他身上的土墙。监狱那堵黑黢黢的墙壁从四面向银平逼将过来。银平出了一身冷汗。

“是在扑什么粉吗？”银平说。

“是的，您觉得不舒服吗？”

“不。”银平慌忙地说，“又出一身汗啦……如果有人听见你的声音，还觉得不舒服，这瞬间，正是他要犯罪哩。”

她突然停住了手。

“我这号人一听见你的声音，其他一切仿佛都消失了。其他一切都消失，也是危险的。声音，像是不断流逝的时间和生命，既抓不住，也追不上的啊。不，不是这样吗。就说你吧，你什么时候都能发出优美的声音。但是，你这样一沉默下来，无论谁也不能勉强让你发出优美的声音呀。即使强迫你发出惊讶声、愤怒声或者哭泣声，你发出的声音也是不会动听的。因为用不用自然的声音说话是你的自由啊。”

澡堂女就是有这种自由而沉默不响。她从银平腰部按摩到大腿。连脚掌心、脚趾都按摩到了。

“请翻过身来，仰卧……”澡堂女低声地说，声音小得几乎听不见。

“什么？”

“这回请您仰卧……”

“仰？……是仰卧吗？”

银平一边用手按住围在腰间的大毛巾，一边翻过身来。澡堂女刚才略带颤抖的喃喃细语，恍如一阵花香扑进银平的耳朵里，银平动了动身子，花香也随之扑来。芳香般的陶醉，从耳渗入心田。在过去是不曾体会到的。

澡堂女将身体紧紧地靠在窄小的躺椅上，站着摩挲银平的胳膊。她的胸脯仿佛贴在银平的脸上。她发育还不十分丰满。她的长脸蛋略带古典色彩。额头不宽阔，也许是没把头发梳得鼓起，而是往后梳理的缘故，显得颀长，那双炯炯有神的眼睛更加清澄了。从脖子到肩头的线条也还没隆起，胳膊圆乎乎，娇嫩欲滴。澡堂女的肌肤光泽逼得太近，银平不得不闭上眼睛。他眼里看见的，是木匠用的钉箱里装满了细钉，钉子都耀出锐利的光。银平睁开眼睛，仰望着天花板。天花板涂的是白色。

“我饱经风霜，身体比年龄显得苍老吧。”银平喃喃自语。但是他还没说出自己的年龄。

“三十四岁啦。”

“是吗？很年轻嘛。”她控制自己的感情，压低声音说。然后轮到按摩银平的头部，按摩靠墙那边的胳膊。躺椅的一侧贴着墙壁。

“脚趾又长又干瘪，有点像猿猴哩。你知道，我很能走路……每次看到这丑陋的脚趾，我总是毛骨悚然。你那只白嫩的手连那儿都按摩到了。你给我脱袜子的时候，你没吓一跳吗？”

澡堂女没有搭话。

“我也是在本州西北海边生长的。海岸边的黑色岩石凹凸不平。我常光着脚丫，用长脚趾紧紧抓住岩石似地在上面行走呢。”银平半真半假地说。

银平为了这双难看的脚，在青春期不知编过多少回这种谎言了。这双脚连脚背的皮肤也是又厚又黑，脚掌心皱皱巴巴，长脚趾骨节突出面弯曲，令人望而生畏，这倒是事实。

如今他仰卧着让人按摩，看不见脚丫，手搭凉棚望了望。澡堂女给他从胸部揉到胳膊。正是乳房上方的部位。银平的手长得不像脚那样异常。

“您在本州西北什么地方呢？”澡堂女以自然的声音说。

“本州西北的……”银平支支吾吾，“我不愿意谈自己的出身地。我和你不同，我已经没有故乡了……”

她并不想了解有关银平老家的事，也没有留心去打听的样子。这间浴室的照明不知是怎样装置的，在澡堂女身上竟没投下阴影。她一边按摩银平的胸膛，一边将自己的胸部倾斜过来，银平闭上了眼睛，无所措手足。他想把手伸在腹侧，又担心会不会触到她的侧腹。他总觉得，哪怕只是指尖触到人家，自己也会马上挨一记耳光的。于是，银平一阵冲动，仿佛真的挨揍了。他吓了一跳，想睁开眼睛，可眼皮怎么也睁不开。他用力拍打眼睑，眼泪几乎都要淌出来，痛得如同用烧热的针扎了眼珠子一样。

打在银平脸上的，不是澡堂女的巴掌，而是蓝色的手提包。挨打的时候，他不知道是手提包。挨打之后，才看到手提包落在自己跟前。银平也弄不清楚究竟是人家用手提包揍自己，还是将手提包扔给自己。总之，手提包狠狠地打在自

己的脸上却是千真万确。在这当儿，银平苏醒过来……

“啊！”银平喊了一声。

“喂喂……”银平差点把那女子叫住。转眼他想提醒她失落了手提包。可是那女子已经消失在药铺拐角那边了。蓝色的手提包，就在马路当中。它的存在仿佛成了银平犯罪的确凿证据。只见手提包的铜卡口处露出了一叠千圆钞票。银平一开始看到的不是钞票而是作为犯罪证据的蓝色手提包。因为她扔下手提包逃走，银平的行为似乎构成了犯罪。银平就是在这种恐惧中把手提包捡起来的。发现一千圆钞票而大吃一惊，那是捡起手提包以后的事了。

后来银平也曾怀疑过：那家药铺是不是自己的幻觉。奇怪的是，屋敷町没有一家商店，却孤零零地存在这家破旧的小药铺。但是，蛔虫药的招牌明明立在店铺入口的玻璃门一旁。更不可思议的是，在进入屋敷町的电车道拐角处，有两家对称的相同的水果店。两家都摆了一排装着樱桃、草莓的小木箱。银平尾随那女子走过来的时候，除了那女子以外，什么也没看见。不知为什么，那时唯独两家相对的水果店突然跳入他的眼帘。也许是他想把通往那女子家的拐角记住的缘故吧。水果盒里的一粒粒摆得整整齐齐的草莓，也都刻印在眼睛里了。那里确实有水果店呀。或许是电车道拐角处，只有一侧有水果店，自己错以为两侧都有吧。那种时候未必不会把一件东西看成是两件。后来，银平的思想反复地在斗争，想去弄清楚是不是有水果店和药铺。事实上，那条街是否存在也不大明确。他只是在脑子里描划着东京的地理，大致估计罢了。对银平来说，那是女子的去向，就是一条路，仅此

而已。

“对了，她大概不是打算扔掉的吧。”银平一边接受澡堂女的腹部按摩，一边无意地喃喃自语，忽然睁开了眼睛。没等澡堂女发觉，又把眼帘垂下。他的眼神也许有点像地狱里的怪鸟的眼神。关于女子的手提包的事，幸亏没有走嘴把扔掉的东西的名字和扔东西的人说出来。银平抽紧肚皮，尔后痉挛起来。

“痒得慌呀。”银平说罢，澡堂女放松了手。这回真是痒了。银平美滋滋地放声笑了起来。

不管是那女子用手提包揍银平也好，还是将手提包扔给银平也罢，直到现在，银平仍是这样解释：那女子一定以为自己是冲着手提包里的钱才这样跟踪她的；她的恐惧心理爆发了，才扔下手提包逃跑的。不过，也可能那女子不是打算扔手提包，而是用手里的东西来赶走银平，不料用力过猛，手提包脱手而出呢。无论哪种情况，从女子将手提包一晃横打银平的脸部这点看来，两人的距离是相当的近。许是来到寂无人声的屋敷町之后，银平不由自主地缩短了跟踪的距离吧。许是女子发现银平的来势，冷不防扔下手提包逃走吧。

银平的目标不在于钱财。他没有发现，也不曾想过女子手提包里装了一大笔款子。他本来打算消灭这犯罪的明显证据，拾起手提包才发现里面装着二十万圆大钞。两叠平整无折的十万圆钞票，还有存折。看来女子是刚从银行出来回家的路上，她定会以为自己是从银行开始就给人盯梢的。除了成叠的钞票外，只有一千六百块钱。银平打开存折，只见上面支出二十万圆之后还剩下约莫二万七千圆。这就是说，她

们大部分存款都提取了。

银平从存折上了解到，女子名叫水木宫子。如果说他的目标不是图财，而是被女子的魔力牵萦，那么，他应该将这笔钱和存折送还给宫子。但是在银平来说，是不会将钱归还原主的。正如银平尾随女子一样，这笔钱财恍如有魂魄的精灵，也紧追着银平。银平偷钱，这还是头一遭。与其说是偷，莫如说是钱财魇住银平，总不愿离去。

拾手提包的时候，哪谈得上是偷钱。捡起一看，手提包就包含着犯罪的证据。银平把手提包挟在西服的腋下，小跑到电车道。偏巧不是穿大衣的季节，银平买了一块包袱皮，急匆匆地出了店铺。用包袱皮把手提包包裹起来。

银平租了二楼一间房子，过着独身的生活。他将水木宫子的存折和手帕一类东西，放在炭炉上燃烧了。没有记下存折上的地址，也就不晓得宫子的住处了。直到此时没有打算把钱归还原主。烧存折、手绢和梳子固然会有气味却还好些，如果烧手提包的皮革，定会更臭，于是他用剪子把手提包剪成碎片，一片一片地往火上添，花了好多时间。手提包的铜卡口、口红和粉盒上的金属不易燃烧，半夜里就扔到阴沟里。即使被人发现也不要紧，这些都是常见的东西。他将用剩的口红挤了出来，不觉打了个寒颤。

银平注意收听广播，仔细阅读报纸，却都没有报道有关抢劫装有二十万圆和存折的手提包的消息。

“唔，那女子还没去报案呢。她一定有什么隐私不能去报案吧。”银平喃喃自语，蓦地觉得有一堆奇怪的火焰照亮了阴暗的内心深处。银平之所以尾随那女子，是因为女子身上有

一种吸引人的东西。可以说他们都是同一个魔界里的居民吧。银平凭经验明白这点。想到水木宫子可能和自己是同类，他就心荡神驰了。于是，他后悔没记下宫子的住址。

银平跟踪宫子的时候，宫子肯定害怕。即使她自身没有这种感觉，恐怕也会有剧痛般的喜悦吧。人，哪能只有主动者的快乐而没有被动者的喜悦呢。街上有许多美女，银平却偏偏选中宫子跟踪，难道不就像麻药中毒者找到了同病相怜的人吗。

银平第一次跟踪的女子—— 玉木久子的情况就是这样明显的。说是女子，久子不过是个少女。她年纪比声音优美的澡堂女还小，是个高中学生，又是银平的学生。银平和久子的事情被发觉以后，他被开除教职了。

银平尾随到久子家的门前，他被那扇门的威严吓得停住了脚步。连接石墙的门扉，在铁柱格子的上方刻有蔓藤的花样。门扉敞开。久子从蔓藤花饰的对面，回过头来朝银平喊了声“老师！”她那苍白的脸上飞起了一片潮红，艳美极了。

银平也脸颊发热，用嘶哑的声音说：“啊，这里是玉木的家吗？”

“老师，有什么事吗？您是到我家来的吧？”

哪有不打招呼就悄悄跟踪来到学生家里的道理呢。

“是啊，太好啦。这样的房子免于战火洗劫，真是奇迹啊。”银平佯装感叹的样子，望了望门扉里首。

“我家全烧掉了。这里是战后才买的。”

“这里是战后……玉木，令尊是干什么的呢？”

“老师，您有什么事吗？”久子越过铁门上方的蔓藤花饰，

用愤怒的目光瞪了银平一眼。

"嗯,对了。脚气……噢,令尊知道专治脚气的特效药吧？"银平边说边哭丧着脸，心想：在这座豪华的大门前谈脚气这等事，成何体统。但是，久子却认真地反问道：

"是脚气吗？"

"唔，是脚气药。玉木，喏，你在学校不是对同学说过治疗脚气的特效药吗？"

久子睁大眼睛，要把事情追忆起来似的。

银平一直目送着久子,直到她的身影消失在洋房的门口,他才离开逃跑了。银平那双丑陋的脚，仿佛在追逐着银平自己。

银平曾推理：久子大概不至于把自己被跟踪的事告诉家里或学校吧。那天晚上，他苦于头痛的折磨，眼帘忒忒地痉挛，不能成眠。就是睡着，也不时惊醒，睡不长久。每次醒来，他都用手揩去额上渗出的冷冰冰的急汗，凝聚在后脑门的毒素冲上脑顶，然后绕到额头，便觉头痛了。

银平第一次闹头痛，是从久子家的门前逃出来，在附近的繁华街上流连徘徊的时候。在人声杂沓的行人道正中，银平站立不住，按着额头蹲了下来。头痛，同时还感到一阵眼花。像是街上响起叮叮当当的中大彩的铃声。又像是消防车疾驰过来的铃响。

"您怎么啦！"一个女子的膝盖轻轻碰了一下银平的肩膀。银平回头抬眼望了望，她似乎是战后常出现在繁华街上的野鸡。

于是，银平不觉间将身子依靠在花铺的橱窗上，免得妨

碍过往的行人。他将额头几乎贴在橱窗的玻璃上。

“你一直跟踪我吧。”银平对女子说。

“还算不上是跟踪。”

“不是我跟踪你吧？”

“敢情。”

女子回答暧昧，不知是肯定还是否定。要是肯定，女子下面应该接着谈些什么呢？女子却停顿了一会儿，银平等得有点焦急。

“既然不是我跟踪你，就是你跟踪我喽。”

“怎么说都行……”

女子的姿态映在橱窗的玻璃上。也像是映在橱窗玻璃对面的花丛之中。

“您在干什么呢？快点站起来吧。过路人都在看呐。哪儿不舒服呢？”

“哦，脚气。”

银平张口就是脚气，连他自己也感到吃惊。

“脚气痛得走不了路。”

“真没辙。附近有个好人家，歇息去吧。把鞋子袜子都脱掉就好喽。”

“我不愿意让人家瞧见。”

“谁也不看您的脚丫嘛……”

“当心传染。”

“不会传染的。”女子说着，一只手插进了银平的胳肢窝里。

“喂，咱们走吧！”她说着倚靠在银平身上。

银平用左手揪住额头，凝望着映在花丛中的女子的脸。这时，对面花丛中出现了另一张女子的脸。可能是花铺的女主人吧。银平好像要抓住窗对面的一簇洁白的西番莲，用右手撑顶着橱窗的大玻璃，站了起来，花铺老板娘皱起她那双细眉，盯视着银平。银平担心自己的胳膊顶破大窗玻璃流出血来，便把身体的重心倾到女子这边来。女子叉开双脚站得稳稳当当。

“要逃跑可不行呀！”话刚落音，她冷不防地掐了一下银平的胸口。

“唉呀，好痛。”

银平挺痛快的。他不太知道自己从久子的家门前逃走以后，为什么要辗转来到这条繁华街。可那女子掐他的瞬间，他脑门变得轻松多了。恍如站在湖边承受山上迎面拂来的习习凉风，顿时神清气爽。这应是新绿季节的凉风。银平感到，仿佛自己用胳膊肘捅穿了花铺那面湖水般的大窗玻璃，一湾结了冰的湖，涌上了他的心头。那是母亲老家的湖。那湖边虽有城镇，母亲的故乡却是农村。

湖上雾气弥漫，岸边结冰，前头锁在云雾之中，无边无垠。银平邀请母亲家血统的表姐弥生到结了冰的湖面上散步。不，与其说邀请，不如说是引诱出来的。少年银平曾经诅咒、怨恨过弥生。还曾起过这样的邪念：但愿脚下的冰层裂开，让弥生陷进冰层下的湖水中。弥生比银平大两岁，银平的鬼点子比弥生多。银平虚岁十一岁时，银平的父亲莫名其妙地死去了。母亲惴惴不安，要回娘家去。比起在优裕的环境下成长起来的弥生来，银平确是更需要有些鬼点子。银平初恋所

以是他的表姐，原因之一也许是有一个秘密愿望，那就是不希望失去母亲。银平幼年的幸福，是在同弥生漫步在湖边小路上，双双倒影在湖面。银平一边凝望着湖一边行走，思慕着湖面两人的倒影将永不分离，直到天涯海角。然而幸福是短暂的。比他大两岁的少女，约十四、五岁，作为异性，似乎要遗弃银平。再说，银平的父亲亡故，母亲故乡的乡亲们都很忌讳银平家。弥生也疏远了银平，公开瞧不起他。那时候银平虽起过这样的念头：但愿湖面的冰层裂开，弥生沉在湖底里就好了。不久，弥生便同一个海军军官结了婚，现在可能成了寡妇。

如今银平从花铺的窗玻璃，又联想到湖面的冰层。

“你拧得人家好痛啊。”银平一边摩挲胸口一边对野鸡说，“拧出青瘢来啦。”

“回家让太太看看吧。”

“我没太太。”

“你说什么呀。”

“真的，我是独身教员。”银平不在乎地说。

“我也是个独身女学生呐。”女子回答。

银平心想，这女子肯定是信口开河。他也不再看她一眼，可一听到是女学生，又头痛起来。

“是脚气痛吗？所以我说不要走那么多路嘛……”女子说着看了看银平的脚板。

银平思忖：自己跟踪到家门前的玉子久子，这回反过来是玉木久子跟踪自己来了。让她看见同这样的女子散步，她会怎么想呢？银平抽冷子回头望着熙来攘往的人群。银平虽

不知道进了门的久子是否还到大门口来，不过他确信：此刻久子的心肯定会追赶自己来的。

第二天，久子那班有银平上的国语课。久子在教室门外伫立。

“老师，药。”她说着敏捷地将一包东西塞进银平的衣兜里。

银平昨晚头痛，没有备课，再加上睡眠不足，疲劳不堪，这堂课就让学生作文。题目自由选择。一个男学生举手问道：

“老师，也可以写生病的事吗？”

“噢，写什么都可以。”

“比如说，虽说粗鲁些，写脚气可以吗……”

他的话，引起了哄堂大笑。但是，学生们都望着这男生，没有人将奇异的视线投向银平。他们似乎并不是嘲笑银平，而是在嬉笑那个男生。

“写脚气也可以吧。老师没有这方面的经验可供参考。”银平说着望了望久子的座位。学生们还在嬉笑。不过这笑声似乎是袒护银平无罪。久子只顾埋头写着什么，没有抬起脸来。连耳朵也飞红了。

久子把作文交到教师的桌面上。这时，银平看清楚她的作文题目是《老师给我的印象》。银平心想：是写自己无疑了。

“玉木，请课后留一下。”银平对久子说。

久子不愿让人发觉似地微微点了点头，向上翻了翻眼珠，瞟了一下银平。银平感到仿佛挨她瞪了一眼。

久子一度离开窗际凝望着庭院，待到全体同学把作文都交齐以后，她才转过身来，走近了教坛。银平慢悠悠地把作

文扎好，站起身来。一直走到廊道上，他什么也没有言语。久子跟在后头同银平相距一米远。

“谢谢你给我带来的药。”银平回过头说，“脚气病的事，你是不是对谁说了？”

“没有啊。”

“对谁都没说吗？”

“嗯。对恩田说过。因为恩田是我的好友……”

“对恩田说了？……”

“只对恩田一人说了。”

“对一人说，就等于对大伙说嘛。”

“不可能吧。我是私下同恩田说的。我和恩田之间彼此没有什么秘密可保的。我们相约过，无论什么事都要说实话。”

“是这种好友关系吗？”

“是啊。就是家父脚气的事吧，我正和恩田谈着，被老师听见了。”

“是这样吗。但是，你对恩田不保守任何秘密吗？这是假话吧。你好好想想看。你说你对恩田是没有什么秘密可保，那么你能一天二十四小时都同恩田在一起，把心里的事一桩桩地连续谈上二十四个小时吗？那也是谈不完的呀。比如，睡着做的梦，早晨醒来又忘了，你又怎样对恩田说呢。也许那是同恩田关系破裂、企图杀死恩田的梦呢。”

“我不做这样的梦。”

“总之，所谓好友彼此没有什么秘密可保，这是一种病态的空想，是一具女孩子弱点的假面具。所谓没有秘密，只是天堂或地狱的故事，人世间是绝没有这等事的。你说对恩田

没有秘密，你就不是做为一个人存在，也不是个活人了。你扪心自问吧。”

久子一下子不理解银平说的这番道理，也无法领会银平为什么要说这番道理。她好不容易才反驳了一句：

“难道友情就不可信吗？”

“没什么秘密的地方是不会有什么友情的啊。岂止没有友情，连一切人的感情也是不会产生的。”

“啊？”少女还是不能理解似的。

“凡是重要的事，我和恩田彼此都交谈的。”

“那，谁知道呢……最重要的事，以及好像海滨最末端的细沙般无关重要的事，你不一定都对恩田说嘛，不是吗？……令尊的事和我的脚气究竟有多重要呢。对你来说，恐怕是无足轻重的吧。”

听了银平这番故意刁难的话，久子仿佛被人把脚拖在空中兜圈，突然又掉落下来似的。她脸色刷白，哭丧着脸。银平用和蔼的口吻继续抚慰说：

“你家里的事，难道你什么都告诉恩田吗？未必吧。令尊工作上的秘密，你没说吧。瞧，今天的作文，你好像是写我的事。就以它来说，你写的事，有些也没有告诉恩田吧。”

久子用噙满泪水的眼睛尖利地瞪了一眼银平，沉默不响了。

“玉木，令尊战后事业成功，真了不起啊。我虽不是恩田，可我也想听你详谈一次啊。”

银平装做若无其事的样子，却显然带着强迫的口气。那样一座宅邸，如果是战后买的话，就难免会让人怀疑多半是

靠所谓黑市买卖的不正当手段或犯罪行为弄来的钱。银平向久子叮了一句，企图堵住她的嘴，使他自己跟踪久子的行为正当化。

不过，银平想到发生昨天的事情以后，久子今天仍来上自己的课，想到她把脚气药带来，又写了题为《老师给我的印象》的作文……那就不必担忧了。银平再次确认了自己昨夜的推理。另外，银平之所以像神志不清的酩酊醉汉或梦游般的地跟踪久子，是因为被久子的魅力所牵萦。久子已经将自己的魅力倾注在银平的身上。久子昨天被跟踪，说不定她已意识到自己的魅力了吧。毋宁说，她暗自沾沾自喜呢。银平被这不可思议的少女弄得神魂颠倒了。

银平觉得，给久子施加压力应到此适可而止，他便抬起头来，只见恩田信子站在走廊的尽头，盯视着自己。

“你的好友担心，等待着你呐。那么……”银平放开了久子。久子打银平面前走过，向恩田那边跑去，那副样子不像是个少女。她远离银平，垂头丧气，仿佛越走越慢了。

三四天后，银平向久子致谢说：

“那药真灵。多亏你的药，全好了。”

“是吗。”久子十分快活，脸颊染上红潮，浮现出可爱的酒窝。

事情不止于久子可爱，她和银平之间的关系被恩田信子揭发，学校甚至把银平革职了。

此后，又过了几个春秋，银平如今在轻井泽的土耳其澡堂里，一边让澡堂女按摩腹部，一边浮想久子的父亲在那宏伟壮观的洋房里，坐在豪华的安乐椅上，用手揪脚皮的姿态。

“唔，有脚气的人，大概不能洗上土耳其澡吧。被蒸汽一熏，痒得可受不了。”银平说着轻蔑地一笑。

“有脚气的人会来这儿洗澡吗？”

“难说。”澡堂女不打算正面回答。

“我们也不知道什么是脚气。那是过着奢侈生活，脚柔嫩的人才长的呢。高贵的脚，却生长着卑贱的病菌。人生就是这么回事。像我们这双猿猴般的脚，脚皮又硬又厚，即使培植，也是生长不出来的。”银平嘴上说着，心里想，澡堂女白皙的手正在按摩自己那双丑陋的脚心，潮乎乎地黏在上面离不开似的。

“这是连脚气都讨厌的一双脚呐。”

银平皱了皱眉头。此刻格外舒适，为什么要对这漂亮的澡堂女谈及脚气的事呢？难道非说不可吗？那时候，肯定是对久子撒了谎。

在久子家门前，银平说出了自己为长脚气所懊恼，打听了治脚气的药名，这是急中生智，信口撒了个谎。三四天后，他向她致谢说：“脚气全好了”，也是在继续撒谎。银平并没长什么脚气。上作文课时他说了“没有经验”，这倒是真的。久子给他的药，他全给扔掉了。他对野鸡说自己闹脚气弄得筋疲力尽，这依然是心血来潮，接着上次的谎言撒的谎。撒过一次谎，开口就是谎言。如同银平跟踪女子一样，谎言也总跟在银平的后头。罪恶恐怕也是这样的吧。犯过一次罪，罪恶总跟在后头，让你重犯。恶习也是如此。尾随一次女子，这毛病又让银平再次跟踪女子了。就好像脚气病那样顽固。不断传染，决不根绝。今年夏天的脚气，暂时治好了，明年夏

天还会长出来。

“我没长脚气吧。我不知道什么是脚气。”银平脱口而出，仿佛是在申诉自己。哪有人会用肮脏的脚气，去比喻跟踪女人的高尚的战栗和恍惚呢。莫非是撒过一次谎，谎言又让银平这样联想吗？

但是，在久子家门前，急中生智，信口撒谎生了脚气，这是不是因为自己的脚长得丑陋，有点自卑感呢。眼下银平的头脑里忽地掠过了这一闪念。这么说来，跟踪女子，也是这双脚干出来的，难道还是跟丑陋有关吗？想起来了，银平惊愕不已。莫非是肉体部分的丑陋憧憬美而哀泣？丑陋的脚追逐美女，难道是天国的神意吗？

澡堂女从银平的膝头一直摩挲到小腿。她背向着银平。也就是说，银平的脚当然是完全置于澡堂女的眼皮底下。

“好，行了。”银平有点着慌。他将长长的脚趾关节往里弯曲，收缩起来。

澡堂女用美妙的声音说：

“给您修剪脚趾甲好吗？”

“脚趾甲……啊，脚的趾甲……给我修剪脚趾甲吗？”银平想要掩饰自己的狼狈样子。“长得相当吧。”

澡堂女用手掌贴在银平的脚心上，以她柔软的手把猿猴般弄弯了的脚趾舒直，一边说：

“是长点儿……”

澡堂女修剪趾甲又轻巧又细心。

“你长呆在这儿就好喽。”银平说。他想通了，听任澡堂女摆布他的脚趾了。“想看你的时候，到这儿来就可以了。想

让你按摩，只要指定号码就行了吧。”

“嗯。”

“我不是陌生的过路人。也不是来历不明的人。更不是过路时不跟踪就会失去第二次见面机会的人。我说得似乎太玄妙了……”

银平想通了，任凭摆布，毋宁说这是脚的丑陋在催人落下幸福的热泪。让澡堂女用一只手支撑着修剪脚趾甲，把自己那双丑陋的脚暴露出来，这是银平从来没有过的。

“我的话虽然有点玄妙，却是真的啊。你有过这种经验吗？对陌生人当做过路人分手后，又感到可惜……这种心情，我是常有的。那是多好的人啊，多美的女子啊。在这个世界上，再没有第二个人能使我这样倾心。同这样的人萍水相逢，许是在马路上擦肩而过、许是在剧场里比邻而坐，或许从音乐会场前并肩走下台阶，就这样分手，一生中是再不会见到第二次的。尽管如此，又不能把不相识的人叫住，跟她搭话。人生就是这样的吗？这种时候，我简直悲痛欲绝，有时则迷迷糊糊，神志不清。我想一直跟踪到这个世界的尽头，可是办不到啊。因为跟踪到这个世界的尽头，那就只有把她杀掉了。”

银平最后说得过份了，猛然倒抽口气。他掩饰过去似地说：

“刚才所说的，有点言过其实。要是想听听你的声音，就给你挂个电话，这多好，你不同于客人，你是被动的啊。你喜欢的客人，即使你衷心希望他再来，但是来不来就主听客便，也许不会再来第二次了。你不觉得人生无常吗？所谓人生，就是这么回事。”

银平盯视着澡堂女的脊背，只见她的肩头随着修剪趾甲动作而微微起伏。修剪完毕，她依然背向银平，踌躇了一会。

“您的手呢？……”她回头冲着银平。银平躺着把手举到胸前瞧了瞧。

“手指甲没脚趾甲长得长哩。也没有脚丫脏。”

他不回绝，澡堂女也给他修起手指甲来。

银平明白，澡堂女对银平越发厌烦了。刚才出言不逊，也给自己留下令人作呕的感觉。跟踪极至，真的就是杀人吗？和水木宫子的关系仅仅是捡起她的手提包，也不知道还能不能第二次见面。就如同过路分手一样。同玉木久子完全被隔离了，分别后就难以再见。追到绝境，却没杀人。也许久子和宫子都在他手够不着的世界里消失了吧。

久子和弥生的脸，鲜明地浮现在银平的眼前，简直令人吃惊，银平把她们的脸同澡堂女的脸相比较。

“你这样周到，客人不再来才怪啦。”

“哟，我们是做买卖嘛。”

“哟，我们是做买卖嘛，声音这么悦耳动听。”

澡堂女把脸扭向一旁。银平害羞似地闭上眼帘。从合上的眼缝里，朦胧地看到白色的乳罩。

“拿掉它吧。”银平说着揪住久子的乳罩一端。久子摇了摇头。银平用力一拽。手中的松紧带一伸缩，久子立刻满脸飞红。银平直勾勾地望着手中的乳罩。

银平睁开眼睛，看了看自己的右手，澡堂女在为自己修剪指甲呢。久子比澡堂女小几岁？可能小两三岁吧？如今久子的肌肤大概也像这澡堂女那样变得白皙了吧。银平身上飘

溢出久留米产的藏青棉布服的香味。是银平少年时代的穿着。这是由女学生久子身穿的青哔叽裙子的颜色引起的联想。久子把脚伸进那青哔叽色的裙子里。她落泪了。银平的眼眶里也镶着泪珠。

银平的右手手指毫无力气了。澡堂女用左手托住银平的手，右手拿着剪子，利索地修剪着。银平觉得这是在母亲老家的湖边，和弥生手牵手地漫步冰湖上，银平的右手是瘫软无力的。

“你怎么啦？”弥生说着折回岸上。银平心想：那时如果紧握她的手，恐怕自己早把她沉到湖的冰层之下了吧。

弥生和久子并非过路人，银平知道她们在什么地方，并且有联系，随时都可以见到。尽管如此，银平还是跟踪她们。尽管如此，银平还是被迫离开她们了。

“您的耳朵……弄弄吧。”澡堂女说。

“耳朵？耳朵怎么弄。”

“给您弄弄，请坐起来……”

银平支起身子，坐在躺椅上。澡堂女轻柔地揉着银平的耳垂，将手指伸进他的耳朵里，他就觉得手指在里面微妙地转动似的。掏出了耳朵里的浑浊物，耳朵变得舒服了，还有多少蕴蓄着些香味。听见微妙的细碎的声音，随着声响又传来微妙的震动。仿佛澡堂女用另一只手轻轻地继续敲打着伸进银平耳孔的那只手指。银平顿觉奇异，恍恍惚惚了。

“怎么啦？好像是个梦啊。”他说着掉过头去，却看不见自己的耳朵。澡堂女将胳膊稍许偏向银平的脸，重新将手指伸入银平的耳朵里，这回是慢旋转了。

“这是天使的爱的喃喃细语啊。我要把迄今凝结在耳朵里的人间的声音全都拂除，只想听你那悦耳的妙音。好像人间的谎言也从耳朵里消失了。”

澡堂女将赤裸的身躯靠到赤裸的银平身上，对银平演奏出天上的音乐。

“手艺太粗糙了。”

按摩结束了。澡堂女给依然坐在那里的银平穿上袜子，扣上衬衣的钮扣，穿上鞋系好了鞋带。银平自己做的，只剩下系好裤腰带和打上领带了。银平出了浴室，在喝冰橘子汁的时候，澡堂女站立在他身旁。

接着澡堂女一直相送到大门口，一走出夜幕笼罩下的庭院，银平看见了一个巨大的蜘蛛网的幻影。有两三只秀眼乌连同各式各样的虫子一起挂在蜘蛛网上。青色的羽毛和可爱的白色的眼圈，鲜艳夺目，秀眼乌只要扑打翅膀，蜘蛛网丝也就会弄断的吧。可是它紧紧地合起翅膀，挂在网上。看样子蜘蛛若一靠近，它就会啄破蜘蛛的肚皮。蜘蛛在网中央将尾部向着秀眼乌。

银平把眼抬得更高，仰望着黑黝黝的森林。母亲老家的湖岸，夜间失火了，那里正映现着这般情景。银平仿佛被映现在水面上的夜火所吸引。

水木宫子被人抢走了装有二十万圆的手提包，可是她没有去警察局报案。对宫子来说，二十万圆是一笔大钱，与命运相关，但她却有口难言。也许可以这样说，银平大可不必为这件事下行逃到信州，如果说有什么东西跟踪银平，可能就是银平手中的钱吧。看来不是银平偷了钱这件事，而像是

钱本身追逐着银平不放。

银平无疑是偷了钱。他差点要对宫子说：手提包掉了。可见这不能构成抢劫的罪名吧。宫子并不认为是被银平抢走。也没有明确下结论是银平偷的。宫子在马路当中扔掉手提包回来的时候，在场的只有银平一人，首先怀疑银平这是理所当然的。但是宫子并没有亲眼目睹，也许银平没有捡到，而是其他行人捡去呢？

“幸子，幸子！”

那时宫子一跨进大门，就呼唤女佣。

“我把手提包弄丢了。你给我去找找好吗？就在那家药铺前。赶紧跑去吧。”

“是。”

“慢吞吞的，就被别人捡走啦。”

宫子喘着粗气，登上了二楼。女佣阿辰紧跟宫子上了二楼。

“小姐，听说您丢了手提包……”

阿辰是幸子的母亲。阿辰先到这家，然后再把女儿叫来。宫子过着独身生活，这个小小的家庭本来不必雇用两个女佣，可是阿辰抓住这家的弱点为所欲为，她的存在超过了女佣的身份。阿辰有时把宫子称作“太太”，有时又叫做“小姐”，有田老人到这家来的时候，她一定把宫子称作“太太”的。

有一回，宫子受她诱导，无意中向她说：

“京都的旅馆里，侍候我的女佣，在我独身一人的时候，就叫我‘小姐’呢。有田在场的时候，尽管我们的年龄相差很大，她还是唤我‘太太’……‘小姐’的称呼也许是把人

看作是小傻瓜吧。不过，听着倒有几分令人可怜。我很是悲伤啊。”

阿辰回答说：“那么以后我也这样称呼您吧。”从此以后，她就这样沿袭下来了。

“但是，小姐，走路丢掉手提包，不是有点蹊跷吗？手上又没有拿其他东西，只拎着一个手提包嘛。”

阿辰瞪圆了小小的眼睛，直勾勾地仰视着宫子。

阿辰的眼睛不睁大也是滚圆的。活像镶嵌着一对小铜铃。和阿辰长得一模一样的幸子，她的小眼睛一睁圆，着实可爱。阿辰也许是眼尾短细的关系，看上去眼睛过分突出，显得很不自然，令人望而生畏，不免要提高几分警惕。事实上，同阿辰的眼睛碰在一起，从她的眼神来看，她的眼睛的深处不知隐藏着什么东西。那双淡茶色的明眸，反而给人以一种冰冷的感觉。

她那张白皙的脸也是又圆又小。脖颈粗大，胸部丰腴，越往下越肥胖。双脚却很细小。女儿幸子的小脚之可爱，简直令人瞠目。但是，母亲的脚脖子很细，小脚也显得有点丑陋。母亲和女儿都是小个子。

阿辰的脖颈肉乎乎的。虽然是仰视宫子，脑袋并没有抬起多少，只是向上翻了翻眼珠子。宫子站立在那儿，阿辰仿佛看透了宫子的心。

“掉了就掉了嘛。”宫子用责备女仆的口吻说，“证据就是手提包没有了嘛，不是吗？”

“小姐，您不是说就掉在那家药铺前吗？可是哪有这种道理呢，那样一个手提包，连丢掉的地点，甚至是在附近丢掉

您都知道，竟也能丢掉了……”

“掉了就是掉了嘛。”

“往往有这种情况，如同容易把伞忘了一样。可是明明手里拿着的东西怎么会掉呢，这比猿猴从树上掉下来还不可思议哩。”阿辰又端出了奇妙的比喻来。

“一发觉掉了，您拾起来不就好了吗？”

“那还用说。你这是什么意思？要是掉了当场就发觉，还能丢得了吗！”

这时宫子才发觉自己依然穿着外出的西服裙，她上了二楼，直挺挺地立着一动不动。不过，宫子的西服衣橱、和服衣柜都在二楼四铺席半的房间里。有田老人来时，是用贴邻的八铺席的双人房间，更衣倒是很方便。这也说明：阿辰的势力已从楼下扩张起来。

“请你到楼下拧条手巾来，要用凉水的。我出了点汗啦。”

“是。”

宫子以为自己这么一说，阿辰就会下楼；再加上自己光身擦汗，阿辰不会再呆在二楼的了。

“好，我把冰箱里的冰块加在洗脸盆的水里，让您擦吧。”阿辰回答。

“你就不用管了。”宫子皱了皱眉头。

阿辰下楼梯，与正门的门廊开启是同一时刻。

“妈妈，我从药铺前一直找到电车道，都没找到太太的手提包。”门口传来了幸子的话声。

“我也估计到了……你上二楼告诉太太吧。那你是不是去报告派出所了呢？”

“哦？还要去报告派出所吗？”

“真粗心，没法子，去报告吧。”

“幸子，幸子。”宫子从二楼呼唤。“不用去报告了，里面又没放什么贵重的东西……”

幸子没有回答。阿辰将洗脸盆放在木盘上，端到二楼来。宫子连西服裙也脱掉，只剩下一件衬衣裙了。

“给您擦擦背好吗？”阿辰使用了非常恭敬的话。

“不用了。”宫子接过阿辰给她拧好的手巾，伸出双腿，从腿脚擦起，连脚趾缝都擦到了。阿辰将宫子揉成一团的袜子，展平叠好。

“行了，那是要洗的。”宫子将手巾扔到阿辰的手边。

幸子一上二楼，在贴邻的四铺席半房间的门槛处，双手着地施礼说：

她的举止带几分滑稽，可爱极了。

阿辰对宫子有时分外殷勤，有时粗心大意，有时又粘粘糊糊、亲亲昵昵，一时一变，反复无常。但她对女儿却严格进行这种礼法的教育。有田老人回去时，她指教幸子给老人系鞋带。有一回，患神经痛病的有田老人将手搭在蹲在他跟前的幸子的肩膀上要站起来。宫子早就看透阿辰是有意让幸子从宫子手里将老人夺过来。但是，宫子不知道阿辰是不是已经把她的企图详细地告诉了十七岁的幸子。阿辰还让幸子抹上了香水。宫子提及这件事时，阿辰便回答说：

“因为这孩子体臭太厉害了。”

“让幸子去报告警察局怎么样？”阿辰追逼似地说。

“你真罗嗦。”

“多可惜呀。里面有多少钱呢？”

“没装钱。”宫子说着闭上眼睛，把冰凉的毛巾敷在上面，一动不动地呆了一会儿。心脏跳动又加快了。

宫子有两个银行存折。一个是用阿辰的名义，存折也放在阿辰手里。这笔钱是不让有田老人知道的，这是阿辰给出的主意。

二十万圆，是从宫子名下的存折里提取的。不过，取钱这件事，即使对阿辰也是保密的。她担心，一旦有田老人发觉，会问起二十万圆的用途，她也就不能粗心大意，去报告警察局了。

在某种意义上，对宫子来说，二十万圆是出卖青春的代价，是宫子的血汗钱。宫子为了它，只得将自己年轻的身躯任凭半死的白发老人摆布，浪费了自己短暂的黄金年华。这笔钱掉落的一瞬间就被人捡去，没给宫子留下什么。这是无法令人相信的。再有，如果说把这笔钱花了，花完之后，也是可以回忆起来的。如果说把这笔钱积蓄起来，又白白地丢失了，那么回想起来会令人心痛的。

丢失二十万圆的时候，宫子并不是没有一瞬间的战栗。那是快乐的战栗。宫子觉得与其说她惧怕跟踪自己的男子而逃路，不如说她对突然涌现的快乐感到震惊才转过身来的。

当然，宫子不认为是自己把手提包丢了。正如银平不明确她是用手提包打自己还是将手提包扔给自己一样，宫子也不知道自己是打他还是扔给他。但是，手是有强烈感觉的。手心热乎乎，有点麻木了，传到胳膊，传到胸部，全身剧痛，恍恍惚惚，麻木不仁了。在男子跟踪过程中，她浑身热血沸腾，

蕴蓄在体内的东西瞬间仿佛全部燃烧起来。埋藏在有田老人背后的青春，一时复活了，像是一种复仇了的战栗。如此看来，对宫子来说，花了漫长岁月积蓄二十万圆的自卑感，这一瞬间像是得到全部补偿了。因此，钱不是白白失去，而是付出多大代价就获得多大补偿。

事实上却又好像与二十万圆毫无关系。在用手提包打男子还是将手提包扔给男子的时候，宫子简直把钱的事忘得一干二净。连手提包从自己手中脱落也没有发觉。不，在她转过身来就逃跑的时候，她也没有想起来。从这个意义上说，宫子弄丢手提包是正确的。另外朝男子扔去之前，宫子实际上已忘却手提包，也忘却手提包里还有二十万圆现金。那时宫子心里只涌起被男子跟踪的波澜思绪。当这波澜猛然撞击的一刹那，手提包丢失了。

宫子跨入了自家的大门，那种快乐的麻木依然残留着。她为了掩饰过去，就径直登上了二楼。

“我想脱光，请你到楼下去吧。”宫子从颈项揩到胳膊，对阿辰说了这么一句。

“到洗澡间去洗洗怎么样？”阿辰用怀疑的目光望了望宫子。

“我不想动了。”

“是吗。但是，在药铺前——从电车道来到这里才丢的，这是确实的吧。我还是到派出所去问问……”

“我不知道是在哪儿丢的。”

“为什么呢。”

“因为我被人跟踪……

宫子只想早点独自拭去战栗的痕迹,不留神地说走了嘴,阿辰闪动着滚圆的眼睛。

“又给跟踪了?”

“是啊。”

宫子突然变得严肃起来。然而，话既说出，快乐的依恋也就烟消云散，留下的只是不寒而栗，浑身汗毛都直竖了。

“今天是直接回家的吗?又领着男子到处走才把手提包失落的吧。”

阿辰回头看了看坐在那里的幸子，说：

“幸子，发什么愣呀。”

幸子眨了眨眼睛，刚站立起来，突然打了个趔趄，满脸绯红了。

宫子经常被男人跟踪的事，幸子是知道的，有田老人也知道了。有一回，在银座的马路当中，宫子悄悄地对老人说：

“有人跟踪我呐。”

“什么?”老人刚要掉过头去，宫子制止说：

“不能看!”

“不能吗?你怎么知道有人跟踪呢?”

“当然知道罗。刚才从前边来的那个大高个嘛,他头戴绿色帽子呢。”

“我没注意，刚才错过去的时候，是不是给暗号了呢。”

“真糊涂,难道您要我问他,你是过路人还是闯入我生活中的人?”

“你高兴了吗?”

“那么我试试……唔,打赌吧。看他跟到哪儿……我真想

打个赌呐。跟一个拄着手杖的老人一起走是不行的，您就进去那家布店瞧着好罗。我走到那头再折回来，这段路有人跟踪，您就得输给我一套夏天的白色西服。不是麻布料的哟。”

“如果宫子你输了呢？……”

“什么？那您就通宵枕在我的胳膊上好罗。”

“可不许耍赖，回头或者跟他搭话呀。”

“当然罗。”

有田老人预料这次打赌定会输的。老人心想即使输了，宫子还是让自己通宵枕着她的胳膊的。可是，自己入梦了，谁知道还是不是枕在她的胳膊上呢。老人苦笑着走进了卖男服布料的布店里。目送着宫子和跟踪她的男人，老人心中不可思议地激荡着青春的活力。这不是忌妒。忌妒是不容许的。

老人家里有个美人，那是以女管家的名目雇来的。她比宫子大上十几岁，是个三十开外的人。一个年近七旬的老人，分别枕着这两个年轻人的胳膊。对老人来说，惟有母亲才能使他忘却这个世界的恐怖。老人告诉女管家和宫子，她们彼此的存在。老人吓唬宫子：假使她们两个相互嫉妒，老人在恐怖之余，也许会变得狂暴，从而加害于她们，或是引起心脏麻痹，猝然暴死。这么说是信口开河，老人还是有一种妄想被害的恐怖症，至于心脏衰弱的事，宫子早已知道，在老人必要时，用柔软的掌心安详地给他摩挲胸口，或把美丽的脸颊悄悄地贴在他的胸间。这个叫梅子的女管家不见得不忌妒。宫子凭经验不由地觉察到有田老人刚进宫子的家，讨好宫子的日子，就是被梅子嫉妒之时了。年轻的梅子对这样的老人还会有忌妒心吗？宫子觉得无聊，产生了一种厌世的情

绪。

有田老人常在宫子面前夸奖梅子是“家庭式”的，所以宫子有时也感到老人是想从自己身上寻求一种娼妇式的东西。不过，对宫子也好，对梅子也罢，很明显老人渴望的是母性的温存，有田两岁时，生母就和父亲离婚了，接着来了继母。这个情况，老人对宫子反复说了好几遍。

“就说继母吧，如果也能像宫子或梅子那样，到我们家来，我该有多幸福啊。”老人对宫子娇声娇气地说。

“这谁知道呢。我嘛，您要是继子我就虐待您。您一定是个可恨的孩子吧。”

“是个可爱的孩子呐。”

“为了弥补继子受虐待，您这把岁数，还招来两位好母亲，您不是很幸福吗？”宫子带着几分讥讽的口吻说。

老人却答道：“的确是啊。我很感谢哩。”

有什么可感谢的！宫子似乎动怒了。但对于这年近七旬的劳动者这般情形，她不禁又觉得可以从中悟到一点人生的哲理。

有田老人是个劳动者，他对宫子慵懒的生活万分焦灼。宫子一个人呆着无所事事。每天过得似等非等老人的生活，青春的活力也逐渐消失了。女仆阿辰干嘛这般精神百倍呢？宫子有点不可思议。老人出外旅行，总是由宫子陪伴。阿辰给她出主意，让她虚报房费。就是说，在帐单上多开帐目，将多收部分退回宫子。即使有旅馆给办这种事，宫子也觉得自己委实太凄惨了。

“要不就抽点茶钱和小费，请太太到隔壁房间去算帐吧。

老爷是讲究体面的，让他多给点茶钱和小费，他一定会给的。去隔壁房间之前，从中抽头，比如给三千圆就抽一千，藏在腰带里或者罩衫胸间，人家是不会知道的。”

“唉呀，真叫人吃惊，这太小气，太琐碎了……”

然而，算算阿辰的工资，恐怕就不是琐碎了。

“可不是琐碎呀。要攒钱嘛，得积少成多。像我们这种女人……要积蓄点钱，就得日积月累啊。”阿辰极力地说，“我是同情太太的，怎能忍心眼看老头子白白地吸吮太太的青春血液呢。”

有田老人一来，阿辰连声调都变了，简直好像烟花女一样。对宫子来说，刚才阿辰那番话实在有点令人毛骨悚然。宫子不禁寒心。但是，比起阿辰的声调或话语更使宫子寒心的是：有如日积月累的贮钱或与其相反，时光的迅速流逝，宫子的青春年华也就消逝了。

宫子和阿辰所受的教养不同。战败以前，宫子是在所谓蝶花丛中抚养成长的孩子，她的确没想到连付旅馆费都要从中捞取油水。她觉得似乎可以证实出谋划策的阿辰，在厨房里零零星星地小偷小摸过了。就拿一剂感冒药来说，阿辰去买同差使幸子去买，价钱就相差五圆十圆的。阿辰就是这样积少成多的。她究竟积攒了多少钱呢？宫子出于好奇，也曾起过一个念头：从阿辰的女儿幸子那儿探听探听吧。看样子阿辰没有给她女儿零花钱，大概连存折也没给她女儿看过。反正数目有限，不屑一顾。然而对阿辰积少成多，犹如蚂蚁般的秉性又不能等闲视之。总之，阿辰的生活是一种健康的，而宫子则无疑是一种病态的。宫子年轻美貌，似乎是一种消耗

品；相形之下，阿辰活着却不需消耗自己的什么东西。宫子听说阿辰曾被阵亡的丈夫弄得吃尽了苦头，油然生起一种轻松的感觉。

“逼得你哭了？”

“当然是哭了……几乎没有一天不把眼睛哭得红肿的。他甩过来的火筷子，扎在幸子的脖颈上，如今还留着一块小伤疤呢。在脖颈后头呢。您瞧瞧就明白。那伤疤是再好不过的证据啦。”

“什么证据……”

“还问什么呢，小姐。不明白的，要说也说不出来啊。”

“可是，像你阿辰也会受人欺侮，可见男人还是了不起的啊。”宫子佯装不知道的样子。

“是啊。不过，唉，要瞧你怎样看罗。那时候，我迷上了我的丈夫，简直就像被狐狸精迷住了，对他是真心实意的啊……如今狐狸精已不附身，太好啦。”

听阿辰这么说，宫子不禁又回忆起自己的少女形象来，那时由于战争，自己失去了初恋的情人。

宫子是在富裕家境中成长的缘故吧，在某些地方，她对金钱是恬淡无欲的。二十万圆，对如今的宫子来说，虽是一笔巨款，但已经失去的东西，与最近失去的二十万圆是不能同日而语的。当然，宫子是无法赚到二十万圆的。由于需要才从银行提取这笔钱，因此宫子对此一时大惑不解。二十万圆巨款，如果捡钱人把钱送回来，也许是会见报的。银行存折也放在里面，失主的姓名和住址都写得清清楚楚。是会由捡钱人直接送到失主家里，或是由警察前来通知的。宫子三

四天来都很留意看报纸。她觉得跟踪她的男人也是会知道她的姓名和住址的。还是那男人偷走的吧。要不然那男子捡到了手提包，或者即使没有捡到，他不是应该紧紧跟踪上来才是吗？还是挨了人家用手提包打，吓得逃跑了呢？”

宫子弄丢了手提包，是在银座让有田老人买夏天白色衣料以后刚过一星期的事。在这一周内，老人没到过宫子家中。老人是在发生手提包事件之后翌日晚才露面的。

“唉呀，您回家啦。”阿辰兴冲冲地相迎，把被打湿了的伞接过来，又说：“您是走路来的吗？”

“啊，真是倒霉的天气。可能是梅雨天哩。”

“您感觉痛吗？幸子、幸子……”阿辰呼喊幸子。“对，对，我让幸子洗澡去了。”

阿辰说着就赤着脚，迈下去给老人脱鞋。

“如果已经烧好洗澡水，我想洗个澡暖和暖和。阴森森的，像今天这样气候骤冷，就……”

“有点不舒服了吧。”阿辰说着皱了皱那双小眼睛的短眉毛。

“哎呀，我干了一件不合适的事了。不知道您回来，我让幸子先洗澡去了，可怎么办呢？”

“不要紧的。”

“幸子，幸子，赶紧出来吧。你把澡盆表面那层轻轻舀出来，弄干净点……那边也好好冲冲……”阿辰急匆匆地走了，她把水壶坐在煤气炉上，点燃了澡盆的煤气，又折了回来。

有田老人依然穿着雨衣，他伸出双腿自己摩挲。

“您洗澡时让幸子给您按摩一下吧？……”

“宫子呢？”

“噢，太太说她去看新闻片就来……她是到新闻影院去，很快就会回来的。”

“请你给我叫个按摩师来。”

“嗯。是往常那个……”阿辰说着站起来把老人的衣服拿过来。“洗澡之后更衣吧。幸子！”

阿辰又唤了一声幸子。

“我去把她叫来。”

“她已经洗好了吗？”

“嗯。已经……幸子！”

约莫一小时后，宫子回来时，有田老人已经躺在二楼的床铺上，让女按摩师给按摩了。

“很痛啊。”他小声地说。

“阴沉的雨天你还出门呐。再洗一个澡，可能会清爽些。”

“是啊。”

宫子不由地依靠着西服柜橱坐了下来。宫子大概有一周没看见有田老人了。只见他脸色发白，心力交瘁，脸上和手上的淡茶色老人斑更加显眼了。

“我去看新闻片来着。看了新闻片，就觉得生气勃勃。本是想去洗洗头，不是要去看新闻片的，可是美容院已停止营业，所以……”宫子说罢，看了看刚刚洗过的老人的头。

“润发剂真香啊。”

“幸子拼命洒香水，香喷喷的。”

“据说她体臭得厉害。”

“嗯。”

宫子进入了洗澡间。洗了头。把幸子唤来，让幸子给她用毛巾擦干头发。

“幸子，你的脚多可爱呀。”

宫子原先将两只胳膊肘支在膝上，这会儿伸出一只手去触摸眼皮底下的幸子的脚背。幸子忒忒地颤抖，直传到宫子袒露的肩膀上。幸子也许是继承了阿辰的秉性吧，手脚似乎也有些不干净。她只拿了宫子诸如扔在纸篓里的用旧了的口红、断了齿的梳子、掉落的发夹子一类的小玩艺儿。宫子也知道幸子憧憬和羡慕自己的美貌。

浴后，宫子在白地蓟草花纹的单衣上披了一件短外褂，然后给老人按摩腿脚。她思忖着：倘若自己住进老人家里，恐怕就得每天给老人按摩腿脚了吧。

“那个按摩师，手法很高明吧。”

“拙劣得很。还是来我家那个高明哩。她一来娴熟干练，二来按得认真。”

“也是个女子吗？”

“对。”

宫子想起老人家里那个所谓女管家梅子，也是每天都给老人按摩的，就由不得厌烦起来，手劲也没有了。有田老人攥住宫子的手指，让她按摩坐骨神经末稍的穴位。宫子的手指紧贴了上去。

“像我这样细长的指头恐怕不带劲吧。”

“是啊……未必吧。年轻女子的手指充满了爱情的力量，好极了。”

一股凉意爬上了宫子的背脊。她的手指一离开穴位，又

被老人攥住了。

“像幸子那样，手指短短不是很好吗。您让幸子学习按摩怎么样？”

老人沉默不语。宫子倏然想起雷蒙·拉迪盖[①]的《肉体的恶魔》里的一句话来。虽是看过电影才读原作，玛尔特说：“我不希望你的一生遭到不幸。我哭了。可不是吗，对你来说，我实在是老了。”“这个爱的语言，就像孩子般地使人珍惜。从今以后，即使我感到怎样的热情，一个十九岁的姑娘也决不会说老了而哭泣，再没有比这种纯洁的爱情更能扣动人们的心弦。”玛尔特的情人是十六岁。十九岁的玛尔特比二十五岁的宫子年轻多了。委身老人、虚度年华的宫子，读到这里受到异常的刺激。

有田老人总是说宫子长得比实际年龄还年轻。这不仅是老人的偏袒，无论谁也都是觉得宫子年轻。宫子自己也感到有田老人之所以说自己年轻，是因为老人喜欢并思慕自己风华正茂。老人害怕并伤心的是：宫子的容颜失去姑娘的本色，或者身体肌肉变得松弛。一加思索：年近七旬的老人，对一个二十五岁的情妇，尚且盼望她年轻，不免令人感到奇怪的肮脏。但是，宫子终于忘却责备老人，毋宁说有时被老人牵诱，似乎也盼望自己年轻。年近七旬的老人，一方面切望宫子年轻，另一方面又对二十五岁的宫子渴望着一种母性的爱。宫子并不打算满足老人的这种欲望，但有时候她也产生一种错觉，仿佛自己就像母亲一般。

---

① 雷蒙·拉迪盖（1902—1923）法国作家，诗人。

宫子一边用拇指按住趴着的老人的腰部，一边用胳膊支住，要骑上去似的。

“你就骑在腰部上吧。”老人说，“轻轻地踩在上面吧。”

“我不愿意……让幸子来弄好吗？幸子个子小，脚丫也小，更合适吧。”

“那家伙是个孩子，还害羞呐。”

“我也觉得害臊嘛。”宫子边说边想：幸子比玛尔特小两岁，比玛尔特的情人大一岁。这又意味着什么呢？

“您打赌输了，就不来了吗？”

“那次打赌吗？”老人好像甲鱼转动着脖子，“不是的，是神经痛呐。”

“是因为到您家来的按摩师手法高明吗？……”

“嗯，噢，也可能是吧。再说我打赌输了，又不能枕你的胳膊……”

“好吧，就给您弄。”

宫子很了解，有田老人已经让她按摩了腰腿，剩下的就是把脸埋在宫子的怀里，享受符合年龄的快乐。繁忙的老人，把自己在宫子家里过的时间，称作“奴隶解放”的时间。这句话，让宫子想起：这才是自己的奴隶时间呢。

“澡后穿单衣要着凉的，行了。”老人说着翻过身来。一如所料，这回老人想享受枕胳膊。宫子对按摩也腻烦了。

“可是，你被那个戴绿帽子的男人跟踪，是什么滋味呢？”

“心情痛快呗。同帽子的颜色没关系嘛。”宫子故意绘声绘色地说。

“如果只是跟踪，戴什么颜色的帽子倒无所谓，不过

……”

“前天，有个奇怪的男子一直跟踪我到那家药铺，我丢了个手提包。太可怕了。”

“什么？一周之内竟有两个男子跟踪你？”

宫子让有田老人枕着胳膊，一边点点头。老人同阿辰不一样，他觉得走路丢了手提包，也没有什么可奇怪的。也许他对宫子被男子跟踪一事惊得不已，无暇顾及怀疑别的了。对老人的震惊，宫子多少感到愉快，为此也就放松了身体。老人把脸埋在她的怀里，并从温乎乎的胸怀里掏出双手按在太阳穴上。

“我的东西。”

“是啊。”

宫子像孩子般地回答过后就一声不响了。眼泪簌簌地掉落在白发苍苍的老人的头上。灯熄灭了。也许那男子已经捡到手提包了吧。那男子下定决心跟踪宫子的瞬间，欲哭未哭的神情，浮现在昏暗之中。

像是男子“啊！”的一声呼唤，事实上听不见，宫子却听见了。

男子擦肩而过，驻步回首的当儿，宫子头发的光泽、耳朵和脖颈的肤色，顿时渗出一股刺骨的悲伤来。

他“啊！”地喊了一声，头晕目眩，眼看就要倒下去。这般情形，实事上看不见，可宫子却看见了。这声呼唤，事实上听不见，宫子却听见了。宫子回首瞥见男子欲哭未哭这一瞬间，那男子便决定跟踪她了。这男子似乎意识到悲伤，但他已经失去了自主。宫子当然不会失去自主。却感到从男子

躯壳摆脱出来的影子，仿佛悄悄地钻进了自己的心窝里。

宫子起初只回头一瞥，后来再没有掉头看后面了。她对男子的相貌已了无印象。如今只是那张朦胧欲哭的歪扭的面孔，在黑暗中浮现在她的脑际。

“真有魅力啊。”过了一阵子，有田老人才喃喃自语了一句。宫子忍不住眼泪直流，没有作答。

“你是个有魅力的女人啊。有这么多各式各样的男子跟踪，你自己不害怕吗？给肉眼看不见的恶魔魇住啦。”

“好痛啊！”宫子缩瑟一团。

宫子想起含苞待放的妙龄来。当时自己那洁净的赤身形象又如在眼前。如今虽说显得比年龄年轻，可已经完全是个妇女体型了。

“净说些用心不良的话，难怪神经痛了。”

对他荒唐的说法，宫子随便回敬了一句。随着体型的变化，宫子心想：一个纯朴的姑娘如今也变成了用心不良的女人了。

“有什么用心不良？”有田老人认真地说，“让男子跟踪，有意思吗？”

“没有意思。”

“你不是说心情痛快吗。陪着我这样的老头子，你大概有积郁要报复吧。”

“报复什么呢。”

“这个嘛，也许是对你的人生，也许是对不幸吧。”

“说心情痛快也好，说没有意思也罢，事情都不是那么简单啊。”

“是不简单啊。所谓对人生报复，不是简单的事。”

“那么说，您陪着我这样年轻的女人，是要对人生报复喽？”

“啊？”老人支吾了一声，却又说：“不是什么报复。要说报复，我是属于遭报复的一方，也许是正遭报复的一方呐。”

宫子没有留心听他的话。她心里在想：自己既已说出手提包丢了，是否坦白里头装有一笔巨款，让有田老人补偿呢？尽管如此，二十万圆这数字太大了，金额该说多少呢？虽说是向老头子要的钱，却是自己的存款，随便自己支配，假使说，这是供弟弟上大学用的钱，向老头子请求时会容易些的。

小时候，有人说如果宫子同弟弟启助调个个，是男性就好了。然而自从被有田老人蓄为小妾之后，她可能是丧失了希望的缘故，养成了慷慨的毛病，性情变得懦弱了。“妾者爱计较容貌，正室者则不讲究，这是理所当然的。”宫子在一本什么书上读过古人这样一段话，她感到眼前是一片漆黑，很是悲伤。连引以自豪的美貌也失去了。她被男子跟踪的时候，这种自豪感也许又涌了上来。宫子本人也明白，男子跟踪自己，不只是因为自己貌美。也许正如有田老人所说的，自己洋溢着一股魔力吧。

“不过，这是令人担心啊。”老人说：“有种捉迷藏游戏吧。常被男子跟踪，不就是像捉恶魔游戏吗？”

“也许是那样吧。”宫子奇妙地回答，“人当中有一种迥异的魔族的存在，也许真有另一种魔界的东西呢。”

“你感觉到它了吗？你这个人真可怕啊。小心犯过错哟，不会有好下场的。”

“我的兄弟姐妹中，可能有这种情况，就以我那个像女孩子般的弟弟来说吧，他也写了遗书呢。”

“为什么……”

“这是很无聊的。弟弟本想同他要好的朋友一起升大学，可是自己又去不了，如此而已……这是今年春上的事了。这位朋友姓水野，他家境好，人也聪明。他对我弟弟说：‘入学考试时，如果可能，我教你，就是写两份答案也可以。’弟弟的成绩也不坏，可是他胆小，临场怯阵，担心在考场上犯脑贫血，结果真的犯了脑贫血。即使考试通过，也没指望能入学，所以更胆怯了。”

“这个情况，你以前没说过嘛。”

“就是告诉您，又有什么用呢。”

宫子顿了顿，接着又说：

“这个叫水野的孩子，成绩很好，没有问题。母亲为了让弟弟入学，花了好多钱呢。为了祝贺弟弟入学，我也在上野请他们吃晚饭，然后到动物园去观赏夜樱。有弟弟、水野、水野的情人……”

“哦？”

“虽说是情人，只有十五岁呐，是满周岁……就在动物园观赏夜樱的时候，我被一个男人跟上了。他带着太太和孩子，却竟把她们扔在一边，跟踪起我来了。”

有田老人显得十分惊讶的样子。

“你为什么要这样做呢？”

“我要这样做……我羡慕水野和他的情人，只感到哀伤。决不是因为我的关系呀。”

“不，还是因为你的关系。你不是挺愉快的吗？”

“你真残酷！我哪儿愉快过啦？就说丢手提包的时候，我非常害怕，就用手提包打了他。也许是扔给了他。当时不顾一切，现在什么也记不清了。手提包还装了我的一大笔款呢。母亲要向父亲朋友借一笔款子供给弟弟上大学，正在伤脑筋的时候，我想给母亲点钱，就从银行把钱支出来，回家路上……”

“里面装了多少钱？”

“十万圆。”宫子不由自主地说了半数。老人倒抽了口气。

“嗯，确是一笔巨款啊。就是被那男子抢走了？……”

宫子在幽暗中点了点头。宫子的肩膀突突地颤抖，心也扑通扑通地跳动。老人也感触到了。宫子对把金额说了半数，更加感到屈辱了。那是掺杂着某种恐怖的屈辱。老人用手慈祥地爱抚了宫子。她想那半数大概会得到补偿吧，眼泪又夺眶而出了。

“不要哭了。这种事如果重复多遍，将来就要犯大过错呀。被男子跟踪的事，你所说的，前后矛盾百出嘛，不是吗！”有田老人平静地责备了一句。

老人枕着宫子的胳膊入睡了。但是宫子却未能成眠。梅雨连绵不断。只听呼呼的鼾声，仿佛不知道有田老人的年龄了。宫子将胳膊抽了出来。这时她用另一只手将老人的头悄悄地抬了抬，却没把老人弄醒。这老人讨厌女人，可竟在女人身旁，毋宁说是依靠女人安稳睡着。这事如同刚才老人所说，宫子也感到是一件矛盾百出的事，而且矛盾越多就越觉得自己可憎了。有田老人之所以讨厌女人，默默中宫子也完

全明白。老人还三十来岁，妻子出于嫉妒自杀身亡了。也许是女人可怕的嫉妒心，渗进他的骨髓，他一看见女人有点嫉妒的神态，就马上拒之千里。宫子出于自尊自重，也出于自暴自弃，她本来不嫉妒有田老人什么，不过她毕竟是个女人，一时失言，终于脱口说出了带有嫉妒性的话。老人露出了厌恶的神色，使宫子的嫉妒完全冻结了。她不觉落寞惆怅。然而，老人讨厌女人，好像不仅是因为女人的嫉妒。也不是由于自己老迈。对于生来讨厌女人的人，宫子嘲笑他们说：女人有什么可嫉妒的。可是一想到有田老人和自己的年龄问题，又觉得说什么老人讨厌女人或喜欢女人之类的话，未免太可笑了。

宫子忆起自己曾羡慕过弟弟的朋友及其情人。宫子也是从启助那里听说，水野有个叫作町枝的情人。宫子在祝贺弟弟他们入学那天，第一次见到了町枝。

“简直没有看见过那样纯洁的少女啊。”启助以前曾经这样讲过町枝。

“十五岁就有情人，不是早熟吗。不过，是啊，虽说是十五岁，虚岁就十七啦。现在的孩子，十五岁有情人，还是有好处的呀。”宫子又改口说：“不过，阿启，女人真正的纯洁性你懂吗？光凭萍水相逢，恐怕很难了解吧。”

“当然了解。”

“你说，什么是女人的纯洁性呢？”

“这个问题哪能谈得清楚哟。”

“阿启你那样看，可能也是那样的吧。”

“就说姐姐吧，一看见那个人就能了解嘛。”

“女人的用心不简单哟，并不像阿启你那样天真……”

也许启助还记得宫子的这番话，宫子在母亲家中第一次同町枝相见时，启助比水野更涨红着脸，有点慌了神。宫子不好让弟弟的朋友上自己家里来，便决定在母亲家中聚会。

“阿启，姐姐也赏识那个孩子。”宫子在里间一边给启助穿上新的大学制服，一边说。

“是吗。唉哟，竟后穿袜子了。”启助说罢，落坐下来。

宫子掀了掀蓝色百褶裙，也在他前面坐了下来。

“姐姐也为水野祝福吧。所以我才叫町枝一起来的。”

“是啊，我祝福他。”

莫非启助也喜欢町枝？宫子很同情意志薄弱的弟弟。

启助神采飞扬地说：“据说水野是极力反对的，于是就给町枝家写了信……信中措词很不礼貌，气得町枝家也火冒三丈。就说今天吧，町枝是偷偷来的。”

町枝一身女学生的水兵式服装。她带来了一小束蝴蝶花，说是祝贺启助入学的。她把花插到放在启助书桌上的玻璃花瓶里。

宫子准备去观赏上野公园的夜樱，邀他们到了上野的中国饭馆。公园人山人海，简直无立锥之地。樱树凋残，花枝也不展翠。可是借助灯光，花色仍浓，呈粉红的颜色。不知町枝是少言寡语，还是顾忌宫子，不怎么说话，却谈起了自家的庭院里，樱花花瓣落满了刚修剪过的枝头，清晨起来，映入眼帘，实在太美了。她还说，来启助家路上，看到像半生不熟的蛋黄似的夕阳，辉映在护城河畔的街树樱花丛中。

这清水堂旁边过往的行人稀稀疏疏。走下昏暗的石阶时，

宫子对町枝说：

“记得我三四岁的时候……曾叠了纸鹤,同母亲一起到清水堂，把它吊起来，祈愿父亲的病早日康复。”

町枝没有言语,她同宫子一起在石阶途中,驻步不前,回首望了望清水堂。

那条正面直通博物馆的路,人潮汹涌,挤得水泄不通。我们拐往动物园的方向。东照宫的甬道两旁，点燃着篝火。我们登上了石板道，排列在甬道上的石灯笼，在篝火的相映下形成一个个黑影，它的上面漫掩着簇簇樱花。赏花客东一团西一簇地围坐在石灯笼后面的空地上,中央分别点着蜡烛,在设筵摆宴。

醉汉摇摇晃晃地走过来时，水野充当了盾牌，在后面护卫着町枝。启助距他们两人稍远，站定在醉汉和他们两人之间，仿佛在保护着他们两人。宫子抓住启助的肩膀，闪躲着醉汉，心想：启助这么有勇气啊！

町枝的脸承受篝火的亮光，显得更加艳美了。她那面颊的颜色，宛似一本正经地紧闭着嘴的圣女。

“姐姐。”町枝说罢，冷不防地躲藏在宫子的背后，几乎贴了上去。

“你怎么啦！”

“学校的同学……和家父一起呐。是我家的近邻。”

“町枝也要躲藏吗？”宫子边说边和町枝一起回过头去,无意中抓住了町枝的手不放，就这么样继续往前行走。接触町枝的手的瞬间，宫子几乎喊出声来。虽同是女性，却带来了无尽的凉爽与快意。不仅是她柔滑腻润的手，还有她那少女

的美，渗进了宫子的心。

“町枝，你很幸福啊。”宫子只说这样一句。

町枝摇了摇头。

“町枝，为什么呢？”

宫子吃惊地盯视着町枝的脸。町枝的眼睛在篝火的映照下熠熠生光。

“你也有不幸的事吗？”

町枝沉默不语，把手松开。宫子已经好几年没有同女朋友手牵着手走路了。

宫子和水野经常见面。这天晚上她的视线几乎被町枝吸引过去。她一见町枝，就勾起绵长的忧愁，仿佛想要独自走向遥远的地方。即使在马路上和町枝擦肩而过，恐怕也会回头久久地凝望着她的背影吧。男人跟踪宫子也是出于这种奔放的感情吗？

厨房里传来了掉落或倒下陶瓷器的声音，宫子才苏醒过来。今晚老鼠又出来了。是不是起来到厨房去看看呢？宫子犹豫不定。好像不止一只老鼠。也许有三只。她觉得老鼠好像也被梅雨淋湿了，伸手去摸了摸自己洗后披散的头发，悄悄地抑制住那股冰凉的感触。

有田老人心胸郁闷，激烈地扭动着身子。宫子蹙起眉头，心想：又来劲了。远远地躲开了他的身子。老人经常被恶梦魇住。宫子已经习惯了。老人像行将被勒死的人，肩膀上下大起大伏，胳膊好像要拂掉什么，重重地打了一下宫子的脖颈。呻吟声一阵紧似一阵。把他摇醒就好了。可是宫子将身子绷紧，纹丝不动。她心头涌上了一缕残忍的思绪。

“啊！啊！”老人一边喊叫一边挥舞着手，他是在梦中寻觅宫子。有时候，只要他紧紧搂住宫子，无须睁眼，也会平静下来。但是，今晚他自己的悲鸣，把自己惊醒了。

“啊！”老人摇了摇头，少气无力地贴近了宫子。宫子安详地把身体放柔和了。每次都如此。

“您被恶梦魇住了。是做了可怕的恶梦了吧？”宫子连这样的话也没说。然而，老人不安似地说：

“有没有说什么梦话？”

“没说什么，只是被恶梦魇住了。”

“是吗。你一直没睡着吗？”

“睡不着。”

“是吗。谢谢。”

老人把宫子的胳膊拉到了自己的颈项底下。

“梅雨天更不行啦。你睡不着，大概是梅雨的关系哩。”老人羞惭地说：“我还以为我的喊声太大，把你吵醒了呢。”

“就算睡着，还不是要经常起来吗？”

有田老人的喊声，把睡在楼下的幸子也吵醒了。

“妈妈、妈妈，我害怕。”幸子胆怯，紧紧搂住阿辰。阿辰抓住女儿的肩膀，一边把她推开一边说：

“怕什么呢，不是老爷吗。老爷才害怕呢。老爷有那个毛病，一个人睡不好觉啊。就是游行，也要带太太去，非常宠爱太太呢。要是没有那个毛病，按他的年龄是不需要女人的啦。他只不过是在做恶梦罢了。没有什么可怕的嘛。”

六七个孩子在坡道上游玩戏耍。中间也杂有女孩子。大概是学龄前儿童，从幼稚园回家的吧。他们中的两三个人，手

持短木棒；没拿短木棒的孩子也装作拿了，大家弓着腰，佯装拄手杖的样子。

“爷爷，奶奶，直不起腰来……爷爷、奶奶，直不起腰来……”他们边唱边打拍子，跌跌撞撞地走着。歌词就这么几句，翻来覆去地唱个不停，不知有什么意思，与其说是在疯吵戏谑，莫如说他们有一股认真的劲头，潜心于自己的举动。他们的姿势越来越夸张，越发激烈了。一个女孩子踉踉跄跄地倒下去了。

“喂，痛啊，痛啊。”女孩子模仿老太婆动作抚摩了腰部，又站起来，加入了合唱。

“爷爷、奶奶，直不起腰来……”

坡道尽头就是高高的土堤。土堤上缀满新草，松树不规则地散布各处。虽然松树并不粗大，但它的丰姿呈现在春日黄昏的天空之下，宛如昔日画在纸隔扇上或屏风上的棵棵青松。

孩子们从坡道正中，蹒蹒跚跚地朝映着夕阳余辉的方向爬上去。尽管他们东摇西晃，但这条坡道，威胁孩子们的汽车已经很少过往，人影也稀稀疏疏了。东京的屋敷町何尝没有这种地方。

这时候，一个少女牵着一只日本种小狗[①]，从坡道下面登了上来。不，还有一个人，是桃井银平跟在这个少女的后面。但是，银平已沉溺于少女而丧失了自己。他还能算是一个人吗？这是个疑问。

① 原文作柴犬，短毛竖耳卷尾的小狗。

少女在坡道一侧的银杏街树枝荫下悠游漫步。只有一侧林立街树。只有街树一侧才有人行道。另一侧紧挨柏油马路，徒然屹立着一道石头墙。这是一家大宅邸的石头墙，沿着坡道绵延而上。战前街树一侧是贵族的宅邸，内宅深广。人行道旁挖了一条深沟，垒着石崖。也许是有点模仿护城河的形式。沟对面是平缓的斜坡，种植着小松树。松树也残留着前人精心修剪过的痕迹。松林上方可以看见一堵白色的围墙。围墙低矮，耸着瓦顶。银杏树高耸，芽叶稀疏，不足以把枝头掩盖，其高度和方向迥异，在斜阳的辉映下，浓淡有致，娇嫩得如少女的肌肤一般。

少女上身穿着白色毛线衣，下身是粗布裤子。卷起了灰色的蹭旧了的裤边，露出红色的格子，鲜艳夺目。叠短的裤子和帆布运动鞋之间，可以窥见少女白皙的脚。浓密波滑的黑发披垂在双肩上，从耳朵到脖颈白净得出奇，实在美极了。她牵着狗链，肩膀稍微倾斜。这位少女奇迹般的魅力牵掣着银平。光是红色格子的叠边和白帆布运动鞋之间看到的少女的洁白肌肤，就足以使银平的内心充满了哀伤，以致想死，或想把少女杀死。

银平回忆起从前故乡的表姐弥生，回忆起他从前的学生玉木久子，如今他已经感受到这少女的脚跟也是不能靠近的。弥生肌肤白皙，却暗淡无光。久子肌肤微黑，却色泽凝滞。没有这少女那种天仙般的风韵。再说，同弥生游玩时的少年银平，和接近久子时的主任教师的银平相比较，现在的银平落魄潦倒，心力已交瘁了。虽是在春日的黄昏，银平仿佛置身在刺骨的寒风之中，衰萎的眼眶里镶满了泪珠，登上了一小

段上坡道，他便气喘吁吁了。膝盖以下麻木无力，已追不上少女。银平还没有看见少女的脸。他想，至少要同少女并肩走到斜坡上，哪怕是谈谈狗也好。这是个千载难逢的好机会，而且眼下就有此良机，简直令人难以置信。

银平张开右掌挥了挥手。这是他边走边激励自己时的习惯。此刻唤起这样的感触：手捏着还有体温的死老鼠，睁大眼睛、嘴流鲜血的老鼠的死尸。那是湖畔弥生家的那只日本狸[①]在厨房里逮到的老鼠。弥生的母亲对它说了些什么，然后拍了拍它的头，它就乖乖地放开了。老鼠落在地板上，狗又要跃跳过去，弥生却把狗抱了起来。

“好了，好了。你真棒，真棒呀。”弥生抚慰着狗说。然后她命令银平：“银平，你把老鼠拿走吧。”

银平连忙把老鼠捡起，老鼠嘴里流出的血，滴了一滴在地板上。老鼠的身体还温乎乎的，实在令人毛骨悚然。虽说瞪大眼睛，却是老鼠的可爱的眼睛。

“快点扔掉吧。”

“扔在哪儿？……”

“扔到湖里去好罗。”

银平在湖边，手抓住老鼠的尾巴，使劲往远处扔去。在黑黢黢的夜里，只听见“扑通”响起了孤寂的水声。银平一溜烟地逃回家去。弥生不就是大舅舅的女儿吗？银平悔恨不已。那是银平十二三岁的往事了。银平做了一个被老鼠吓呆了的梦。

---

① 供玩赏和猎获小动物用的一种小犬。

小狗逮过一次老鼠，就老记住这件事，每天都盯着厨房。人同狗说些什么，狗就如同听到老鼠声，飞跳到厨房去。一见它的踪影，它肯定已经蹲在厨房角里。可是，它又不能像猫那样子。它抬头望见老鼠从搁板顺着柱子往上爬，就歇斯底里地吠叫起来。活像被老鼠附身，变得神经衰弱了。他从弥生的针线盒里偷了一根带着红线的缝针，伺机扎穿狗的薄耳朵。离开这个家的时候，是最好的时机吧。事后大家吵吵嚷嚷，如果缝针带着红线穿过狗耳朵，人们就会怀疑这是弥生干的。银平在狗耳朵上一落针，狗发出悲鸣逃之夭夭，没有扎成。银平将缝针藏在口袋里，折回自己的家中。他在纸上画了弥生和狗的像，用那根红线缝了好几针，然后放进了书桌的抽屉里。

银平想同牵狗的少女哪怕谈谈狗，也就不由联想起那只逮老鼠的狗。银平讨厌狗，谈狗也不会有什么好话。他觉得要是接近少女牵着的那只小狗，小狗定会咬他的。但是，银平没有追上少女，当然不是狗的缘故。

少女边走边弯下腰，解开了小狗脖圈上的链条。小狗获得了解放，跑在少女前面，又跑回少女后边，越过少女，飞跑到银平的眼前。它嗅了嗅银平的鞋。

“哇。”银平呼喊一声，跳了起来。

“阿福，阿福。”少女呼喊着小狗。

“喂，请帮个忙。”

“阿福，阿福。”

银平失去了血色。小狗回到了少女身边。

“啊，太可怕了。”银平打了个趔趄，蹲了下来。这个动

作有点夸张，虽是为着引起少女的注意，可银平确是头晕目眩，闭上了眼睛，心房激烈地跳动，稍稍想吐，又吐不出来。他按着额头，半睁眼睛，只见少女又将链条挂在小狗脖子上，连头也不回便爬上了斜坡。银平义愤填膺，感到无比屈辱。银平猜测那只小狗嗅他的鞋，一定嗅出自己的脚的丑陋吧。

“畜牲，我要缝缝那只狗的耳朵。”银平嘟囔了一句，跑步登上了坡道。在追上少女时，怒气消失了。

“小姐。”银平用嘶哑的声音呼喊。

少女只扭过头去，垂发飘拂，那脖颈之美，使银平苍白的脸也燃烧了起来。

“小姐，这只狗真可爱呀。是什么种呢？”

“是日本种。”

“哪里的呢？”

“甲州。”

“是小姐的狗吗？每天都固定时间出来遛狗吗？”

“嗯。”

“散步总走这条路吗？”

少女没有作答，但看样子她也不觉得银平特别可疑。银平回头望了望坡道下面。哪儿是少女的家呢？在新叶丛中像有一户和平幸福的家庭。

“这只狗会捉老鼠吗？”

少女没有一丝笑容。

“捉老鼠的是猫，狗不捉老鼠啊。不过，倒是有的狗捉老鼠，从前我家里那只狗可会抓老鼠哩。”

少女连看也不看银平一眼。

“狗和猫不同，即使捉到老鼠也不吃的。我孩提时，最讨厌的就是去扔死老鼠。”

银平说了些连自己都觉得厌烦的话，那只从嘴角流出鲜血的死老鼠又浮现在眼前。他窥见了老鼠咬紧的白牙齿。

“那是日本叫狸的一个种类吧。那家伙颤动着弯曲的细腿奔跑，我很讨厌。狗和人，都是有各式各样的啊。狗能这样地同小姐出来散步，真幸福啊。”银平说。

银平大概忘却了方才的恐惧了吧，他弯下腰身想去抚摸狗的脊背。少女忽然将链条从右手倒到左手，让狗躲开了银平的手。银平的眼里映现了狗在移动。他想去紧紧搂住少女的脚，好容易才按捺住涌上心头的这种冲动。每天傍晚少女必定牵着狗，登上这条坡道，在银杏树荫下散步。躲在土堤上偷看这位少女吧！银平脑际倏地掠过这一杂念，很快也就打消了刚才那个坏念头。银平心怀释然。他有一种骄傲的感觉，恍如赤裸着身子躺在嫩草上一样。少女将永远地朝着土堤上的银平所在方向，登上这坡道上来。这是多么幸福啊。

“对不起。这只小狗很可爱，我也是喜欢狗的……只是，我讨厌捉老鼠的狗。”

少女没有任何反应。坡道尽头就是土堤。少女和狗踏着土堤的嫩草走去了。一个男学生在土堤对面站起身子，走了过去。少女先伸出手去握住学生的手，银平一阵目眩，惊讶不已，原来少女是借口遛狗到这儿来幽会的？

银平发现少女那双黑眼睛是被爱情滋润才闪闪发光的啊。这一突然的震惊使他头脑有点发麻了，感到少女的眼睛，恍如一泓黑色的湖水。他多么想在这清亮纯净的眼中游泳，在

那泓黑色的湖水中赤身游泳啊。银平的心情交集着奇妙的憧憬和绝望。他无精打采地走着，很快便登上了土堤。仰身躺在嫩草上，凝望着苍穹。

原来学生是宫子弟弟的同学水野，少女是町枝。宫子是为了祝贺弟弟和水野入学,把町枝也叫来观赏上野的夜樱的，这是约莫十天前的事了。

在水野看来，町枝那一双几乎占满整个眼眶的黑眼珠水灵灵的，闪烁着亮光，美极了。水野被吸引过去，看她看得入迷了。

“早晨，我真想看看町枝醒来时那双眨巴着的眼睛啊。”

“那时的眼睛该多好看啊。”

“一定是睡眼惺忪吧。”

“不会的。”水野不相信。

“我一睁眼就想见町枝呐。”

町枝点点头。

“至今我是醒来两个小时以内才能在学校见到町枝呀。”

“醒来两个小时以内，你是曾说过的。打那以后，清晨一起来我也就想到两小时以内……”

“那么怎么会是睡眼惺忪呢？”

“怎么会，谁知道呢。”

“有人有这样一双黑眼睛，日本是个好国家啊。”

这双墨黑的眼睛把眉毛和嘴唇陪衬得更美了。黑发和眼色相互辉映实在艳丽到了极点。

“你是借口遛狗从家里出来的吧？”水野探问道。

“我没说，可我牵着狗，一看我这副模样就明白了嘛。”

“在你家附近会面，是很冒险的啊。”

“我不忍心欺骗家里人。如果没有狗，我就出不来了。就是能出来，也是会挂着一副羞涩的脸回去的，家里人一看就会明白的呀。水野，你们家比我们家更不同意我们的事吧！”

“不谈这个啦。反正我们俩都是从家里出来，又要回到家去的，如今想家中的事，太没意思了。既然是出来遛狗，就不能呆太长时间了吧。”

町枝点点头。两人在嫩草地上坐了下来。水野把町枝的狗抱起放在膝上。

“阿福也认得水野哩。”

“假使狗也会说话，它说出去，咱们从明天起就不能再会面啦。”

“即使不能见面，我也要等着你，这行了吧。我无论如何也要去你那所大学。这样一来，醒来之后又要在两小时以内吧？……”

“两小时以内吗？……”水野喃喃地说。

“非变成不等两个小时也行的。”

“我母亲说太早了，她不信任我。但我觉得早了倒是幸福。我想更小更小的时候就能见到水野你呢。无论年纪多小，初中时代也好，小学时代也好，只要见到你，我就一定会喜欢你的。我还是个婴儿时，就被人背着走这条坡道，在这土堤上游玩呢。水野，你小时候没走过这坡道吗？”

“好像没走过。”

“是吗？我经常想，我还是婴儿时候，不是也在这坡道上见过水野吗。所以，我才这样喜欢你的……”

“我小时候要是走过这斜坡就好了。”

“小时候，人家总说我可爱。在这坡道上，我经常被一些不相识的人抱起来呐。那时我的眼睛比现在更大更圆哩。”町枝把炯炯的目光投向水野，“前些时候，各家中学都在举行毕业典礼呢。下了坡道，往右拐就是护城河，那里有出租小船吧。牵着狗穿过去，就可能看见一些今年刚初中毕业的男孩子和女孩子，把毕业证书卷成圆筒，拿在手里，乘着小船呢。我想他们大概是为了纪念别离才来划船的吧，真令人羡慕啊。有的女孩子手拿毕业证书，依靠在桥栏上望着同学们划船。我中学毕业时，还没认识水野呢。水野，你曾同别的女孩子游玩过吧？”

“我才不跟女孩子们玩呢。”

“是吗？”……町枝歪了歪脑袋。

“天气转暖，小船下水之前，护城河有的地方还结冰，那里有很多野鸭呐。我记得，那时我还想：踏在冰上的鸭子和漂在水里的鸭子哪个冷呢？据说因为有人打野鸭，它们白天逃到这里来，一到傍晚，要么回到乡村的山坳，要么回到湖里……”

“是吗？”

“我还看见庆祝五一节举着红旗的队伍从对面的电车道通过呐。当时银杏街树刚刚吐出嫩叶，一面面红旗通过其间，我只觉得美极了。”

他们两人所在坡下的护城河被填平了，从傍晚到夜间变成高尔夫球的练习场。那对面的电车道上，屹立着银杏街树，黑色的树干在一簇簇嫩叶的下面显得特别醒目。黄昏的天空

在树梢顶端笼罩上桃红色的雾霭。町枝用手抚摩着水野膝上的狗脑袋。水野双手紧紧握住町枝的这只手。

“我在这里等你的时候，仿佛听到了低沉的手风琴声。我闭上眼睛就躺下来了。”

“什么曲子？……”

“是啊，好像是《君之代》……”

“《君之代》？”町枝吓了一跳，她靠近了水野。

“什么《君之代》，水野你不是没当过兵吗？”

“每天晚上很晚，也许是我收听广播《君之代》的缘故吧？”

“每天晚上我都静静地说声：水野，晚安！”

町枝没有把银平的事告诉水野。町枝没有感到自己曾被一个奇怪的男人缠住搭话。而且早就忘记了。银平正躺在嫩草坪上，要看还是能够看见的。她岂止没有看他，即使看见他，也没有注意到他就是刚才那个男子吧。银平则不能不注意他们两人。一阵泥土的凉气爬上了银平的脊背上。可能这是处在穿冬大衣和暖的大衣之间的季节吧，银平却没有穿大衣。银平翻过身来，面向町枝他们两人。他不是羡慕他们两人的幸福，而是诅咒他们两人。他闭上眼睛不久，就浮现出一幕幻影：仿佛看到他们两人乘着熊熊的烈焰从水上漂荡而来。他觉得，这般情景证明了他们两人是不会永远幸福的。

“阿银，姑妈真漂亮啊。”

银平仿佛听见了弥生的声音。银平曾和弥生双双坐在湖边的盛开的山樱树下。樱花倒映在水中。不时传来小鸟的啁啾声。

“姑妈说话时露出牙齿，这是我最喜欢的。”

说不定弥生会感到遗憾：那样一个美人为什么嫁给像银平父亲这样的一个丑男子呢？

“父亲和姑妈是唯一的亲兄妹。我父亲说，阿银的父亲既已过世，让姑妈带着阿银回到我们家住好了。”

“我不干！”银平说罢，涨红了脸。

他仿佛要失去母亲而觉得厌烦，还是能和弥生住在一起而感到腼腆呢？也许两者兼而有之。

那时节，银平家中除母亲外，还有祖父母以及大姑妈。她是离婚回到娘家的。银平虚岁十一那年父亲死于湖里。他头部带有伤痕。有人说，他是被人杀死扔在湖里的。他喝了湖水，也像是溺死的。也有人怀疑，可能是在岸边和什么人争吵被推下水中。令人可恨的是，弥生家里有人指桑骂槐，说银平的父亲大可不必特地到妻子老家来自杀嘛。十一岁的银平痛下决心：假使父亲是被人下毒手，就非要找到这个仇人不可。银平到了母亲老家，就来到了浮上父亲尸体的附近，躲在胡枝子的繁枝茂叶之中，观察过往的行人。他想绝不让杀死父亲的人平安无事地通过这里。有一回，一个牵着牛的男人走过来，牛发起脾气。银平吓晕了。有时还绽开了白胡枝子花。银平折了一朵花，带回家里，夹在书本里做标本，他发誓要报仇。

“就说我母亲吧，她也不愿意回家呀。”银平对弥生愤愤地说。

“因为我父亲在这村上被人杀了。”

弥生看见银平刷白的脸，吓了一大跳。

弥生还没有告诉银平，村里人传说银平父亲的幽魂会在

湖边出现呐。据说只要经过银平父亲死亡的那湖岸边，就会听见脚步声尾随而来。回首顾盼却不见人影。拔腿就逃跑，幽魂的脚步不能走动；人跑远了幽魂的脚步声也就听不见了。

连小鸟的啁啾声从山樱梢顶转到下面的枝头，弥生也都联想到幽魂的脚步声。

“阿银，回家吧。花倒映在湖面上，不知怎的，真叫人生怕哩。”

“不用怕。”

“阿银，你没有好好看呀。”

“不是很漂亮的吗。”

银平使劲拽住了站起来的弥生的手。弥生倒在银平的身上。

“阿银。”弥生喊了一声，弄乱了和服的下摆，逃走了。银平追了上去。弥生喘不过气，停下了脚步，抽冷子搂住了银平的肩膀。

“阿银，同姑妈一道到我家来吧。”

“不愿意 !” 银平边说边紧紧地拥抱她。眼泪旋即从银平的眼眶里流溢出来。弥生也用模糊了的眼睛，凝望着银平，久久才开口说：

“姑妈曾对家父说 :如果住在那种房子里，我也会死去的。这话我听见了。”

银平拥抱弥生，仅此一回。

众所周知，弥生的家、银平母亲的娘家，早年就是湖畔的名门世家。她为什么要嫁到不是门当户对的银平家里来呢？母亲是不是有什么缘由呢？银平对此抱有怀疑，是在几年以

后的事了。那时候，母亲已经同银平分手回到了娘家。银平上东京攻读后，母亲患肺病在娘家与世长辞，原来从母亲那里得到的一丁点学费也断绝了。银平的家，祖父也已故去，现在剩下祖母和姑妈还健在。听说姑妈要了一个在婆家生下的女儿来抚养。银平长年没同家乡通信，也不知道这个女孩子是否已经出嫁。

银平感到，自己尾随町枝来到嫩草坪上随便躺下来，同从前自己在弥生的村庄的湖边上，躲在胡枝子花丛中相比，似乎没有多大的变化。一样的哀伤，掠过银平的心间。为父亲报仇的事，他已经不再那么认真思考了。纵令杀父的仇人还在世上，现今也已老态龙钟。如果有个老丑的老头子来找银平，忏悔杀人的罪过，银平会不会像消除了缠身的魔鬼那样痛快呢，会不会唤回当年两人在那里幽会的那种青春呢？往昔山樱花倒映在弥生村子里的湖面上的情景，如今还清晰地浮现在银平的心上。那是一泓平静得连一丝涟漪也没有的、大镜一般的湖水。银平闭上眼睛，想起了母亲的容颜。

这时候，牵着小狗的少女从土堤走了下去，银平睁开眼睛的时候，只见男学生站在土堤上目送着她。银平也猛然站起来，目送走下坡道的少女。映在银杏树叶上的夕影浓重起来了。已无过路行人，少女连头也不回。走在前头的小狗，拖着链条，急于回归。少女迈着轻快的小步，太美了。银平心想：明天黄昏，这少女一定还会登这坡道的。他想着想着打起口哨来。他朝着水野站立的方向走去。水野发现了银平，望着他，他也没有停止口哨。

“你真快活啊。”银平对水野说。

水野不予理睬。

“我跟你说话呐，你真快活啊。”

水野皱起眉头，望了望银平。

“唉呀，不要挂着一副讨厌我的面孔嘛。在这儿坐下来谈谈吧。如果有人得到幸福，我就羡慕他的幸福。我就是这种人。”

水野背向他正要走开，银平就说：

“喂，别逃跑呀。我不是说坐下来谈谈吗？”

水野转过身来说：

“我才不逃跑呢。我跟你没事。”

“你搞错了，你以为我是想敲竹杠吗？来，请坐下来。”

水野仍站立不动。

“我觉得你的情人很漂亮。这不行吗？真是美丽的姑娘啊。你太幸福了。”

“那又怎么样？”

“我想同幸福的人谈谈。说实在的，那姑娘实在太漂亮，我尾随她来了。她原来是同你幽会，我大吃一惊。”

水野也惊愕地望了望银平，刚想往对面走去，银平从后面把手搭在他肩上，说：

“来，咱们谈谈吧。”

水野猛推了一下银平。

“混蛋！”

银平从土堤上滚落下去，倒在下面的柏油马路上，右肩膀异常的痛。在柏油马路上盘腿坐了一会儿，用手按着肩膀，站起身来。他爬上土堤，对方已渺无踪影。银平胸部难受。喘

着粗气坐了下来，又突然趴了下去。

少女回去之后，银平为什么要接近学生，同学生搭话呢？他自己也觉得不可理解。他一边打口哨一边走去，恐怕是没有恶意的。看样子他是真心实意地想谈谈那学生和少女的美。假如那学生采取诚挚的态度，他可能会把学生还没发现的少女的美，告诉学生。可是他却表现得令人有点讨厌。

“你真快活啊。”银平贸然冒出这句话，实在是太笨拙了。其实可以说点别的事。尽管如此，却被学生推撞滚落下去了。他感到自己已无力气，身体着实衰弱。真想痛哭一场啊。他一只手抓住嫩草，一只手抚摩疼痛的肩膀，桃红色的晚霞朦朦胧胧地映入了眯缝的眼睛。

从明天起，那少女不会再牵着狗出现在这坡道上了吧。不，说不定到明天学生还不能同少女联系上，她明天还可能登上这林立银杏街树的坡道来吧。可是，学生已经认得自己，自己已不能在这坡道上或在土堤上了。银平扫视了土堤一圈，也没有找着一处藏身之地。身穿白色衬衫，卷起裤边露出了红色格子的少女的姿影，从银平的脑际迅速地消逝了。桃红色的天空，把银平的头都染红了。

“久子，久子。”银平用嗓眼里发出的嘶哑声音，呼唤着玉木久子的名字。

他乘上出租车去同久子会面，不是在霭霭晚霞的时辰，而是在下午三点钟左右。镇上的天空燃烧着淡淡的霞红。透过车窗玻璃，眼前的市镇一片浅蓝的颜色。从落下的驾驶席前的遮阳玻璃看见的天空，是不同的颜色。银平便向司机的肩膀探过身去问道：

“天空是不是呈现一片淡淡的霞红色?”

“是啊。”司机用无所谓的口吻答道。

“是染上了霞红吗?什么原因呢?莫不是我眼睛的关系?”

“不是眼睛的关系。”

银平仍然探着身子，闻到了司机旧工服的气味。

打那以后，银平每次乘出租汽车，都自然而然地感到眼前是一片淡淡的桃红色世界和淡淡的蓝色世界。透过车窗看到的是浅蓝色。相形之下，从落下的驾驶席前挡阳玻璃看见的，却成了桃红色。他本以为仅此而已，不料实际上天空、市镇房屋的墙壁、马路连街树的树干也出乎意料地都抹上了桃红色。银平不能相信了。春秋两季里，一般行车多是关闭客席的车窗，而打开驾驶席的窗口。银平的身份不是到哪儿都能乘小汽车的，不过每次乘车，这种感觉总重复出现。

于是，银平形成一种习惯的想法：司机的世界是温暖的桃红色，客人的世界则是冰冷的浅蓝色。客人就是银平本身。当然，通过玻璃的颜色看到的世界，是清明澄澈的。东京的天空或是街道，都凝聚着灰尘。也许是浅桃红色的吧。银平常常从坐席上探出身子，将双肘支在司机身后的靠背上，凝望着桃红色的世界，混浊空气的温热使他的心情烦躁起来。

“喂，老兄!”银平真想把司机揪住。这可能是要对某种东西的反抗或挑战的苗头吧。假使把司机揪住，他也就快要成为狂人了。银平迫近司机后面，即使露出咄咄逼人的神色，市镇和天空似乎也都是桃红色的，在光天化日之下，是不构成对司机的任何威胁的。

另外，也没有什么可威胁的吧。银平通过出租汽车的窗

玻璃的光怪陆离，第一次分辨出淡桃红色的世界和浅蓝色的世界，那是在去会见久子的路上。而他向司机的肩膀探过身去，那是会见久子的姿势。在这种出租汽车上，银平总是想起了久子。从司机的旧工服发出的气味，不久便引来了久子蓝哔叽服的香味，尔后从哪个司机身上都感受到久子的气味。即使司机穿上新工服也是一样，没有变化。

第一次把天空看成桃红色的时候，银平已被学校革职，久子也已转校，两人背人耳目悄悄地幽会了。银平担心事情会演变成后来的这个样子，曾悄悄对久子说：

“可不能跟恩田谈啊。只有我们两人知道的秘密……”

久子好像是在秘密的场所里，脸颊染红了。

“能够保密，就会感到甜蜜、愉快。一旦泄露，就会变成可怕的复仇鬼闹翻了天的。”

久子脸上露出了酒窝，向上翻了翻眼珠，凝视着银平。这是在教室廊道的一头。一个少女跳起抓住靠窗的樱枝，就像抓住单杠悠荡着身体一样，树枝摇晃个不停，树叶摩挲声，透过走廊上的窗玻璃，也是能够听得见的。

“恋爱，除了两个当事人以外，是绝不能有第三者的。听明白了吗？就说恩田吧，现在已是我们的敌人，成了社会上的耳目之一啦。”

“可是，说不定我会对恩田谈呢。”

“那可不成。”银平害怕地环视了四周。

“太痛苦了呀。假使恩田体贴地问我：阿久你怎么啦，我可能就瞒不了她呐。”

“干么要同学体贴呢？”银平加强语气说。

“我一见到恩田，一定会哭出来。昨天我回家，用水洗了洗哭肿的眼睛，可还是不解决问题。夏天冰箱里有冰块可能好用些……”

“别那么漫不经心。”

“我太难受了呀。”

“让我看看你的眼睛。”

久子乖乖地把眼睛移向银平。从眼神来看，与其说她的这双眼睛望着银平，莫如说是让银平看着她这双眼睛。银平感受到久子肌肤的温馨，他沉默不语了。

银平和久子建立这种关系以前，曾想过向恩田信子探询一下久子家庭的内情。据久子说，她对恩田无所不谈。

然而，银平觉得恩田这个学生有点难以接近，向她打听久子的事吧，又怕她看透自己的内心活动。恩田的学业成绩优秀，个性也很倔强。有一回，上课时间，银平给她们读福泽谕吉[①] 的《男女交际论》：

“川柳[②] 诗句写道：走二三百米，夫妇始相伴。”

下面又是：

“比如夫出外旅行，妻依依惜别；妻病魔缠身，夫亲切看护，公公婆婆就看不惯，是违背公婆之意，此等奇谈世上也并非没有啊。”

女学生们听了哄堂大笑，恩田却一笑不笑。

“恩田，你没笑吗？”银平说。

---

① 福泽谕吉（1834—1901）日本思想家、教育家、评论家。

② 由十七个假名组成的诙谐、讽刺的短诗。

恩田不作答。

“恩田，你不觉得可笑吗？”

“不可笑。”

“自己虽不觉得可笑，大伙都觉得可笑而笑了，你笑笑不也很好吗？”

“我不愿意。和大家一起笑也未尝不可。不过，大家笑后，我不跟着笑也可以嘛。”

“诡辩。”银平一本正经的样子。

“恩田说不可笑，大伙觉得可笑吗？”

教室里鸦雀无声。

“不可笑吗？这篇东西，福泽谕吉是在明治三十九年写的，战后的今天读后也不觉得可笑，那就成问题啦。”银平接着这么说，话说到中途，突然不怀好意地问道：“话又说回来，有人见过恩田笑吗？”

“见过，我就见过。”

“见过。”

“她常笑的呀。”

学生们你一言我一语地边笑边回答。

银平后来回想：这个恩田信子和玉木久子所以成为最好的朋友，也许是因为久子也把异常的性格隐蔽起来吧。久子身上似乎荡漾一股诱着银平跟踪的魅力，久子深藏在内心的情感不是接受了银平的跟踪吗。久子这个女性像霎时触电而战栗一样，震惊不已。久子委身于银平的时候，恐怕都是和大多数少女一样的吧。连银平也感到一阵颤栗。

对银平来说，或许久子也是他第一个情人。他们在高级

中学里，是教师和学生的关系，银平却爱上了久子。银平觉得这段日子是他以往半生最幸福的时刻。父亲在世时，幼年的银平在农村曾向往过表姐弥生，无疑那是纯洁的初恋，只不过是年纪太小了。

银平不能忘记，九岁还是十岁那年，他做了家鲫鱼的梦而受到了表扬。故乡的海里，那深黑色的波浪上，漂浮着一艘飞艇。细看，原来是一尾大家鲫鱼。家鲫鱼是从海里跳跃起来的。而且长时间地飘浮并停留在空中。不止一尾。家鲫鱼从一簇又一簇的波浪之间跳跃。

“啊，大家鲫鱼！”银平喊着醒过来了。

“这是个吉祥的梦。了不起的梦。银平要发迹啦。”人们这样传扬开去。

昨天，从弥生那里得到一本画册，里面附有飞艇的画。银平没有见过飞艇的实物。但是，当时已经有了飞艇。大型飞机发展起来后，如今没有飞艇了吧。银平所做的飞艇和家鲫鱼的梦，如今也成了过去。这与其说银平做了发迹的梦，不如说是梦卜，有可能是与弥生结婚的梦兆吧。银平并没有发迹。即使没有失去高中国语教师的职务，也是没有希望发迹了。没有像梦中美丽的家鲫鱼那样从人波中跃起的力气，也没有在人头之上的半空飘浮的力量了。归根到底，可能是堕入了幽黑的浪底的因果报应吧。自从和久子燃起鬼火之后，幸福短暂，沦落却很快。正如银平对久子警告过的，她向恩田泄漏的秘密，可能变成复仇的魔鬼闹腾起来，恩田告发是毫不留情的。

打那次之后，银平决计在教室里尽量不瞧久子一眼。难

办的却是，不由自主地把视线移在恩田的座位上。银平把恩田叫到校园的一角里，请求她保守秘密，还威胁过她。然而，恩田对银平的憎恨，不是出于正义感，而是出于直观产生的强烈的谢罪感。银平就是向她申诉爱情的可贵，她也断然地说：

“先生太不纯洁了。”

“你才不纯洁呢。人家向你坦白了自己的秘密，你却把这个秘密泄露出去，还有比这种事更不纯洁的吗？难道你心上爬满了蛞蝓、蝎子、蜈蚣吗？”

“我没向任何人泄露过啊。”

然而，不多久，恩田给校长和久子的父亲投了信。投信是匿名的，据说有时信署“蜈蚣绒”。

银平终于按久子选择的地点幽会了。久子在战后买的房子，在过去来说是郊外，不过战前山手的宅邸遭战火洗劫已是残垣断壁，只留下部分钢筋水泥墙。久子害怕被人发现，喜欢在这样的墙后同银平幽会。现在这屋敷町的废墟，大都修盖了大大小小的屋宇，空地已经不多。一个时期令人生畏的废墟景象或危险也已消失了。那地方确是被人们遗忘。那里杂草丛生，高得足以把他们两人隐藏起来。当时还是女学生的久子，也许认为这里原来是自己的家从而感到安心吧。

久子是很难给银平写信的。银平也不能给久子写信，不能往久子家里或学校里挂电话，不能托人捎口信，同久子联系的途径几乎都不通了，只好在这块空地的钢筋水泥断壁的内侧，用粉笔写点留言，让久子到这儿来看。约定好写在高墙的下端。野草掩盖，不易被人发现。当然不能写得太复杂，

充其量写上希望见面的日子和时间，起一种秘密告示板的作用。有时也由银平来看久子写下的留言。久子方面决定了幽会时间，就可以用快信或电报通知银平。而银平方面则需要提前早早将日子和时间写在墙上，然后等待看到久子写上答应的暗号。久子受到监视，夜间很难出来。

银平在出租汽车里第一次看到桃红色和浅蓝色那天，就是久子来找的日子。久子蹲在近墙的草丛中等待着银平。有一回银平对久子这样说道："这堵墙的高度不正说明你父亲太残酷无情了吗。墙上还插着玻璃碴儿和倒钉尖吧。"的确，从周围新建的平房，是窥不见墙这边的。即使修建一户两层洋房，由于新式设计，楼房低矮，从二楼探出身子，庭院的三分之一遮掩在视野之外。久子了解这一情况，就呆在靠墙的地方。门原先是木造的，没被烧毁。这土地不准备出售，首先就没有好奇的人进来。午后三点左右，就可以在此幽会了。

"啊，你刚从学校回来吗。"银平说着一只手搭在久子的头上，然后蹲了下来，靠过去用双手抱着久子苍白的脸。

"老师，没有时间呀。放学回家的时间家里人都掌握了。"

"我知道。"

"我说，有《平家物语》[①] 的课外讲座，想留下来，可家里不允许。"

"是吗？久等了？脚麻木了吧？"银平把久子抱到膝上。光天之下，久子有点腼腆，滑了下来。

"老师，这个……"

① 《平家物语》日本中世纪的著名历史演义小说。作者不详。

“什么，钱？怎么啦？”

“我偷来给您的呀。”久子闪烁着炯炯的目光。“二万七千圆呢。”

“是令尊的钱吗？”

“母亲的钱。”

“我不要。马上就会发觉的。还是放回去吧。”

“发觉的话，点把火将房子烧掉好喽。”

“你又不是蔬菜店的阿七[1]……哪有人为了二万七千圆就烧掉值一千多万圆的房子呢。”

“这是母亲背着父亲积攒的私房钱，她不会嚷出去的。我也再三考虑才偷出来的。既已偷出来又把它放回去，那就更可怕了。一定会全身颤抖，被人家发觉的。”

银平收下久子偷来的钱，这不是第一次了。不是银平出谋划策，而是久子自己的主意。

“老师嘛，勉强可以维持生活。我有个学生时代的朋友，他是一家公司经理的秘书；那经理叫做有田，这个朋友不时让老师为经理撰写讲演稿。”

“有田先生？……那人叫有田什么？”

“叫有田音二，是个老人。”

“唉呀，是我这个学校的理事气呐。他……家父就是拜托

① 蔬菜店的阿七，是传说故事的主人公。相传她是江户本乡驹入蔬菜店主市左卫门的独生女，遇上天和二年十二月的大火灾，逃到某寺院里避难，同寺院的小和尚产生了爱情，小和尚以为放把火毁掉寺院，两人就可以出走，事情未遂，被处以火刑。

有田先生帮我转校的。”

“是吗？”

“原来理事长在学校的讲话稿，也是桃井老师写的啊？我过去不知道呀。”

“人生就是这么回事。”

“是啊。明月一出来，我就想老师大概也在赏月吧；风雨的日子，我就想老师的公寓不知怎么样了。”

“据秘书说，那位叫有田的老人正在为一种奇怪的恐怖症而苦恼呢。秘书拜托我：在讲稿里尽量不要写妻子、结婚一类的话。我觉得在女子高中学校发表讲话，当然要写上罗。有田理事长演说中途，恐怖症没有发作吧？”

“没有。我没有注意呀。”

“是吗。啊，在众目睽睽之下……”银平独自点了点头。

“所谓恐怖症发作，是什么样的呢？”

“情况各种各样。说不定我们自己也有呢。我佯装发作给你看看吧。”银平说罢闭上了眼睛，故乡的麦田便浮现在他的脑际。一个妇女骑着农家的无鞍马，从麦田对面的道路奔跑过去了。女子将一条白手巾围在脖颈上，在前面打了结。

“老师，哪怕勒脖颈也行啊。我不想回家了。”久子温情脉脉地窃窃私语。银平发现自己一只手抓住久子的脖颈，不禁愕然。他把另一只手也搭上去，试量着久子的脖子。银平双手的指尖接触在一起了。银平让钱包滑进久子的胸口。久子马上蜷曲着胸部，后退了一步。

“把钱拿回家吧……这样做，你我都要犯罪的。恩田不是告发我是个罪人吗。据说她的信里这么写道：像那样一个见

不得人的人,那样一个撒谎的人,以前一定干过许多坏事……你最近见过恩田吗?”

“没见过。也没来信。我不了解她的为人。”

银平沉默了片刻。久子给他展开一块尼龙包袱皮。这样反而传来了泥土的凉气。四周的草吐出一阵阵清香。

“老师，请您还跟踪我吧。不让我发觉地跟踪我吧。还是在放学回家的时候好。这回的学校路远了。”

“而且,在那扇豪华的门前面,你装作才发现的样子是吗?然后你在铁门里涨红脸瞪着我是吗?”

“不。我会让您进来的。我家很大，不会被人发现。我的房间里，也有地方可以躲藏起来。”

银平感到欣慰，心情十分激动。这个计划，不久便实现了。但是，银平却被久子的家人发现了。

以后不知经过多少岁月，银平离开了久子。就是在他被可能是牵狗少妇的情人—— 那个学生从土堤上推下来之后,他一边望着桃红色的晚霞,一边情不自禁地呼唤着“久子 !久子”, 回到公寓里。土堤的高度是银平身高的两倍，肩膀和膝盖都摔得青一块紫一块。

翌日傍晚，银平又不由自主地到了林立银杏街树的坡道上去看望少女。那位纯洁的少女，对银平的跟踪，毫不在意，银平也这样想到：自己一点也不想加害于她，不是吗？就像悲叹掠空而过的大雁一样，也仿佛是在那里目送光辉年华的流逝。银平是个不知明日命运的人。那少女也不是永远都美。

银平昨天同学生搭话，被学生认识了，他不能在银杏街树的坡道上流连徘徊，更不能在学生等待少女的土堤上呆下

去。耸立着街树的人行道和旧时贵族的宅邸之间有一道沟，银平决定躲在这里面。万一被警官怀疑，就佯装醉酒摔下，或者被暴徒推落，呼喊腰腿痛便可以了。佯装醉酒是可以对付过去的，因此他为了呼出点酒气，喝了少许酒才出门。

虽说昨天就知道沟很深，可下去一看，觉得与其说深不如说宽了。沟两侧是很美观的石崖，沟底也铺上了石子，草从石缝生长出来，去年的落叶已经腐烂了。如果把身子靠近人行道这边的石崖，径直登上坡道的人大概是发现不了的。银平躲藏了二三十分钟，连石崖上的石头也想咬上一口。石缝里绽开的紫花地丁，跳入了眼帘。银平蹭行过去，将紫花地丁含在嘴里，用牙齿咬断，咽了下去。非常难咽。银平使劲强忍住欲滴的泪珠。

昨日的少女，今日又牵着狗在坡道下面出现了。银平拓开双手，抓住石头的角，仿佛要被石头吸进去，焦急地抬起了头。手颤抖着，只觉石崖行将倒蹋似的，心脏的悸动，撞击着石头。

少女上身仍穿着昨天的白色毛衣，下身不是穿裤子，而是换了深红色裙子，鞋也是穿高级的。白色和深红色在街树和嫩绿中浮现，走了过来。从银平的上面通过时，少女的手就在银平的眼前。白皙的手从手腕到胳膊显得更加洁白。银平从行面抬头望见了少女洁净的下巴颏，他“啊”地叫了一声，就闭上了眼睛。

“在，在。”

昨天的学生在土堤上等候着。在快到土堤的坡道半路上，从沟底望去，走向土堤的他们俩，膝盖以上的身躯在青草丛

中移动着。银平等少女回家，直到黄昏时分，少女还没打坡道经过。大概是学生同少女谈了昨天那奇怪的男子的事，所以她避开了这条路了吧。

尔后，银平不知多少回，在银杏街树林立的坡道上彷徨惆怅，或在土堤的青草地上长时间仰脸躺着睡。可是，看不见少女。少女的幻影，夜间也把银平诱到这坡道上来。银杏的嫩叶很快变成郁郁葱葱的绿叶。月光把它们的影子洒落在柏油马路上。黑压压地压在银平头顶的街树，威胁着银平。银平想起了当年在本州西北部的故乡，夜海的黑暗突然使自己感到害怕而跑回家的往事。从沟底传来了小猫的叫声。银平驻步，往下看了看。没有看见小猫，却模模糊糊地看见一个箱子。箱子里有什么东西微微在骚动。

“果然，这倒是个扔猫崽的好地方。”

有人把刚生下来的猫崽整窝地扔在箱子里。不知道几只。它们悲鸣、挨饿，死去。银平试着把这些猫崽比作自己，特地倾听猫崽的哀鸣。但是从这天夜里以后，少女再也没有在坡道上出现。

六月初，在报纸上看到了这样一条消息：距坡道不远的护城河上将举办捕萤会。那是一条有出租小船的护城河。那少女一定会来参加捕萤会的。银平这样相信。她常常牵着狗散步，她的家肯定就在附近。

母亲老家的湖也是有名的萤火虫产地。自己曾由母亲领着去扑萤火虫，将扑到的萤火虫放在蚊帐里。弥生也这样干了。隔扇敞开，我和隔壁房间的蚊帐里的弥生比着数谁的萤火虫多。萤火虫飞来飞去，很难数清。

“阿银真狡猾。总是那么狡猾啊。”弥生坐起来挥舞着拳头说。

最后，她开始用拳头敲打蚊帐，蚊帐摇来晃去，停在帐中的萤火虫飞了。可是不起作用，弥生更加焦灼。她每挥舞一次拳头，膝头都蹦跳一下。弥生穿着元禄袖、短下摆的单衣，卷到了膝盖以上。于是膝盖仿佛渐渐往前移动，弥生的蚊帐边向银平的方向鼓起，形成了奇妙的形状。弥生恍如罩着蚊帐的妖精。

“现在弥生那边多了。瞧瞧后面。”银平说。

弥生回过头去：

“当然多呀。”

弥生的蚊帐摇晃着。帐中的萤火虫全部飞起来，萤光点点，看起来确是很多，这是无可争辩的。

银平至今还记得，当时弥生的单衣是大十字碎白道花纹。可是，和银平同一帐中的母亲又怎么样呢。对弥生的闹腾，什么也没说吗？银平的母亲姑且不说，弥生的母亲是跟她一起睡的，也没叱责吗？旁边应该还有弥生的弟弟。银平眼前除了弥生以外，其他人全没想起来。

近来银平时不时地看见母亲娘家的湖面上夜间闪电的幻影。电光一闪，几乎照遍了整个湖面，尔后又消失。闪电过后，湖边飘起了萤火虫。银平又可以看到湖边萤火虫的幻影的继续。萤火虫是后想起来的，这点记忆可是不准确。许多时候，夏天闪电过后，都有萤火虫，或许由于这种原因后来才加上萤火虫的幻影吧。这算是银平多么富于幻想，也不会将萤火虫的幻影，认为就是在湖上死去的父亲的幽魂，但湖

面上夜间闪电消失的瞬间，却叫人不愉快。每次看到幻影的闪电，银平对于陆地上又宽又深的水纹丝不动地承受夜空忽地出现的闪光，不由强烈地感到自然的灵怪或是时间的悲鸣而忐忑不安。闪电照亮了整个湖面。这大概是幻影的所为。银平也知道在现实是不存在的。也许他是在想：如果遭到巨大的雷击，苍穹瞬间闪烁的火光会照亮身边世界的一切。这宛如他第一次接触怯生生的久子一般。

久子从此突然变得大胆起来，银平万分震惊，或许如同遭到雷击似的吧。银平被久子诱进了她家里，他成功地悄悄溜进了久子的起居室。

“房子果然很大啊。我都不认得回家的退路了。”

“我送你走嘛。从窗口出来也成。”

“可是，这是二楼吧。”银平有点畏怯。

“把我的腰带接起来当绳子用嘛。”

“家里没有狗吗？我很讨厌狗。”

“没有狗。”

久子只顾闪烁着目光凝视着银平。

“我不能同老师结婚。我希望我们能在一起，能在我的房间里，哪怕一天也好。我不愿意呆在‘人看不见的地方’。”

“这个词既有纯粹是‘人看不见的地方’的意思。现在一般使用这个词，是指另一个世界、九泉之下的意思啊。”

“是吗。”久子心不在焉。

“国语老师的职务都被革去了，何苦谈这些呢……”

但是，有这样的教师，无论怎么说都是不好的。这个社会多可怕啊！银平想象不到作为女学生的洋房，竟这样华美

和奢侈，银平被它的气势所压倒，以致沦为被追赶的罪人。这个银平，同从久子如今上的学校校门一直跟踪到这家家门来的银平，简直判若两人。当然，久子明明知道却佯装不知道。她已经完全被银平掌握了。虽然这是玩弄阴谋诡计，但却是久子方面所追求的，也是银平所乐意的。

“老师。”久子冷不防地握住银平的手说，“现在是晚饭时间，请您等一会儿。”

银平把久子拉到身边亲吻了一下。久子希望长吻，将身体重心都放在银平的胳膊上。银平要支撑住久子，这给银平多少增添了勇气。

“我去吃饭时，老师，您干什么好呢？”

“唔？你有没有相册？”

“没有呀，我没有相册，也没有日记本，什么都没有。”久子仰望着银平的眼睛，摇了摇头。

“你也不曾谈过童年时代的回忆啊。”

“那太没意思了。”

久子连嘴唇也没揩揩就走出去，不知她是带着一幅什么样的表情同家人共进晚餐的。银平发现墙壁凹陷处挂着帷幔的后面是间小小的盥洗室，他小心翼翼地拧开了水龙头，认真地洗洗手，洗洗脸，然后漱了漱口。似乎还想洗洗那双丑陋的脚。可又觉得脱下袜了，举脚放在久子洗脸的地方，是难以做得出来的。再说即使洗了，脚并不就变得好看，也只能再次看清这脚的丑陋。

久子如果不为银平做三明治端出来，恐怕家里人还不会发现他们这次私会。她是用银盘盛着全套咖啡餐具一起端出

来的，这未免过于大胆了。

响起连续的敲门声。久子急中生智倒像责问似地说：

“是妈妈吗？……”

“是啊。”

“我有客人。妈妈，您别开门。”

“是哪位。”“是老师。”久子用细小而有力的声音断然地说。这当儿，银平蓦地站了起来，仿佛沐浴在疯狂的幸福之中。他手中有枪的话，也许会从后面向久子开火，让子弹穿过久子的胸膛，射在门那面的母亲的身上。久子倒在银平这边，母亲倒在对面。久子和母亲隔门相对，两人势必向后面倒下。但是久子就连倒下也作了个漂亮的转身动作，转向银平，抱住银平的小腿。从久子的伤口喷出来的血，沿着银平的小腿往下流，濡湿了银平的脚背，脚上发青的厚皮一下子变得宛如蔷薇的花瓣，漂亮极了，脚心的皱纹舒开，像樱贝一样润泽光滑；脚趾原系像猿趾一样长，骨节突出，弯曲干瘪，很快就被久子的鲜血冲洗，变得像服装模特儿的手指那样，样子好看多了。银平忽然意识到久子的血是不会那么多，他这才发觉自己的血也从胸膛的伤口喷涌出来。银平神志不清，像被来迎佛驾御的五色彩云笼罩上了似的。这种幸福的狂想，也不过是一瞬之间。

“久子拿到学校去的脚气涂剂，里面掺混着久子的血。”

银平听见了久子父亲的话声。他吓了一跳，摆好了架势。原来是幻听。是很长时间的幻听。银平醒悟过来后，满目都是久子面对门扉亭亭玉立的丰姿，他的恐惧也就消失了。门扉外侧，鸦雀无声。银平透过门扉可以看见母亲被女儿瞪得

全身颤抖的形象。那是一只被雏鸡啄光了羽毛的赤裸的母鸡。可怜的脚步声从走廊上远去了。久子冒冒失失地走到门前，咔嚓一声把门锁上，掉转头来看了看银平。银平依然是一只手紧紧抓住门的把手。久子精疲力尽，把脊背靠在门扉上，眼泪扑簌簌地流了下来。

当然，母亲走后，父亲踏着粗暴的脚步声来了。他嘎哒嘎哒地摇动着门把手。

“喂，开门！久子，开门啊！”

“好，见见你父亲吧。”银平说。

“不。”

“为什么？只好见见了嘛。”

“我不想让父亲见您。”

“我不会胡来的。我连手枪也没有嘛。”

“我不想让他见您。请您从窗口逃走吧。”

“从窗口？……好吧，我的脚就像猿脚。”

“穿鞋可危险啊。”

“我没穿鞋。”

久子从衣橱里取出两三条腰带，把它连接起来。父亲在门外终于咆哮了。

“就给您开，请等一会儿。我们不会殉情的……”

“说什么？真不像话！”

看样子他遭到了突然袭击，门外一时寂然无声。

久子将从窗口垂吊下去的腰带的一头盘缠在两只手腕上，一边使劲地支持住银平的重量，一边淌着泪珠。银平用自己的鼻尖蹭了蹭久子的手指，便顺着腰带轻巧地滑落下去

了。他本来是打算把嘴唇贴上去，由于脸朝下，结果是鼻尖碰上了。银平本来还想亲吻她的脸颊以表示谢意和告别。可是，久子弯下腰身，将膝盖顶着窗前的墙壁，使劲挺起胸部。呆在窗下的银平够不着她的脸颊。银平的脚站到地面时，拉了两次腰带，给她信号。拉第二次时，手上没有反应。腰带从窗户射进来的光线照映之下，滑落下来了。

“啊？给我吗？我就拿走啦。”

银平从庭院边跑边挥动一只胳膊，将腰带利索地缠在胳膊上带走。他猛一回头，瞥见久子和形似她父亲的形象并排站在银平逃脱出来的那个窗户边上。看起来她父亲也不能扬声呼喊。银平像猿猴般越过饰有蔓藤花样的铁门逃走了。

这个久子，如今大概已经结婚了吧。

打那以后，银平只见过久子一面。银平当然经常去久子所说的“人看不见的地方”、久子的旧宅邸的废墟。没有发现久子在草丛中等待，也没有看见久子写在钢筋水泥墙内侧的留言。然而，银平并不死心。就是在积雪的冬天，那儿的草已经枯萎了，他还是不时地前去察看，从没有停止过。可以说，这是一种可怕的力量吧。当春天的嫩草带着浅绿色重新繁盛起来的时候，银平又能在其中幽会久子了。

不过，这是久子和恩田信子两个人。莫非久子打那以后为了追求银平，也时常到这儿来，走两岔而没有相遇吗？起初银平也很激动，后来他从久子惊愕的脸部表情明白了，她全然不是等候自己而是在这里同恩田相会。在昔日的秘密地点，同那个告密者恩田相会，究竟为什么呢？银平又不能轻率张嘴探问。

恩田像要压住久子呼喊“老师”似的，使劲喊了同样的一声：“老师。”

“玉木，你还同这样的人打交道吗？”银平低头望着恩田的头，用下巴颏指了指。两个少女坐在一块尼龙包袱皮上。

“桃井老师，今天是久子的毕业典礼呐。”恩田抬头瞪了银平一眼，用类似宣言的口吻说。

“啊，毕业典礼？……是吗。”银平不觉附和了一声。

“老师，从那以后，我一天也没上过学校。”久子申诉地说。

“哦，是吗。”

银平突然感到胸口一阵颤动。也许是顾忌仇敌恩田，也许是暴露出教师的本性，他不由自主地说：

“不上学也能毕业啊。”

“有理事长的赏识，当然能毕业罗。”恩田回答。这对久子来说，不知是好意还是恶意。

“恩田，你是个高材生，我请你住口！”银平又向久子问道：“理事长在毕业典礼上致贺辞了吗？”

“致贺辞了。”

“我已经不给有田老人写演说稿了。今天的贺辞，同以前的风格不同吗？”

“很简短。”

“你们两人在说些什么呢？你们两人的关系不见得没话可说的吧？”恩田说。

“如果你不在，积压在我们心头的话，倾吐也倾吐不尽呢。但是，我再也不敢让奸细听见，吃那份苦头了。你有话对玉

木说，你就快点说完吧。”

“我不是奸细。我只不过想从不纯洁的人手中保护玉木罢了。多亏我的信，玉木才可以转校，她虽然没有上学却能免遭先生的毒害。我认为玉木是个很值得爱护的人。不管先生怎样惩罚我，我都要同先生斗争。玉木你憎恨先生吧。”

“好，瞧我治治你，不快点逃跑可危险啊。”

“我不离开玉木。我是在这里相会的。请先生回去吧。”

“你在充当监督侍女吗？”

“没人委托我这样做。这是肮脏的。”恩田扭脸不理睬了。

“久子，咱们回去吧。对这个肮脏的人，你就满怀怨恨和愤怒，说声诀别吧。”

“喂，我讲过了，我还有话同玉木说，我还没把话说完呢。你走吧。”银平轻蔑地摸了摸恩田的头顶。

“肮脏。”恩田摇了摇头。

“对了，什么时候洗头的？不要太臭太脏的时候才洗哟。要不，就没有男人抚摩呐。”银平冲着令人气愤的恩田说。“喂，还不走？我拳打脚踢女人是不在乎的。我是个无赖汉哟。”

“我这姑娘遭拳打脚踢也无所谓。”

“好。”银平刚要动手拽住恩田的手腕，回头对着久子说：“可以揍吧。”

久子用眼睛示意像是赞同。银平就势把恩田拖走了。

“讨厌、讨厌，你要干什么！”

恩田拼命挣扎，企图咬银平的手。

“唉呀，你想亲肮脏男人的手吗？”

“我要咬！”恩田叫喊，却没有咬。

从焚毁了的大门遗迹，走出大街，由于有人，恩田挺直着走。银平紧攥住她的一只手不放。叫住了一辆空车。

“这是出走的姑娘。拜托了。她家里人在大森东站等着她。赶紧把她送去。”银平胡诌了一通之后，把恩田抱起，推到车箱里，然后从兜里掏出一千圆扔到驾驶台。车子奔驰而去。

银平返回墙壁内侧，看见久子依然坐在包袱皮上。

“我把她当作出走的姑娘，推进了出租汽车，让司机把她送到大森去。花了一千圆。”

“恩田为了报仇，又会给我家里写信的。”

“她比蜈蚣还毒！”

“不过，也许不写。恩田想上大学，她也劝我来着。她好像要当我的家庭教师，让我父亲给她出学费。因为恩田家经济状况不好……”

“你们在这儿会面，就是谈这件事吗？”

“是啊。过年的时候，她给我来过信，说是想见见我。可我不愿意让她到我家里来，我就回信说我能出席毕业典礼。恩田也就在校门口等我了。不过，我也是想到这儿来一次。”

“打那以后，我不知道到这儿来过多少次了。就是在积雪的日子里也……”

久子现出可爱的酒窝，点了点头。乍看这少女，谁知道她同银平会发生那种事情呢。就是从银平身上，谁能看出他有什么“毒辣手段”的痕迹呢。久子说：

“我在想，老师会不会来呢。”

“即使街上的雪都融化了，这里的雪还是残存着的。墙壁

很高……看样子把马路的雪都耙到这里来了。门里都堆成雪山了。对我来说，这像是我们两人的爱的障碍。我总觉得在那雪堆下掩埋了婴儿。”最后银平说了一通奇怪的梦话之后，猛然恍悟，缄口不语了。久子用明亮的目光望着他，点了点头。银平慌忙改变了话题。

“这么说，你打算同恩田上大学喽？……学什么专业呢？……”

“没意思，女孩子上什么大学……”久子若无其事的回答。

“那时候的腰带，我还珍藏着呢。你是给我留作纪念的吧？”

“一松口气，就离手了。”这也是若无其事地说出来的。

“受到令尊的严厉斥责了？”

“他不让我单独外出。”

“我不知道你连学校也不去。早知这样，我趁黑夜从窗口偷偷进去就好罗。”

“有时，半夜里我也从那个窗口望着庭院。”久子说。

久子被禁闭的日子里，似乎恢复了少女的纯洁。银平悲叹自己似乎丧失了理解和掌握这个少女的心理活动的灵感了。没有说话的兴头和机会。不过，银平即使坐在刚才恩田坐过的包袱皮儿的一端，久子也不躲避。久子身穿崭新蓝色连衣裙，领子上饰有花边，华丽极了。可能是为了参加毕业典礼吧。也许银平看了也不会晓得，她已做过近来时兴的巧妙的隐蔽式化妆了。她身上飘溢着一股股淡淡的香气。银平把手轻轻地搭在久子的肩上。

“走吧，两人逃到远方去吧。到那寂静的湖边去怎么样？”

“老师，我已下决心不再见您了。今天能在这儿见面，我也感到很高兴,但愿这是最后一次。”久子不是用摈弃的口吻，而是以平静的倾诉的语气说,“非见老师不可的话，我会不顾一切去找老师的。”

“我将沦落到社会的底层去啊。”

“哪怕老师在上野的地底下我也是会去的。”

“现在就去吧。”

“我现在不去。”

“为什么？”

“先生，我受伤了，还没康复。我恢复元气之后，还迷恋老师的话，我会去的。”

“噢？……”

银平顿时全身上下都麻木了。

“我完全明白了。你最好还是不要下到我的世界。因为被我拉出来的人，又将会被封锁在深渊的。不这样做，就可怕喽。我将把你看成是从另一个世界来，我将终生向往你，回忆你，感谢你啊。”

“我若能把老师的事忘掉，我就忘掉。”

“对，这就行了。”银平加强语气说，心头一阵悲痛。

“不过，今天……”

银平的声音有些颤抖。出乎意外地朝久子点了点头。

在车子里，久子也是沉默不语。转眼间，她泰然自若的脸部，微微飞起了红潮，紧紧地闭合上眼帘。

“你睁眼看看，有恶魔。”

久子睁开了大而美的眼睛，却不像是看恶魔的影子。

“真寂寞啊！”银平说着，吻了吻久子的眼睫毛。

“还记得吗？”

“记得。”

久子徒劳的耳语，拍击着银平的耳膜。

此后银平再没见到久子了。他曾不知多少回在那废墟上流连徘徊。不知什么时候起，大门围起了一道板墙。杂草被除净，土地被平整，约莫一年半两年之后，开始大兴土木了。这小户的人家，不像是久子父亲的宅邸。是卖给谁了吧。银平一边听着木匠美妙的刨木板声，一边闭上眼睛伫立在那里。

“再见！”银平向远方的久子说。心想：但愿和久子在这里的那段回忆，能给新建住户的人家带来幸福就好了。刨声就那样地在银平的脑子里旋荡，他心情无限愉悦。

银平以为已将这座房子卖给了别人，也就再没到这“人看不见的地方”来了。其实，银平哪儿知道久子已经结婚，并且迁到这个新居来呢。

银平相信：他的“那个少女”，一定会来有出租小船的护城河参加捕萤会的。这是多么可怕的信念，它是成了第三次邂逅。

捕萤会连续举办五天。一个晚上，银平果然盼来了町枝。一连几天，银平可能都来过了。报上刊登这次捕萤会的消息是在捕萤会开始两天以后，如果说少女也是受晚刊的诱导前来的话，那么银平的预感就不是那么准确了。银平把那张晚报揣在兜里，走了出去，他心里早已装满了见少女时的那份心思。似乎没有什么语言可以表现少女那双眼角细长的眼睛，银平用双手的拇指和食指，在自己的眼睛上方，描划着漂亮

小鱼的生动形状，一边反复地做着动作一边行进。他听见了天上的舞曲。

“来世我也要变成一个年轻人，长一双美丽的脚。你像现在这样就成了。让我们两人跳一个白色芭蕾舞吧。”自言自语地说出了自己的憧憬。少女的衣裳是古典芭蕾的洁白色。衣裳下摆展开，飘了起来。

“人世间这位少女多美丽啊。只有在美满的家庭里才能养育出那样的少女。那样迷人的美貌也只能维持到十六七岁吧。”

银平觉得那少女迷人的时间是短暂的，犹如含苞待放的蓓蕾，吐出高雅的清香是短暂的一样。现在的少女们玷污了学生的荣誉。那少女的美，被什么东西洗得如此洁净，为了什么从内在发出了亮光呢？

小船码头也贴出了“八点开始放萤火虫”的告示。东京的六月，七时半天才擦黑。日落之前银平在护城河的桥上来回踱步。

“乘小船的客人请拿号等候。”不断地传来了扩音器的叫唤声。捕萤会生意兴隆，不免令人感到这是出租小船的铺子招徕客人的一着。因为还没有放萤火虫，桥上的人们只好呆呆地看看上下船的人，或者望望水上的行舟。银平等候一位少女，只有他是生气勃勃的，小船和人群都没跳入他的眼帘。

银平还曾到过银杏街树林立的坡道两趟。他考虑是不是不躺在那沟道里，可又回忆起前次躲藏的情形，便把手搭在石崖上，暂时蹲了下来。捕萤的傍晚，这条坡道上也有行人来往。一听见脚步声，银平赶紧走下坡道。脚步声一阵接一

阵，银平却没有回头。

来到坡道下面的十字路口，眺望熙熙攘攘的捕萤会，只见桥对面的街灯已把低矮的天空照得通亮，汽车的前灯也在马路上摇曳。噢，快能见到她了。银平格外兴奋。不知为什么，他没拐到护城河那边，一直走过桥到了对面。那边就是屋敷町。追赶银平而来的脚步声，当然是拐向捕萤会那边。但是，那脚步声好像是在银平的脊背上贴了一张黑纸，银平将胳膊绕到身后。墨黑的纸上，标上一个红色的箭头。箭头指示着捕萤会的方向。银平心焦如焚，竭力想象掉脊背上的纸，可手够不着。胳膊疼痛，关节嘎嘎的响。

“你不能到背上的箭头所指的方向是吗？我替你把箭头取下来吧。”

传来了女人的温柔声音。银平扭回头去，后面没有谁跟来。只有从屋敷町到捕萤会来的人群冲着银平来了。原来是女广播员的声音。银平刚才听见的话声，不是女广播员的声音，而是广播剧的道白。

“谢谢。”银平向梦幻中的声音招了招手，轻轻松松地走了。他思忖着：不知为什么人总有短暂的一瞬是会被宽恕的。

桥头有出售萤火虫的铺子。一只五圆，一笼四十圆。护城河上还没飞起萤火虫。银平走到桥中央，好不容易才发觉在水中稍高的望楼上有一个很大的萤火虫笼子。

“撒，撒，快点撒！”

孩子们不住地叫喊。从望楼上撒萤火虫，捕萤会正要开始。

两三个汉子登上了望楼。一队队小船泊在望楼的边上，围

上了好几层。船上有的人手拿捕虫网和竹竿。桥上和岸上的人群，也有的人手拿网和小竹。带有相当长的把柄。

过桥的地方也可以看见有人卖萤火虫。

“对面的是冈山产，这边是甲州产。对面的是萤火虫小。小得很哩。品种完全不同啊。”

银平听见这话便靠近看了看。这边的萤火虫一只十圆，是对面的一倍价钱；一笼装七只，一百圆。

“我要大的，请装上十只。”银平说着，交了两百圆。

“都是大的，七只以外，再要十只。”

卖萤的汉子把胳膊伸进一个大棉布袋里，从这个沾湿了的口袋里，闪出了萤火虫的微弱的光。汉子一次抓出一两只，放进筒形的笼子里。笼子很小，银平觉得没有装足十七只，他一只手放在头上遮着光，卖萤的汉子就呼呼地吹了吹。笼子里的萤火虫都放出光来，汉子的唾沫飞溅到银平的脸上了。

“不再放十只，太冷清了。”

卖萤人又放进了十只。这时孩子们扬起了一阵欢呼声。银平溅一身水花。从望楼上朝天空撒放的萤火虫，像行将熄灭的焰火，无力地掉落下来。有的萤火虫快落到水面又勉强挣扎着向旁边飞去，被船上的客人用网和小竹捕捉了。萤火虫加起来大概不足十只。为了争夺这些萤火虫，网、小竹都浸上水，闹腾了一阵子。他们一挥舞先前濡湿了的小竹子，水星就飞溅到岸上的人们的身上。

“今年气候寒冷，萤火虫不怎么飞啦。”有人这么说。看样子这是每年的文娱活动。

人们以为又要继续撒放，却不是。

“九点以前，还放一次萤火虫。”对岸小船码头前传来了广播声。望楼上的两三个男人一动不动。参观的人群静悄悄地等待着。还传来了划桨声。这些人似乎不限于参加捕萤的活动。

“早点撒放不好吗？”

“不放呐。一撒放不就完了吗？”

大人们在纷纷议论。银平拎着装有二十七只萤火虫的萤笼。他手头上已有足够的萤火虫。为了避开水星飞溅，他从水边退到后面，依靠在警察岗亭前的树上。离开了人墙，更容易观察桥上的动静。岗亭的一位年轻警察挂着一副和谐可亲的脸，几乎全神地向着护城河那边。银平站在他身旁，油然生起一种奇妙的安心感。站在这儿是不会把少女放过的。

过不多久，望楼上又继续撒放萤火虫。说是继续，不过是那汉子一把抓了十来只抛下罢了。许是有点难捉，许是掌握了良机，群众喧腾的浪潮一浪高似一浪，再次掀起了高潮。银平也和警察一样并不悠闲。许多萤火虫构成垂柳形飘落下来，一般飞不很远。有的却稀罕地飞远了，也有的朝桥这边飞来。桥上的男女老少自然团团围在望楼一侧的栏杆边上。银平在他们的后头边走边找少女。不少孩子站在栏杆之外，手拿捕虫网待机而动。真佩服他们不掉落下来。

人们靠拢过来，围成一团。一片骚然。大家都想扑住萤火虫。蛮火虫不是这样悠哉悠哉地飞走了吗？银平又想回忆起了在母亲老家的湖上所看到的萤火虫。

“喂，落在你的头发上呐。”

桥上的男人冲着望楼下的小船呼喊了一声。萤火虫落在

姑娘的头发上，姑娘并没有意识到是在呼喊自己。同船的男子把这只萤火虫抓住了。

银平发现了那个少女。

少女把两只胳膊搭在桥栏杆上，俯视着护城河。她身穿白棉布连衣裙。少女的背后也是人山人海，银平只能从人缝间窥见少女的肩膀或半边脸面。但银平是不会看错的。银平一度后退了两三步，然后缓慢地悄悄靠近她。少女被飞舞着萤火虫的望楼吸引住，没顾得回过头来。

她恐怕不是一个人来的吧？银平想把视线落在少女左边的青年身上，顿时感到被人捅了一下胸口似的。不是那个在土堤上等待牵狗、把银平从土堤上推下来的男学生，而是另一个男人。只需从背影也可以判断出来。他穿着白衬衫，没戴帽子，也没穿外衣，也是个学生的模样。

“打那以后，只过了两个月。”银平对少女恋心变化之快，如同践踏了鲜花一样，感到震惊不已。少女的恋心，比起银平对少女的向往，不是太无常了吗？虽说两人同来观赏捕萤未必就是情侣。不过，银平已经感到，她同那位情人之间似是发生了什么情况。

银平钻进距少女第二个人或第三个人之间，抓住了栏杆，倾耳静听。又放萤火虫了。

“我想抓一只萤火虫给水野。”少女说。

“萤火虫嘛，都带上郁闷的气氛，带去探病不好吧。”学生说。

“睡不着的时候看看，总是好的吧。”

“会使他感到寂寞的。”

两个月前见到的那个学生生病了吗？银平领会了。他担心把脸探出栏杆会被少女发现，所以决计在稍许靠后点的地方，凝望着少女的侧脸。少女稍高的束发，从发结往前梳理得油光波滑，实在艳美。比起在银杏街树林立的坡道上的那副打扮来，更加自然，落落大方。

桥上没有燃灯，一片昏暗。伴随少女的学生，比先前的学生显得更加虚弱。他们肯定是朋友。

“这次去探病，你打算谈捕萤的情景吗？”

“今晚的情景？……”学生反躬自问，“我一去，能够谈町枝的情况，水野一定很高兴的。如果谈到两人去参加捕萤活动，水野大概会想象满天飞萤的吧。”

“我还是想给他萤火虫啊。”

学生没有回答。

“我不能去探望他，心里着实难过。水木，一定要把我的情况，详详细细地跟他谈。”

“我平时也跟他谈了，水野也很理解。”

“水木，你姐姐邀请我参观上野夜樱的时候，曾经对我说过：町枝很幸福，可是我不幸福啊。”

“假如听说町枝不幸福，我姐姐会吓一跳的。”

“我吓唬吓唬她怎么样？……”

“唔。”

学生噗哧地笑了，仿佛要避开对方的话头。

“打那以后，我也没见过姐姐。你最好还是让她觉得有的人天生就是幸福。”

银平认清了，这个叫水木的学生也是向往町枝的。同时

他预感到即使叫水野的学生病愈，他同町枝的爱也是会破裂的。

银平离开栏杆，悄悄地靠近町枝的背后。棉布连衣裙似乎厚了些。银平神不知鬼不觉地把钥匙形状的萤笼铁丝挂在町枝的腰带上。町枝没有察觉。银平一直走到桥的尽头，停住脚步，回头望了望挂在町枝腰间的微微发亮的萤笼。

少女不觉间发现腰带上挂着萤笼，她会怎么样呢？银平很想折回到桥中央混在人群里打听一下。这又不是用剃刀去割少女腰身的罪犯，本来是没什么可怕的。可是他的脚却从桥上向后移动。由于这个少女的关系，现在银平发现自己的感情非常脆弱。也许不是发现，而是重见了感情脆弱的自己。他赞同自己这种辩护，无精打采地朝着与桥相反的银杏街树林立的坡道走去。

“啊，大萤火虫。”

银平仰望星空，心想萤火虫，一点儿也不觉得奇怪。反倒是满怀激动的心情，再次脱口说了声：

“是大萤火虫。”

开始听见雨点打在银杏树叶上的声音。雨滴非常大，非常稀疏。雨声像是一半化成水落下的雹子声，又像是从房檐落下的雨滴声。是不可能下到平地上的雨，是落在某个高原的阔叶树上，在野营之夜也清晰可闻的雨。尽管在高原上，当作夜露的降落声则是过密了。银平不记得曾登过高山，也不曾记得在高原上野营过，从哪儿来的幻听呢？当然，那是来自母亲老家的湖边吧。

“那个村庄算不上是高原。这种雨声，现在才第一次听

到。”

“不，这种雨声确实是在什么时候听见过。也许是在深山老林里——欲止的雨声。积存在树叶上的雨滴声，比从天上降下的雨声更多更密。”

“弥生，被这种雨淋湿，可冷啦。”

“唔，町枝这个少女的情人，也许是到高原去野营，被这种雨打湿才生病的。由于那个叫水野的学生的诅咒，才在这银杏街树上听到雨妖的声音。”

银平自问自答。听见根本没有降落的雨声，任凭想象自由驰骋。

今天在桥上，银平可以了解到那少女的名字。倘使昨天，町枝或银平中一个人故去了，结果银平也就无从知道她的名字了。光是了解到町枝这个名字，也算是了不起的缘分了。于是，银平为什么要远离町枝所在的桥，去攀登明知町枝不在的坡道呢。前往捕萤会的护城河途中，银平曾不由自主地两次来到这条坡道上。见到町枝之后，他觉得町枝一定会走这条坡道的。留在桥上的少女，她的幻影正从这些银杏街树下移动着。她拎着萤笼去探望病中的恋人。

银平只想试试这样做，除此别无其他目的。他把萤笼挂在少女的腰带上，恍如在少女的身上燃烧自己的心。事后，可以认为这是银平感伤的表现，也可能是少女很想把萤火虫送给病人，银平这才悄悄地将萤笼送给她的。

梦幻的少女在白色连衣裙的腰带上挂着萤笼，攀登着银杏街树林立的坡道，去探望病中的情人，梦幻的雨打在梦幻的少女身上……

“唔，就是作为幽灵，也是平平凡凡的。”银平这样自我嘲笑。不过，如果町枝如今同那个叫水木的学生在桥上，那么也应该同银平在这条黑暗的坡道上。

银平撞在土堤上了。他刚要登上土堤，一只脚抽筋，他抓住了青草。青草有点潮湿。另一只脚没那么疼痛，他还是爬上去了。

“喂。”银平喊了一声，站起身来。一个婴儿从银平爬过的地方学着银平也在爬行。像是在镜面上爬行，银平成了同这个婴儿合掌一样了。这是冰冷的死人的手掌。银平慌了神，回想起了某温泉浴场的一家妓院，澡盆底变成了一面镜子。银平爬到土堤尽头。这里就是町枝的情人水野喊了声“混蛋”，便一拳把他打翻在地，从土堤滚落下去的地方，那天正是他第一次跟踪町枝。

町枝在土堤上对水野说过，她看见了庆祝“五·一”劳动节的红旗队伍从对面的电车道上通过。银平留神望着一辆都营的电车从那条电车道上缓缓行使过去。黑夜中电车车窗透射出来的光线，把街树的繁枝茂叶映得摇摇曳曳。银平继续直勾勾地盯视着。土堤上也没有梦幻的雨声。

银平听见一声“混蛋”，就从土堤上滚落下来。自己翻滚不甚高明，掉落在柏油马路上，一只手还抓着土堤的青草。他爬起来，闻了闻那只手的味儿，从土堤下面的道路走远了。银平觉得仿佛有个婴儿从土堤的泥土里跟着他走动。

银平的孩子岂止下落不明，而且生死不详，这是银平生平不安的原因之一。银平相信，假使孩子活着，有朝一日肯定会偶然相遇的。但是，那究竟是自己的孩子，还是别的男

人的孩子呢？银平也不大清楚。

银平学生时代，一天傍晚，在住宿的那户人家门口，发现了一个弃儿，附有一封信，上面写着："这是银平先生的孩子"几个字。这家主妇吵嚷了好一阵子，银平不惊慌，也不羞愧。一个命运迫使行将奔赴战场的学生，怎能无缘无故地捡个弃儿来抚养。何况对方又是娼妓呢。

"纯粹是恶作剧啊，大婶。我跑了，这是有意报复。"

"她怀了孩子，桃井先生逃跑了？"

"不，不是的。"

"那么逃跑什么呢？"

银平对此没有回答。

"把婴儿退回去就成了。"银平低头看了看主妇抱在膝上的婴儿，"请先放在你处。我把那个同谋者叫来。"

"同谋者？什么同谋者？桃井先生，不是想把婴儿撂下就逃走吧？"

"噢？"主妇带着怀疑的神情，一直跟随银平到了正门。

银平把老朋友西村诱了出来。但是婴儿还是由银平带领。这是无可奈何，因为弃婴的人是银平的对手。银平把婴儿抱在大衣里，下面扣上了扣子，鼓鼓囊囊的。在电车上，婴儿当然号啕大哭。乘客们对这位大学生的奇妙的模样，倒是报以好意的微笑。银平作了个怪相，腼腆地笑了笑，然后让婴儿的头从大衣的衣领露了出来。这时候，银平只好低下头，万般无奈地继续盯着婴儿的脸。

东京已经遭到了第一次大空袭，那是在大火洗劫商业区之后的事。不是在鳞次栉比的妓院街，而是在小胡同人家的

后门，银平他们没被发现，把婴儿扔下后，就轻快地逃走了。

从这家轻快地逃走，银平和西村都有同谋者的经验。战争期间由于强迫义务劳动，学生也备有胶皮水袜子和帆布运动鞋一类破烂鞋袜。他们是扔下了这些东西，从妓院里逃出来的。他们没钱没财，逃跑倒是很轻快的。仿佛自己是从自己的耻辱中逃脱出来一般。每当遇到那些费鞋子的重劳动，在最繁忙的时候，银平和西村意味深长地使了眼色。他们想着扔掉那些破鞋烂袜的场所，这是他们最低限度的乐趣。

即使逃走，娼妇的传票又来了。不仅是催促还钱。不久，银平他们就要去打仗，前途渺茫，没有必要隐瞒地址和姓名了。学生出征，学生们是英雄。公娼和被公认的私娼被大量征用或义务献身。银平玩弄的大概是暗娼一类货色吧。娼妓的组织或纪律也比较松散，恐怕是一种不正常的人情关系。银平他们根本不考虑对方的事，比如什么害怕战争期间的严厉惩罚以及正常情况下是可卑鄙的也罢。轻快的逃走也作为一种小小的冒险，甚至以为会被对方宽恕。银平他们也完全垮了。逃走已经重复了三四次，最后干脆逃之夭夭，这也是干此等事的一种风习。

连婴儿也被随便弃在小胡同人家的门口，最后的逃走也就再增加了一项。时值三月中旬，第二天晌午下的雪，夜间就积厚了。人们不至于让弃婴冻死在小胡同的犄角里。

“昨晚上太好了呀。”

“昨晚太好了。”

为了谈这件事，银平踏雪走到了西村的寓所。妓院杳无音信。婴儿去向不明。

弃下婴儿后一直到轻快地逃走，七八个月也没去过的小胡同的那户人家，是否依然是妓院呢？银平开始带着这种疑惑走上战场。就算那家依然是妓院，银平的对象，也就是婴儿的母亲，她是否仍在那家呢？暗娼怀孕直到生产之前，难道还一直住在那家妓院里吗。生孩子势必打乱娼妇的生活秩序，在充满着不正常的人情关系，以及混杂着异常的紧张和麻木的日子里，妓院不见得不照顾产妇的生活吧。唉，看样子是没照顾了。

被银平抛弃了，那孩子才真正成了弃儿，不是吗？

西村阵亡了。银平活着回来，竟能当上学校的老师。

他徘徊在当年的妓院街的废墟上，劳累了。

“喂，别恶作剧了。”银平大声自语，自己也呆然了。却原来是自己对那娼妇说话。娼妇把一个既不是自己的孩子，也不是银平的孩子，而是借了伙伴不要的婴儿，扔在银平寓所的门口。好像是当场被发现，追上去抓住了。

“如今我又不能问问：‘那孩子像我吗？’西村现在已不在人间了。”银平还自言自语地说。

那婴儿明明是个女孩子，然而使银平苦恼的这个孩子的幻影，却莫名其妙地不明性别。而且，大概是已经死了。当银平清醒的时候，不知怎的，他总觉得这个孩子还活着。

幼小的孩子用胖圆的小拳头使劲地敲打着银平的额头。做父亲的低下头来让孩子继续敲打。银平觉得有过这么一回事，可这是什么时候的事呢？这也是银平的梦幻，而不是现实。假使孩子还活着，如今已不是那样幼小了。今后也不可能再有这种事了。

捕萤那天夜里，银平从土堤下的路上步行而去。那个从土堤的土里钻出来的、跟随着他的孩子，还是个婴儿。而且，也是性别不明。他意识到婴儿再怎么说，也有男女之分，可这孩子却不清楚，就觉得它像个个子高而脸上没有眼、鼻、口的怪物。

“是女孩，是女孩。”银平一边喃喃自语一边小跑，到了商店鳞次栉比的明亮的街上。

“烟，给我一包烟。”

银平在拐角第二间铺子门前，气喘吁吁地喊道。一个白发苍苍的老太婆走了出来。老太婆性别清楚。银平叹了口气。但是，町枝早已消失在远方了。不知为什么，要追忆起这个人世间还有这样一位少女，似乎还需费一番努力。

银平变得空荡荡、轻飘飘，好像离开了人世间。阔别的故乡，又浮现在他的眼前。他忆起的，不是暴死的父亲，而是美貌的母亲。父亲的丑，远比母亲的美更清晰地刻印在银平的心间。就像自己那双丑陋的脚，远比弥生那双漂亮的脚更容易显现出来一样。

在湖边，弥生要采集野生的山茱萸的红果，被小刺扎伤了小指头；出血的时候，弥生边吸吮小指的血，边向上翻弄着眼睛，凝望着银平说：

“银平，为什么不给我摘呢？你那双像猿猴的脚丫，跟你父亲长得一模一样哩，不是我们家的血统呀。”

银平气疯了，恨不得将弥生的脚插进刺丛中，但他却没去触动她的脚，露出牙齿来要去咬她的手腕。

“唉哟，一张猿猴的脸呀。嘻嘻……”弥生也露出了牙齿。

从土堤的泥土中钻出来的婴儿，跟着银平走来，这肯定是银平的脚像野兽类的丑陋的缘故。

银平没研究过那个弃儿的脚。因为他压根儿就不认为那孩子是他的。他自谑自嘲：一旦察看，脚形相似，这不就足以证明那是自己的孩子吗。婴儿的脚，尚未踏上这个社会，还很柔软，很可爱，不是吗。西方宗教画的神，周围飞着的安琪儿们的脚，就是那样的脚。踩上了这个人间的泥沼、荒岩和针山之后，就自然变成了银平这样一双脚。

“如果是幽灵，那孩子就不会有脚啦。”银平喃喃自语。据说幽灵没有脚，这是谁看见过的象征呢？银平这种想法如同觉得从前自己有许多朋友一样寻常。从银平本人的脚来说，也许已经不再踩在这世间的土地上了。

银平在灯光璀璨的街上彷徨，将一只手掌朝上窝成圆形，要接受从天上掉下来的宝物似的。这个世界上，最美丽的山，不是郁郁葱葱的高山，而是被火山岩和火山灰弄荒芜了的高山。在晨曦和夕阳的辉照下，色彩斑斓，可谓万紫千红，同朝霞和夕照的天色变化别无二致。银平必须背叛那个憧憬町枝的自己。

“先生纵令在上野的地下道，我也会去的。银平想起久子这像是预言式的爱的宣誓，又像是别离的宣言。银平出现在上野，心想现在那个地下道不知怎么样了。

连这里也荒凉了，或者说也幽静了。这些流浪者大概是常住在地道里，彼此认识，他们在一侧排成一列，有的横躺，有的蹲坐；有的像是以捡纸屑那种背篓作枕头，有的铺上装炭的空草包或席子。看来有大包袱皮的人，算是好的了。这

是昔日常见的流浪者的形象。过路人对他们毫不关心，眼睛朝上，连看也不看一眼。自己也没有觉得要给别人看。现在就开始睡觉，真是早觉，令人羡慕啊。有一对年轻夫妇，女的枕在男的膝上，男的趴在女的背上，安稳地睡着了。夫妻双双圆成一团的睡姿，即使在夜间的火车上，恐怕也难能模仿得那样自然。活像一对小鸟，一只把头伸进另一只的羽毛里酣睡似的。他们的年龄在三十岁光景吧。这一带夫妇成双搭伴是少见的。银平站定凝望着他们。

一阵地下的潮气，夹杂着烤鸡肉串和蒟蒻杂菜味。银平钻进一家食铺的门帘，恍如下到了钢筋水泥的洞穴，呷了两三盅烧酒。他看见身后有个穿花裙红人钻进门帘来，是个男娼。

一碰面，男娼什么话也没说，便送了个秋波。银平逃走了。并不是轻快的。

银平窥视了一下地面上的候车室，这里也笼罩着流浪者的气味。站务员站在入口处。

“请出示车票。”银平挨了一句。连进候车室也要车票，这简直是少见。候车室的墙壁外侧，有一群人像是流浪者，有的呆立，有的蹲靠在那里。

银平走出车站，一边考虑男娼的性别问题，一边误入了背胡同，遇上了脚登长统胶鞋的女人。她上身穿一件微脏的白衬衫，下身是褪了色的黑裤。是半男装。在洗抽了水的衬衫上，看不到丰满的胸脯。一副萎黄的脸，晒得黝黑，没有化妆。银平转过头去，擦肩而过时女子就注意他了，她有意靠近银平，尾随银平。有跟踪女子经验的银平，脑后长了眼

睛似的，一有人尾随，就知道了。银平脑后的眼睛熠熠生辉。但是，这女子为什么要尾随呢？银平脑后的眼睛也无从分辨。

银平第一次跟踪玉木久子，从铁门前逃出，来到附近的繁华街时，据野鸡女郎说法："并不是跟踪而来"，其实表明了跟踪的事实。现在这女子，从风采来看，不是个娼妇。长统胶鞋上还沾上了泥泞。那些泥泞也不是湿的。像是几天前沾上，至今也还没有洗净。长统胶鞋本身也摩擦得发白，有点旧了。天并没有下雨，却登着长统胶鞋在上野周围漫步，这样的女子究竟是什么玩意儿呢？她的脚是不是残废了，还是长得难看呢？她之所以穿裤子，也是为了这个缘故吗？

银平眼前浮现出自己那双丑陋的脚，接着想到难看的女子的脚也尾随而来，就戛然止住脚步，打算把那女子让过去。但是那女子也停住了脚步。双方的目光相遇，都像是要探问对方什么似的。

"我为您做点什么事呢？"女子首先开口问道。

"这句话是应该由我来问的呀。你是不是跟踪我来的呢？"

"是你给我送秋波的嘛。"

"是你给我使了眼色。"银平边说边回想刚才同女子擦肩而过时，自己是不是给了她什么暗号呢？他认为她确实是有意尾随的。

"在女人中，你的打扮有点特别哩，所以我只是瞧了瞧。"

"没有什么特别的嘛。"

"你是什么人，是被人送秋波才尾随来的吗？"

"因为你值得我注意呀。"

"你是什么人？"

“什么也不是。”

“有什么目的吧？你跟踪我……”

“我不是跟踪你。噢，我是想跟来看看。”

“唔。”银平再上下把她打量了一下。她的嘴唇没涂口红，颜色发黑，有点不正常；嘴里镶有金牙。年龄难以判断，大概是四十开外吧。单眼皮下的目光，像男子一样干涸、尖利，要把人弄到手似的。而且一边眼睛过分细长。黝黑的脸皮，僵直发硬。银平觉得有点危险。

“好，就到此为止吧。”银平说着就势举起手，轻轻地触摸了一下女子的胸脯。无疑是个女子。

“你干什么？”女子抓住了银平的手。女子的手掌松软柔嫩。不像是干劳动活的。

确认一个人是不是女人，银平也是第一次经验。明知她是个女人，还通过自己的手去确认是个女人，银平奇妙地放下心来，甚至感到可亲可爱了。

“好，就到那边去吧。”银平再说了一遍。

“你说那边，是到哪儿呢？”

“附近有没有舒适一点的小酒馆呢？”

银平探问了有没有带着这种异样打扮的女人也能进去的酒馆之后，又回到了灯光明亮的大街上。他走进一家卖五香菜串儿的小吃店。女人也跟着进来。有的座席在五香菜串儿锅的周围，围成工字形。有的座席则远离五香菜串儿锅。工字形周围的座席，大致上都已坐满了客人。银平在靠入口的座席上落坐。宽敞的入口，挂着的半截门帘，下方可以望见过路人的胸脯。

“你喝白酒还是喝啤酒。”银平说。

银平没有打算把这个一副男子骨骼的女人怎么样。他知道已经没有危险，另外没有目的也是轻松愉快的。喝白酒还是喝啤酒也就悉听其便了。

“我喝啤酒。”女人回答。

这家酒馆子除了五香菜串儿以外，还能做几个简单的菜肴，菜单纸牌成排地挂在墙上。叫什么菜，也全听女方的选择，从女人厚颜无耻的样子来看，银平觉得，这女人是不是为不三不四的人家拉客呢。如果是那样，他也就想通了。但是银平没有说出口。女人也许发现银平有什么危险，也就没有去引诱他。或许是对银平产生某种亲近感，她才跟踪而来的吧。总而言之，这女人似乎已经抛弃了她最初的目的。

“人生的一天，真是奇怪啊，不知会发生什么情况呢。我你萍水相逢，竟同你喝起酒来了。”

“是啊，是萍水相逢啊。”女子只喝了一杯，就很来劲地说。

“今天和你喝个痛快就完了。”

“就完了。”

“今晚从这儿就回家？”

“就回家。家里孩子在等着我呢。”

“你有孩子？”

女子依然连续喝了几杯。银平盯视着女人喝酒的模样。

一夜之间，在捕萤会上看见那少女，在土堤上被那婴儿的幻影追踪，现在又这样地同一个萍水相逢的女子喝酒……无论如何银平也是难以置信的。而难以相信的，肯定是因为

那女人长得丑陋。银平现在必须这样认为，在捕萤会上看到美貌的町枝，是似梦非梦；在小酒馆里同丑陋的女人在一起，却是现实。不过，银平又觉得，自己是为了寻求梦幻中的少女，才同这个现实中的女人对酌的。这女人越丑陋越好。由于这样，町枝的面影也像浮现出来了。

“你为什么要穿长统胶靴呢？”

“出门的时候，以为今天会下雨。”女子的回答是明快的。一种诱惑力吸引了银平。那就是想看藏在长统胶靴里的女人的脚。要是这女人的脚丑陋无比，这对象对于银平是最合适不过的了。

女人越喝越发丑态百出。她那双眼睛一大一小，小的一边显得更小了。她用那只小眼睛向银平飞了一眼，肩膀摇摇晃晃地倾斜过来。银平抓住她的肩膀，她也不回避。银平感到就像抓了一把瘦骨头。

“这么瘦，怎么成呢？”

“没法子啊。要靠一个女人养活一个孩子。”

据她说，她和孩子两人在背胡同里租赁了一间房子。女孩子十三岁，在上中学。丈夫阵亡了。这话究竟是真是假，不得而知。她有孩子，倒像是真的。

“我把你送回家去吧。”银平反复说了好几次，女人点了点头。

“家里有孩子，不行呀。”女人终于郑重地说。

银平和那女人是冲着厨师并肩而坐的，不知什么时候，女人已转向银平，身体松软下来，像是要偎依在银平身上。这是一种迹象、大概是要委身于银平了。银平一阵哀伤，仿佛

来到了人世的尽头。其实也不至于到那个程度。说不定是晚上看见了町枝的缘故吧。

女子的喝相也着实不太雅观。每次要酒、她都偷偷瞟了瞟银平的眼色。

“还可以再喝一瓶吧。”银平最后说。

“醉酒不能走路啦，可以！”她说着把手扶在银平的膝上。“只可以再喝一瓶，请倒在杯里。”

杯里的酒，从她的嘴唇角上邋邋遢遢地流了出来，洒落在桌面上。她那张晒黑了的脸，红黑里透紫。

从五香菜串小吃店一走出来，女人挽着银平的胳膊。银平抓住女子的手腕。出乎意外地腻润柔滑。路上他们遇见了卖花姑娘。

“买花吧，带回家给孩子。”

可是，女子来到昏暗的街落，便把这束花寄存在一家中国面摊的摊床里。

“大叔，拜托了，过一会马上就来取。”

女子把花束递过去，醉态又毕露了。“我好几年没跟男人过夜啦。不过，没法子呀。只能说咱们的关系是‘运气已尽，活该倒霉’。”

“唔，这倒也合适。没办法啊。”银平勉强地迎合着说。但银平对自己带女子行走，只感到嫌恶而已。唯有一种诱惑在蠢动，那就是他想看看女人藏在长统胶靴里的脚。但是这个，银平似乎也看到了。女人的脚趾不是银平那样像猿猴，可也不好看。茶色的皮肤无疑是坚厚的，一想到和银平两个人伸长赤脚，不禁催人呕吐了。

到那儿去呢？银平听任女子摆布了好一阵子。拐进背胡同里，来到了农神庙前。旁边是可带情人住宿的旅馆。女子犹豫了一会儿。银平松开了女子一直挽着他的那只胳膊。女子倒在路旁。

“既然孩子在家里等着，还是早点回家吧。”银平说着扬长而去。

“混蛋！混蛋！”女子呼喊，捡起庙前的小石子连连地扔了过去。一块石子击中了银平的脚脖子。

“好痛啊！”

银平一瘸一拐地走了，一股凄凉的心绪悄悄地爬上了心头，他思忖着：在町枝的腰带挂上萤笼之后，为什么不径直回家呢？他折回到租赁的二楼住房，脱下了袜子，只见脚脖子有点红肿了。